

# 教會歷史人物(于中旻)

## 目錄：

- 01.LifeOfChrist 基督生平
- 02.NestorianismInChina 景教在華史
- 03.RobertMorrison 馬禮遜
- 04.WmBurns 為主焚燒的賓為霖
- 05.RichardBaxter 貝克斯特
- 06a.AbrahamKuyper 凱柏(上)
- 06b.AbrahamKuyper 凱柏(下)
- 07.LitSenChang 章力生
- 08.TheHarvardOfChina 中國哈佛：廣文大學
- 12.ASketchOfSantaClaus 聖誕老人畫像
- 13.WmWilberforce 衛博福
- 14.Athanasius 安坦耐修
- 15.Ambrosius 安波羅修
- 16.Augustine 奧古斯丁
- 17.Jerome 耶柔米
- 18.Anthonios 安篤尼
- 19.FrancisOfAssisi 方濟(法蘭西斯)
- 20.Dominic 多明尼加
- 21.ThomasAquinas 亞奎那
- 22.MartinLuther 馬丁路德
- 23.JohnCalvin 加爾文
- 24.JohnKnox 諾克司
- 25.WesleyBros. 衛斯理兄弟
- 26.GeorgeWhitefield 威特腓
- 27.WmTyndale 廷岱勒：譯經殉道
- 28.WmCarey 維廉克理
- 29.JohnNDarby 達秘
- 30.Watts & Modern Hymnology 華慈與現代聖詩
- 31.AllynCookeOfLiSuMountain 栗傑楊智敬

32.Yih-LingLiu 劉翼凌

33.TalkingLeaves 伊利安宣道

34.Fox&Quakers 福克斯及公誼會

35.C.H.M. 麥欽陶

36.ARealRichman 富而能足有百祥

37.DavidLivingstone 李文斯敦

38.PhilippMelanchthon 墨蘭頓

39.JonathanEdwards 愛德華滋

40.RobertRaikes & Sunday School 創始主日學的睿可司

41.Wycliffe 宗教改革先鋒威克裡夫

01.LifeOfChrist 基督生平

祂用膏膏我

約但河邊的曠野，竟然成了會堂。

穿著毛衣的約翰，在那裏給人施洗。成千成萬的人，湧到他那裏去，受他的洗。人群的河流，遠遠超過了那條窄小的水道。

人活著，總要有個盼望，作為他繼續活下去的理由。那個以利亞一般的先知，使他們覺得明天會比今天好：神所應許的彌賽亞，該要來了。

算起來，耶穌是約翰的表弟，比他小六個月。他們小的時候，該曾見過面。但那已經是久遠的事。現在，約翰住在猶大的山地，他的父母都已亡故；耶穌住在遙遠的北部加利利，養父約瑟，也已不在人世。他們沒有見面的機會，約翰怎也認不出他父親所預言的救主：神“在祂僕人大衛家中，為我們興起了拯救的角”（路一：69）。

當耶穌站在他面前的時候，約翰的心忽然悸動，就像是在母親胎中，馬利亞來問安那樣的跳動（路一：41）：他覺得，自己不配給這聖潔莊嚴的青年人施洗。

耶穌知道他的心意，就說：“我們理當這樣盡諸般的義”（太三：15）。於是約翰許了祂。

耶穌受了洗，隨即從水裏上來。天忽然為祂開了，祂就看見神的靈仿佛鴿子降下，落在祂身上。從天上有聲音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太三：13-17）

約翰記得父親的詩歌，和老人家的期望勉勵：

"孩子啊！你要稱為至高者的先知，  
因為你要行在主面前，預備祂的道路，  
叫祂的百姓因罪得赦，就知道救恩；因我們  
神憐憫的心腸，叫清晨的日光從高天臨到我們，  
要照亮坐在黑暗中死蔭裏的人，  
把我們的腳引到平安的路上。" (路一：76-79)

現在，他的眼睛看見了清晨的日光。黑暗就要過去了。

撒但是個無事忙。它最殷勤的試探人，常是在人最軟弱的時候乘虛來侵。(見路加福音第四章 1 至 13 節)  
耶穌在曠野，禁食四十晝夜，飢渴疲倦。山坡上的石頭，圓圓的像是一個個的餅：那多麼熟悉的香味，  
雖是基本食物，卻最能滿足這時的需要，如果能夠吃下去該有多好！  
山風獵獵的吹著，送來魔鬼的聲音：

"你若是神的兒子，可以吩咐這塊石頭，變成食物！"  
耶穌回答說："經上記著說：‘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  
乃是靠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

魔鬼的話，顯然是回溯以色列人在曠野的經驗。神引領以色列人出埃及以後，在曠野的路程中，從天  
降嗎哪給他們作為食物。神能從無中生有，曾降嗎哪供應二百萬以上的人口，四十年的需要；現在有  
現成的石頭作素材，變成一塊餅就解決了神子飢餓的問題，豈不是容易得多！

看看真理仇敵的惡性邏輯！它使用簡單的二分法：你如果是神的兒子，就把石頭變成食物；你不把石  
頭變成食物，就不是神的兒子。是不是神的兒子，在此一舉來測定。但至少還有另外兩個可能：一是  
可以把石頭變成食物，而不是神的兒子；一是神的兒子卻不把石頭變成食物。

主耶穌把這個挑戰化解了：祂指出，不是能與不能，而是為與不為。為甚麼要那樣作？神的話比食物  
更重要；主耶穌是神的兒子，既是確定的事實，不需要向撒但證明，也不能以石頭變餅證明：如果那  
樣作，只證明把吃看成最重要。主耶穌是神兒子的最好證明，是神的話，是祂與神同樣性情，祂願意  
遵行神的旨意："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作成祂的工" (約四：34)。

魔鬼又領祂上了高山，霎時間，把天下的萬國都指給祂  
看，對祂說："這一切權柄，榮華，我都要給你，因為  
這原是交付我的，我願意給誰就給誰。你若在我面前下  
拜，這都要歸你。" 耶穌說："經上記著說：‘當拜主  
你的神，單要事奉祂’。"

魔鬼的話並非全無根據；它幾乎是講真話，只是不完全的話："這原是交付我的"，卻沒有說出是神交付它。始祖犯了罪，"罪從一人入了世界" (羅五：12)，"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 (約壹五：19)。不過，神仍然有最高的主權，魔鬼掌權只是暫時的，而且有一定的限制。主耶穌站在彼拉多面前受審的時候，祂曾對那巡撫說明主權是在神，神有最高的權威。因此，當敬拜神，遵行祂的旨意，走十字架的道路，受苦，受死，復活，得著天上地下一切權柄(參太二八：18 腓二：9)，而不與魔鬼妥協。

魔鬼又領祂道耶路撒冷去，叫祂站在殿頂上。對祂說："你若是神的兒子，可以從這裏跳下去；因為經上記著說：‘主要為你吩咐祂的使者保護你；他們要用手托著你，免得你的腳碰在石頭上’。”耶穌對它說："經上記著：‘不可試探主你的神’。”

魔鬼的試探，一步一步的更深入：由肉體的肚腹飢餓，最基本的需要，道掌握世界榮華權勢的欲望，再進到屬靈的，宗教上成功的欲望。但在語意學的技巧上，則顯得愈來愈拙劣，最後簡直呈現智窮力竭，敗象畢露，不得不斷章取義，最下乘的方法。原來魔鬼所用的那節經文是："因祂要為你吩咐祂的使者，在你行的一切道路上保護你" (見詩九一：11-13)。魔鬼不曾藉口記憶力欠佳，卻輕易的把"在你行的一切道路上" 幾個字省掉了：從"殿翅" 上跳下去既不是行的方式，也難以解釋為"道路"。主耶穌卻是完整平衡的顯明真理，也明白的申明祂是主，祂是神。

在人類歷史的前頁，魔鬼試探勝過了亞當，以致罪入了世界。現在，神的兒子降世，成為第二亞當，勝過了魔鬼，使信的人因主得新生命。

船在海上

風息浪平，廣闊的加利利湖面上，是無邊的恬適，無垠的寧靜。

夜色慢慢的降臨了。下弦月的光輝，照在湖面上。小舟在水上駛著，那麼安逸的駛著。欸乃的槳聲，催人進入睡鄉。門徒們大半都睡著了。搖櫓的人仍然在搖著，雖然半清醒的。他們熟悉這片水。

小船像是搖籃，把他們帶回幼年的甜夢。夜已經深了。

回頭看看，那剛跨越過的昨天，和昨天蒙朧的邊岸。那是他們生命中多麼不平常的一天：啟明人心靈的講道，疲倦，飢渴；看到主耶穌所行的神蹟，把有限的五個餅和兩條小魚，分給那麼多的群眾吃；他們坐在草地上，那麼大的一片都是人，怕不有上萬的人，剩下的零碎，居然裝了滿滿的十二個籃子！多使人興奮！當然，從主手中接過祝謝的餅來，傳遞給眾人，服事眾人，然後再收拾場地，又是多麼疲倦。

那充滿挑戰的一天，把他們身心靈的每一纖維，都帶到緊張的極限，最後，他們也各自吃飽了肚皮。隨著暮靄的降臨，一切都鬆弛下來。

我們真是祂草場上的羊。那位慈愛的牧者，用祂那雙滿有憐憫的手，供給我們一切的需要；用祂的手，輕撫著祂的羊。祂，散播著滿足與平安。祂向門徒揮揮手，要他們把船駛向湖的對岸。

主耶穌瘦長的身影，獨自緩緩的向山上走去。從船上，彼得回頭望著祂的背影，覺得主背後也有眼睛，在注視著船上的小群。別的門徒也有這樣的感覺，雖然他們都沒有交談。又何必再談話呢？那一天的經歷，使他們都長大了許多年，真的。

天上的雲層，急速的湧來，遮掩了西方天邊的月亮。不知從哪裏來的風，掠過湖面，推起了小山般的狂浪。小舟頑強的向前，爬上了浪峰，又陷入走不完的穀底。

全船的人都驚醒了。彼得迅速的走到船頭，分派各人各就本位，協力分班搖櫓；四人奮力搖了一陣，疲倦了，由別的人換上去。替換下來的人，也不能得休息，要幫忙把浪打進船裏的水舀出去。他們唯一的希望，是要保持船在水面上，卻不要水進到船裏面。他們唯一的方向，是要把船駛到對岸。

當然，多馬想到過回航，駛到他們來的地方。

到那裏，有耶穌在一起，可以解決一切的問題。但耶穌是否還留在那裏？祂自己不是要往山上去禱告嗎？山上，哪裏去找？而且回去的距離，也是一樣的遙遠。更重要的是，耶穌的吩咐是去到對岸：只有向前！

儘管他們用完了所有的力量，拼命的動作；但逆風行舟，即使有進展，也是很緩慢；他們並不能確定有多少進展。

約翰一邊工作著，嘆口氣，自言自語的說："主啊，你在哪裏呢？慈愛的牧人啊，你在哪裏呢？"

雅各說："如果你在船上，那有多好！你可以指導我們，如何勝過這風浪。..."

"要到幾時天才會亮呢？"

風仍然怒吼著，波浪一各連著一個的湧過來。人筋肉的膀臂，怎麼能同不止息的風浪一直搏鬥？

但船在海面上。人，想不沉到水底下，總得搏鬥，搏鬥下去。

耶穌在山上禱告。祂的心，沒有一刻不在門徒那裏。祂的眼睛，穿透了深沉的夜色，穿透了迷濛的浪花，祂看見了那無助的小群：只有主能救助。祂必須救助。

愛，縮短了祂腳下的路。愛，促使祂等不及到天亮再覓船渡湖。祂踏上了水面。湖上洶湧的波浪，在祂腳下變成了平坦堅穩的路。祂往他們的小船走去。

黯淡的月色，淒迷的浪花曉霧。在想不到的時候，門徒看到一個蒙朧的人影，在水面上走來。那實在只能夠說是影子，輕飄飄的，似乎全然沒有重量，在水面上走過來，腳下都不留一點痕跡。那不是鬼是甚麼！

他們的寒毛都直立了起來，有的還流著汗：分不清是出力鼓槳搖櫓的緊張，還是浪花濺溼，或是懼怕的汗水？

他們喊著說："有鬼！有鬼！"

從浪中，傳過來那永遠平靜清越的聲音："你們放心！是我，不要怕！"

一聽到那聲音，懼怕奇妙的消失了，仿佛是雪在太陽炎熱之下融化，是忽然的融化。

不知是哪來的勇氣，鼓舞著彼得。他看見了，聽見了那是主，太興奮了。雖然主正在向船接近，他迫不及待的說："如果是你，主，請叫我也能從水面走到你那裏去！" 彼得，恢復了他小孩子般的坦率和天真，不管那完全沒有必要。

耶穌說："你來吧！" 這是確定的應許，鼓舞著彼得的信心；語音中也蘊含著笑意。那粗獷的使徒，不知如何忽然憶起幼稚的時候，父親向搖擺舉步的孩子點頭招手。那微笑中有保證，又仿佛有誘惑，叫他不懷疑的向前走去，投進父親有力的臂抱中。

彼得的勇氣增加了。他果真從船上走下水裏，從安全躍入危險，只為了主耶穌的那句話。那話奇妙的托住他，他果真能在水面上走，要往耶穌那裏去。那是何等的奇妙經歷！他只看見耶穌，只看見他的主在迷霧後面隱現的笑臉，忘了自己的危險。他向耶穌走去。也許，他的心中有多少向同伴誇耀。

大風吹動著他的外衣。彼得忽然感覺到，他浸在水中的雙腳，是那麼的涼，看到波浪是那麼樣的洶湧起伏！他想到自己的危險，想到自己，想到趕快用自己的力量，保持不沉到水裏去。但他越掙紮，卻奇怪的越沉下去。彼得想到了那可怕的後果，卻想不出辦法避免那後果。死亡的恐懼從他腳下迎上來，隨著風浪從四麵包圍過來。他多年在水上生活，知道喊救是不光榮的事；卻不能不緊張的大聲喊著："主啊，救我！"

就在那一刻，他發現一隻溫暖有力的手抓住他；原來主就在他身邊。耶穌說："你這小信的人哪！為甚麼疑惑呢？" 彼得沒有懷疑，船上每一個門徒都聽得到。

耶穌仍然拉著彼得的手，一同上了船。就在那時，風止息了，浪也平靜了。天，慢慢的亮了。

許多年之後，耶穌被釘十字架，復活，升天了。福音傳開了，進行著，迅速的發展，迫害的試煉極奇嚴酷。那時，彼得已經老了。憶及當年的經驗，他寫給教會說：

"你們要將一切的憂慮卸給神，因為  
祂顧念你們。" (彼前五：7 參太一四：22-34)

### 古井與活水

在撒瑪利亞的敘加城。

一位旅人，坐在古老的雅各井旁。

太陽懸在天中。祂幾乎沒有影子。連影子也沒有，使祂顯得更孤單。誰知道祂坐在那裏多久了。也許，比你想像得更久一點。而且祂是一個猶太人。祂不屬於這個地方；但有誰能明白，這個地方是屬祂的，全地都是屬祂的。

靜靜的中午。祂在靜靜的沉思。

一個婦人，不知從甚麼地方走出來。她跟別的婦人沒有甚麼不同，至少是外面看起來是這樣，實際上她的裏面也是跟別人一樣；不同的是她在中午到井邊來。

向那井邊坐的旅人望了一眼，知道祂不是本地人，她的心裏就更輕了些。她從頭頂上取下水罐。她不

想講話，自顧自的去打水。她真不願每天跑這遠來打水，卻又不能不來。

那旅人卻開口說話了："請你給我水喝！"原來是個猶太人。想不到猶太的拉比，會跟婦人講話，而且是個撒瑪利亞婦人！因為猶太人對撒瑪利亞人的成見很深，總把他們當作血統不清白的外族人，雖然住在同一塊土地上，卻不相往來，走路的時候，寧肯繞遠路，也不經過他們的地方。

不過，這人同別的人不一樣，祂的聲音，正是表達祂的意思；並沒有輕視，也沒有敵意，這個她聽得出來。祂不但不像其他的猶太人，也跟她同族的人態度不同。祂和任何人的態度都不同。

她想："還是不知道我的異鄉人對我友善些。"她對於這友善，感覺有些不習慣，甚至有些奇異。她心想到哪裏，口就問出來："你既是猶太人，怎麼向我一個撒瑪利亞婦人要水喝呢？"想不到，對外邦懷有成見的驕傲人，也有向我們求幫忙的時候！無論如何，她沒有拒絕的意思，很願顯明她的大方，並不等候回答，就開始預備把水罐放進井裏打水了。

她想，這人真的是困乏透了，從祂臉上的神情，額上的汗珠，從祂衣服上和腳上的塵土，可以看得出來。...

那奇異的旅人，並沒有感謝她的恩惠。回答說："你若知道神的恩賜，和對你說'給我水喝'的是誰，你必早求祂，而祂也必早給了你活水！"原來祂不是要求那婦人甚麼恩惠，是預備給婦人恩賜的。

"活水"！在這附近一帶地方，就只有這口井；不知多少年了，也許快兩千年了吧，從我們先祖雅各起，他的家人和牲畜，到現在我們這社區的人和牲畜，都喝這口井裏的水。這麼多年來，這口井很可靠，沒有一天乾過，我們也從沒有想到別的水源。"活水"？哪裏來的活水呢？這口井有一百多呎那麼深，你連打水的器具也沒有，難道你有別的水源，別的方法，可以得"活水"嗎？我們可從沒聽說過呀！難道你比我們老祖宗雅各還精明能幹嗎？婦人聽了這個新的消息，既希奇，又有些兒信不下去。

她還在思想，那旅人又說話了：

"凡喝這水的，還要再渴；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裏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

她再一次注視那奇異的旅人。祂不但是猶太人。祂仿佛是從更遠的地方來的，好遠，好遠，說不上有多遠。她懂得那位旅人所說的每一字，每一句，但又好像不懂。祂的話中多瞭解甚麼，卻很難說得出那是甚麼。她望瞭望那口深深的井。那人的話好像比那口井更深，有更深的意義。

"凡喝這水的，還要再渴。"這事實簡直太顯明瞭，還用得人說？對於她，在今天，卻成了新的真理。渴，打水，喝，打水...每天如此，難道這就是人生？怎麼能突破這無意義的圈子？

有的東西，看來像是世界上最可羨慕的，我曾渴想得著；但是當到了我的手，卻又渴望別的東西。永遠是同樣的渴！這神秘的渴！沒有真的永久滿足。

如果能永不再渴，那有多好！我的生活方式，就可以改變了。我就可以成為品德高尚的人，不會再作出叫人看不起的事情。啊，現在我找到了問題的根本：是那個永遠不滿足的渴，心靈深處的渴。但"活水"，"湧到永生"，在裏頭的泉源，又是甚麼呢？

她的心裏，從希奇，盼望，泛起了敬意，不知不覺改了口吻："先生，請把這水賜給我！"她誠懇的祈求，期待。

"你去叫你的丈夫也到這裏來！" 這本來是一句極普通的話。祂帶著權威吩咐，正是先知和神的使者宣告重要信息的語氣：教諭是要傳給男主人的。(參士一三：9-11)

婦人不得不承認，照語意說，她現在沒有丈夫。雖然這樣說來心中懷著慚疚。

那異鄉人的話，似乎對著她的心說的："你已經有五個丈夫；你現在有的，並不是你的丈夫。你這話是真的。" 祂從哪裏得到的消息？祂顯然還沒有見過村中任何的人，卻知道我一切所行的事！祂不是個普通的人。從外地來的人，竟然知道我生活中的隱私。我在祂面前是赤露敞開的！祂是個先知！她第一次感到在神面前的懼怕，敬畏。

先知是傳神信息的，是要叫人悔改，離開罪，恢復與神的交通。婦人知道自己有罪，需要神的憐憫，那是沒有問題的；但她不願意放棄她的文化傳統，多少年，多少代，在基利心山禮拜的地方，不是猶太人的耶路撒冷。

真理不是在二者中間的選擇，這個不對，那個對；不可能兩者都對，但可能兩個都不對，沒有一個是對的。

那位疲乏的旅人，現在變得精神煥發。祂好像忽然高大了許多，滿有尊貴和權威："婦人，你當信我！...時候將到，現在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神是靈，所以拜祂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祂！"

終於這撒瑪利亞婦人的認知力，達到了更高的層面：雲霧消退了，她心靈的光，漸漸明亮，知道了這同她說話的，就是彌賽亞，他們所仰望的基督，救世主。她遇見了耶穌基督。

她忘記了口渴，忘記了那喝了還再喝的水，甚至把那口古井也留在背後；她的心裏面，就有喜樂的泉源，活水湧流：跑回村子去，傳揚這好消息。她自己成為這湧流活水的一部分，越流越廣，越傳越遠。(見約翰福音第四章)

### 三人行

新春的天氣。

是一個下午，像每一個春天的下午一樣。春天的太陽光，曬在人身上暖洋洋的，使人有將醉的感覺。兩個人在路上，迎著西方的太陽走去。他們是剛過完了逾越節，從耶路撒冷的方向來的。那路雖然大部分是走下坡；但他們的腳步卻很遲緩，顯得吃力的樣子。他們低著頭走著，彼此還談著話。有同伴談話走路，常是會覺得快些；但他們卻覺得那段路走起來很長，特別的長，雖然還是那條常走的路。有個陌生的旅人，出現在他們旁邊，沒有聲息的。也許是出乎他們的意外，或是他們太專注談話了，沒有留意到。更可能是他們走的太慢了，竟然給後面的行人趕上來。

對陌生人，禮貌上需要打個招呼。他們儘量作出笑容。雖然，笑容不會比皮膚更深。

現在，他們才打量那位同行的旅人。他完全跟平常的人一樣。穿著跟常人一樣，沒有甚麼特點，這才是他的特點。他看來那麼安定，好像甚麼事發生都不會出於他的意外。而且他沒有疲乏的樣子。誰知道他走了多遠；不過，他總不會是就住在曠野的路邊吧？

陌生人說話了。他說："你們一邊走路，一邊談論，是有甚麼重大的事情吧？" 他說話時，那麼輕描淡寫的，似乎嘴角上還掛著一絲隱約的笑意。



二人聽到他問，都站住了。眉頭蹙在一起，臉上蓋上了一層濃霧般的深愁，好像走路的事變成了並不再重要。陌生人自然也跟著站住。

革流巴是二人中的一個，回答說："這還用問嗎，還有甚麼比這更大的事呢？"他轉過頭來，看著那陌生人說："咦，你不也是上去過節的嗎？怎會不知道在耶路撒冷這幾天裡所出的事呢？城裡還有人談論別的事嗎？"

陌生人仍然那麼安詳，好像真不知道甚麼事發生過："甚麼事呢？"

革流巴說："豈止是大事，我們的希望都破滅了！大概你總該知道，在加利利的小城拿撒勒，出了一位大先知，他的名字叫耶穌。他是一位偉大的教師，從加利利到猶大各地方，宣講奇妙的教訓；他的話裡有能力。他周遊四方行善事，大有能力，解救一切被魔鬼壓制的人，醫好各樣的疾苦，趕出各樣附著人的鬼。這一切的事，如果沒有神同在，絕沒人能行得來。因此，人民都認定他就是彌賽亞，是我們列祖所盼望要來解放以色列民的，要領導我們脫離外邦轄制的軛，而得自由。但我們的祭司和官長們，卻說他是我們生存的威脅，以為爭取自由不成，反而會帶來戰爭和毀滅。在為了最大多數人的最高利益藉口之下，控告他一些莫須有的罪名，定了圖謀反叛的罪，釘死在十字架上。這樣，我們自由的盼望就跟他一起死去了。在這樣公義死亡的黑暗時代，使人對活下去的意義產生懷疑！"

革流巴很激動，一口氣說了那麼多話，神情轉成絕望，極為沮喪的低垂著頭。另一個旅伴點點頭，表示完全同意他所說的。那陌生的旅人卻沒有說話，默默看著他，好像在等待他醒來。

過了這一會兒，革流巴好像從極遠的地方回來，又像是忽然記了甚麼事。他抬起頭來，目光剛好跟陌生人相遇。

那陌生人向他點點頭，說："還有呢？"對悲劇這樣的反應真有些奇怪，而且還似乎帶著隱約的微笑。他始終沒有笑過。但從他裡面發出一種感染的力量，會使人喜樂。也許，這跟他那出奇的平靜有關。革流巴的希奇，只仿佛一閃就過去了：死了就完了，誰還問以後的事？

他繼續說下去："這些事已經過去三天了。有一件新發生的事，卻真是使我們驚奇的消息：我們裡面有幾個婦女，等不及剛過逾越節，今天一大早就去到墳墓那裡。回來的時候，那份兒興奮真難形容：他們喘著氣，整個人都在顫動，說是他的身體不見了；又說，看見了天使，說甚麼他活了！當然，是那些婦女實在很愛他，想念他，會以為見了天使的神奇事，也是可能的。有幾名弟兄去查證，雖然回來報告，沒說看見天使，但所見到墳墓的情形，卻跟婦女們一樣。我們真不知道該如何想法。"他報告新聞，只是把最重要的新聞忽略了。

那陌生人的神情，變得很嚴肅，也帶著些憐惜的說："無知的人哪！"嘆息重過責備的語氣。"你們查考聖經，信其中的話嗎？怎麼對先知的話那麼缺乏敏銳的感應！基督這樣的受難，又復活進入榮耀，經卷上早都記載了。因此，事情照神感動先知所預言的成就，又有甚麼意外呢？"

"經上哪裡曾有這樣的預言呢？"

那外貌平凡的陌生人，就開口對他們講解起聖經來。他沒有先加準備，想不到他竟然對聖經出奇的熟悉，比穿長衣的拉比更熟悉，而且所引用的經文，是一般想不到的，從他口中說出來，帶著權威和極大的能力。

他們三人一起走著。陌生人一面走，一面滔滔不絕的講。他講到耶穌基督就是摩西所說，神要在以色

列興起"一位先知像我"的那先知。在祂降生之前七百多年，先知彌迦早就預言說："祂的根源從亙古，從太初就有。"也就是先知以賽亞所預言的"必有童女懷孕生子，給祂起名叫'以馬內利'"；又說祂是"擔當我們的憂患"的受苦僕人。祂受苦而又復活得榮耀，是約拿所預表在地裡頭三天三夜的人子。祂的事在經卷上都已經記載了。

這陌生人講聖經的方式，使他們覺得好像在哪裡聽過的，但一時說不出是在哪裡。聽他的話是一種特殊的享受，叫兩個聽的人心中，十分興奮，如果此時他們互相看一眼，一定會發現，對方臉上的愁容變成了歡笑，眉頭的愁結舒展開了。他們仿佛腳下增加了彈力，步伐也輕了許多，路程不知不覺的縮短了。實際上，他們寧願無限的延長，反倒怕路程會走到盡頭，到了家，他們必須跟那陌生人分手。他們似乎已經成了知己朋友，認識了很久很久。

但太陽不會為任何人停留。

他們一路走著，談論著，放慢了腳步，差不多成了散步。他們的身影慢慢拖長，終於暗淡得看不見影子。

等到走近二人所住的村子以馬忤斯，太陽已經平西了。

革流巴和他的同伴，放慢了腳步；那陌生人卻似乎要繼續往前走的樣子。不過，革流巴知道，由此再往前走，好遠一段路都沒有村鎮可以落腳，絕不應該讓單身旅人在夜路上摸索。而且，實在說，他也深願眼前的這位教師留下來，好有機會再向他請教。他知道同伴的心意，也必然跟他相同。

兩個人差不多同時開口，哀求般的強留那位陌生人，全不像還只是兩小時前途中偶遇："你看，太陽已經下山了，時候晚了，前面沒有住宿的地方，請你同我們住下吧，可以在這裡用晚飯歇息！"

陌生人似乎遲疑了一下，但只是在等待他們表示同心誠意的請求。他終於進入了他們的屋子。晚餐很快就準備好了。

一到了餐桌前，他好像習慣性的變作了主人。不待請求，陌生人拿起餅來祝謝；姿態又是那麼熟習，好像在哪裡見過似的。他祝謝說："父啊，天地的主！你創造萬物給我們享受，我們感謝你。阿們。"這本來是猶太人一般用餐時祝謝的話，只是開始的那句，他們只聽到一個人這樣說過：在加利利海邊的野地上，把少數的餅和魚，擘開分給眾多的人吃飽的時候。

他們的心震動了。把眼睛轉向他看時，他已經擘開了餅，遞到了面前；啊！看他手腕上的釘痕！

不會錯的，只有一個人有這樣的釘痕，就是那位被釘十字架的加利利人耶穌！

就在那時候，陌生人好像是長大了許多，面貌改變了；仿佛從原來的臉後面，奇妙的長出另一張臉。那是他們所熟悉的臉，所愛慕，所思念的臉，滿有慈祥，又那麼榮耀，威嚴。但在他們二人驚奇歡然注視之下，祂忽然消失了，沒有聲響的消失了。

火炬

革流巴和同伴彼此對望了一眼，同時站起來。

"在路上，祂和我們說話，給我們講解聖經的時候，我們的心豈不是火熱的嗎？"

革流巴好像是得到了啟示，立刻去找著火炬，點著了。擘開的餅仍然放在桌子上。二人顧不得晚餐，跑跑跳跳的，高舉著火炬，奔向回耶路撒冷的路。

太陽沉落在西方的海面下很久了。二人卻高舉著火炬，從西往東走，走上坡路，一點也不覺得吃力。很容易在約翰的家裡，找到了十一個使徒，和其他信從主道的人。彼得早就不哭了，只是張著嘴在笑，不知道該從哪裡講起。其餘的人也都很興奮；他們太興奮了，各人都在說，叫外面進來的人，弄不清該聽誰的。

有幾個聲音說："那幾個婦女的話是對的，主果然已經復活了，顯現給西門彼得看了。"

有的人見到他們出現，覺得希奇："咦！這麼晚了，你們怎地又回來了？"

革流巴說："還不是趕回來給你們報告這大好的信息，原來你們也知道了！"

於是他們說到從離開這裡，在回以馬忤斯的路上，遇到一位陌生旅人，一路同行，給他們講解聖經，激起他們的希望；然後要和他們一同用晚餐，在擘餅的時候，給他們認出原來是主。然後，主就不見了。

當然，誰也不會連夜跑來，只是講個笑話；而且兩個人的見證是真的。再說，他們先前的憂愁嘆息盡都消失，那興奮的神情，無論如何也裝不來，而且沒有裝作的理由啊！

馬提亞悄悄的對身旁的腓力說："聽起來恐怕他們所見的是魂；否則為甚麼擘了餅卻不吃？又為甚麼會忽然不見了？如果有多馬在這裡就好了，他最會析理審辨。"

腓力卻有不同的意見："多馬如果在這裡，他也難以作高明的斷定。任何人不作甚麼，不就等於不能作甚麼：不吃餅，並不就是不能吃。至於忽然不見了，一般的人固然作不到，但不能證明只有鬼魂才作得到。至少他們不再看到祂，絕不等於祂的不存在，只不過是不再看到。我確信我們的主是復活了，正如祂在世的時候，早就給咱們講過的。"

忽然，屋子裡變得出奇的寧靜，大聲細語的交談都停了，好像連空氣都凝結了。每個人的視線，都集中在一點：使他們悲痛的耶穌，所思慕的主，站在他們中間！

這不是他們所期待的嗎？

但周圍那麼多的人，竟沒有一個向前問安擁抱，也沒有歡笑，甚至沒有人出聲。

倒是耶穌先說話了："願你們平安！"是主耶穌慣常的語氣。"我不是在這裡嗎？你們為甚麼害怕，為甚麼心裡起疑念呢？你們看看我的手，我的腳，就可以認出實在是我了。用手摸我看！即使魂會單獨顯現，也是沒有骨，沒有肉，像虛無的風一樣；但你們可以看到，我是有骨有肉的。"說著，伸出手和腳來，給他們看。

門徒們證實是主，憂傷變為歡喜；但這突然來的喜樂，卻使他們難以相信。

要向別人證實自己的存在，有多麼好笑；而且要向自己親信的人，證明自己的身分，更是難堪。門徒們雖然沒人這麼明說，但他們的心裡還不是如此？除了俯就他們的條件，又有甚麼辦法？

耶穌好像知道他們議論，在以馬忤斯擘開了餅不吃的事，對他們說："你們這裡有甚麼吃的沒有？"

在一般情形之下，他們該問主耶穌要不要用晚飯。但因為心中的懷疑，竟然沒有人提起。當然，復活的主不需要飲食；但為了祛除門徒心裡的疑團，耶穌有必要自願接受試驗。

有人遞給祂一片燒魚。祂接過來，當著他們的面吃了。

門徒們看見他們的主吃平常的食物，才確知這不是只具有耶穌外形的鬼魂。門徒接受了耶穌復活的事實，這才敞開心接受祂的話。

但是，感官的經驗，是主觀的，是可以改變的，不能作為信仰的根基。因此，耶穌不是要門徒宣揚奇事，而是要他們宣揚聖經。

耶穌對他們說："我從前和你們在一起的時候，曾對你們說過：摩西的律法預先刻畫出人子的頭，先知的書記述人子的腳，並詩篇上所記人子的心，凡是指著我所說的話，都必須應驗。"於是，開啟他們的心竅，使他們能明白聖經。從此聖經的話，對他們不再是封閉的，都有了新的意義，使他們堅信不疑。

耶穌又開口說話了。他們再一次聽到，親愛主熟悉的聲音說："經上記著"。不過，這次是用在祂自己身上："照經上記著的話，基督必先受害，第三天從死裡復活，並且信的人要奉祂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從耶路撒冷開始，直傳到萬邦。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人..."

聽到這裡，門徒們才警覺主是指著他們說的：這是多大的責任！主不是不知道他們才具的低微，豈不是太奢望？

主好像已經知道心中的意念，繼續說明既然交付這使命，必然供應完成使命的裝備。原來主深知他們，也並沒有誰幻想他們以天然的力量，去完成這無限艱鉅的事工："我要將父所應許的聖靈，降在你們身上，你們要在城裡等候，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

復活的主和他們在一起，有四十天之久，教導他們聖經的真理。然後，在眾人注視之下，祂被接去，乘著雲升上了蔚藍的晴空，上升，上升，仿佛是進入太陽的光明裡面。

等候的時間是漫長的。但是，他們有希望。

一天，一天又一天；四十九天過去了。五旬節到了。照復活的主所應許的，聖靈澆灌下來。門徒披上了能力，敞開門出去，成為主的見證人，傳遞好消息。

這好消息是人可以解決罪的問題，與神和好，而得平安。

唯一的道路，是藉著相信主耶穌基督，祂是神的兒子，為救贖人的罪而降世，被釘在十字架上代人受死，而且復活了，使信祂的人，得蒙稱義，而有永生。

這信息的根據是聖經。

門徒將這火炬傳遞下去，傳遞下去，點燃起人心的希望，照亮了世界。

## 02.NestorianismInChina 景教在華史

明熹宗天啟五年(A.D.1625)，在西安附近掘得一古碑，碑額書"大秦景教流行中國碑"，是景教在華傳播的記錄。這碑是唐德宗建中二年元月七日(A.D. 781年二月四日)所立，大秦寺僧景淨(Adam)述，

呂秀巖書，碑文漢字有一千九百多字，並刻有六十八個波斯僧名；此碑經湮沒八個多世紀，字跡仍清晰可辨，是景教在華的主要記錄。景教是來自波斯的基督教一支，亦稱聶斯託利教。其創始人 Nestorius(c.late 4th cen.-c.451)，曾為君士坦丁堡主教，深為皇帝 Theodosius II 所器重。後來因為有人拒絕承認馬利亞為 Theotokos(上帝之母)，因基督的神性不是由馬利亞而來，所以不能尊崇為"上帝之母"，如同人類關係的父母觀念；後來演變成對於基督神人二性的爭論。在 431 年的以弗所大公會議中，被定為異端。聶斯託利本人被放逐。但其教訓在波斯等地繼續流行。

唐太宗李世民 (在位 A.D.627-649)，由於涉及殘酷宮廷鬥爭的罪咎記憶，尋求各種宗教。其為人和聖經中的波斯王古列(Cyrus) 不無相似，對各宗教採取容忍。景教派遣的教士阿羅本，於貞觀九年(A.D.635)來到中國。據"大秦景教流行中國碑"的記載：他"占青雲而載真經，望風律以馳艱險"，抵達長安，太宗皇帝派宰相房玄齡至西郊"賓迎入內，翻經書殿，問道禁闈，深知正真，特令傳授"。至貞觀十二年，秋七月，皇帝更特別下詔書說："道無常名，聖無常體。隨方設教，密濟眾生。大秦國大德阿羅本，遠將經像來獻上京。詳其教旨，玄妙無為；觀其元宗，生成立要。詞無繁說，理有忘筌；濟物利人，宜行天下"。並且撥款建寺(教堂)，甚為支持，一時頗為興盛。

雖然當時的譯經，難以充分傳達原義，卻得一些人欣賞，而稱為"詞無繁說，理有忘筌"，是說知道聖道的簡要，不是重複，而使人得知真理。這比不明真道的人，任意輕侮聖經的態度好得多了。

碑文中有這樣的記載，表明其對於基要真理的認識："我三一景尊彌施訶，戢隱真威，同人出代；神天宣慶，室女誕聖於大秦；景宿告祥，波斯曙耀以來貢。"這是說，他們接受了三一真神的道理，承認"彌施訶"(彌賽亞)隱藏原來的榮耀，成為肉身同人一樣，降世代贖；有天使宣告，從童貞女生而誕生。"大秦"是指波斯以西的地方；更直接把朝拜聖嬰的博士們，說為從波斯去的。後說到："亭午昇真"是主耶穌的復活升天；"經留廿七部"，是新約的二十七卷。並且記載："七日一薦"，是說那時也是每週有主日聚集敬拜。但他們對十字架的道理知道多少呢？碑文說："判十字以定四方，鼓元風而生二氣"：不僅望文生義，更看見十字，就以為是定四方，而沒有說到救主受死贖罪的真理；又把聖靈稱為"元風"。在中國所傳播的景教，有的地方與原來的信仰相差甚遠，幾乎可說面目全非。為了適應當地文化，為了儘量討好朝廷，不惜犧牲真理，與異教混合，甚至可能要爭寵。就如歡迎景教來華的唐太宗，於景教傳來的前六年，即貞觀三年，差遣玄奘去印度取經，就是小說所載的"唐三藏"；於貞觀十九年返長安，受到盛大的歡迎。

唐太宗李世民崩逝，景教碑記為："青駕西升"，當然是佛教語詞；他們把皇帝的禦像畫在教堂牆壁上："將帝寫真轉摸寺壁。天姿泛彩，英朗景門；聖跡騰祥，永輝法界。"。為了討好皇帝，把他的像弄成偶像，裝飾堂中，當作是榮耀，可謂卑賤之極。

嗣位的高宗，封阿羅本為"鎮國大法主"；並"於諸州各置景寺"(景教教堂)。景教在全國興盛起來，"法流十道國幅元休，寺滿百城，家殷景福"。但當時在景教，佛教之外，還有本土的道教，因為道教徒拉上了道家創始人李耳作招牌，跟唐朝的皇帝同宗，道教成了皇帝的宗族宗教；唐高宗於乾封元年 (A.D.666)，尊老君為"太上玄元皇帝"。而這些都成了碰不得的"聖牛"；景教也需要這幾位元皇帝的大力支持。以後從武后則天皇帝，到睿宗 (A.D. 683-712)，約三十年間，政局變遷，景教也不會得意，大概頗有一段時候，"法棟橈，道石傾"，是說淒涼景況。

到玄宗皇帝，詔令寧國等五王子，修復景教堂寺，外表更加輝煌壯麗。"天寶初，令大將軍高力士，送五聖寫真寺內安置"。大概是五位王子，每人捧一幅"聖像"："五聖寫真"即唐高祖，太宗，高宗，中宗，睿宗的遺像，都安置在寺內，仿佛教堂就是他們的家廟，少不得會燒香並隆重禮拜。寺既然是官家造的，皇帝願弄些偶像點綴崇拜，誰敢說不願？因此，得到皇帝禦筆寫的金字招牌："天題寺榜，額載龍書"！是多大的光榮！

代宗皇帝還會慶祝聖誕節呢！"每於誕降之辰，賜天香以告成功，頒饗饌以光景眾"。"景眾"就是景教徒眾，大家自然會皆大歡喜。景教碑就頌揚歷代皇帝的恩德。當時的政教關係是如此密切。

景教士對於討伐安史之亂，倒還頗有貢獻；當時，兵荒馬亂，社會凋敝，人民生計困苦不堪，景教中人並作過社會救濟事業：

大施主金紫光祿大夫同朔方節度副使試殿中監賜紫袈裟僧伊斯，和而好惠，聞道勤行；遠自王舍之城，聿來中夏，術高三代，藝傳十全，始效節於丹庭，乃策名於王帳。中書令汾陽郡王郭子儀，初摠戎於朔方也，肅宗俾之從邁，雖見親於臥內，不自異於行間；為公爪牙，作軍耳目。能散祿賜，不積於家；獻臨恩之頗黎，布憩之金罽。或仍其舊寺，或重廣法堂；崇飾廊宇，如翬斯飛；更效景門，依人施利。每歲集四寺僧眾，虔事精供，備諸五旬，餒者來而飫之，寒者來而衣之，病者療而起之，死者葬而安之；清節達姿，未聞斯美；白衣景士，今見其人。願刻洪碑，以揚休烈。

景教碑的記載的"大秦"，據說，是指波斯以西包括巴勒斯坦，也有以為是羅馬帝國；但其所描述的模糊印象，卻是神話般的極樂世界，說成不似人間的樂園：

案西域圖記及漢魏史策，大秦國南通珊瑚之海，北極眾寶之山，西望仙境花林，東接長風弱水，其土出火綉布返魂香，明月珠，夜光璧；俗無寇盜，人有樂康。法非景不行，主非德不立，土宇廣闊，文物昌明。

在信仰上妥協，要求取當權者的歡喜，是景教不顧原則的唯一原則。為了得皇家的恩惠，就不傳講人的罪，也就沒有悔改赦罪和救恩；只顧外面的擴展，教堂增加，卻不管得救重生的真信徒。沒有根的工作，自然經不起風暴。當權者能給你恩惠，在某一時候，也能夠摧毀你。唐武宗時，道士趙歸真向皇帝進言，痛抑佛教，結果，會昌五年(845年)，下詔"毀天下佛寺，勒令僧尼還俗"；稱為"會昌滅法之年"，取法佛教，仰望官方的景教，也連帶受池魚之殃，在取締之列，而一蹶不能復振。

不過，中國佛教注重譯經及文字事工，禪宗雖然說不立文字，但以後禪學的文字影響更廣。佛教於漢

明帝永平年間傳入中國，東漢桓靈間即開始譯經；大翻譯家鳩羅摩什 (A.D.336-409)來華，主要是為了翻譯事業。因此，他們已有相當的文字傳播根基；後來，更以"變文" ( 散文和詩混合的通俗說教方式)，小說，傳揚宗教信仰。

景教來華後，在翻譯技術上也受他們的影響，甚或借助於佛教徒。如：彌賽亞成為"三一分身景尊彌施訶"；耶和華是"三一妙身阿羅訶"；撒但則作"娑殫"；主日敬拜叫"七日一薦"；教堂稱"寺"；教士則稱為"僧"。至於"景尊"則是基督，所以"景淨"等名，是仿照佛教僧姓"釋"，景教徒也姓"景"了。學者以為景淨其人精通漢文，並所撰碑文的語詞典故，多處出於易經，詩經，春秋，及四書，史書，諸子。以他們同官方關係的密切，其語文程度，自然該是可能的。雖然，初譯一種新語文，有不可避免的困難，但其借用許多佛道語詞，到使人莫辨是不是佛道教變種的程度，是不幸的事實；以至宣教士稱為"僧"，還有甚話好說？而且在表面的興盛："寺滿百城"，風光之極，但似乎仍沒有本地的傳道人，更不必說華人宣教士了。推想大概是有花無果。遭受三武迫害後的佛教，還得以復蘇；景教則連根也枯乾了，距得意的立碑，還不到半個世紀。

綜觀景教在華二百餘年，由盛而衰，所留給我們的，是重大的教訓：逢迎王室，依附權貴，與政治勢力結合，而沒有靠聖靈能力，更新生命，更不要談重建文化了；有教堂而缺少信眾，沒有得著靈魂的永遠果子，在人民中間紮根，用真理栽培澆灌，自然不是宣教的正當策略。犧牲信仰，仰望官方恩惠，真是貪近味遠，討人喜悅，得一時小利，而不能得神喜悅，要付出多重的代價！經過那麼長久的時間，在華人眼中，佛教的洋和尚，與景教的洋和尚，自然難以分辨其不同。至於忽略文字事工，尤其是不可補償的損失。

在蒙古，景教稱為也裡可溫教，意思是蒙福之人，一度甚受尊崇，皇太后也成了信徒，成吉思汗並曾詔令對其教士加以禮遇。不過，到入華以後，仍然被當作外來宗教，未能深入民間。

以後到十九世紀，更正教宣教士來華，自然是進步了，但仍然是紮根未深。而且即使到了晚近，牧師們還是想盡方法攀援，往上爬，熱心作宮廷太監神學家，出賣真理，依附官方，不敢指責罪惡，對於貪汙腐敗，噤若寒蟬，跟景教並無多大不同。幸賴主的恩典，經歷狂風暴雨後，總算是在中國災難的土地上滋生繁榮了。只是盼望華人信徒不要自滿，要接受歷史的教訓，從以往的錯誤學習，傳揚聖經真理，為主發光。

景教流行中國碑 並序  
大秦寺僧景淨述

粵若常然真寂，先先而無元；眇然靈虛，後後而妙有。  
摠玄樞而造化妙眾聖以元尊者，其唯我三一妙身無元真主阿羅訶歟！判十字以定四方，鼓元風而生二氣；暗空易而天地開，日月運而晝夜作。匠成萬物，然立初人；別賜良和，令鎮化海。渾元之性虛而不盈；素蕩之心本無希嗜。洎乎娑殫施妄鈿飾純精，間平大於 之中，

攢冥同於彼非之內。是以三百六十五種肩隨結轍，競織法羅；或指物以託宗，或空有以淪二，或禱祀以邀福，或伐善以矯人，智慮營營，恩情役役。茫然無得，煎迫轉燒；積味亡途，久遠休復。於是我三一分身景尊彌施訶，戢藏真威同人出代；神天宣慶，室女誕聖於大秦；景宿告祥，波斯睹耀以來貢。圓廿四聖之舊法，理家國於天猷；設三一無言之新教，陶良用於正信。制八境之度，鍊塵成真；啟三常之門，開生滅死。懸景日以破陰府，魔妄於是乎悉摧；棹慈航以登明宮，含靈於是和既濟。能事斯畢，亭午昇真。經留廿七部，張元化以發靈開法浴水，風滌浮華而潔虛白；即持十字融四照以合無拘，擊木震仁惠之音，東禮趣生榮之路。存鬚以有外行，削頂以無內情。不畜臧獲均貴賤於人；不聚財貨示罄遺於我。齋以伏識而成，戒以靜慎為固。七時禮讚，大庇存亡；七日一薦，洗心及素。真常之道妙而難名；功用昭彰強稱景教。惟道非聖不弘，聖非道不大，道聖符契，天下文明。太宗文皇帝光華啟運，明聖臨人。大秦國有上德曰阿羅本，占青雲而載真經，望風律以馳艱險。貞觀九祀，至於長安。帝使宰臣房公玄齡，摠仗西郊，賓迎入內；翻經書殿，問道禁闈，深知正真，特令傳授。貞觀十有二年秋七月，詔曰："道無常名，聖無常體；隨方設教，密濟眾生。大秦國大德阿羅本，遠將經像來獻上京。詳其教旨，玄妙無為，觀其元宗，生成立要；詞無繁說，理有忘筌，濟物利人，宜行天下。"所司即於京寧義坊造大秦寺一所，度僧廿一人。宗周德喪青駕西升，巨唐道光，景風東扇。旋令有司，將帝寫真，轉摸寺壁；天姿汎彩，英朗景門；聖跡騰祥，永輝法界。案西域圖記及漢魏史策，大秦國南通珊瑚之海，北極眾寶之山，西望仙境花林，東接長風弱水，其土出火統布，返魂香，明月珠，夜光璧；俗無寇盜，人有樂康。法非景不行，主非德不立，土宇廣闊，文物昌明。

高宗大帝克恭纘祖，潤色真宗，而於諸州置景寺，仍崇阿羅本為鎮國大法主；法流十道國富元休，寺滿百城家殷景福。聖曆年釋子用壯騰口於東周，先天末下士大笑訕謗於西鎬。有若僧首羅舍大德及烈並金方貴緒方外高



僧，共振玄綱，俱維絕紐。玄宗至道皇帝令寧國等五王親臨福宇，建立壇場，法棟暫橈而更崇，道石時傾而復正。天寶初，令大將軍高力士送五聖寫真寺內安置，賜絹百疋奉慶睿圖。龍髯雖遠，弓劍可攀；日角舒光，天顏咫尺。三載，大秦國有僧佶和瞻星向化，望日朝尊。詔僧羅舍，僧普論等一七人，與大德佶和於興慶宮修功德。於是天題寺榜，額載龍書；寶裝璀璨灼爍丹霞，睿宏空凌騰日。寵賚比南山峻極，沛澤與東海齊深。道無不可所可哥名，聖無不作所作可述。肅宗文明皇帝，於靈武等五郡重立景寺，元善資而福祚開，大慶臨而皇業建。代宗文武皇帝，恢張聖運，從事無為，每於誕降之辰，錫天香以告成功，頒禦饌以光景眾。且乾以美利，故能廣生；聖以體元，故能亭毒。我建重聖神文武皇帝披八政以黜陟幽明，闡九州以維新景命；化通玄理，祝無愧心。至於方大而虛，專靜而恕，廣慈救眾苦，善貸被群生者，我修行之大猷汲引之階漸也。若使風雨時，天下靜，人能理，物能清，存能昌，歿能樂，念生響應情發自誠者，我景力能事之功用也。

大施主金紫光祿大夫同朔方節度副使試殿中監賜紫袈裟

僧伊斯，和而好惠，聞道勤行；遠自王舍之城，聿來中夏，術高三代，藝傳十全，始效節於丹庭，乃策名於王帳。中書令汾陽郡王郭公子儀，初摠戎於朔方也，肅宗

俾之從邁，雖見親於臥內，不自異於行間；為公爪牙，作軍耳目。能散祿賜，不積於家；獻臨恩之頗黎，布憩之金罽。或仍其舊寺，或重廣法堂；崇飾廊宇，如翬

斯飛；更效景門，依人施利。每歲集四寺僧眾，虔事精供，備諸五旬，餒者來而飫之，寒者來而衣之，病者療

而起之，死者葬而安之；清節達姿，未聞斯美；白衣景士，今見其人。願刻洪碑，以揚休烈。

詞曰：

真主無元 湛寂常然 權輿造化 起地立天  
分身出代 救度無邊 日昇滅暗 鹹證真言  
赫赫文皇 道冠前王 乘時撥亂 乾廓坤張  
明明景教 言歸我唐 翻經建寺 存歿舟航  
百福偕作 萬邦之康  
高宗纂祖 更築精宇 和宮敞朗 遍滿中土  
真道宣明 式封法主 人有樂康 物無災苦

玄宗啟聖 克修真正 禦勝揚輝 天書蔚映  
皇圖璀璨 率土高敬 庶績鹹熙 人賴其慶  
肅宗來復 天威引駕 聖日舒晶 祥風掃夜  
祚歸皇室 袞氛永謝 止沸定塵 造我區夏  
代宗孝義 德合天地 開貸生成 物資美利  
香以報功 仁以作施 暘穀來威 月窟畢萃  
建中統極 聿修明德 武肅四溟 文清萬域  
燭臨人隱 鏡觀物色 六合昭蘇 百蠻取則  
道惟廣兮應惟密 強名言兮演三一  
主能作兮臣能述 建豐碑兮頌元吉  
大唐建中二年歲在作噩太簇月七日大耀森文日建立  
時法祝僧寧恕知東方之景眾也  
朝議郎前行台州司士參軍呂秀巖書

大秦景教三度威蒙讚

無上諸天深敬歎 大地重念普安和  
人元真性蒙依止 三才慈父阿羅訶  
一切眾善至誠禮 一切慧性稱讚歌  
一切含真盡歸仰 蒙聖慈光救難魔  
難尋無及正真常 慈父明子淨風王  
於諸帝中為帝師 於諸世尊為法皇  
常居妙明無畔界 光威盡察有界疆  
自始無人嘗得見 復以色見不可相  
惟獨絕凝清靜德 惟獨神威無等力  
惟獨不轉儼然存 眾善根本復無極  
我今一切念慈恩 歎彼妙樂照此國  
彌施訶普尊聖子 廣度苦界救無億  
常活命王慈喜羔 大普耽苦不辭勞  
願赦群生積重罪 善護真性得無絲  
聖子端在父右座 其座復超無量高  
大師願彼乞眾請 降筏免使火江漂  
大師是我等慈父 大師是我等聖主

大師是我等法王 大師能為普救度  
大師慧力助諸羸 諸目瞻仰不暫離  
復與枯焦降甘露 所有蒙潤善根滋  
大聖普尊彌施訶 我歎慈父海藏慈  
大聖謙及淨風性 清凝法耳不思議

此讚約作於第八世紀，可能譯自敘利亞文，為古"三一頌"。  
"淨風"即聖靈。此讚見中文聖詩集普天頌讚第二首。

### 03.RobertMorrison 馬禮遜

把福音帶到遙遠東方古老中國的馬禮遜(Robert Morrison, 1782-1834) 1782 年一月五日，生在布勒古林(Buller's Green), 英國北邊近蘇格蘭的一個村鎮。父母是蘇格蘭長老會的信徒，所以他在基督教信仰薰陶下長大；年十二歲時，即能背誦詩篇第一百十九篇。早年作過鞋匠學徒，在十五歲時，悔改重生，接受了耶穌為救主。他進入奧克斯屯學院(Hoxton College)，學習神學，天文，醫學，並初步學習中文。

1807 年，倫敦宣道會(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按立授馬禮遜牧職，差他往中國宣道。那時候的中國，採取閉關自守的政策，嚴禁外人居住，傳福音更不必說。到這樣一個遙遠帶有神秘色彩的地方，最理想該是至少二人結伴同往；但沒有別人肯去，馬禮遜只得孤身登船。另一個問題，是找不到航海的船肯帶他去那裏。他只得先橫渡大西洋，繞南美洲到美國，然後轉往中國。航程既長，行船又苦；那年一月八日離岸啟航，到九月七日才抵達廣州，歷時八個月！

到了廣州，卻不能進行傳教。因為他通曉中國語文，就於 1809 年，接受東印度公司譯員的身分，才得合法居留。不過那時的中國政府，不准華人教授洋人華文，違者處死，更嚴禁向華人傳福音；英國當局，也攔阻他傳道。當時，受聘教授他華文的老師，常身懷毒藥，預備被察覺時，即服毒自盡，免得身受酷刑。在這樣的環境下，馬禮遜不能不認真苦學。同時，他進行翻譯聖經為中文的工作。1811 年，首先譯成出版的，是使徒行傳；想見他是追慕使徒受苦傳福音的腳蹤，更可解決所面對的宣道問題，也可以勉勵自己；華人同工，也必然受到感動。那時，還沒有中文活字版印刷，刊印書籍需刻木版；在 1812 年，清政府再頒禁令："凡刻印基督教書籍者處死。" 因此，馬禮遜的譯經與刊印工作，是冒極大的危險，必須秘密進行。雖然在困難之中，1813 年，中文新約聖經出版。

馬禮遜在 1807 年，同瑪麗(Mary Morton)結婚；但新婚夫人不獲准居住廣州，只得居住澳門；夫婦分居異地，馬禮遜需要往返奔波，甚少家庭之樂。他們第一個兒子夭折，竟然沒有葬身之地；當地華人不准他埋葬；英國在澳門沒有墓地；經過了許多交涉，才得以在澳門北一個小山上，安葬小小的軀體。

1815年，馬禮遜夫人因為一家水土不服，挈年幼的兒女返回英國；留下了馬禮遜孤身一人，繼續艱苦奮鬥。

1812年，倫敦差會才派米憐(William Milne, 1785-1822)來華協助馬禮遜。米憐是蘇格蘭人，1813年，到了澳門，因為他是傳更正教，不見容於葡萄牙政府，被逐出境，而繼往廣州。米憐在那裏，分發福音單張及小冊，也學習中國語文。他幫助馬禮遜譯經。兩年後，在馬來亞的馬六甲，設立了一座印刷所，印行了第一份中文期刊：察世俗每月統記傳(The Indo-Chinese Gleaner)。馬禮遜和米憐，並於1818年創英華書院(Anglo-Chinese College)，宗旨是"教導華人青年英文，並向他們傳播基督教信仰，並教導宣教士等華文"。由米憐擔任校長。可惜，米憐於四年後期逝世。他們二人合作翻譯成的全部新舊約聖經，則於1824年出版，成為更正教的第二本中文譯本聖經(只比馬士曼 Joshua Marshman 譯本，1822年在印度出版遲約二年)。馬禮遜也出版了中文文法及中英字典。成為當時在華洋人學中文必備的書。他也編譯了第一本聖詩集，名為養心神詩，只有27頁，於1818年出版。宣教士們先後出版了四種同一名字的聖詩，最晚的為1857年，可見當時對聖詩功能的認識。

1820年，馬禮遜夫人帶著小兒女從英國返澳門，正可重享相聚的快樂；但因染霍亂症，遽然逝世。而他的同工米憐，也於是1822年病故。馬禮遜傷痛的心情，可想而知。

1824年，馬禮遜首次回到英國休假，應邀在各地講道，宣揚在華傳教工作，得到故鄉人士熱烈歡迎，聲名大噪。得英王喬治四世(George IV, 1762-1830)召見，他呈贈所譯的中文聖經。二年後，返回中國的時候，帶著新婚的續弦妻子伊莉莎白(Elizabeth Armstrong)同行。他們又生了四名兒女。1833年馬禮遜夫人留下大的兒子伴同父親，帶著前妻的女兒和自己生的四名幼年兒女，返英國居住；那也是他們的永別，此生未能在地上再見面。馬禮遜繼續努力事奉，一生為在華宣教工作立下根基，讓後人在上面建造。

馬禮遜的第一個果子，名叫蔡高，成為首先承認主名的華人基督徒。協助印刷聖經的，有一名刻木版的工人名叫梁發。他冒著生命的危險，不顧清廷的禁令，成為最早期信徒之一，後來並作了第一位被按立的華人牧師。

馬禮遜在華傳道二十七年，只見到十人受洗歸主，但每一個果子都是誠實堅貞。

1834年八月一日，馬禮遜病逝於廣州，年僅五十二歲。

三年之後，1837年，一位宣教士，手裏拿著梁發所寫的勸世良言，分發給廣州考場的考生。其中一份到了屢次落第的洪秀全手上。後來，到1843年，第四次赴試失敗，他才拿來細讀，加上自己的意見，用來倡導太平天國革命，侵擾及於二十省，延續十五年，幾乎傾覆了滿清皇朝。

## 04.WmBurns 為主焚燒的賓為霖

惟耶和華指引他的腳步。(箴一六：9)

神給人有思想，就是要叫人用的。人自己籌算計畫，並沒有甚麼不對，但總要以主為中心，倚靠祂的力量完成。

多數神的僕人，在行神道路的時候，要經過一段摸索，探求神的旨意。在這過程中，如果有主內的先進，對他們幫助，引導，予以適時的鼓勵，是很重要的。但是，不論這樣的經歷有多麼美好，總不能代替神的旨意，和神給每個人所預備的道路。

明天就行

賓為霖(William Chalmers Burns, 1815-1868)蘇格蘭人，

是個很敬虔的青年。亞伯丁大學畢業，二十四歲時，獻身預備往印度宣道。當他啟程之前，在父親的教區講道，聖靈大大動工，英倫三島的教會復興。因此，他沒有去印度，而成為青年遊行佈道家，也遠渡大西洋，到加拿大工作過。

1845年，英國長老大會通過了派遣宣教士往中國宣道。

經過了祈禱，但無人願意前往。如此經過了兩年，大會失望了，考慮放棄中國的工作，以為該往印度。

1847年，三十二歲的賓為霖來應徵了。他們不明白，為甚麼這位頗有名的佈道家會肯去東方，但合格不成問題，就接納了他。當問起他何時可以成行時，賓為霖回答說：“明天就行！”這樣，在極短時間之內，他啟程前往中國。

賓為霖先到達香港，在那英國屬地的島上，學了廣東話，並傳道兩年，然後去廣州。到那裏以後，住了十六個月，大部分在洋行區，無法長久安身，更難以展開工作。

1851年，賓為霖轉到另一個開放商埠廈門。又是兩年過去了。

人如其名熱情“焚燒自己”(Burns)的賓為霖，並不是甘於領薪游埠的宣教士。學了中國語言，辛勞六年之後，卻看不見顯著效果，並不如他在英語世界一天內可以引幾百人信主，不免心寒難過。這能說是神的引導嗎？那位慣於佈道復興的神的僕人，心中的困惱可以想見。

1853年末，他流著眼淚說：“我不知甚麼時候，能領一個華人皈主！”但他禱告更加恆切，工作更加熱烈。

1854年回國之前，收穫了第一個初熟的果子。

賓為霖與戴德生

1855年，賓為霖捲土重來，到了上海。在那裏，遇見了乍到中國的青年戴德生(James Hudson Taylor, 1832-1905)。那時，二十二歲的宣教士戴德生，初履異域，原來預備投奔的宣教士，有的死了，有的返國，工作茫無頭緒，正在學話；見到了年長的賓為霖，有識途老馬引導，自然甚為歡喜。

賓為霖對戴勸慰幫助，約他一同南下。剛好有一艘川航歐亞的船“基隆輪”在港。一次偶然的機會，遇

到了船長葆爾斯(Cap. Bowers)是虔誠的基督徒，極力介紹汕頭才是傳福音的好地方。到他離上海南航時，賓為霖和戴德生二人，成了船上的免費搭船。

1856年三月十二日，“基隆號”在汕頭外韓江口寄碇，他們乘小船登岸。

汕頭地屬潮州，是當年韓文公(愈)被貶為刺史的地方。韓愈反對唐憲宗的迎奉佛骨，上了“諫迎佛骨表”，文中舐斥迷信，慷慨直言，列舉崇奉佛道的朝代“國祚不長”。憲宗皇帝看了震怒，把他貶到當時蠻荒僻野的潮州。但他到任以後，提倡文教，在短短時期，把那裏改換了面目，民性淳化，被稱為“海角鄒魯”。韓江就是紀念韓愈而名的。

當賓為霖和戴德生到那裏的時候，汕頭還不是通商口岸，洋人在那裏，不能享有不平等條約所賦予的特權。但有些洋商在那邊住了下來，經過買辦串通，地方官竟然不問不管。

汕頭當時的主要貿易是甚麼呢？進口貨是平均每月三萬二千磅鴉片煙土，總值約二十五萬英鎊，轉銷內陸各縣。出口是中國廉價勞工，通稱“賣豬仔”，實際上是把人運往古巴，中南美各地，參加集體勞力。嚴格說來，那算不上奴隸買賣；但採運及使用方式則差不多：裝載在擁擠的船裏，運到時會有三分之一染病損亡。那些或拉或騙去的人，叫作被“上海”了(shanghai 作動詞用，因為開始於上海)。活著工作多年，如果不賭博輸光，也可以積蓄一筆錢回鄉。洋人看那些華人是沒有靈魂的(例見 Joseph Conrad, Typhoon)。華人就這樣懷疑憎恨洋人，鄙視在中間經營的“洋買辦”華役。這是當時的情形。

賓為霖和戴德生到了汕頭，他們不願和外表高雅清潔靈魂卑污骯髒的洋商認同，不肯住在他們的特區。二人進到市區，經過兩天的尋尋覓覓，在一條熱鬧街道的香燭店後院，找到了一間房子；租金是每月十塊銀圓，可算相當昂貴。那間房子，他們用床單分隔成三小間，設備得非常簡陋。床，是用木板支起來的；桌子，用紙盒蓋子代用；坐椅，是用一個多先令買來的竹椅，和一隻搖椅。鮑爾斯船長來探訪他們，發現他們的居住環境和設備，實在太差了，問他們為甚麼不找個更大些的地方。賓為霖含笑說，他已經付每月十塊錢了，覺得很滿意。鮑爾斯說，那點錢怎能夠我吸雪茄呢！

夏天到了，那住所的不夠衛生更為明顯，酷熱的程度更為難忍。賓為霖寫道：“在一切事物，惟獨是否有神同在，決定我們是否滿足。”

二人同住在華人中間，白天出門佈道。賓為霖穿著中國衣冠，對人彬彬有禮，給戴德生印象很深，亦步亦趨的效法他。年輕的宣教士說到跟年紀大十七歲的長者同工，認為所得的效益，“遠勝於學院的課程”。

談到傳福音的方略，除了用他們有限的語言口傳之外，只有用簡單的福音小冊和單張輔助；還有一個方法，就是加上醫療傳道。賓為霖初踏上香港土地的時候，就有這個想法。他在香港感化了一個作醫生的 Dr. James Young，並且建議差會派這位醫生作醫藥宣教士，和他前往廣州同工。但是，這醫生在1850年，先他去了廈門，就留在那裏。

現在他和戴德生都認為汕頭人抵拒福音，難以建立據點；但在生病的時候，不會拒絕洋人救他們的命。因此，莫如先辦一間醫院或診所。戴德生在倫敦的時候，是個醫學生，可以勝任這方面的工作。二人在一起四個月，同處甚為相得，於是約定將來共同傳道醫病。戴德生有一部分醫藥器材，存在上海；決定返回上海，去取寄存的器材，可以帶來汕頭應用。哪知竟一去不返。當時通訊不便，過了很久之後，賓為霖才知道朋友沒有回來的原因：戴寄存上海英國差會的器材，給一把火燒掉了。這把火，似

乎燒掉了戴德生回頭的橋。他的本人則去寧波的倫敦會醫院工作，1858年一月，同一位在寧波宣教士的女兒 Maria J. Dyer 結了婚，是在醫院的護士。以後，夫婦同離開醫院，於1865年，創立了中國內地會。那是在他抵達中國工作了十二年之後。內地會的宗旨，是專注向廣大的中國內地傳福音。他憑信心事奉的原則，不避艱苦的作風，影響極為深遠。到1905年，逝世於長沙。

賓為霖與戴德生還有通信，但從此沒再相見，更沒有再度同工。

### 汕頭的拓荒者

賓為霖又落單了。他獨自留在汕頭，在那裡拓展基督的國度。幸而有兩位汕頭基督徒，從香港來到。他們二人雖然解決了語言上傳通的困難，但仍然沒有找著開展工作的好土。

賓為霖沒有灰心。他不退反進，傳福音的漣漪，擴展到周圍的鄉下去。當時，太平天國反清戰爭正在進行。洋人政府雖然保持中立，但洪秀全類似基督教的教義，和使用的名詞，混淆了一般人，給傳教士們帶來猜忌和不安全。何況內戰遍及十六省，兵燹泯沒了人性，增加了殘忍的獸性，在如此不友善的環境中，這行動需要多麼大的勇氣！

賓為霖住在他們中間，汕頭人民普遍的墮落和失喪，完全暴露在他面前，很叫他傷心憐憫；他也親眼看到了醜惡的聚族私鬥。在寫回英國的報告中說："這地方的人，是我一生所見最殘忍的。在近二十年當中，年年有宗族械鬥的事發生；甚至殺害對方的俘虜，剖開他們的心臟來吃；以為吃了活人心，可以壯膽！"

當然，賓為霖沒有被人捉去剖心，但他遇到過"盜賊的危險"。一個深夜，盜賊闖入他屋裏，搶去他一切所有的，身外之物，僅剩下身上所穿得衣服。他說：那就是需要為這些人代禱，和需要傳福音給他們的原因。他愛這些不法作惡的人！那就是他從英國東來的原因。

政府並沒有認真處理各樣的惡行，忽略了治安問題，視而不見。但在阻擋宣教事工上，忽然醒覺了，變成非常有效；那多半是有人為了利害關係，去告密的結果。一天，賓為霖和他的華人同工，正在傳福音的時候，官府的差役忽然來了，把他和二名同工抓走拘禁；經過審問，把賓為霖押交廣州的英領事館。文中說："他為甚麼身為英國人而不穿西裝，而穿中國衣服，說中國話？豈不是藉而方便行動，作害人的勾當嗎？"

在那時，洋人在通商口岸以外居留，已是超越條約保護範圍，何況他又在各處宣傳福音！但賓為霖，像初期教會的使徒和歷代的聖徒一樣，知道基督教本來就是"非法"的：基督教本來就不是這世界的王創立的，他們的法沒有經教會同意，教會也根本不是要討他們喜悅，為他們效勞。

### 上帝國主義

不僅中國政府不歡迎他，連他本國政府的官員們，對他也缺乏好感。1856年，"亞羅" (Arrow) 號事件，引起英法聯軍再侵中國。後來，英國特命專使額爾金伯爵(Earl James Bruce Elgin)來華談判(當時流行的談判方式是：中國人可談，但洋人判)。賓為霖有次見到了他，就仗義執言，表明他對官販鴉片和販賣人口的意見。額爾金沒有接受他的意見。新條約談判的結果，汕頭也闢為商埠。

賓為霖的"上帝國主義"，不為他本國的帝國主義者所歡迎。

從 1857 年末，至 1860 年，額爾金勳爵是實際英佔領廣州的太上皇。他派巴克(Harry Parks)為駐地代表，滿清總督不過是他手上的傀儡而已。巴克也是不贊同賓為霖宣道的人。

賓為霖因在汕頭宣教罪，被押交廣州英使館。那時的英使是巴令爵士(Sir John Bowring)。巴令訓斥警告他，叫他不可再去汕頭滋生事端。巴令是個有才能的人，據說：他能講一百種語言，能懂得二百種。可惜，他不會善用其才能，為了英商服務，為中英戰爭造因，卻阻擋傳和平的福音。他阻擋主真理的光，是因為與他的品德衝突，難以並容，是顯然可見的。

賓為霖得到自由後，念念不忘仍留在府城監牢裏的兩位華人同工，儘量設法營救。他聽到他們曾受虐待，迫使他們否認耶穌；但他們堅定不移，並且向同被監禁的囚犯，見證耶穌福音的真實。過了四個月，他們也被釋放了。他在汕頭的工作，也意外的漸漸發展；當地人民看到他的見證，轉而對他歡迎。但他被促離開汕頭，回到廈門工作。

1858 年，賓為霖回廈門，建議施饒理牧師(George Smith)來接替他的工作；在廈門的事工，則由杜嘉德牧師 (Carstairs Douglas)接代他主持。他們在賓位霖所立的根基上建造，漸漸鞏固，並發展壯大。拓荒者賓為霖，又往福州宣道，在那裏住了一段時間。賓為霖通曉多種方言，也長於音樂。在 1861 至 1862 年間，他共出版了神詩合選(收 64 首聖詩)；潮腔神詩(含 29 首)；榕腔神詩(30 首聖詩)；廈腔神詩(20 聖詩)。這四種聖詩集，對閩粵初期教會的敬拜，和基要信仰的傳播，必然有相當貢獻。

1863 年，他在北京出現，希望通過英使，為中國基督徒取得信仰和良心的自由，爭取免繳賽會和祭孔祀祖等派捐。他留北京四年，作佈道工作之外，並從事寫作，並將約翰本仁的天路歷程譯成中文。

離開北京後，賓為霖去到牛莊(營口)。這是他在華宣道最後一站。1868 年四月八日，他離開了世間，年僅五十三歲。那是早春還寒的時候。福音新綠的希望，在中國古老的大地上萌芽。

為主燒盡

與主同行是隨主的指引，不是隨從世人，不是憑自己的意志，甚至不是看工作的立即效果。

在許多年後，我們才可以瞭解神旨意的奇妙。"人的腳步為耶和華所定；人豈能明白自己的路呢？"（箴二〇：24）

賓為霖，這位焚燒的宣教士，福音的火炬，在中國的大地上，由南燒到北，終於為主燒盡了。但他使許多人得到了主愛的溫暖。

## 05. Richard Baxter 貝克斯特

模範教牧貝克斯特

在十七世紀，英國有一位傑出的教牧，把一個品德敗壞，人以為最沒有希望的地區，變成了模範教區，成為"城造在山上"，為主發出光輝。

這人是貝克斯特(Richard Baxter, 1615-1691)。



這人有一個特點，就是一生不受人歡迎，可說是左右不逢源。他唯一的錯誤，是要討主喜悅，所以常不討人喜悅。在早年的時候，英國國教聖公會當權；他屬於官方教會，卻同情獨立教會；以後，英王查理一世(Charles I, 1600-1649)被清教徒推翻了，他曾任清教徒軍牧，卻為了聖公會的教牧說話，後來並幫助促成英王的復辟。復辟後，他不接受封立為主教，卻被關進監獄。這個性向中和的和平之子，為了他的意見，給他帶來不少麻煩，受反對，遭迫害。

貝克斯特從早年就體弱多病。在神學畢業後，於 1638 年受立為聖公會牧師。在那時候，英國的宗教和道德，都極為低落，無論是國家，是社會，是學校，情形都是一樣。但貝克斯特潔身自好，追求敬虔，並且極力與人和睦。

他事奉的地區是期德寺(Kinderminster, Woccerstershire)那地區，約有二十哩方圓，在當時的人口約有三四千，或八百左右家庭。當地的居民，大部分業紡織，酗酒而品德敗壞，惡名昭著。雖然如此，貝克斯特愛那些人的靈魂，以為他們像別的人一樣誠實，而且立心要幫助他們。

他愛他們的靈魂。不管自己體弱，病痛在身，他殷勤的工作，真是拼命工作。他有一首詩說：

主呼召我出去工作趁著白天；  
警告可憐的靈魂轉回切莫遲延：  
決心儘快去傳播主的道，  
隨學隨教導同安波羅修一般。  
時時想到我不能活得長久，  
心中火熱為得人靈魂爭戰。  
我講道，不確知是否能再講，  
像將亡的人傳給將亡的人！  
啊，傳道者該如何切望得人悔改，  
誰知道教堂與墓園原是比鄰？  
看到人在傳講，在聽，在死亡，  
轉眼從時間進入無盡的永恆！

因為英國的墓園常就在教堂後面，所以這樣說。他不但勤勞工作，而且誠心竭力。他拒絕盡力求速效和數字的試探，而打下堅實的屬靈根基，要求會眾把教導化為實踐。在品質上，他絕不妥協，在教區一千八百名達到領受聖餐年齡的人中，只接受六百人受聖餐。

許多年之後，追述在那裏所作的工作，貝克斯特歸榮耀給主，感謝主的恩典，同時也檢討在人一方面所作的。這值得關心教會增長的人注意。他的著作，至今為事奉主的教牧重視。

他認為地區教牧的同心合意，有很大的效果。因為他倡導教牧協會，包括區內所有教牧，不管是國教，或任何獨立教派全予容忍，全予接納。教牧的合一相愛，建立見證，可以率導信徒奉行，建立良好見證，保持和睦精神，而且能防止異端侵入，因為建成了沒有缺口的屬靈堡壘。

另一項原因，他歸功於當地信徒都不富裕。他認為對多數人來說，地上物質的豐裕，會阻止他心向天

上；他們悔改歸信之後，往往再被貪財私慾迷惑。但期德寺教區的信徒們，多能繼續堅守忠心，注重屬靈的事，因為地上的財富不多。

他在同一地區繼續牧養工作，也有相當關係。在那裏工作了二年之後，英國內戰就起了。戰後，又繼續工作了約十四年多。附近的地區，幾乎每個人都認得他，他也認得所照顧牧養的羊群。

貝克斯特相信保羅的話，以為多年獨身，使他可以專心事奉，對工作大有好處。他自己沒有子弟，能愛所有的教區信徒，都像自己的子弟。一直到 1662 年，離開了期德寺教區之後，才同敬虔愛主的查勒屯小姐(Miss Chalton) 結婚；那時，他年已四十七歲了。

貝克斯特擅於文學，對於講章總是盡力準備。他忠心有系統的傳講神的話，並且注意適應信徒的需要，針對他們有的毛病。同時，他每次都有新的供應，增加一部分信徒不知道的新東西，以引起他們學習的興趣，並且使他們保持謙卑，渴慕。這在教學上是很重要的。

他的道德生活，是聖潔公義，無可指摘的。貝克斯特注意自己和自己的教訓，絕非言不顧行，行不顧言；更不是假冒為善的偽君子；連誣捏惡言毀謗他的人，也承認他是聖徒模範。

他堅持自己的信念。當貝克斯特確信所作的是神的旨意，合於真理，他就全力以赴，堅持到底，不問自己要付何等的代價。他本來是聖公會的牧師，但同情非國教的清教徒，不問是長老會，浸禮會，和別的獨立教會；一旦清教徒勝利了，他卻又為聖公會說話。他認為大家都該有信仰自由，主張基督徒無間的愛，而不要求別人都跟自己清一色同路。

貝克斯特的教牧神學，最為卓越。他很關心主所交託的羊群，不把人作為填滿座椅的數字，或繳交奉獻的人民。除了忠心於講壇事奉之外，更注意探訪，像使徒保羅一樣，“在眾人面前，或在各人家裏”，都盡心盡意的教導，凡與人靈魂有益的，沒有一樣避諱不說的(參徒二〇：20)。他把教區所有的家庭，編列一張名單，每週平均探訪十四五家；這樣，至少每家每年探訪一次；這與那些只揀富貴人家跑的，有多麼不同！他看自己是一個盡責任的牧羊人：“我必須知道每一隻羊，他們的需要或疾病，注意他們的迷失，幫助他們，治好他們，帶他們回家。”在實施這方式之後，得到良好的反應，有人向他述說他們的經驗，得到很大的益處；貝克斯特甚至說，有時候半小時的輔談，勝於十年講台教導。這真可說：“與君一席話，勝聽十年道”了。

那麼，他在探訪時作些甚麼？他的逐家探訪，不僅是推心置腹的談話，而是綜合性的，包括家庭敬拜，查考聖經，和輔導。他探訪時，也親自送書上門；所送的書是教義問答，和別的屬靈書籍；不問貧富，家家有分。在那個時代，書籍的價格比現在高得多。哪裏來的錢去買呢？他建議：“如果來得及，由教牧負擔費用；比較富裕的人家，也可以出錢幫助貧窮人；另外一合可行的辦法，是為了購買書籍特別奉獻。”當然，這是喚醒人注意文字事工的方法。他認為，如果任由信徒買書，他們會藉口許多理由而不去買，也就不讀書了。但把書送在他們手中，他們就不會推諉了。在此以後的跟進工作，就像是負責的教師一樣，他考問教義，個別查詢會眾對所閱讀的書如何領會，進行討論，加以指導。他相信，這是教導的雙翼：口傳和文字並重(參帖後二：15)。他說，如果誰不肯受教，就不是門徒，也不算基督徒。會眾可以體會，他是誠懇的關懷人的靈魂，所以他的工作，有真實的效果。

貝克斯特深信，聖潔蒙愛的會眾，有聖靈住在裏面，行事為人要與蒙召的恩相稱；所以他注重品德的

教導，以在主的道上成長。結果，整個社區都更新而變化，成為全英國的模範教區。這蒙福的效果，延續了一百多年之久。

他不以數字為滿足。因為教會是有靈魂的活人，不止是統計分析的對象，不是沒有生命的百分比。因此，他留意觀察信徒救恩的果子，生命的改變。他說：

無神思想是一切邪惡的總合；所有真虔誠與敬虔，是奉獻為主，與祂有心靈與生命的關連，為祂而活。實際的無神論，是表現在生活上，像世界上沒有神一樣。真敬虔剛好與實際的無神者相反，相信神的存在，因此，無論處世為人，或在教會裏，都是一樣的，這就是與神同行。...敬虔是一切宗教和道德的總和。

貝克斯特堅信，信徒應該順從主的絕對主權，以主為最高的利益，為生活的中心。如果不是這樣，那就是實際的無神論者。基督徒應該有效法基督的生活。這是從清潔的心生發出來的。他說："人不是舌頭；心才是那個人。"

他一再強調，基督徒品德的重要。基督徒有良好的道德生活，才是正常的基督徒。如果只為了自己而活，是病態的，要從主得到醫治，過聖潔的生活，遵行神的旨意。這是健全的，是理所當然的；這要靠神的恩典，順從聖靈，絕不是"心為形役"的為了肉體活著。

在今天，有一行人，把教會當作宗教生意，玩噱頭，搞廣告，弄數字把戲，以為這就是教會事奉。有時候，甚至黨附政治，歌功頌德，點綴昇平，把主的身體，貶為政權的尾巴。更有的人則把現今的世代看成無望，以為新黑暗時代即將來臨，教會腐敗至不堪救藥。如果只看人的情形，他們都有理由；但忘了一件事，就是聖靈的工作。

貝克斯特當時的情形，跟我們現在大致沒有兩樣。他出身英國國教，卻沒有視為職業，當作名利的階梯，進而被封立為主教。他也沒有咒詛黑暗，更不曾加強管轄，排除異己。他靠主默默的耕耘，培養建立聖徒，擴展主的國度。

這是世界的希望。這是主的託付。願先賢的典範啟示教導我們，激勵我們，存盼望，憑信心，殷勤工作，直到主再臨。

附錄：

教牧與合一 Richard Baxter

作為一個教牧，我們需要視教會受傷損為自己的傷痛。不要領袖分爭；倒要防止分裂，尋求醫治。不分晝夜，我們要設法彌補破口，使它不再擴張。我們不僅要談說教會合一，而且要尋求合一，為此目標盡力。我們不但要尋求和睦，就是當它跑掉的時候，我們也要一心追趕和睦。

我們要謹守固有的原始基督教信仰，建立我們的根基，在原始的合一上面。要遠避某些自高的人，擾

亂分裂神的教會，還假作是改正錯誤，固守“真道”。當然，固守真道是很要緊的；但不要讓人加上甚麼別的東西。

我們必須學習清楚分辨確定的和不確定的，基要的信仰和猜測的理論與解釋。然後，我們可以清楚分辨信仰的要件，或僅是個人意見。教會的和平，在於共守的信仰，不在於個人的見解。

因此，我們必須以歷史性的神學為確據，看教會曾如何奮鬥以保持信仰。我們也必須熟悉早期教父的著作，從他們更清楚的教導和解釋得到益處。但這些的本身，都不是我們對神的愛和信仰的基本要件。有的人根本是異端，有的不過是溜嘴說錯話，不應該混為一談。某些人不自己去尋求瞭解事實，就把弟兄離棄了，是何等可悲！

我們要學習瞭解分爭的基本理由，分析其究竟是出之於偏見，或是真正的差異。切不可把差異弄成更糟。不要跟弟兄爭吵；寧可彼此同心，共同對真正的仇敵爭戰。

因此，教牧們彼此聯合，友好團契，互通音問，是很重要的。要時常共同聚集，以促進合一。我們會發現，意見上容或有小異，但不會妨害團契的大同。

我們要儘量尋求和睦合一 [正如清教徒長老大會實行的]。不是要立法訂規，轄制別人；卻是要免除誤會，互相協商，彼此建立。神的話命令我們相愛和團契。

如果所有教牧人員，都喜愛和睦，完全合一，而沒有分門別類的心意，基督的教會，就不至於到今天的地步。如此，海外的加爾文主義和弟兄會派的人，國內不同的宗派，就不會各懷異心，彼此傾軋。他們持續的互存怨毒，只能幫助共同的仇敵；但那會阻礙教會的建立和健全。這是不該有的現象。

## 06a.AbrahamKuyper 凱柏(上)

### 牧師也有靈魂

新任的鄉村教會牧師，去探訪他的會友。

教會領袖中，有人先告訴他們的新牧師：“牧師，在這教會裏，有幾名‘不滿分子’，他們給每一位牧者不少麻煩。他們有點兒怪，喜歡批評；有的好久都不來禮拜了。他們對教會經濟上的貢獻微不足道，也沒有甚麼社會地位。你可以像前任牧師一樣，不要去理他們就算了。”

這幾名不參加教會聚會的人中，有個女子，名叫佩蒂.巴勒特(Pietronella Baltus)，是磨坊主人的女兒，三十三歲了，仍然獨身未嫁，稟性倔強。她跟幾個同心的農民一起聚集，讀讀聖經，和幾本宗教改革者所寫的老舊書；有時，她寧願單獨敬拜，也不肯去參加教堂裏的聚會。他們堅守起初的信仰，絕不妥協；認為那些心持兩意，假冒為善的教牧，說些逢迎人的好話，卻不能使靈魂飽足。靈魂無法在缺乏真理餵養下活著。

鄰近的人告訴她，牧師在附近探訪，也許不久就會來到她家。佩蒂決絕的回答：“我與那人毫無相干！”

她的朋友說：“不過，佩蒂，不要忘記，我們的牧師也有一顆不滅的靈魂，他也往永恆裏去！”

牧師來了。他覺得牧者有照管羊群的責任，不管他們的問題在哪裏。在見面的時候，佩蒂拒絕同牧師

握手，因為她相信他們沒有相交；是牧師堅持，她才同他握手：不是因為他是牧師，是因為同為人類。但是，經過朋友的勸解，佩蒂的敵意基本上有些消除了。她用相當長的時間，同牧師談論今世與永生的問題。她說到自己有永生的把握；並且勸勉牧師，必須確定有永生的盼望，否則將要永遠失喪。牧師聽的時間多，說的話少。分手的時候，他還要再來。

從不滿分子得滿足

那新牧師是凱柏(Abraham Kuyper,1837-1920)。

凱柏於 1837 年十月二十九日，生在荷蘭海邊 Maassluis 牧師住宅中，父親約翰凱柏(Rev. Jan Frederik Kuyper)是那裏的牧師。照他祖父的名字，起名亞伯拉罕。他從小就愛海，對著浩瀚的海洋，充滿了憧憬。他在加爾文派的薰陶下長大。

1849 年，約翰牧師應荷蘭南部禮敦(Leiden)教會約請，作他們的牧師，舉家遷往那裏。亞伯拉罕凱柏就入了禮敦大學。

1862 年，九月二十日，凱柏還不到二十五歲，得了禮敦大學(Leiden University)的神學博士學位。1863 年七月一日，他同約安娜(Johanna Hendrika Schaay)結了婚。新婚夫婦都來自城市，去位於荷蘭西南部的鄉村卑斯得(Beesd)，牧養他第一個鄉村小教會。

八月九日上午，凱柏正式就任牧師，是由他父親約翰凱柏牧師主持。那天晚上，他的就任講章，經文是約翰壹書第一章 7 節。雖然是正統信仰的信息，但他在講臺上，持守道德上的誠實，只能講說他自己所知所信的。他的會眾大部分也都滿足現狀，不注重靈裏深入的追求，對於這位神學博士很滿意。問題仍然是“不滿分子”。

他們倒不是對他個人有意見。他們不滿的，是牧師的正統信仰裏，有一半自由派的思想。凱柏牧師覺得他們不是死氣沉沉的會友。他們的聖經知識很豐富。他們注重屬靈的事。他們的生活表現很有規律，而保持歸正教會對世界的觀點。他們不是談論宗教，而是謙卑的見證聖經永恆的真理，以溫柔敬畏的心，說明“心中盼望的緣由”。

凱柏同他們談論，有時且是辯論。但他勤去探訪他們，建立了彼此的感情。青年牧師自然邀請他們來參加聚會。他們拒絕了；並且坦白的說，前任牧師不傳講真理，他也是如此。

真理！這班簡樸的農民知道真理？他們連拉丁文都不懂，更不用說聖經原文了。這感受仿佛是博學多識的亞波羅，握著亞居拉織帳棚粗糙的手，聽他說是對基督更認識。凱柏真的驚奇。

他們指示真理給他：神創造萬有，唯一的目的是為了祂的榮耀。祂的主權統管萬有。我們的存在是為了榮耀神。

這是偉大的發現！大有學問的博士，竟作了卑微農民的學生。他不顧牧師的尊嚴，放棄了世界的虛驕，同他們談論。他發現，從此以後，主日的講壇自由釋放得多了。

從那幾個不滿現狀的人，所看見，所聽見的，使凱柏對自己的生命作了深省。這轉變時期的結果，是他經歷了神“全然主權的恩典”。他沒有不滿他們，沒有反對他們；反而謙卑的接近他們，想瞭解他們，從他們學習自己不知道的。十年後，他寫道：

我沒有定意反對他們，直到現在我仍然為了所作的選擇感謝神。他們不動搖的堅持，成了我心靈的福分，是我生命中的晨星。我有了所持守的道，卻沒有尋得和好的福音。他們用簡樸的話，告訴我靈魂得完全安息的唯一方式：敬拜高舉那位行作萬事的神，或立志，或行事，為要成全祂的美意。

凱柏常去跟那位農村女子佩蒂談話，更深的受她歸正信仰的影響。凱柏的父親本是正統的歸正派信仰，但趨向中和，成為一位傳沖淡的福音信仰的牧師。凱柏受教育的禮敦大學，是有名的自由派學府；但他自己對加爾文思想認識頗深。不過，還是那位約比他年長七歲的佩蒂大姐，作了他屬靈的母親。她幫助啟導凱柏，把知識轉化為宗教經驗，和神學的信念。他們在基督裏的友誼，持續了半個世紀，直到她在 1914 年三月二十六日離開世界。佩蒂一直關心凱柏的事工；凱柏也一直感激記念佩蒂。

在卑斯得鄉村教會，四年的事奉，是凱柏最重要的準備時期。那幾名歸正信徒幫助他，從半正統，半自由派的思想混沌中進入光明，從遊移浮蕩而建立在堅實純正的根基。在這根基上建造，發展，有超奇的成就。凱柏成為神學家，政治家，演說家，大學創立人，報刊主編，作家，教會改革家，領袖，組織家，旅行家，在每一方面，都有傑出的貢獻。最重要的，不是他的才能，不是他的貴為首相，而在他始終是謙卑奉獻虔誠的基督徒。歷史記載，他是在荷蘭混亂危難中神興起的領袖，也是加爾文以後最傑出的領袖。

1867 年，凱柏接受悟垂克(Utrecht)教會的約請，擔任他們的牧師。

十一月三日，凱柏向他所愛的卑斯得教會作告別講道。他選用的經題，是馬太福音第六章 12 節，主禱文中的第五項請求：“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他說：

“我現在感覺到良心的控告：我在自己還未全心悔改歸向福音的時候，就膽敢到你們中間擔任牧職；因此，使你們在某種程度上，也分受我信仰動搖的困擾...現在請你們中間愛我的人，與我一同跪下，同我禱告，也為我禱告，求主赦免我的債。”

凱柏離開了那安靜的鄉村，可愛的會眾，去省會悟垂克。他不是為了高薪厚俸，不是羨慕城市上流社會的生活；而是去爭戰，為了神的榮耀。凱柏已經準備好了。

#### 徵文的神蹟

禮敦大學的達扶立教授(Prof. Matthias De Vries)，興奮的告訴凱柏，一項有獎徵文比賽的消息；他並且堅定的對他的學生說，那是天造地設為了凱柏預備的，極力鼓勵他參加。凱柏本就長於文學，既然教授對他信任，殷切的期望，他決定盡力以赴的一試。

教授不能製造天才，但可以引導他們的方向。達扶立就是這樣一位關心學生的教授。他是卓越的荷蘭語文學者；他銳敏的覺察出凱柏是一名卓越的學生，這樣，很快他們就成為親密的知己，建立了特出的一生友誼。

發起徵文的，是歌樂寧根大學(Groningen University)，題目是：對宗教改革者加爾文和拉司基處理當時教會問題方法的比較與評價。

凱柏積極的蒐集資料。他很快的找到了加爾文的著作，放在房內的書桌上。但是，拉司基(Johannes A Lasco, aka. Jan Laski, 1499-1560)是個問題。其人是誰？其思想如何？

### 其人何人

首先，凱柏到禮敦大學圖書館。那裏竟然找不到任何拉司基的著作。國內另外二所大學及神學院圖書館，也是如此。所能找到有關拉司基的資料，簡略提到那位波蘭的宗教改革者，所列他的著作有十六種；以後找到的資料，列有二十四種；但拉司基的作品，卻連一冊也沒有！凱柏遍查法國，德國，英國各大圖書館藏書目錄，所列只有三四本。看來拉司基的作品，在三百多年的歷史灰塵中消失了。

凱柏可以想像得到，所有想參加徵文比賽的人，都會面臨同樣的問題；恐怕連出這題目的教授，情形也不能夠好到哪裏去。但只根據有限零星的資料，摭拾別人的評引，而沒有看到拉司基本人的原始作品，瞭解他的思想，無法在學術上作合理的評價。衡情度理，最合邏輯的決定，該是放棄參賽的打算。

凱柏去見達扶立，把放棄努力的想法告訴他。那位熱心的好朋友勸凱柏，不要急於作放棄的決定，還得試作最後努力："凱柏，事情還沒有那麼絕望。我們這個好國家，有許多私人圖書收藏。我父親是哈倫(Haarlem)教會的牧師，有不少教會歷史書籍，我建議你去找他；即使他沒有拉司基的著作，也可以指引你哪裏去找。" 凱柏見達扶立的誠意，就動身北上，到了約二十哩外的哈倫牧師住宅。

白髮的老牧師，很親切的接待他。知道了凱柏的來意後，老牧師說："凱柏，這是很好的一項工作。我很願意幫你忙。我想，我沒有拉司基的著作。我有一本門諾(Menno Simons)的小冊子，講到拉司基。至於他本人的著作，不，我想我一無所有。不過，我不妨找找看。那要費些時間，這樣吧，你一個禮拜後再來一趟。" 凱柏早就料到會有如此結果。他並不感到失望；因為本來就沒抱著希望。

不過，凱柏還是再次搭北上的火車，如約去了哈倫，只當是到林野作一個下午的消遣，調劑調劑枯燥的研讀生活。

老牧師慈祥的歡迎他，進到屋裏。然後，指著桌面上的一大堆書，以平淡的語調說："看，凱柏！這是我所找到的。" 說來好像是世界上最尋常的事。在那裏的大書小冊，幾乎是拉思基全集。

這牧師書房出現的神蹟，對於凱柏，好像是飢餓疲乏的旅人，在小店的點心盤裏，發現嗎哪。在所知的罕有圖書目錄裏找不到的書，在各大圖書館找不到的書，似乎是絕版了，竟在這老牧師書房裏出現！誰說是踏破鐵鞋無覓處？

### 峰迴路轉

把全歐洲收藏最豐富的拉司基著作帶回家裏，凱柏望著那神賜的奇蹟，心中充滿了感恩。這使他深信，神的手引導著他的道路。

在自由派的禮敦大學，凱柏以最優等 Summa Cum Laude 畢業；在靈性上卻陷入最低潮。進了神學院的這兩年來，凱柏久已不禱告了。他的心注重在學術；自由派的教授們，把誘人的酵注入他的思想裏，使他把以往接受的正統信仰，丟在遺忘的角落裏，以為是見不得人的過時舊衣。

在神學院裏失去了神；在老牧師的書裏，又找到了神。

凱柏歡欣，有了信心，幾乎覺得有使命完成這項目標。在以後的八個月裏，奉獻為了論文比賽而研讀，成了他主要的工作。結果，他用拉丁文寫的論文，贏得了金質獎章。主持的穆陵教授(Prof. Muurling)，給予這位神學生和他的論文，無限的讚美。

1862年，凱柏徵得歌樂寧根大學同意，把這篇論文修訂增益，作為他的博士論文。

1866年，在卑斯得教會，凱柏編訂出版了拉司基全集，並且寫了一百二十一頁的"緒言"。

這獵書的經驗，給凱柏極深的印象，成為他靈命轉機的第一步。十二年之後，他寫道：

尋得拉司基寶藏，是我參加論文比賽的關鍵。是一位忠實的朋友介紹我去那裏，但他自己對那藏書一無所知。

在一週之前，連那寶貝的物主，也只依稀記得拉司基的名字，卻不能確定有沒有那波蘭宗教改革家的著作。如果人想要真知道神蹟的意義，必須在人生的道路上一番艱苦掙紮，才會驚奇的發現。現在我這樣說，仍有無限深的感恩敬拜感覺。那時，我的心受到強烈的感動，恢復了疏忽已久的祈禱感恩。我不能否認，那絕非老婦的故事，妄言"神的指頭"。

這難以置信的經驗，在我靈魂的深處，留下了持久的印痕。我每逢回憶這可記念的事蹟，想到神尋找拯救我的大愛，我的思緒常是回到神如何賜給我拉司基的著作。

加爾文和拉司基，兩位十六世紀宗教改革家，都是過世已久了，為甚麼歌樂寧根那樣的學府，會忽然對他們垂以青睞？

原來歌樂寧根大學，雖然早已趨向自由派，卻以福音信仰自命。當時的荷蘭，像在美國一樣，流行反加爾文情緒，以為他太過嚴峻和狹窄。而出身波蘭世家的拉司基，曾在流落英國的歐洲大陸宗教難民教會中工作，雖被反對的人稱為"波蘭之熊"，比較起來算是中庸能寬容。凱柏當然不會存心趨附，迎合時好，口筆與心相違背，在學術上是不誠實的；但以那二十三歲的青年當時的教育背景，不免受影響而有誠實的成見，也自然會持有類同的看法。

就這篇論文而論，在信仰和學術的觀點上，都不免有些缺陷。但這研究的過程，對他有極大的益處。首先，使他在早年就對這二位宗教改革家的思想和功業，有深入徹底的認識。其次，這得書的神蹟，使他轉向謙卑感恩的屬靈心態；以後，隨著靈命的進深，對宗教改革也有多向度而深入的瞭解。同時，引起他透視並關注教會的問題。所以，這不僅是歷史的興趣，也使他想到此時此地的荷蘭教會。神需



要在基督徒的生命和生活，社會的各層面，都有完全的主權，彰顯祂的榮耀。誰想得到，這神蹟不但奇妙的影響了凱柏的一生，也影響荷蘭全國，以至世界的神學界。

### 小挫的大益

獲獎的歡欣過後，精神鬆弛下來，反映出凱柏精力損耗的嚴重程度。他完全崩潰了。他可能手拿著一本書，整個小時的坐在那裏，連書名都讀不進腦子裏。他試著回復童年對船的憧憬，買了工具和材料，建造了一艘模型的船。那具體而微的小船，連細節都甚完備，卻不能載他駛回童年的寧靜。未婚妻很體貼他，為了逗他的趣，把她自己的名字"約安娜" 繡了一面小旗，懸在船桅上。

醫生建議他易地休養，以恢復健康。凱柏去到德國法蘭克福附近的科泊(Caub)，他未婚妻有幾個朋友住在那裏。在那新環境六個星期，他的健康恢復了很多。

這場病，前後約有十個月的時間。在恢復期間，凱柏讀到一本宗教小說 The Heir of Redclyffe，是當時的英國小說作家容琪(Charlotte M Yonge)寫的，一時曾膾炙人口，助長了牛津運動精神的發展。

這部長篇小說中，有兩個性格相反的人物：腓利是世界成功的典型，聰穎，剛健，自信，善於談吐周旋，在任何環境，都可說是適者生存；另一個是顧依，溫和，仁愛，似乎是柔弱的人，關懷別人，而有信仰。當二人在一起的時候，腓利願意處處佔先，控制；顧依卻是謙退，忍讓。凱柏作為一個讀者，完全與腓利認同。但到結束的時候，情形改變了。顧依在瀕死時，現出溫柔才是有約制的勇敢，死亡是得勝和永生。書中也表示，教會有母性的愛，照顧她所有兒女的腳步。

1862年九月二十日，凱柏獲神學博士(Th.D.)學位。他準備進入教會事奉。

### 曠野的呼聲：教會改革

#### 阿姆斯特丹

阿姆斯特丹是荷蘭最大的港口都市，原來名字的舊拼法是 Amstrelredam，被稱為"平安之母" (Mater Salem)。遠自宗教改革時期，就有更正教信徒，因為受羅馬教迫害，從歐洲各地來這裏避難。因此，這城市傳統上是更正教信仰，教會是國際化的，而且有影響力。到今天，更正教信徒，還記念這個城市，而且愛這個城市；有些教會機構的大規模國際性會議，常在那裏舉行。

1870年，有教牧出缺。教區的選任委員會受命遴選；他們選任了凱柏博士(Dr. Abraham Kuyper)。

八月七日就任後，凱柏於八月十日，在阿姆斯特丹大座堂中，作第一次講道，題目是"生根建造：教會是機體，也是建構"。經文為以弗所書第三章 17 節："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裏，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有根"，說明教會是有機體，自然的合一與和諧，要向下紮根，才會生長；"有基"，說明教會是建構，要在信仰上立基礎，並且按照神的規制建造，照著山上指示的樣式，不止是基督徒，而且是歸正的基督徒，讓主在凡事上居首位。

凱柏個人與神有深密的交通，有堅定的信念，堅信聖經啟示的真理，對聖經應用有整全的認識；因此，他傳講的信息，能夠深入聽眾的心思，觸動他們的情感，而影響他們的意志。他信息的中心，是教會的改革；他的話語帶著生命力，注重實踐在生活上；他言詞中肯，而有深湛的靈智。

他不倦不息的推動教會的潔淨，由沉睡麻木而恢復生機，並且重新建造。他的目標和範圍，不僅限於

阿姆斯特丹一地一區，而是全國教會的改革。

### 信仰之爭

當時的阿姆斯特丹，總人口為二十六萬五千，其中荷蘭教會會友約十四萬名，包括男女和孩童，分屬大小十四所教堂，其中一所是大座堂。教區議員成員一百三十六名，二十八名為教牧，其餘是長老和執事。

在 1867 年時，教區議會大多數是由自由派（新派）人士控制；但選任委員會情形不同，組成分子都是保守派正統信仰。當然，遇有因辭職，退休，黜免，死亡，或因失障等原因離職造成空缺時，委員會只選任正統信仰的歸正分子充任。教區的二十八名教牧中，多屬自由派；他們雖然不是永任，但教區選任委員會無權革除他們，只能調任。其他長執則是常任成員。此後，自由派的長執離去了，正統信仰的成為多數。所以，在 1870 年的時候，他們能夠聘任凱柏博士任牧職。

1872 年三月二十七日，有十七名長老聯名發表宣言，聲明自此以後，他們將不參加凡自由派教牧主持的聚會或禮儀；特別拒絕接受自由派教牧主持的聖餐及聖禮。他們說，這不是造反，而是基於深深的宗教信念：我們是為了信仰。

這次信仰之戰的導因，是在於對基督身體復活的意見。早在 1869 年，阿姆斯特丹區會正式宣佈：在一切講道中，不准否認或批評聖經中的神蹟。但在 1871 年時，有個胡根禍茲牧師(Rev. P.H. Hugenholtz)，在復活節講道，否認基督身體的復活。一位長老致函阿姆斯特丹區會，請求依法革除那牧師；區會依情轉呈上級大會。大會卻認為關於主耶穌基督復活的教義，教會法規並無明確的表明。這樣，等於任憑他們講論，並不採取任何紀律行動。因此，引起那十七長老宣言。並不是他們心地狹隘，不能容忍異見，而是要衛護教會的純正，保守歷史性的基督教信仰。

在自由派(新派)方面，也不肯就此罷休。他們鼓動了一千餘名男會友，並二百四十五名女會友，簽名表示抗議，顯然聲勢壯大；於四月十七日，把檔送交區會，文中稱那十七位長老是“譁變”。

區議會隨即於四月十八日召開特別會議，檢閱雙方文件，推定一個委員會草擬答覆，提交區會討論；委員會則委任凱柏為主稿人。凱柏義不容辭，接受了。

九月二十七日，區會特別會議接納了委員會的文稿，並通過印發給全體會友。這樣作的目的，是讓信徒瞭解整個的事實經過，並讓區會內外都知道，阿姆斯特丹教會的信仰立場。結果是出了一本長達一百四十一頁的小冊子，錄有雙方全部來往檔及全部簽名，並對他們的抗議，逐一分析答覆。凱柏筆下的文字，是客觀的，心平氣和，析理分明；用字遣詞，完全溫和有禮，無懈可擊，卻是毫不留情的把自由派的抗議駁得蕩然無遺。對於這樣的檔，連自由派的人也佩服無已；雖然他們對於檔的內容忿恨不滿，但只能悻悻於心，而啞口無言。

戰爭的序幕，就這樣過去了。不過，只是表面的平息。荷蘭教會內信仰的兩股潮流，仍然存在，信與不信的，不能同負一轍，“一家自相分爭”的情形，仍然持續下去。

荷蘭教會的信仰之爭，到現在已顯然可見：不是一地一事之爭，而是仇敵撒但魔鬼有系統的詭計。新派的人，侵入了神學院的講席，佔領了學府，然後，他們的黨徒，佔踞了國家教會的高位。

從新約教會開始以來，在施行洗禮儀式時，施洗者宣告：“我為你施洗歸於父，子，聖靈的名。”但在

1870年，國教總會受到了新神學派的壓力，准許施洗者說：“歸於信，望，愛”，或說他們認為適當的語句。這標識著重大的改變。因為奉“父，子，聖靈的名”，是表明承認三一神的位格，也就是神的主權；但他們竟改為一項抽象的觀念。換句話說，失去了信仰的主體。

這項措施，刺激了正統信仰的基督徒，有的且甚為激忿，認為是敵基督的手段；但一陣狂烈的反應過去了，依然沒有甚麼顯著的效果。反應止此而已！而且總是等事情發生了才有所反應，終究不是辦法。

### 改革的助力和阻力

自由派神學是一種神學上的異端，必須從神學的觀點去瞭解，去批判；自由派神學造成教會問題，必須以健全教會的體制去防杜，去解決。

凱柏早就看到，對抗自由派神學，不能局限於講壇上的教導。1871年三月十四日，凱柏在阿姆斯特丹開始了一系列的講座，批判自由派神學，指出其虛假，空泛和貧窮。他指出，自由派神學不過是海市蜃樓，披上基督教的形象。以後，這講座也推廣到荷蘭其他城市。

凱柏綜括自由派的錯誤信仰，仿照“使徒信經”的字句，代他們制訂了一個不信派的“信仰告白”，這樣說：

我，現代主義者(自由派)，相信神是所有世人的父；耶穌不是基督，不過是拿撒勒的拉比。我信人性本善，只需要努力進到更完全。我相信罪只是相對的；罪得赦免不過是人發明出來的。我相信所有人類都有更好生活的盼望，所有人類都能得救，而沒有末後的審判。

至於自由派人士，他們寧願陰謀經營，破壞教會的信仰，對於未經授權代勞的“告白”，非心所願。不過，這個“信仰告白”，揭發了自由派神學的真面目，直指他們只是敗壞的異端，使他們無所遁形；他們卻又無從反駁，辯說自己並不是那樣。同時，也使信徒知道如何分辨，謹防危險。當然，自由派對凱柏是恨之人骨了。

在最初的時候，凱柏幾乎是孤軍奮戰，發出曠野的呼聲。但既然是神學上的抗爭，還是需要更多的凱柏，喚醒信徒，奮興教會，成為堅強的陣營。因此，成立學府，訓練神學生，作為教會的主幹，這需要就愈來愈顯明瞭。

至於改革教會的步驟，凱柏採取先糾合同志，成立團契，互相勉勵，共同禱告。參與的人，必須信仰保守，純正，重生歸正，相信全部聖經是神絕無錯誤的啟示，接受主耶穌基督為救主，也讓祂在個人生命和生活上，有完全的主權；並且遵奉主的差遣，傳揚福音；不但使個人得到救恩，還要進而為主征服社會和文化，讓基督作王。為了這個目標，大家同心合意，共同努力。首先是盡力從現存教會爭取內部的改革；如果這個重建復興的目標不能達到，就出去建立不屬於國教的自由歸正教會(“自由”的意思是“自主”，與“自由派”大為不同)。

凱柏有堅定的信念，從不懷疑他的觀點，目標和行動，是正確的。他堅持，艱苦，孤單，忍耐，進展是緩慢的，但終於有了進展。

不過，最使人痛心的，是部分正統信仰的信徒：他們寧願抱持寂靜的敬虔，在家作循規蹈矩的基督徒，

而過平安喜樂的生活，卻不願牽涉入信仰的戰鬥。他們多是重生的基督徒，卻是活而不動，愛而不熱，甚而其中包括有名的敬虔領袖。他們不僅置身事外，而且對加爾文主義信仰心存畏懼，有時還加以批評攻擊。這對教會改革的阻力和傷害，是難以想像的。

1886年，凱柏和七十五名教會領袖，不見容於荷蘭國教會，遭受革除。申訴辯解，得不到結果。奮鬥多年的改革，不僅走了許多個第二哩路，更走到了盡頭。他們開始以“讀經”的名義聚會，結集的同道越來越多，都以為國教會的腐敗，已不堪救藥。於是，有約十萬信徒，二百個教會，正式脫離國教會，另組成荷蘭改革宗大會。

實在說來，那時的荷蘭國教會，並不盡是自由派(新派)，更遠說不上無神主義。在其中，也有許多是信仰純正品德高尚的基督徒。只是國家教會，是以政治為前提，願意把全國維繫在一個宗教系統之下，只注重形式，而不注重信仰。他們不曾有迫害教會的行動，也不曾限制他們身體的自由；但在政治上予以不方便，在法律上不給予非國教信徒應有的權利。比起羅馬天主教來，荷蘭國教會算是好得多了；甚至比十七世紀的英國聖公會也好得多。荷蘭的非國教基督徒，並不會因信仰而被監禁。簡單說：他們的地位，是被容忍而不被承認。

## 自由大學

他們把他從我擄去，  
用他們所有的疑思，奇想，  
啊，我最愛的兒郎，  
曾經是深藏在我心上。

---勃朗思威(Bronsveld)：“母親的怨訴”

作者是一位牧師。當他寫這首詩的時候，可能想到一個歷史的事件。

約在1360年，鄂圖曼帝國的牟拉德蘇丹(Murad I)，向歐洲擴張。當時的基督教國家，或在自相殺伐，或同教皇鬥爭，結果是屢屢敗給牟拉德。牟拉德擄去基督徒孩童，有時在他佔領的地區徵募，把這些少年人編成特種部隊，精選人才來教導他們各種戰術，戰技，行政，學問，最重要的是徹底灌輸回教的教義，成為優秀的精英幹部，在宮廷事奉他。這種軍隊稱為“占尼撒理”(Janissaries, 原為Yeni ceri)意思是“新軍”。蘇理曼(Suleiman)和以後的領袖們，也沿用這種辦法。那些歸信回教的少年們，完全忘記了自己的基督教家世，完全效忠於土耳其蘇丹，不惜與父兄為敵，以至殺死他們。

歐洲的學校原都是教會建立的。西方的文化和近代文明，都是源於基督教。但到十九世紀，情況改變了。無神的人本主義，瀰漫在思想界；反對宗教的亂民政治，不信神權能的生物理論，否認神權威的評經和自由派神學，把許多少年人，整批整群的擄去了，離開了教會的懷抱。

在教會中，冰冷的教條主義者，以為抱持著教條，就是固守了真道，把敬拜的儀式，當作了敬拜的內容。寂靜的敬虔主義者，則以為教條無關重要，知識更是叫人自高自大；只要個人得著救恩，有好的品德，一切問題自然消失。他們抱持司班耐(Philipp Jakob Spener, 1635-1705)的教訓，努力高舉富蘭克

(August Hermann Franke, 1663-1727), 辛森道夫 (Count von Zinzendorf, 1700-1760)當作經典，卻飲水而不思源，忘記了敬虔運動來自司班耐創的哈禮大學(University of Halle)。至於佔人口多數的世俗派，就忙忙碌碌的賺錢生活，把生活當作生命的目的；雖然也有宗教活動，那只是生活的一部分，習慣的出入教堂，以為已經盡了自己的本分，連奉獻金錢也當作是投資。

但仇敵在認真的加緊工作，連連的勝利，忙碌的收取戰利品。亂民政治在法國得勢，排除了宗教，還輸出革命思想。人本主義則以人為萬事的尺度，把神隔絕在思想的宇宙之外。自由派則佔領了神學的講席，派遣他們的門徒，去侵入教會，學校。

一間一間的教室失去了。一所一所的學校陷落了。一座一座的教堂失守了。不，各種各式的活動仍然繼續著，只是真理的旌旗不見了，主耶穌基督不再是尊榮的中心。

大多數的基督徒仍然在沉睡。有時，他們也感覺到講道的味道不同了，但他們以為是自己餘夢未醒；或以為教堂換了新人，自然需要慢慢適應，久之也就安於現狀，懶於去思想其變遷的原因。實在說來，總是少數領導多數；而領導的人，總是怕變遷的人，因為那等於失去了安全的領導地位。只有少數，微不足道的少數，注心於信仰的重要，他們想講話，想行動；但可惜聲音太小，沒人注意。最後，他們只好黯然離去；教堂空出了幾張椅子，但教堂的奉獻收入沒有顯著減少，教牧的收入反隨著年資而加增。

信徒離開了教會，信徒的孩子們不可能不受教育。他們進入了學校。但回到家裏的時候，可以在他們身上看出改變：他們不再渴慕屬靈的事，在言談之間，也表示對真道的懷疑。世俗的基督徒，對這種現象全不在意；他們只要孩子進好學校，讀書成績好，將來找到好職業，生活富裕，事業也滿意。信仰嗎？似乎沒有甚麼現金價值，不能增加收入和光榮。因此，在他們是一切如常。

敬虔的父母們，態度就不一樣了。他們警覺到孩子靈命的枯萎，死亡；由中學升入大學後，這種可怕的改變最顯著。他們搜索心靈的省察：是作了甚麼錯事？是神離開了我們？他們呼求神，呼求神，恒切的呼求，但看不見顯著的效果。啊！他們想到了少年奧古斯丁(St. Augustine)的經歷，在離家往異地求學的時候，如何被異教思想擄去。"占尼撒理"的事件，現在實現在他們身上。有位敬虔的父親，在神面前流淚呼求，求神叫他的兒子回轉，否則叫他死了，免得羞辱主的名，或反抗神，傳播人本主義的思想，為害別人。這種痛苦的心情，就像是作基督精兵的父親，在戰爭中為了對主效忠，為了責任，寧可忍著心，殺死成為"占尼撒理"的兒子！更可哀的，是自己當初無知，親手把兒子送在擄掠的人手中。

不少的家庭裏，可以聽到母親的怨訴，為了被擄的兒子，向神哀哭："他們擄去了我所愛的兒子！"但安慰在哪裏？如何能使被擄者歸回？

### 信仰的危機

十六世紀宗教改革的結果，荷蘭在信仰上成為改革宗，並且脫離西班牙的統治而獨立，成為反抗羅馬教人士的避難地，是一片自由樂土。後來，又受法國轄制，直至十九世紀初，才脫離法國。雖然如此，在思想上卻深受當時流行的自由主義影響，只在名義上仍是基督教國家。本來學校是由教會創辦，由教會管理，教育培養的人才，為了教會服務；現在的情形是，教會和學校都由政府經營，由政府維持，

當然也是為了政府服務。這是說，由反教會和自由派的人，控制了教會和學校。

1870 年的荷蘭，全國約有四百萬人口，有三所大學：禮敦大學，歌樂寧根大學，悟垂克大學。當時，只有這三所大學是政府所承認的；他們也各有其神學院。所授的專業學位，包括：律師，醫生，工程師，和神學學位，獲得政府許可。無疑的，在這幾所學校畢業的學生，可以獲得工作，有高薪，得高位，前途是光明的。問題是他們的信仰。許多青年人，包括牧師的兒子凱柏，進入大學之門，就失去了信仰。如果“成功”的定義，只是物質的享受，他們是成功了。如果教育的目的，只是學術知識的追求，他們是達到了目的。但人生的路程，並不限止於今世，而還要有永生。

可是，在信仰上的墮落開始了，會更快更深的滑落下去。

凱柏畢業了，進入了教會事奉，經過了漫長的摸索，艱難的掙紮，仰賴神的恩典，才獲得了光明的新生。但他的母校，和另外兩所大學，卻陷入了更深的黑暗。三所神學院依然都存在；不過，只剩下了空殼，內部完全被不信派所腐蝕竊據。系統神學沒有了，變成了宗教研究；實用神學課程也取消了；聖經不再被認為神的話的權威；基督教只是許多宗教的一種，雖然他們仍以為是較高級的宗教。

如此以來，高等教育的淪陷，不僅造成青年一代信仰的危機，使他們迷失；更失去了供應教牧人員的訓練基地，使教會沒有從神來的信息，使神的言語稀少，造成教會荒涼，延而影響將來臨的世代。關心神家的人，自然能預見到可憂的後果，認識這是根本的問題，儘量的想辦法，努力求取救濟。

## 06b. Abraham Kuyper 凱柏(下)

將人的心意奪回

教育，教育，是信仰的開端，是教會的根本。因此，不僅要防止信徒子弟，被引誘入不信和反抗神的文化，不僅要使被擄的歸回，還要進而裝備聖徒，使他們能作基督的精兵，“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它都歸服基督”（林後一〇：5）。

荷蘭獨立以後，是君主立憲政體。早在 1848 年的憲法，就明文規定高等教育的自由。不過，當時的教會人士，沒有覺悟到創立高等教育機構的需要；原因是理性主義者，正假借科學的美名，滲透各學府；神學的自由主義，也趁著理性主義的風勢，披上科學的外衣，反抗神的權威。在教會裏面，敬虔主義的餘波仍在。他們認為個人的救恩經驗是最要緊的，得救後的工作，則在於保持與神的關係，並活出敬虔道德的生活。當然，這是重要的。但問題在於他們太強調個人經驗，以為神學教條可以忽略，更進而反理性，反知識，幾於到以無知世事為美德的地步。這樣，不信的人順利的佔領了教育的領域。至於憲法對於高等教育雖有自由的明文，但沒有規定，在甚麼條件之下，才可以創立高等教育機構。等到信徒覺悟有此需要時，所遭遇的正是立法與實施的雙重難題。

有一段長時期，大家在討論，爭議。1876 年，國會通過了“欣斯克高等教育法案”（Keemskerk Law）。從各方面看，那不是一個完美的理想法案。因為法案規定：私人或合法團體可以創立大學；但非國立大學的各科畢業生，必須再通過在國立大學的考試，以甄定確認他們的學位和證書，才可以獲得專業資格，不管他們的學術水準多麼高超。在另一方面，有了專業資格是一回事，但不等於安排就業；福音

派非國立教會的神學畢業生，也不確定能為教會所接受。至於經濟方面，並不能獲得政府的任何資助。這也就是說，像教會或私立的中等以下學校，雖可以自由興學，但學生必須先納稅付足鄰舍的教育費用，再負擔自己的教育費用，結果還是次等的地位。

其他規定的條件是，非公立大學，必須籌有一定數額的基金；有合格的教員；必須具有五個學院：文學院，法學院，醫學院，自然科學院，和神學院，才可稱為大學(University)。至於考試，頒發學位等條件，與國立大學相同。

雖然，距理想尚遠，希望之門總算開了一條縫，只是不夠寬廣。

### 根基與原則

在 1878 年十二月五日，改革宗信仰高等教育建立會(The Society for Higher Education on the Basis of the Reformed Principles) 在悟垂克成立。次年二月，獲得皇家認可立案。於 1879 年六月四日，選出四名董事，並四名信託人，正式進行大學的籌備事宜。

校名：自由大學(Free University)。意思是不受政府和國教教會約制的私立大學。

宗旨：持守加爾文主義的改革宗信仰，不與自由主義(不信派)妥協，造就尊基督為主的專業知識分子，在各個生活領域，使主的名得榮耀。

當正在進行籌畫的時候，試探來了。一位元知名的國教教牧傳出消息，凱柏博士和另一同工洛哲斯博士(Dr. F.L. Rutgers)被提名為阿姆斯特丹大學的系統神學和實用神學教授。他們覺得，如果去為自由派的大學效勞，是叛離改革宗信仰原則，所以斷然拒絕了。他們放棄了榮譽，厚俸，安定的職位，寧願選擇艱難而不確定的窄路。

凱柏和他的同工們，在他們的先鋒報(De Heraut)上，剛一發布籌辦大學的消息，質疑和批評，以至反對的信件，就大批湧來。有的問：在我們這小國家，現有的大學難道不夠？何必再辦一所大學？有的懷疑：如此大學，沒有雄厚的財源，怎能夠持久？有的詆斥辦一所狹隘加爾文信仰的大學，是破壞國家團結，跡同叛國。而自由派神學人士，則是深痛惡絕，咬牙切齒，極不願見到一所信仰純正的高等學府成立，如燈光照入黑暗，見證他們的不是。也有人對新大學的學術水準表示懷疑，不肯參與。還有人譏諷，說是凱柏的愚蠢。

### 成功在嚴

像基甸選擇他的精兵一樣，凱柏不怕人少。

1880 年九月十日，他發表了一個原則性的小冊子，題目是“嚴格說來”。裏面宣告了三個原則：一. 嚴格遵守法律規定；二. 嚴格採取科學治學；三. 嚴格認真辦事。

坦白說，辦一所大學，需要的是：財源，教員，學生。這是最基本的條件。

實際的籌備重任，多半落在凱柏和洛哲斯二人身上。這實在是信心的考驗。他們都不是家財豐裕，但必須率先投入這艱鉅的事工。從 1879 年十一月九日，董事會通過他們二人為自由大學神學院教授，到正式開學期間，在不同的城市，各樣的團體，作推動的工作。校址定在阿姆斯特丹市。

1880 年十月二十日，是自由大學正式開學的日子。

十月十九日，開學日前夕，在阿姆斯特丹的抗羅宗座堂，舉行祈禱奉獻典禮。這標識著在主的事工上，先要仰望神的大能，而不是靠人血肉的膀臂。那時，他們還沒有自己的校舍，奉獻甚麼呢？先要奉獻的，是作主事工的人，和他們的心志。浩德莫克博士(Dr. Hoedemaker)致奉獻辭，經文取自撒母耳記上第十三章 19 節：“那時，以色列中沒有一個鐵匠，因為非利士人說：‘恐怕以色列人製造刀槍’！”這真是一個適切的題目，精警的觀察。正如當年非利士人想控制科技知識，使以色列人沒有用以反抗的裝備，而屈服在奴役之下；今世之子仍然聰明厲害，他們要控制教育，控制思想，奪取教會和聖徒的裝備，使他們不能傳佈福音，拓展主的國度。現在，教會覺醒的時候到了，聖徒們要起而從仇敵手中，取回軍器供應，取回教育的主權。

### 大學從小開始

1880 年十月二十日，荷蘭改革宗一個值得記念的日子，也是凱柏一生中重要的日子。他們共同的理想實現了：

自由大學誕生了。

那天下午，真是群賢畢集，表現改革宗聖徒志同道合的表現行動，表現他們對於教育重要意義的認識。實在說來，這偉大的結集，就是一項教育，就是一個宣言。

自由大學的財源哪裏來？蘇特悟(Jonkheer P.J. Elout van Soeterwoude)作了一個簡單愉快的致辭，呈獻了十萬盾荷幣，作為政府規定的開辦費。一項有價值的事工，必須有人認知這事工的價值，認為值得儘量予以道義上和資源的支持。以後的經費，要憑信心仰望神感動屬祂有識之士的供應。這仿佛是一項互信之約。

自由大學的教授哪裏來？董事會主席何畏(Mr. W. Hovy)宣佈聘任五位教授：凱柏，洛哲斯，浩德莫克為神學教授；法必猷(Mr. D.P.D. Fabius)為法學教授；狄盧(Dr. F.W.J. Diloo)為文學教授。

然後，風琴奏出信心昂揚的“以利亞”曲調，由大學創辦人凱柏博士致動人的開幕辭：“神在任生活範疇中的主權”，揭示了改革宗信仰的特點，揚起了自由大學真理的旌旗。

自由大學的學生哪裏來？在開學那天，共有五名學生，都是為了維護真理，忠於真理，不計較個人的得失，不介懷自己的前途，被神呼召來到這裏。

他們沒有自己的校舍。五位教授，五名學生，借阿姆斯特丹蘇格蘭宣教會上課。但他們極為嚴肅認真，知道是為了事奉主而作的。

第二天早晨，教授們發現在教堂的門上，有粉筆寫的正楷大字：

一人此門全絕希望

原是但丁名著神曲中，地獄門上銘刻的字(見 Dante Alighieri : The Divine Comedy, Canto III)。是誰惡作劇的寫在那裏，作為對他們的嘲諷。擦去了；第二天又寫上。但對於出入此門的師生來說，那毋寧是一個激勵，一項歌頌：他們敢於為主而冒險，棄絕一切屬世的希望，只求主的榮耀，為了真理。這是何等的見證！

1884 年，董事會買下了一幢雄偉的四層樓建築。自由大學總算有了自己的校校舍。



## 十年樹木百年樹人

建校十年之後，在 1890 年，自由大學仍在艱苦掙紮中。經濟上仍然困窘，沒有足夠的發展基金，仍然沒有達到學術上的光榮成就，仍然沒有全國性的聲譽。

雖然艱苦，仍然前進。師生們與董事會合作，堅持信心和犧牲奉獻的精神，不畏反對和攔阻。他們仍然沒有獲得國立大學同等的待遇。有時，向國家教會商量，借教堂作大規模的聚會，也遭到拒絕。

在暴風雨中，這棵信心的幼苗，在茁長，壯大。學生數目達到約九十名；而那時，三所國立大學的學生人數，合起來也僅僅有一千八百名。

到 1920 年，凱柏離世的時候，自由大學有學生二千名以上，教員二百人，在各方面都可以同國立的大學相提並論。

1980 年，是建校一百周年，自由大學已經列名世界著名大學之林；有教員六百餘，全時間學生一萬二千名以上，圖書館藏書六十餘萬冊。

凱柏憑信心種下的種子，發展長大了。芥子成了樹。

## 文將凱柏

"文將"？這個名詞，可能聽過的人不多。一般人只說武將，是將帥軍伍，領兵打仗。但在屬靈的戰爭中，不是用血氣的兵器，而是思想的戰爭。凱柏博士在領導信仰的戰爭上，用的是文字，所以稱之為文將。

1869 年的時候，凱柏還在悟垂克牧會，史維思博士(Dr. C Schwarz)代表前鋒報(De Heraut)，來約請凱柏為副總編輯。前鋒報是荷蘭全國性的綜合週刊，半宗教性，半政治性。史維思任總編輯。凱柏一向堅信文字的功效，以為可以啟發教育讀者，宣揚教會改革的信念，就慨然接受了。十月八日的那期，刊載了凱柏的第一篇文章。以後，就經常有凱柏的作品發表。

1870 年八月二十五日，凱柏到阿姆斯特丹就任牧職。剛過二星期，前鋒報總編輯史維思博士猝然逝世。在當時的情形之下，凱柏只得答應發行人請求，暫攝總編輯，到年底為止。在十二月三十日，是前鋒報發行第二十一年期的最後一期，凱柏特地撰文記念史維思的生平與事工。

在那年的末後幾個月裏，凱柏發起組織前鋒社。只有相信聖經是神的話，並以聖經為個人和國家生命根基的人，才可成為社員。宗旨是傳播歸正宗同一的宗教及政治觀點。他們決定買下前鋒報，於 1871 年一月起改組發行；由凱柏博士為總編輯。在首頁刊頭，揭櫫該刊的宗旨：

"為了自由國土上的自由教會與自由學校"

第一期於 1871 年一月六日發行。凱柏負擔起這項額外的工作，使他得以有公開的講壇，每週可以向讀者講話。他的影響力，也更加廣大而深遠。

## 同心的戰友

1869 年五月，在悟垂克時，全國基督徒教育協會在那裏開會，凱柏結識了葛瑞恩(Guillaume Groen van Prinsterer)。二人一見投契。葛瑞恩是研究歷史的基督徒學者，見到法國大革命的暴亂和流血，知道病根禍階，正在於他們所標榜的"無神無主"。他的深思遠見，使他知道，為免蹈於同樣的暴亂，荷蘭需

要的是基督教改革宗的信仰：讓基督在個人生命與國家文化的每一部分作王。凱柏多年深研加爾文主義的結果，也達到同樣的結論。他們所需要的，是把這信念廣傳出去。

馬丁路德曾說："除了救恩以外，神給人最大的恩賜是印刷機。" 他也善用了印刷機，傳播神的信息，成就了宗教改革的偉大事績。

凱柏也認識印刷機是神給人的恩賜。他看到那惡者使用印刷機的武器，推廣各種邪說，主義，散播思想毒素，反對荷蘭基督徒歷來視為神聖的原則，攻擊正統信仰；基督徒豈應因循遲疑？何不奪回神所賜的武器，用以傳播真理？因此，凱柏決意荷蘭的基督徒，該有自己的日報。

### 展開真理的旌旗

當然，創立一份日報，經營維持一份日報，並不是件容易的事；那比周報困難得多了。凱柏反復思量，研究，與同志討論，集思廣益，詳慎計畫。他提議擁有前鋒報的前鋒社，創辦一份日報，名為旌旗報(De Standaard)，為真理揚起旌旗。以後，前鋒報將不再獨立發行，而成為旌旗報每星期六的宗教增刊；凱柏則兼為日報及宗教週刊的總編輯。凱柏的健筆是大家見過的，也是讀者稱道及信任的；他有主編前鋒週報的經驗，組織與治事的長才，完美周詳的計畫，大家都寄以信心。

旌旗報創刊號於 1872 年四月一日問世。那一天，是威廉一世(William I of Orange)領導荷蘭獨立反抗西班牙主要戰役勝利三百周年紀念(八十年戰爭 1568-1648)，極富愛國意義。

在舉國慶祝中，旌旗報出版了。這是另一次改革宗教信仰的戰爭，要把荷蘭從邪惡信仰中解放出來，把人的心意奪回歸向基督。凱柏堅信，神啟示的寶貴聖經，不僅是指引人天堂之路，也是照亮人生的每一部分，解決人生的一切問題。

凱柏的中心思想，是"神的絕對主權"。他一生常常這樣說。這簡單的話，也支配他的思想，支配他的行動方針，真可說是念茲在茲。他到處宣揚的，也是這個原則。這是加爾文主義的中心思想：以基督為中心，一切都是為榮耀祂，享受祂。

1873 年十一月，凱柏在悟垂克發表一篇重要演說，題目是："加爾文主義：我們基本憲法自由的源始和保證"。後來這篇荷蘭的反思，於 1874 年五月二十日，印成單行本小冊發行，一個月後即行再版，可見其是如何的受到重視。

大意說：瑞士，荷蘭，英國和美國，都是加爾文思想孕育和發展塑造的。最偉大的自由國家美國，是由清教徒創建的。清教徒的精神動力，是英國的加爾文主義信仰。英國清教徒的獨立鬥爭信念，是法國胡格諾復原教派的啟發與延續。這些偉大運動的基本思想，都是源於崇高的加爾文主義，是自由成長發展的動力。由於凱柏博覽群書，他繁徵博引，說明這個歷史觀點。

1883 年，凱柏寫了一本書：教會歸正的途徑。凱柏分析教會為四類：一. 真教會；二. 半路的歸正教會；三. 完全歸正教會；四. 假教會。他指出，連天主教也不是徹底背道的假教會，只有將來撒但完全掌權的組織才是假教會；但教會必須儆醒，潔淨，防備不信聖經的假教師；並積極建立，持守純正的信仰，信守神啟示的聖經，以恢復成歸正的教會。

### 爭戰的呼喊

1886年，凱柏連續發表了三個小冊子，用的是同一個標題：爭戰臨到了。在那裏，他宣稱：荷蘭歸正教會“被擄七十年”--1816至1886年。甚麼是“被擄”？凱柏指的是荷蘭國王威廉，在1816年下詔宣稱他自己是教會的立法者，教會變成了國家的附庸；另一方面，也是自由主義信仰者，滲透教會的時候。現在，像但以理讀到先知耶利米的預言一樣，他認為以色列被擄的七十年滿了(參但九：2)，耶路撒冷荒涼的日子滿了，神的子民應該起來重建耶路撒冷。

爭戰的起因，是為了信仰。阿姆斯特丹區會，雖然大部分是歸正信仰的教會，但仍有三名自由派信仰的教牧，在那裏面為難。而上級大會則支持自由派(新派)教牧。為了接納信仰有問題的人成為正式會員，導致了正式衝突，而至大部分正統信仰的教會退出國家教會。在這場爭戰中，凱柏靠著聖靈的大能力，運用他的健筆，陳明真理。

在1897年四月一日，旌旗報創刊二十五周年，凱柏正六十歲。荷蘭全國各界紛紛致賀，並為凱柏出紀念專刊。旌旗報雖然不是最大的日報，但因為立論公正，見地精深明確，極得各界推重。連天主教的著名報人索普曼博士(Dr. Hermanus Schaepman)，也撰文稱頌他是“我們最偉大的報人”。

凱柏的文字，有其獨特的風格，雄辯，莊嚴，明晰，而不失其生動，說理清楚動人，用詞恰切，深入而流暢。

### 健筆不息

他每天早晨起來靈修，然後從事寫作。在書房中的時候，不許人幹擾。他為旌旗報寫全版的社論，還要為前鋒週刊寫評介，有關教會事工的論文；每日上午，他寫默思錄。默思錄專欄是有系統的寫作，後來集成兩帙出版，名為與神親近，很多人喜愛，用助靈修。分刊多年的為基督我們的王(Pro Rege)，則成為三巨冊出版的書。另外，他還要寫專題的研究，專文，小冊，和演說稿。他歷年的演說稿，先後輯為許多巨冊。卷帙浩繁的巨著神學百科全書，是改革主義的權威作品，也是如此積漸寫成的。此外，在有意義的紀念節日，他都撰文；遇到特殊事件，也發表文章；還有神學的講義和專著多種。他治學博大精深，所有的文章，都是自己親自撰寫，從不像一般不學無術的政客，要別人捉刀代筆。

凱柏相信，作為新聞工作者，必須事先從容有備，絕不在時間壓力之下，急就應付。

從創刊以來，凱柏持續為旌旗報和前鋒週刊撰寫文稿，並且親自校閱最後稿樣；只有1901至1905年在首相任內，由別人代為負責，但他仍然自己撰寫默思錄。直到八十三歲生日前的一個多月，1920年九月二十四日，最後一校次改前鋒週刊的終稿。一個半月後，十一月八日，凱柏離開了世界。

### 良牧良相：由講壇到政壇

凱柏對加爾文主義發生興趣，長久的繼續深入研究思考，使他發現那不是一種空泛的理論，而是最具系統，合理性的，有動力的信仰；在莊嚴謹密的結構後面，是要求人接受基督的全面主權。這自然影響了他的人生觀，使他整個的思想系統，起了極大的轉變。

神奇妙的揀選了凱柏，引導他，造就他，使他的生命走在正確的方向；先有了歸正的重生經歷，然後進而改變世界，給文化和社會以新生。

接棒有人

1869年，全國基督教教育協會在悟垂克開會，會期為五月十九至二十日。五月十八日晚，凱柏應邀發表預備會演講，題目是："向國家良心的呼籲"。

他說："在相同信念的人中間，我們的運動進展，是顯然可見的，因為我們的力量，在於喚起國人的良心。"

在座有一位是協會的榮譽主席葛瑞恩。這幾句開始的話，進入他的耳中，引起了心靈的共鳴。那位老人已經是六十九歲了，他幾乎是孤軍奮鬥，作曠野的呼聲；三十多年來的希望，就是國人良知的覺醒。今天總算是遇到了志同道合的人。

在他動人的演說中，凱柏說到國魂和使命，宗教的自由，良心的自由，並學校教育的自由。凱柏在臺上所講的，一字一句，都仿佛是天降的甘露，滋潤著那位老戰士枯萎的心。多少年來，他所要作的，就是喚醒國人的良心，但始終未能如願。今天，他發現自己所缺乏的，在眼前這年輕人的身上找到了：他認定凱柏是能夠振奮國人的領袖。像年老的西面，在殿中見到嬰孩耶穌一樣，葛瑞恩感謝神，心中得到了安慰和鼓勵。

葛瑞恩出身海牙的望族，家道豐富；禮敦大學畢業。他是有名的基督教歷史學者，政治領袖。1830年，葛瑞恩接受了加爾文信仰。此後，他的政治哲學，就完全建立在加爾文信仰上面。

他研究法國流血暴亂的革命歷史，知道他們所倡言"沒有神，沒有主人"，那種所謂平等自由的革命，實在是造反，實在是背叛神，背叛創造並管理宇宙萬有的至高主宰。葛瑞恩看到：即使在一般情形下，在日常生活中，如果人偏行己路，隨從己意妄行，不遵守神的話和祂的定命，也就是背叛神，反對神的主權。因此，他認為當循的途徑，是"高舉福音，反對革命"。只有高舉神的話，揚起真理的旌旗，遵守主的道，才是撥亂反正的道路，是解決人類一切問題的方法。這種基督化的政治思想，在荷蘭當時是完全創新的，是理想化的。

葛瑞恩主張，回到歷史性的基督教信仰，就是歸正或改革宗的信仰。為了實現他的政治主張，他倡組了一個政黨，名叫"反革命黨"(Anti-revolutionary Party)。這個名字，現在如果望文生義，聽來有些迂腐可笑，甚至有不好的涵義；但在當時的歷史環境，可以代表他的信念：反對法國式革命的暴亂，那不僅是一個保守的政黨，而是保守的基督教政黨。

"革命"(Revolution)這個字，本來是說明天體運行的現象；中文譯為"革命"，是取自易經"革"卦："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先已寓有褒意。這樣，反革命變成了倒行逆施，反天道而行。但在十九世紀的歐洲，對於法國無法無天的恐怖統治，記憶猶新，缺乏好的印象。不過，研究法國革命的背景，那時的皇室和教會，確是腐敗黑暗，專制而浪費，不顧人民死活，成為促成暴力革命的條件，人民以和平方式求平等而不可得，才起而暴力奪權，結果釀成流血爭取。

但那條血路，是錯誤的路，更不是唯一的路。有另外一條各各他的血路，是神子主耶穌基督所開的，使人與神和好，也與人和好，可以解決社會的問題。

在十八世紀的英國，工業革命造成了貧富不均，道德的墜落，資本主義發展的先期病徵，極為顯著。幸而有神及時興起威特腓(George Whitefield, 1714-1770)，及衛斯理兄弟(John Wesley, 1703-1791; Charles, 1707-1788)，傳播福音。神的大能，改變了文化，拯救了一個沒有希望的世代，免於流血恐怖之慘禍。

十九世紀的英國，仍然有社會病患問題存在。馬克思(Karl Heinrich Marx, 1818-1883)的資本論，是在英國工業發展轉型的產痛中，在倫敦寫的；但他所期望的階級鬥爭，並後來的人間天堂生活，並未在任何地方實現。惟有神的真理，是人類的希望，是解決罪惡及社會病弊的方法。

葛瑞恩和凱柏都深知，國家教會是釀成腐敗的因素。在法國，在英國，都存在著教階官僚的病弊；荷蘭也在1816年，建立了同樣的制度。更不幸的是，十九世紀是自由派(新派)信仰興起的時候。這種信仰，一旦侵入僵化淤滯的宗教機構，正是其寄生滋蔓的機會，而且不易清除。因此，需要有自由教會(即自立或在國教系統外的獨立教會)，不受國家教會的轄制和感染，並有自由的學校，從小學，到大學，包括神學院，以傳遞純正的福音信仰。

葛瑞恩德政理想，遠見和原則，都是正確的。但他基本上是一個學者，不是群眾領袖。他典雅的學術氣味的寫作，可以獲得知識分子的激賞和尊敬，無奈不能達到群眾，說服廣大的基層人民；他也缺乏組織力和領導才能。因了這個弱點。葛瑞恩在荷蘭政壇有“無軍之將”的雅號。事實上，這說法也並不是完全正確。雖然他一生走的是孤單的道路，他的少數黨，在選舉中也獲得過六七個國會席位。隨著時間的進展，葛瑞恩的寫作，形成了基督教政治思想的綱領。

1869年五月的那次會晤，對於葛瑞恩和凱柏，都是一生中最重要的事。凱柏後來寫道：“1869年五月十八日，那個難忘的晚上，在悟垂克大教堂，我第一次與他晤面。他堅定的眼神，真誠的言詞，立刻得了我的心，給我極深的印象。從那時起，我成了他屬靈的同工；不僅如此，他屬靈的兒子。”

那年六月二十三日，凱柏參加了悟垂克的“反革命選民俱樂部”。以後，二人書信往來甚密，建立了深摯的友誼，互相瞭解，並且同心合意，並肩作戰。

葛瑞恩回到海牙的家中，心裏充滿了感恩。他發現了理想的“繼承人”。僅僅相識一百天之後，葛瑞恩在九月一日的公開檔中，指定未滿三十二歲的凱柏，是反革命政黨的未來領袖。

### 壁壘分明

政治上的保守派，並不等於是信仰上的保守派。葛瑞恩的反革命黨，在國會中的幾個議席，本來是依附於佔較多席位的保守黨；後來漸漸發現，保守黨同他們的合作，不過是利用他們，以促進其本身的政治利益。如果長此以往，以小事大，仰人鼻息，不僅自己的政理想與目標永遠無法實現，還會被人吸收消化。

1871年的國會選舉，葛瑞恩面臨抉擇。起初，他躊躇難決；後來，毅然採取行動：不僅同保守黨決裂，為了原則，也不得不犧牲友誼。

葛瑞恩的口號是：“孤立中有力量”。他的意思，不是寂靜的孤立，而是堅持原則，不怕孤單，近於聖經原則的分別出來，不怕表現與眾不同，獨立特異，持守自己的立場。他近於極端的作法，是放棄支持本黨的所有現任議員，而提名三位新候選人：凱柏牧師，和一位法學家，一位學校的校長。這可以顯明他著眼的重點：教會，政治，教育的總體改革。

凱柏在教牧及前鋒報總編輯的職任之外，積極參與競選活動。但選舉結果，反革命政黨三名候選人全部落選。初試競選的失意，並沒有使凱柏灰心。跟幾位同志檢討的結果，認為失敗的原因，在於缺乏充分的宣傳工具，政見得不到選民瞭解，和沒有廣大的群眾基礎，得不著足夠的選票。

1872年，旌旗日報組成出版了，他們的政黨有了喉舌。全國性的提名大會，還是在1871年才由凱柏開始的，難得到滿意的成績，是可以想像得到的。

1873年，又是選舉年。凱柏任全國初選大會的主席。這次是自由派獲勝。凱柏在荷蘭南部高達(Gouda)地區的初選獲勝；但在總選中再度落敗。不過，這次選舉，反革命政黨共得了一萬二千票，比前年躍增了275%，使大家刮目相看。

1874年，在高達地區中期選舉，凱柏當選了國會下院的議員。當選總比落選好，該是件可喜的事。不過，當選比落選困難，必須面臨抉擇；因為憲法第九十一條明文規定："國會議員不得任教牧"。他必須在二者之間選擇其一。

寫給葛瑞恩的信中，凱柏說：他在經驗"靈魂的等待"；他必須得到主特別的指示，才作出決定："絕不願違背神的旨意行事，以致背離神的道路"。

在講壇上宣揚教導，從內部改革教會，是他的呼召。但在另一方面，怎能辜負高達地區選民的付託與期望？基督豈不曾吩咐祂的門徒作"世上的鹽"嗎？凱柏自己迫切禱告，也請阿姆斯特丹教會的會眾，在聚會中禱告。最後的決定是向大會申請光榮退休。大會批准了。於1874年進入國會。

凱柏並不會忘記他在教會的事奉，因為那是他全心奉獻，全靈關注的。他保留在阿姆斯特丹教區，被選為教會的長老。他繼續為前鋒週刊寫論評及靈修文稿，積極倡導教會內部的改革。從宗教改革和清教徒的觀點，一切正當事業，都是神的呼召，都是事奉神；神的旨意必須行在人生和文化的每一部門，讓神掌權並得著榮耀。國會是另一塊神的禾田，也需要工人去工作。

一個教牧出身，奉行神的旨意，重原則，講道德的人，能夠與狡猾的政客們周旋嗎？凱柏自然不會不知道，"羊進入狼群中間"的危險。在教會，是與進入羊群的豺狼爭戰，要衛護主寶血買來的羊群。在國會，是羊入狼群，要有更大的勇氣，用更多的智慧和技巧。

凱柏有極其淵博的知識，動人的辯才；但更重要的，是他熟習神的話，從其中汲取基督徒的法則，對當世的社會問題，教會問題，教育問題，和殖民地問題等，他都從基督徒倫理和聖經觀點，決定自己的立場，尋求解決的方法。

#### 聖經真理和良知

凱柏不贊成血腥的革命，暴力的鬥爭；但他反對當時資本家貪得無厭的剝削，殖民主義者不人道的壓榨。他極力主張社會正義。

凱柏絕不是奴顏婢膝巴結資本家的人。他建議特別立法，保持社會正義。他認為滿有憐憫的主耶穌，絕不會對被壓榨的人群視而不見。在下議院中，他打開袖珍聖經，朗誦雅各書第五章："嗚呼！你們這些富足的人哪！應當哭泣，號咷，因為將有苦難臨到你們身上。"接著說："如果這是我說的話，在你們耳中聽來會是過激，是革命，會予以拒絕。但這是主的使徒寫的。你們能口裏承認基督，而對勞工的哀訴置之不顧，不同他們站在一邊？"

凱柏也反對當時歐洲的童工問題。"七歲的孩子們，要每週六天工作八十五，甚至八十七小時。這種不人道的惡行是那麼嚴重，我知道，有五六歲的孩子，從睡中被搖醒過來，頭上澆冷水，然後送到工廠去工作！"

他這樣直言，不管別人誣指他助長階級革命。他以基督的心為心，本乎聖經真理和良知發言。他反對荷蘭對殖民地的經濟壓榨。那個時代，是世界頭號強國英國經營東印度公司，作鴉片，走私，並掀起最不光榮的鴉片戰爭的時代，那是炮艦外交，公義不彰的時代；凱柏不管自己的言論多麼不合時宜，不管政治路線的"正確"，而反對鴉片貿易。他強調：荷蘭對於印尼等殖民地，有道義的責任，應該使他們基督化，並扶持他們走上獨立。如果有人以為他不夠愛國，那是因為他更愛神的國，更愛真理。他確是走在時代的前面。

在教育方面，他主張自由教育：不屬國家和國教會控制，而由家長督導。凱柏認為：政府可以立法管理學校的標準和規範，檢定教員合格證書，可以督導教學。但政府也有責任，對學校在經濟上支持，使貧苦兒童也能就學，而由他們的家長，作良心上的自由選擇，送孩子去公立或非公立學校。

凱柏這顆政壇的新星，在國會閃耀的光芒，引起國人的注意和期望。

### 沉默

凱柏竭力的鞭策自己，夜以繼日，以超人的精力工作。

1875年，又是選舉年，葛瑞恩已到了燈枯油盡的地步，讓凱柏指麾運籌，他自己則退而以其殘年作歷史研究著述。凱柏籌畫，奔走，寫演說稿，寫論評，忙個不休。

到1876年二月，凱柏精力衰竭，完全崩潰了。在那段時期，他思想成了一片空白，連一張明信片也寫不來。醫生建議他離開荷蘭，徹底休養。凱柏夫婦賣去在阿姆斯特丹的房子，十五個月的時間，大部分在瑞士和義大利，並有些時間在法國南部的尼西。耗費鉅大，恢復卻緩慢。到1877年五月，才完全康復，回到荷蘭。那時，他快邁向四十歲了。在凱柏離國休養期間，法學家樂門(Mr. A.F. de Savornin Lohman)暫為攝理前鋒報編輯；浩德莫克則負責星期六的宗教增刊。

這是凱柏靈魂安息與甦醒的時期。他經歷了人的完全敗壞和脆弱，神的全然恩典，神的話全然真實。他把自己全然的奉獻給主，全然的倚靠主。

### 新局面

當凱柏返抵國門，新選舉的結果，政府已換成自由派的天下。反革命黨則失去了創立人葛瑞恩，大家都矚目凱柏，期待他作他們天賜的最高統帥。

果然不負眾望，1879年選舉，反革命黨贏得國會下院十一席；應當歸功於凱柏的領導。但他雖是黨魁，卻沒有國會的席位，未能有效的指揮運作。

在這期間，凱柏的自由大學成立了。教會改革的鬥爭，則受到挫折，而不得不退出國教會，另組成改革宗教會。

1880年，曙光初現。在國會下院八十六議席中，左派佔49席，右派37席(包括反革命黨和天主教)；如果情勢繼續改善，成為多數黨執政的希望，已是指日可期。

葛瑞恩早就著眼於"加爾文派與天主教合作"的可能，以擊敗自由派政黨。現在，局勢很明顯：合則兩利，分則俱傷！

凱柏起初不能同意合作的意圖。但深思熟慮之下，覺得是唯一實際可行的安排。同時，達成諒解：兩

黨各自保持其原有組織與名號；兩黨各自決定所支持的議案；不涉及信仰上的聯合。凱柏說服其本黨人員，明瞭這樣合作的意義和必要。

1888年的選舉，反革命政黨獲28席，天主教黨26席；左聯則共46席。1888年四月二十一日，反革命政黨和天主教的右聯政府成立，麥愷(Mr. Baron Mackay)任首相。三年四個月之後，於1891年八月的選舉，又換了自由派當權的局面。

### 重返國會議壇

凱柏是反革命政黨的領袖，自由大學的創立人和教授；他把很多的精力，放在前鋒報總編輯的工作上。但為了更有效的直接如意的領導國會政治運作，朋友勸促他重回到國會議壇。

1894年，凱柏再度當選國會下院議員。在議會中，凱柏顯明是傑出的領袖，在重要的議案提出時，總會聽到他的聲音和雄辯，也成為荷蘭全國良心的指針。每當他和反革命陣線的朋友樂門，及天主教黨的索普曼博士三人發言的時候，咖啡廳座位都空了，議員席全滿，旁聽席和走廊上都擠滿了聚精會神的人，總是有很多人不能進入。右翼的聲勢大振，執政的時機接近了。

1901年開始了新世紀。那年的選舉，右翼聯合陣線獲得勝利：右翼聯合陣線58席，左翼共得42席。1901年八月一日，凱柏眾望所歸，成為首相。

### 首相凱柏

那時，英國在南非進行殘酷的波爾戰爭(Boer War)。在南非，有一些荷蘭移民或胡格諾與非洲人混血的"波爾"人，荷蘭語文是"農民"的意思。現稱亞非利加人(Afrikaners)。在十九世紀初，南非成為英殖民地。1860年代，發現了豐富的黃金和鑽石礦藏。洛茲(Cecil Rhodes)取得帝璧爾(De Beers)公司，成為壟斷世界市場的集團，維持鑽石市場高價，並收佔礦區。波爾人"懷璧其罪"，被鎮壓屠殺；雖然打過一些英勇的遊擊戰，終是勢不均，力不敵。

荷蘭小國寡民，前政府只能宣佈中立，而英國政府拒絕任何外國勢力幹預。凱柏一向厭惡壓榨的殖民地政策，但不能正面對抗。他致送一個備忘錄給英國，並從中斡旋，於1902年英國同波爾人達成和平協議，停息了戰爭。這是凱柏正義外交的成果。

對於荷蘭本國的殖民地，凱柏主張用基督教教化，最後，扶植他們達成獨立的目的。作了首相以後，他任命同意改革殖民地政策的艾登堡(A.W.F. Idenburg)為殖民地大臣；而以休茲(General Van Heutz)任荷屬東印度群島總督；在柯霖(Hendrik Colyn)輔助之下，奠立了自治及獨立的基礎。

凱柏慧眼識英雄，在柯霖返國的時候，幾次交談，發現志同道合，著意扶植他，輔導他。柯霖後來當選國會議員，在後凱柏的右聯政府，作過國防部長等重要職位。並在十幾年後，作了反革命政黨的主席，前鋒報總編輯。成為凱柏的接班人。

1903年一月九日，荷蘭的航運工人藉口不滿公司待遇，進行罷工。不久，鐵路工人也參與支持罷工。到一月底，工潮延及全國各大城市，交通陷於停頓。凱柏向來關心工人工作環境，注意工人福利；但他看出這罷工行動，是從開始就具有破壞的意圖，人民生活 and 國家生計，將大受影響。

凱柏立即採取緊急鎮壓措施，命令阿姆斯特丹的軍營加強警戒，調用軍隊回復鐵路交通；聲明必須維



持法律與秩序；並嚴厲警告罷工分子，不得有任何非法破壞行動，否則以激烈手段對付。但罷工並未停止，反有蔓延的趨勢。不過，政府立場堅定。

二月二十四日，國會復會。凱柏提出了法案：設立鐵路員警；為了促進勞資和諧，關心工人福利，政府設立調查仲裁的機構；對破壞性的非法罷工行動，則將予懲戒。

四月八日，鼓動罷工的反抗組織，號召全國性罷工。但凱柏不為所動。

四月九日，國會下院以 86 對 6 票，通過凱柏的法案。二天後，上院以口頭表決通過。同日，女王簽署成為法律。

反對的人，極力反對，特別對凱柏個人咒罵，諷刺，醜化他的形象為：Abraham de Geweldige，意思是：“恐怖的亞柏”，或“暴力的亞柏”。不過，罷工的領袖們，都沒有興趣以身試法，為了避免牢獄之災，宣佈停止罷工。全國秩序恢復了。

1905 年，凱柏致力奮鬥的高等教育法案，在國會通過，使私立大學獲得與國立大學同地位，學位和專業資格同樣被承認；並設立農業，科技和商業大學。

但左翼分子，看凱柏是他們的死對頭：神的絕對主權，與無神的人本主義，冰炭不能相容。他們對凱柏極盡攻擊，稱他為“教皇凱柏”，立心要“打倒凱柏”；但凱柏的聲譽，如日中天，極得國人信任尊重。有的人為了旁聽凱柏的演說，要徹夜排隊等候。敵人的攻擊，終不能得逞。反革命政黨的勢力，在全國蒸蒸日上。

不幸，凱柏本黨的投機分子，為了個人利益，起而造成分裂。結果，1905 年的選舉，右翼聯盟失去五席，而成為國會的少數政黨。八月十五日，凱柏的內閣總辭。凱柏於 1908 年重被選任下院議席至 1912 年；1913 年，改被選任上院議員，直到逝世。

### 剩勇不衰

凱柏從政壇退休，自由大學請他回任教授，至少作兼任教授。但凱柏寧願作海牙的居民，謝絕了。系統神學的教授，已由巴文克博士(Dr. Herman Bavinck)繼任。凱柏則向大學請延長假一年，至 1907 年，滿七十歲，正式離開自由大學。

但他繼續寫作，絕不肯放下他的筆，直到 1920 年十一月八日，在主裏安息。

凱柏的神學思想，並不囿限於荷蘭。

1898 年八月，凱柏訪問美國，接受普林斯敦大學頒授法學博士榮譽學位(Honoris Causa)。十月間，凱柏在神學院大禮堂，舉行一系列的“加爾文主義”講座：1. 加爾文主義生活系統；2. 加爾文主義與宗教；3. 加爾文主義與政治；4. 加爾文主義與科學；5. 加爾文主義與藝術；6. 加爾文主義與將來。這歷史性的講座，成為經典性的論述。

他也在賓州非拉鐵非市的長老宗歷史學會，講“象徵與啟示的對比”；在芝加哥的麥考米克神學院，作了三次講授，並講“加爾文主義的政治原則”。

凱柏在美國旅行了三個多月，於十二月返國。

凱柏是加爾文主義者，並被認為是"加爾文以後最偉大的加爾文主義者"。他的神學著作，仍然有人所樂於研讀。近年來，自由思想猖獗，使人懷念凱柏，他的思想系統，更為人注意。福音派教會，漸漸覺悟：主耶穌升天前給門徒的大使命：

"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 (太二八：18-20)

這不僅是傳福音的使命，使人得救，進入神的國；還有文化的使命，遵守主的教訓，道化文化，使神的國擴展，佔領文化的每一部分。

1998年，凱柏在普林斯敦講座的一百周年，改革宗還舉辦紀念研討會。

他常為人傳誦的名言：

"在人的整個生命中，惟獨基督有完全的主權；沒有一方寸不是屬於祂的，人不能說：這是我的！"

## 07.LitSenChang 章力生

章力生先生：不為自己的人

因這信仍舊說話(來一一：4)

章力生先生，於1996年一月十九日，息了他在世上的勞苦，到主那裡領受他的獎賞。他是文宣的名將，為世人留下了約一千萬字的重要作品：前半生寫的五百萬字，是為了國家；後半生所寫的，則全是為了天國。單這不為自己的崇高寫作動機，就少有人可及。

現在我們也許難以充分瞭解，章先生的作品，對教會所作是多麼偉大的貢獻。一位認識章先生多年的宣教士，而且是信主後最早相交，在信仰上對他有過幫助和鼓勵的，也是在看了章著總體辯道學之後，才知道他這些年來作了些甚麼，而瞭解神特地呼召他的目的。

記得，在章先生的喪事禮拜，他相識四十年的朋友，高敦神學院中同學，總結他的一生時，作見證說：章先生(Chang)的一生事奉，是在於"改變"(Change)：並不是說，他善變無常，而是說，他不為自己打算，而以改變世界為使命--在他信主之前，以救國救世為志，棲棲皇皇，著書立說，奔走呼號，立心改變世道人心。但是，他先要自己經過改變，皈信基督，生命重新開始，進而改變別人。然後，再是日以繼夜，奮筆弘道，為教會留下了不朽的巨著，為華人神學界立下了穩固的信仰根基。綜觀華人教會史，章先生的作品，是神藉他的筆所流露出來唯一最夠水準的傑作。

這位同學在章先生安葬時又說：四十年前，曾接受章先生送的一枝筆，珍藏作為紀念。章先生的一生，就是為神所使用的一枝筆。現在，這枝筆已經用舊了，殘破了，埋葬在這裡；但這筆所寫出來的文字，要繼續流傳，繼續發生影響力，永遠不會停止，直到主耶穌再臨。這話十分適切。

記得，我剛走上生命道路的時候，有位未信主的江蘇籍朋友，問我是否知道章力生這個人。那時，我正在熱烈的追求屬靈引導，儘量閱讀所能找得到這方面的書籍。可惜，當時章先生還沒有多少作品出版。那朋友又說，章力生是江蘇的才子，自幼聰慧過人，有“小戴季陶”之稱；不知如何，忽然信了耶穌。雖然，我們的談話就止於此，但我仿佛記得，他臉上惶惑和肅敬的表情，對基督教不敢再肆意輕視。

後來我才得知，戴季陶(傳賢)有一次看到章先生的文章，認為很了不起，問左右的人：“為甚麼我不認識此人？”因為戴是考試院長，在中樞很有地位，影響力頗大。有人風示章先生該去晉見，但章先生年輕職卑，卻有風骨，不肯奔競曳裾侯門。後來還是戴折節下交，而相見恨晚，對其人格大加推重，結識很深。

這樣建立的友誼，雖沒有營取私利，到後來還是有些用處的。

在興辦江南大學的時候，政府因為怕青年知識分子在校園藉端滋事，對教育控制甚嚴。江南大學由吳稚暉任董事長，戴季陶任副董事長，而以儒家教育為主旨，才得以順利立案。

有一次，在談話中問起他哪裡籌得辦學經費。章先生回答說，是無錫同鄉的企業家榮德生，對他無條件支持，經費近於無限制的用，自然減少了許多困難。想到當時不信主的人，在世事上有這樣的遠見，這樣的氣魄，基督徒豈不應該為主的國度更慷慨的投資嗎？

現在年輕的一代，或對學術界不關心的人，大概不容易瞭解，當年章力生信主所引起的震動。就在那時候，或不久後，背叛聖道的林語堂，也宣稱浪子回頭，再歸返基督教。林是個暢銷的通俗作家，很多人知道他的名字；但他歸回了自由派，不是基要的基督教，沒有生命改變的見證，對教會也沒有發生甚麼正面的影響。

章力生的情形就不一樣了。在皈信基督以前，他就是尼哥德謨的好人典型；其重生改變，對於華人教會，就像使徒保羅的悔改之於初時的教會，奧古斯丁的悔改之於拉丁教會，是一件劃時代的事蹟。

不信主的權威學者也只得說：現在我們不能說基督教沒有學者了。

但要瞭解章力生信主的影響，必須知道假使他不改變，情形又將如何。章先生那時看到世道人心的敗壞，以為必須以教育改變人心，因而辭官不就，要振興東方文化宗教，在江蘇無錫太湖之濱，創立了“江南大學”，作為基地。這所大學，一開始就不同凡響，雖然是創立得晚，卻是當時所有中國大學當中，校園最大而最美的學府，而且規模宏偉，教授陣容鼎盛；在文，史，哲學方面，有唐君毅，錢穆，牟宗三等人輔佐，堪稱為一時之選。

他更進而聯絡印度學術宗教首領，圖謀共同努力，反對西方宗教；因為那時他心眼未開，尚不悟基督教是神的啟示，實在是源自東方，而後西傳。但是，人的忿怒，竟“要成全神的榮美”（詩七六：10）。

神的手，攔阻了他的妄行，並且拯救改變了他，揀選使用他，成為神的器皿，作為文字的使徒，把神的真道寫給世人；靠賴聖靈的大能，使人的“眼睛得開，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權下歸向神”（徒二

六：18)。

章先生有許多的嘉言懿行，道德文章都足為人效法。但他最特出的，是真誠與平實。當他信主後不久，很有些人慕名而請其出任教師或牧師。如果換了別的人，定會藉名招搖，儼然自命佈道家，到處跑來跑去，去散播“我的見證”。那時候，他正是國破業失，遠在異國，只要肯宣稱是“神的旨意”，就會一帆風順。但誰也不曾想到，他竟降心折節，報名高敦神學院，去規規矩矩安心埋頭作起老學生來。也就是因此，才得以打好根基，有日後的成就，對華人教會作出貢獻。

他之所以能如此作，是因為得聖靈光照，徹底認罪悔改，認識自己的情形。

章力生先生信主的經過是這樣的：

因居在印尼的三寶壟，他們一家在印尼教會聞道。以後，當地華人教會的吳迺恭牧師夫婦常去探訪，章先生專心研求聖道，虛心求教，並開始去吳牧師的教會聚會。

在一次佈道會中，聽道時得到聖靈的光照，他竟然當眾痛哭失聲，認罪悔改。問起是誰講道的，是林佩軒先生。用章先生自己的話：“他不像我是有道有理的，他講道是有道無理，指著人說：‘你有罪，你該死！’”就這樣，注重道德希聖希賢的“好人”，奇妙的改變信主了。

他給人的印象是不苟言笑，是傲岸難以接近的人物。實際上他有平易近人的一面，而且真誠熱情。在彼此通信一些時間之後，一九六八年，第一次有機會跟章先生見面。地點是新加坡。我到現在還清楚記得那情景。他從客居裡面出來，真的是雙腳跳離地面，像小孩子般的天真熱情，用力的握著我的手，一見如故。

章先生談話，超乎平常的坦誠。他說自己，並不是第一流的學者。他說，年輕時太早擔當學校行政，後來又從政，沒有時間實實在在的作學問。其實，這種知道自己所知不足，才是真正學者的表現。信主的人，更應該有這樣的態度。

經過了七年多之後，有機會再見到章先生。那是在一九七六年初，我們去他波士頓附近的府上訪問。農曆新年正月初三日，是事先電話約定的，我們將於傍晚由紐澤西乘火車抵達波士頓。本來那是個不太方便的過時旅行方式。想不到那天大雪，飛機和汽車交通都停頓了，鐵路成了唯一可行的通路！

不過，因為途中雪阻，需要花時間排除軌道上的積雪，到站時竟遲到兩小時。我們想總得乘出租汽車去章府的。哪知下車以後，竟發現章先生跟他的幼公子在那裡等候；而且老人家是自年前雪中摔斷腿後首次出門！我們當然感覺過意不去，而這份盛情，更是永遠難忘。

知道章先生日以繼夜寫作的生活，在他府上作客打擾兩三天，不僅心裡過意不去，還多少有些負疚的感覺。但他伉儷卻一再說，有短暫的調節更好。

那幾天的盤桓，不但使我們得到旅途的憩息，更領受了許多教益。

有一次，談起話來，我問他：“聽說有次在哈佛大學，您嚴斥自由派神學家，是怎麼回事？”

他說：“那次聚會中，有些新派學者，大放厥詞，葛培理在座也沒有反駁他們。我站起來說，我們又讀了幾本書，有甚麼好誇口的？就打開聖經，讀哥林多前書第一章 18 至 31 節，他們都安靜不再講話了。”我所聽到的衛道雄風，當事人竟這樣輕鬆平淡的敘過，可見主的僕人是不張狂誇大的人。

章家的生活，很是儉素；但待客饌食卻非常豐盛。我們則因為長途環球旅行，只帶輕微的禮物，略表敬意。章先生在用餐的時候說笑：“我們可以互相標榜，都是照聖經的教訓：我是‘客要一味的款待’；

你是‘施比受更為有福’。”

我說：“我們都不遵照聖經：你預備這多味的菜，怎能夠說‘一味’款待？應該只有一味才對；我則微薄不成敬意，更說不上‘施’。”

章先生就是這樣，珍視人家對他的誠意，不論多麼微不足道。在一九九四年，我寫完主與人同住：約翰福音紀傳，請章先生指正並作序。我先寫信徵求他同意。他復信答應了。我就寄稿子去；想到他那時已經九十一歲，總不能叫高齡老人抱著一大堆稿件跑郵局投寄，所以我附足回郵的信封，可以方便他看完同序文一起託人投入郵筒就行了。他竟又復信說：“施比受更為有福！”可見他是多麼的謙卑，顧到每一小事。

可惜，不久他就中風臥病，一年多後逝世，那本書出版時他竟然未得看見。

小人的小，是因其只想到自己；君子則是相反的，常常想到別人，不專顧自己。章先生就是這樣一位君子人，是基督徒君子。用聖經語詞來說，就是“顧別人的事”（腓二：4）；這絕不是說專管閒事，而是說有基督醇厚廣博的愛，自然流露在生命中。

在這危險的末世，一般人總是“專顧自己”（提後三：1），顯出他是多麼卓越出群，多麼可貴。如果華人教會能多有幾個這樣的人，情形將會有多大的差別！

惟願神聖善的靈作工在人心中，感動更多的華人聖徒，繼起奮筆宣道，靠賴聖靈大能，攻破堅固的營壘，將人的心意奪回，使他們都歸附基督（林後一〇：4,5）。這是章先生的心志，也是聖徒的責任。

懷念章力生先生

一代衛道的勇士章力生先生，服事完他一世的人，就安息了。是的，現在我們已經不能再聽到他的聲音，不能再看見他的形貌。他放下了筆，但留下了那健筆寫出的著作，仍然向後代說話，引領人走在正確的信仰道路上。

綜括他一生的持身為人，可能還是與早年所受儒家教導有關。儒家常用詞彙中，有“小人”與“君子”之分；小人不一定是惡人，更不一定是笨人，反而常是聰明伶俐的，只是他們的心小，因此，章先生常見證神的恩典：“祂從高天伸手抓住我，把我從大水中拉上來。”（詩一八：16）這是說，他基本的神學思想和經歷，是認識人完全的敗壞，神無條件的揀選恩典和拯救的大能。

章先生不止一次說：“我是最愚拙的人。”很多人聽到或讀到他這樣說，但很難相信這是事實。他寫信給我說：“小兒長基之才，勝弟十倍。”連他的公子長基，也信不下老父所說的是真的。但為甚麼他這樣說呢？我認為是由於認識自己，認識主而有的謙卑。

打從我們開始通信，他寫信總是自己稱“弟”。對不少信主的人都是如此。我覺得比我年長幾乎三十歲的人不必這樣。他回信說，以後再加解釋。但他總是不肯改。後來籠統的說：“我聞道晚，在主內實是後進”。用一句最普通的話來說，他真是謙謙君子。現在真的後進，也狂妄得不知天高地厚呢！

英國政治家柏克(Edmund Burke, 1729-1797)說得好：

"A king may make a nobleman,

but he cannot make a gentleman.”

照當時英國的情形，Nobleman 是貴族，有權勢，有很高的社會地位，需要王特別的恩寵，才可以得到。Gentleman 雖然無權無勢，卻更是尊貴，在於其品格，不是任何地上的政權所能給他的。這個字相當於中國的“君子”：不需要有地位，只是一介平民，只要不是罪犯，不是奴隸就可以；但其所含品德的尊貴，不用任何人給他封號。

章力生先生就是一位君子。

中國人的語言中，把君子與小人對稱。小人的小，是他的心胸狹小，只想到自己，自私自利。君子則是心胸廓大，想到別人，想到天下。小人是為了自己，沒有原則；君子是固守信念，恆久不移。

綜觀章先生的一生，有他特異的地方。簡單說來，是真正的偉大：偉大的基督徒，不同於世俗的偉大，是有大位，作大官，發大財等。基督徒的偉大，在於其長，闊，高，深。

### 信念之深

章先生悔改信主之後，蒙神恩典呼召，年逾半百，再作學生，發憤研讀神學。他是篤實力行的人，全心致力，以文字弘道。除了在神學院教課之外，夜以繼日不息的研讀著述，焚膏繼晷，有時只睡二三小時，或徹夜不寐；其書信或文章，有的注明作於凌晨三時，五時。他自己說，其所以如此作是要“贖回光陰”（弗五：16 英譯），補償從前失去的年日。在信主後約三十年的時間中，章先生有中英文著述共約八十餘種，計五百萬言；其中尤以晚年的總體辯道學及系統神學，為堅實的巨著。他這樣作，是因為深信惟有基督聖道，是獨一的救法，是人類的希望。他認為聖徒應該注意，忠心於主所交託的“文化使命”（Cultural Mandate），走出象牙塔，站在戰神山（參徒一七：16-34），像使徒保羅一樣的為真道竭力的爭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將各樣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它都順服基督。”（林前一〇：4,5）這樣的信念，成為他的負擔和生命力，作成主交託的工作。

### 仁愛之闊

章先生平常不苟言笑，其實他是很容易親近，很有愛心的人。要有真愛，必須有所不愛。聖經說，末世危險的日子，人只會愛自己，愛錢財，愛宴樂（提後三：1-4）；這樣的人不能愛神，愛人。章先生平生致力寫作，卻不計稿酬，沒有積財。他自己生活儉素，穿自補的襪子，真作到不懷居，不奢靡。但他不僅愛自己的家人，還在經濟上奉獻給十餘個機構。更重要的是，他作的工作，完全是為了愛神愛人的緣故。所以他的愛是廣闊的，達到他工作所達到的地方，禱告所達到的地方。也許不是很多人知道，他是個代禱的人：他的信中提到代禱，書中提到為人代禱，使愛沒有邊界。

### 理想之高

當他還幼小的時候，不是牙牙學語，第一次說話的時候，說的就是一句完整的話：“我要作好人！”長成後人稱他“才子”，立志救國救世，不曾昧心貪汙，有清廉的佳譽。後來創辦江南大學，想以教育改變人心，挽救頹敗的世風。在皈主之後，更是“為祂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向著標竿直

跑”(腓三：8,14)。雖然政府多次徵召他出任部長高官，他並沒有易志再去從政，也沒有營求教職高俸大名，作肥己的牧人(結三四：1-6)。他只是默默的事奉，不求人稱讚，欣賞，只求主喜悅。尋求神的國和神的義，而不事奉肚腹。

### 恒忍之長

他本來世希聖希賢，是位近於墨家苦行派的儒者，半生過著"孔席墨突”(孔席不暖，墨突不黔)的生活，棲棲皇皇，奔走呼號救國，宣揚"自力主義”。皈主以後的章先生，一直走著十字架的道路，全家也跟他共苦。初到麻省，闔家六口共居一室，生活刻苦，以至使來訪的舊友吃驚，以為是"章力生瘋了”！夫人本來是宦家千金，竟作助理看護病人，形同傭婦，以補家用；兒女則打工讀書，賴獎學金。但靠主的恩典，他恬然處之，"無論在甚麼境況都可以知足...知道怎樣處卑賤，也知道怎樣處豐富。”(腓四：11-13)靠主的力量，恒久忍耐，結出美好的果子。

華人教會靈裏荒歉，還沒有能結出凱柏(Abraham Kuyper, 1837-1920)那樣的果子。凱柏是荷蘭改革宗神學家，政治家，曾任首相，又是作家，創辦了著名的自由大學。章先生心儀凱柏，理想信仰，也都與其相近。這位華人的凱柏，離開我們去了，但他留下的著作仍然說話。祝聖靈化育人心，興起更多像章先生一樣心志的君子，忠心事主，弘揚聖道，結出豐盛的果子，完成主所託付的大使命。阿們。

## 08.TheHarvardOfChina 中國哈佛：廣文大學

英國清教徒，為了尋求信仰自由，移民美洲。他們注重信仰的傳播，而且具有遠見，要為信仰植下根基。

1620年，五月花號航抵美國。建立社區以後，首先即興築教堂，作為聚會的場所。每逢主日，各家庭相率同往教堂聚會，也是教育的地方。於是，家庭，教會，學校，合而成為堅固的"金三角”。

1636年，哈佛牧師(Rev. John Harvard, 1607-1638)在新大陸建立第一所高等學府，學生一百二十名，屬教會管理。後來為了紀念其創辦人，命名"哈佛學院”(Harvard College)。發展成為著名的哈佛大學(Harvard University)。

美國東北部海岸一帶，是早期英國移民首先登陸的地方，所以稱為新英格蘭地區。以後發展成為文物薈萃之區；早期的國外宣教士，多出自那裏。晚至十九世紀，美國全國的學校教師，還是有百分之八十以上，來自新英格蘭地區。

中國的山東省，與美國的新英格蘭相似，稱為鄒魯文物之邦，因為是孔孟的故鄉，二千多年來，在中華文化上佔重要地位。及至十九世紀，西方宣教士東來，山東半島成為西方文化的發源地；特別是在兩個庚子之間的六十年(清道光二十年至光緒二十六年，1800-1900)，可謂獨領風騷，曾是催動中國現代化的溫床。

## 傳福音與教育並重

1860年，北京條約，開放登州(今山東蓬萊縣)等口岸為商埠，並准洋人入華傳教。基督教美北長老會，差派倪維思博士夫婦(John Livingston Nevius, D.D.,LLD. 1829-1893)來華。他們於1854年先赴寧波及杭州工作，後於1861年到登州。

倪維思極有遠見卓識，是近代教會增長理論的創始者，也是"三自"(自立，自養，自傳)原則的先驅；後來發表其著名的"倪維思計畫"。

他看到有一座殘破的觀音堂，因為佛教當時在山東式微，無人使用，他就買了下來，在那裏開始工作。他觀察到中國婦女受壓迫，多不識字，纏足持家，閒暇就求神迷信，情形十分可憐，應當是傳播福音的對象，也可以使他們受教育，並學習維生的技藝。1862年，所辦的女子學校開學，僅有兩名寄宿生，以後才逐漸增加。這在當時的中國北方，已經是創舉。

1863年，賓州的狄考文博士(Calvin Wilson Mateer,D.D.,LL.D., 1836-1908)夫婦，偕郭顯德博士(Hunter Corbett, D.D.,LL.D., 1835-1920)夫婦，由長老會差遣，同乘機帆船，自紐約至上海，轉往煙台，再抵達登州。初到的一年，潛心苦學中文並瞭解中國文化。

1864年，倪維思因夫人重病，返國就醫。狄考文夫婦剛好趕上接替他的工作，掌理登州教區。狄考文的同鄉郭顯德，去煙台定居工作；狄考文夫婦留在登州。

還只有二十八歲的狄考文，正是青年有為。他初履風俗文化完全不同的中國，看到那老大古國的貧弱落後，正是因為教育不普及。在美國的經驗，是教會與教育並重；這也是自中世紀以來，在歐洲的作法：教育就是宗教教育，理當是教會的事業。現在，他心目中的負擔，更是科技教育：

傳福音不止是救人的靈魂進入將來的天堂，也要救人的肉身脫出現在的地獄。

於是，將已成立的女校，遷往督察院北，交由漢學教習於錫晉長老管理；狄考文夫婦則集中力量，在原觀音堂四合院的位址，創辦男校蒙養學堂："蒙"是啟蒙，"養"是寄宿並教養，為將來的學院立下根基。是為1864年。

當時風氣未開，創辦洋學堂的艱難，是我們現在很不容易想像得到的：如何有學生肯來就讀？克服華人文化上和觀念上的距離，自然是第一道難關。其次，讀甚麼？要編訂，翻譯課本，釐訂課程，制定規章。還要克服的，是宣教士和差會內部的歧見：有人認為辦學並非宣教要務，甚至認為會妨礙宣教；好像教育阻擋福音，無知是信仰之要素。這在今天自然不值一笑，在當時的人，會反因為果，不難接受異論。幸而師資不成問題：當時的長老會宣教士，多學識淵博，不僅能合格充任教師，而且勝任編寫課本，於是在中國譯員和學生協助之下，中國有了第一批現代教科書。在那時的中國，物理，化學，都沒有課本，橫行左起的書籍排列，還未見過；甚至數學的阿拉伯數字(實是印度數字)，更沒有流行。這是說，連這些基本的東西，都得從頭一一開始教導。狄夫人邦就烈女士(Julia Brown Mateer)，除教授史地課程外，還為中國開闢了西方音樂的途徑。她編寫了樂理啟蒙，制訂了樂譜，音符，教導學生欣賞，演唱，以至創作歌曲，並收集民間曲調，配以新詞傳唱。

## 中國第一所大學



在學校初創時期，不僅免收學費，還免費供應學生飲食，住宿，衣物，書籍，文具，以至回家路費等，以吸收貧苦學生就讀。即使這樣，學生往往因為早婚，未畢業而退學，甚至棄學"逃亡"；現在聽來簡直是奇聞，當時卻不乏其例。也有的庸劣不堪造就，而勒令中途退學的。

但狄考文與其同工教員，不僅學識淵博，而且辦學認真，艱苦卓絕；對學生則教導有方，親愛如同子弟，因而發展成高水準的中學。

1875年，英國浸禮會宣教士李提摩太(Timothy Richard, 與狄考文商談，協議將在登州的房產讓與長老會辦學，而長老會則將其青州夥巷的學校，讓予浸禮會。以後，1881年由懷恩光(John Sutherland Whitewright, 1858-1926)開辦中學名為培真書院；繼由庫壽齡(Samuel Couling, 1859-1922)接任發展，改名為廣德書院。李提摩太熱愛中國，精通中文，向差會建議在中國每省設立一所基督教學院，不獲接納，後悒悒離開英浸禮會差會，專從事文化工作。

長老會在登州校舍增廣，規模益具。1882年，決定增設高等科，創立大學，定名為"文會館"(Tengchow College)；取以文會友的意思，"館"字除館舍的意思外，還是College的音譯。經美北長老會批准，並籌維經費。是為中國第一所現代大學。

那時，狄考文已差派畢業生在山東各地傳道興學，建立中小學六十餘所；郭顯德則在膠東各地，創設中小學四十餘所。所以文會館成立，學生來源已不再成為問題；許多鄰近州縣的學生，聞名前來求學，也有少數來自省外。

文會館的成就，引起中外人士矚目。美北長老會予以重點支持；不僅增加物力的投入，也有人力支援，差派傑出學者來華。狄考文的四弟狄樂播(Robert M. Mateer, 1853-1921)夫婦在其兄感召動員之下，於1881年至登州，從狄考文學漢語，並汲取辦學經驗。狄樂播在1883年，去到濰縣，開辦格致院和文華館，完全採用文會館的教材和體制；並購地建校，成為以後廣文大學的基礎。赫士(Warson McMillen Hayes, 1857-1944)，於1882年到登州，在文會館任教，後且接任館主(校長)。柏爾根博士(Paul D. Bergen, D.D.)繼來，加他們的二位夫人，與郭顯德，梅理士(Charles Roger Mills, 1829-1895)等人，教師陣容堅強。路思義(Henry Winters Luce, 1866-1941)較遲1897來到；其子魯斯(Henry Robinson Luce, 1898-1967)

次年生於登州，以後創辦了Time(1923), Fortune(1930)和Life

(1937)，成為大新聞企業家。著名的丁韞良(William Alexander Parsons Martin, 1827-1916)，亦曾在文會館任教。還有其他學者多人，或先或後，或久或暫的擔任教席。

1890年以後，狄考文眾望所歸，受推選擔任官話和合譯本聖經委員會主席，主持中文譯經的劃時代工作，由赫士繼任校長。狄考文於1908年逝世時，僅見到新約全書及詩篇的出版。(後由富善博士 Chauncey Goodrich, 1836-1925 任主席，繼續完成翻譯，並於1919年出版。)

文會館的昔日規模，雖然不能與現今的大學相比，但其師資設備，都是第一流的，有文，理，工，化各科，儀器齊全。加上師生都是一時英秀，造就出不少人才。

早在1882年，狄樂播在濰縣開辦文華館和樂道院，校舍廣大，狄考文就著眼於文會館遷併。那知到1900年時，義和團亂起，樂道院變成了一堆瓦礫！在那次震動世界的大變亂之中，由於山東巡撫袁世凱加意保護洋人，山東傳教士得免於傷亡。拳亂招致八國聯軍之役，結果，中國賠款四億五千萬兩銀子。全美國教會聯合抗議，迫使政府不接受賠款，全部三千二百九十三萬九千零五十五兩，用於在華興辦

教育；從其中撥歸濰縣樂道院一萬四千七百七十三兩；美國長老會復在本國募集三萬餘兩，用以復建；匹茨堡信徒共捐助二萬六千一百二十五美元；山東巡撫袁世凱，再予地方賠償四萬五千兩。加上狄考文歷年積蓄用於文會館的發展費，成為一筆可觀的資金。

那時，青島已闢為商埠，膠濟鐵路亦已完成；濰縣位於膠濟鐵路中心，發展前景極為良好。於是，美北長老會的登州文會館，與英浸禮會在青州的廣德書院，協議遷併至濰縣，校名各取一字，合成為"廣文大學"，其英文校名則為(Shantung Christian University)，校長為柏爾根博士。於樂道院原已廣大的校址，增購西北毗連土地一百六十餘畝，建成宏偉壯觀之校舍；醫院經過重建，也更為寬敞，設備齊全適用。大樓中央的鐘樓，高達百呎，禮堂可容六七百人，餐廳可以供四百餘人進餐，有完美之圖書館及閱覽室，藏書豐富，有物理，化學，生物試驗室，並有一座先進的天文臺，運動場，還有木工廠，鐵工廠，及理化儀器製造所等設備，可謂應有盡有。

1917年，廣文大學在濟南千佛山下購地六百餘畝，集大量資金，建立大而完美的校舍，成為完全的大學，把濰縣的文理學院，青州的師範學院和神學院，及全國不同地區的醫學人才和設備，遷集在一起，合成為最堅強著名的醫學院。這就是"齊魯大學"，聘任方偉廉(William P. Chalfant, 1860-1917)為校長，赫士為神學院院長。方偉廉不久即逝世。赫士則因信仰問題辭職離去，於1919年，在濰縣創立華北神學院，並任院長；1922年，遷移滕縣，成為北方最有影響力的神學院，為華人教會造就不少人才，建立純正信仰的根基。

#### 廣澤文化

狄考文眼光遠大，學識淵博，可算是曠世奇才，是神給中國教會的極大恩賜。他編寫的官話課本(A Course of Mandarin Lessons Based on Idiom)，是當時洋人學漢語的必備經典。此外，還有：要理問答，教會名目並會例，英文神字解，談講之法，得道途徑等，並修訂天路歷程；又編寫筆算數學，代數備旨，形學備旨，振興實業，理化實驗，電學全書，電氣鍍金，測繪全書，微積分習題等。他還組織了赫士等人編寫出：對數表，聲學揭要，光學撮要，天文揭要，天文初階，是非學體要(邏輯學)，以及救世略說，使徒史記等神學專著計二十四種；丁韞良編譯社會經濟學；狄並指導學生就隨堂講授筆記，編寫了力學，數學，幾何，許多種課本，是明代天主教士自西方來華之後，在翻譯學術上的大貢獻；後由商務印書館等大書局出版，嘉惠華人學子二三代之久。以後，赫士利用文會館的印刷設備，創刊了山東第一份報紙：山東時報。(1890年)

在登州，創始於1864年，文會館於1882年(光緒八年)正式成為大學。以後，1886年，首屆有三名畢業生。1872年，李鴻章奏請清廷派遣幼童一百二十名赴美留學，才有第一批留學生三十三名啟程。可見狄考文的遠見，和他關愛華人的心。特別是在艱辛開拓的時期，狄考文夫婦一生沒有子女，拿出自己有限的薪給，銖積寸累，用於辦學；狄夫人之妹，也變賣父母遺產相助，並徵集美國信徒捐款，勉可維持學校開支，及供學生的費用；後來情形才有所改善。據說，登州的民國名將吳佩孚將軍，早年也曾在校就讀過。

袁世凱的立身行事，不盡可以稱道；但此公的識略英明遠見，很少可以置辯，甚至比一般宗教人高明得多。袁在宋慶將軍麾下任軍頭的時候，駐在登州；其修理養護軍械的技工，有的是狄考文訓練出來

的，技藝精到。袁項城見果知樹，讚賞之餘，親去文會館參觀，對於狄考文和赫士諸人，大為欽服，曲意結交利用。

1898年(光緒二十四年)，清廷就官書局原址，設立"京師大學堂"，比文會館遲了達十六年之久。由於文會館的辦學認真，聲譽遠播，聘當時辦同文館的丁韞良為總教習(教務長)，並授權他選聘文會館畢業生八人任數，理，化教習(教授)，文會館畢業生於志聖為漢學教習。狀元孫家鼐為館主(校長)。這是北京大學的原型。可見文會館的重要地位。

### 速成大學第一名

1901年，慈禧太后於八國聯軍攻破北京之時，化裝農婦逃難"西狩"。在和約還未議定，也尚未回鑾，即下詔變法；繼更頒諭各省興辦大學。文會館也正因義和團亂停辦，遷濰縣的校舍，興建尚需時日；便應山東巡撫袁世凱的懇請，由當時文會館校長赫士曲尊下就山東大學總教習，率領文會館美籍教習四人，華人教習張豐年等九人，都是早期畢業生；並簡選新畢業生八人，及漢學教習二人，作為教授團骨幹，包括數學，物理，化學，天文，地理，地質各科系。至於章程條規，以至經費開支，編制預算，無一不是依就文會館規畫，依樣葫蘆；連課本，教材，教學方法，儀器設備，都是沿用文會館成章。至於校長唐紹儀，不過掛名而已，根本不懂，也未參與辦學的實際事務。因此，山東大學的成立，創下了教育史上的速成奇蹟：只籌備了一個月，就於當年十月間在濟南正式開學！自然成為中國省辦的第一所大學。

開學既成，袁世凱立即奏報。好大喜功的慈禧太后見奏大喜，在十月十五日，頒諭全國各省："立即仿照舉辦，毋許宕延！"上諭所到，各省紛紛仿效山東辦學經驗，爭來羅致文會館畢業生為教習。於是，京師大學堂之外，全國各省(除貴州)的大學堂；工，農，師範學堂；上海，天津等地官辦的格致院(科學院)，南洋公學，北洋師範，江南大學等，以至保定武備學堂及師範學堂，奉天，雲南講武堂等，都聘有文會館的畢業生。至於教會大學中，有文會館畢業生任教的更佔多數，其中如：張豐年在聖約翰大學任數理及天文學教授，成績卓著，甚為學生所敬愛。但各省大學需要師資太多，文會館畢業生數額有限，窮於應付，後來連肄業生也被延致。因此，對於清末及民國初年，中國教育體制的建立，文會館貢獻很大。

### 影響及檢討

慈禧太后傳諭嘉獎袁世凱及赫士博士；並授命赫士為清廷制訂全國的辦學規畫，方針，政策，及各項規章制度，包括星期日休假制度，頒詔全國奉行。反教反洋的慈禧太后，竟然頒雙龍勳章給正統基督教信仰的赫士博士。

從文會館到廣文大學，從登州到濰縣，狄考文，赫士等宣教士先賢的影響力，實不限於山東一隅。不過，狄考文建校的宗旨，是為了要造就中國的基督徒和教會領袖，所以不教授英文；畢業生的第一選擇，是作教牧，其次是教育；從政與工商業，則是又次的考慮，由此可見學校宗旨的正確。畢業生中有在國內傳福音最廣的丁立美牧師(1892年畢業，再入神學院深造)，工作大有能力，有"知識分子使徒"，"中國慕迪"等美稱；在華人教會神學界影響最深遠的賈玉銘牧師(1901年畢業)；而於1911年畢

業的滕景瑞(祥五)，則是滕近輝牧師的先尊翁。這些是部分豐美的碩果。老一輩的基督徒常說，山東出了許多屬靈偉人，飲水思源，其根源實在於廣文大學所栽培的人才。

進入民國以後，大學開設多起來，自然是只重數量，而不注重信仰和品德，正像開闢了園囿，任由嘉禾莠草並長。而國人以大為尚，廣文的直接影響力，就不再那麼明顯了；而且由於當初狄考文不教英文的決定，畢業生出國深造的不多，也就少有影響下一代知識分子的教育人才。再經過兩次大戰之後，更由黯淡而衰微。

廣文由盛而衰的原因，部分是由於"地利"：校址不是設在像北京，上海的通都大邑，學生的來源較細。復由於國人重利，大學校園成為商業化，學生或想走買辦路線，或期望"學而優則仕"，廣文當然不是發財和升官最理想的橋。而在"人和"方面，教育成為政權的一部分，多由南方官僚統制，不僅對教會沒有良好印象，且間歇的反教；而廣文的思想傳統，是不想多政治牽纏。同時，繼起的領導人，沒有注意到儲備華人師資，派畢業生出國深造；而有力的教師領袖，如路思義等，又轉到燕京等別的大學去了。

更不幸的是，當時西方教會有"自由主義"（新派）問題，起於"啟明運動"，侵入校園。正統保守信仰的人，則以為純正信仰和知識是相對的，而放棄學術和神學院，發起"聖經學校"運動。而敬虔主義者，則置身事外，只顧超然屬靈，自鳴清高。反自由主義，也連帶反知識，忘記了教會與學校結合的傳統，把高等教育拱手讓敵，給新派霸佔。於是，信徒以為知識是反福音信仰的壞東西，必須反對；這種倒果為因的想法，是錯誤的邏輯，不知警覺失去校園的失策，為害教會更大。

十九世紀末葉，在華宣教士團之間，有"李提摩太路線"與"戴德生路線"之爭分。"李"是注重介紹西洋文化，以爭取士大夫階級，不惜同中國文化宗教妥協；甚至主張"萬法一理"，"萬善同歸"，以基督聖道與儒，釋，道雜合，用"主禱文"作結；其特點是關心社會災苦，於中國現代化有貢獻。"戴"則以傳福音引人歸信基督為主，初等教育和醫藥為輔，並不主張發展大規模的教育，醫藥等社會事業。以當時人力物力所限，可能有其不得不爾的原因；此雖然對於上流階級缺乏大的影響，對福音廣傳，則一時效益頗大。但似不足成為取法的成規和準則，或甚麼"路線"，更不是沒有變進的可能。

可惜，有人把福音弄成"單行道"，以為同工必須同等，把不論甚麼特殊恩賜的人，一律"下放"到窮鄉僻壤，以苦行標榜奉獻犧牲，而不肯安排到高等教育事工。雖然在基本訓練上受苦是應該的，但矯枉過正，則違反肢體功能的原則。

其實，這種"不歸於楊，則歸於墨"的二分法，並沒有多大道理；絕不應該忽略第三路線，就是"狄考文模式"。狄考文，赫士等人，從不忽略福音基要信仰，卻有遠見，並注重教育，且致力譯經，辦神學教育，為中國教會立下純正信仰，是堅實的萬世根基；郭顯德，路思義等人，則注意社會關懷，有口皆碑。

也就約在同時，興起了"獨立教會"風氣，是受敬虔主義的影響。敬虔本來是好的；但過於閉關自守，則成為問題。要問："獨立"是向誰獨立？當然，不能向神獨立，只能孤立；遇到強的領袖，發展成山頭主義，以人為中心；弱者則無以自立。孤立無力，變成事事倚賴：用別人譯的聖經，別人寫的聖詩，在別人的學校受教育，或甘心受無神反教的教育，病了還得進入別人的醫院，受醫藥照料。哪能算是獨立？結果，徒唱高調作不成事，讓教育被不信者控制，把信徒子弟，造就成忠實的"占尼撒理"（Janissary

或 Yani ceri，是鄂圖曼帝國，把基督徒年輕的孩子，造就成回教徒，用來反基督教，以至殺死他們的父母)，何等可哀！

早在 1877 年，狄考文就揭示基督教興學的五大要點：

第一，造就可靠的傳道人才。第二，供給基督教教學師資並可藉他們將西方較優良的教育，介紹中國。第三，裝備人才介紹西方文化的科學和藝術給中國。第四，教育是進入上層階級的最佳門徑。第五，教育能使中國教會有自立能力，並使中國教會防止迷信侵入，且抗拒教外教育界懷疑主義者的攻擊。

這番有道有理的話，確是真知灼見，到今天仍然合宜。最後，他說："為求達成最佳果效，各傳教會必須分工合作，興辦學校。" 這對於現代聖徒，仍有其啟發意義。我們不能希望不信和反道的人，為我們培養下代人才，興旺福音，狄考文模式，也正表現出其加爾文歸正宗的理想：傳揚福音聖道，並完成教會的文化使命；個人得救，道化文化。

本文承曲拯民先生校訂及提供資料，並多次電話往復討論，幫助甚大，附此志謝。

主要參考書刊：

曲拯民 煙台教育發展史話。Paradise, PA：n.p.,1988.

----- "郭顯德牧師傳略"，文宣，第 102 期，pp.4,6.

----- "創設華北神學院的赫士牧師"，文宣，第 98 期，p.6.

----- "狄考文簡傳"，文宣，第 93 期，pp.3,6.

韓同文 廣文校譜。青島：n.p.,1993.

湯清 中國基督教百年史。香港：道聲，1987.

王治心 中國基督教史綱。香港：基督教文藝，1977.

近代外國人來華人名詞典。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1.

Fairbank, John King China: A New History. Cambridge: Harvard Univ. Press, 1992.

Hsu, Immanuel C.Y. The Rise of Modern China. New York: Oxford Univ. Press, 1975.

Spence, Jonathan D. The Search for Modern China. New York: W.W. Norton & Co. 1990.

## 12.A Sketch Of Santa Claus 聖誕老人畫像

聖誕老人真面目

他本名尼可拉(Nicholas of Myra)，生在小亞西亞的海港城市帕他拉(Patara)，在今天的土耳其西南海岸。他的出生日期不詳，據傳是在 343 年十二月六日去世，在世的年代約與教會史學家優西比烏(Eusebius, ca.

A.D.260-339)相同。

### 爬屋的少年

當然，聖誕老人並不是生來就老。如果照今天的傳說，肥胖臃腫的白鬍子老人會踰牆爬屋，飛簷走壁，那簡直是神蹟。爬屋是他少年時候幹的事。

尼可拉生在富裕之家，承受了豐厚的遺產。他從十幾歲的時候，就同情貧苦的人，常常施賙濟。他所作的是出於愛心，作在暗中，不叫左手知道右手所作的；所以總是隱名，從不張揚。

有一次，他聽說有個貧窮人家，父親養大了三個女兒，到了女大當嫁的年齡，卻為了付不出妝奩費用而發愁，竟打算把親生女兒賣入妓院！在一個深夜，窗外人影閃動，一包東西從窗口丟了進來。作父親的以為是賊，急忙去追。追到筋疲力盡時，結果給追上了；發現原來是個大孩子！他告訴那個父親，是為了好心送錢來幫他們解決困難的，並曾不偷竊甚麼：他們家有甚麼可偷的？父親知道。唯一的要求是，不可把他的名字張揚出去。這當然可以同意。女兒們打開小袋子一看，裏面原來是金幣！不消說得，他們的問題解決了。

這是他的事蹟之一。他常常作這種事。

### 受苦的主教

尼可拉去旅行了巴勒斯坦和埃及等地回來，一踏進了瑪拉(Myra)的教堂，發現會眾捧著主教的衣冠和牧杖在等著他。原來那裏的主教去世了。會眾同心禱告，求神選派一位主教牧養祂的羊群：那天清早，第一個踏進教堂的人，那就是群羊的監督。那時，他還不到二十歲，成為最年輕的主教。在當時，主教並不就代表高位厚俸，也沒有權位榮耀；有的只是為了主受苦，作群羊的榜樣。軍閥出身的羅馬皇帝狄克理田(Diocletian, 在位 284-305)，本來寬容基督徒；但到了 303 年，忽然連下四道詔書，殘酷的迫害基督徒，強逼他們否認主耶穌。

羅馬政府把尼可拉下在監獄裏。他被鞭打；他被燒熱的鐵炮烙；他被鐵箝夾手指；他被虐害當作取樂。到被弄得遍體鱗傷的時候，他們給他休養；到快要恢復的時候，再從頭來過，使他舊痕加上新創。但他甘心為主受苦，至死不屈！

他有死的心志，卻並沒有死。迫害基督徒的人死了。康士坦丁皇帝信了基督教，迫害沒有了。他又恢復了自由。

### 發怒的獅子

有愛心的尼可拉，也剛強衛道。

外面殘酷的迫害，使許信徒人殉道了；但主的道卻更加廣傳，教會更加清潔而得勝。

到基督教流行了，仇敵更兇猛，更惡毒的攻擊來了；這次是從教會裏面的稗子，就是亞流(Arius, ca. 250-336)派異端。

亞流本是亞力山大城的一名教牧強調苦行和品德，能言善文，吸引了很多徒眾。但他注重理性，說基督是的受造的，否認三位一體的真理，引起教會的爭論。康士坦丁皇帝為了處理這爭論，在 325 年召開

尼西亞大會(The Council of Nicaea)，公辯解決。正統信仰的教會領袖，包括尼可拉，引用聖經證明基督是神，有神一切的豐盛在祂裏面；道成肉身的聖子，是與父同等，與父原為一，人看見了子就看見了父；祂是神榮耀的光輝，神本體的真像，在一切被造之先，所以祂不是被造的，而是創造者(參西二：9 約一：14 一四：9 來一：3)。亞流巧言善辯，口出褻瀆的話，竟然唱起他自己所寫的流行歌曲"盛筵"(Thalia)。有的主教憤而離席，有的掩耳不聽。尼可拉卻慢步走向場中，給亞流的惡嘴狠狠的一拳！當著列席的皇帝，這突然的舉措，使全體愕然。無疑的，此舉大快人心，也極有效；但於議程不合。主教們不能同意他的粗莽行動，決定免除他的主教職位(後來又恢復了)。會議宣佈亞流派為異端，把亞流放逐了。

### 嘻笑的老人

尼可拉老來仍然滿有喜樂。他在瑪拉，看顧有疾病的人，救濟貧苦，關心患難中的孤兒寡婦。在瑪拉的街巷中，交通不太繁忙；他與玩童一同嬉笑，一同當街戲玩。那慈祥的白鬚老人，是那麼平易近人，絕不像穿長衣遊行的法利賽人，裝成嚴肅不可侵犯。有時他還會摘下主教的高帽子來，給街頭的玩童們戴！當然不會立他們為主教，或讓他們祝福。同時，他保護弱者，使他們免受欺凌。他又見義勇為，給無辜者伸冤，不怕得罪有權勢的大人物們，為了要施行公義。這樣，你會發現尼可拉不像商業化的聖誕老人，那是因為他像耶穌基督。他去世以後，人稱他為"聖尼可拉"。

### 後記

我們並沒有尼可拉寫的自傳，也沒有直接同他交接過的人所寫有關他的記述。最早的記載，是在他去世以後二百多年，一位希臘主教寫的，必然是根據口傳的軼事瑣聞。但有關其人的傳聞很多，有些是理想化，甚至神話化了。

宗教改革以後，歐洲歸正教國家如荷蘭，德國等，卻甚為喜愛這位聖尼可拉，把他跟"聖誕節"聯繫起來，認為是聖誕精神的象徵。歐洲移民來新大陸時，可愛的"聖誕老人"也隨同移民進口，而且經荷蘭人給改名為聖可樂斯(Santa Claus)。

於是，"聖誕老人"的傳奇，越加隨時間而繁興。

我們總該記得，"聖誕老人"聖可樂斯，不是個沒有真理原則的老好人，更不是終日嘻嘻哈哈只往富人家裏奔走的人；他不是為浪費歡樂的孩子們錦上添花，而以主基督的心為心，體恤疾苦。

小朋友們會問："到底有沒有聖誕老人？"是的，有聖誕老人；聖誕老人不是基督，是像基督的人；他不只想自己，而是常常想到別人，把歡樂送給人。你也可以這樣作。不要只希望聖誕老人從煙囪中給你送來禮物；當你把禮物送給人，送給需要的人，歡樂就從煙囪裏進來。

現代必須有聖誕老人。也許，你就是未老的聖誕人。

英國國會議員衛博福(William Wilberforce, 1759-1833)早年在劍橋大學的時候，是一個散漫的學生，只知自私的享樂。重生歸主以後，完全改變了。他深感神把一個使命放在他肩頭上：廢除販賣黑奴及重整道德。他奉獻全心全力，投上了自己的政治前途，作為他一生致力的目標。

他身材瘦小，而且體弱多病。當二十一歲的時候，競選下院議員；衛博福在冷雨中的街頭，登上了一張桌子演說。名傳記作家包斯威(James Boswell)，在街角觀看那身高僅五呎的眇小少年，寫道："他看來像一隻小蝦。但我聽下去，那小蝦長大，長大，成為一條偉大的鯨魚！"結果，當選進入國會。

1787年，衛博福以二十八歲的青年議員，開始在國會推動廢除奴隸法案。那是個不受人歡迎的法案。

1788年，開始提出討論。以後，他年年提出，年年不得通過。

衛博福能繼續活下去，活得那麼久，似乎是一項神蹟。在1788年，他忽然得了重病，友人們悲哀擔心；黑奴販子們和支持販奴的人，鬆了一口氣，歡欣稱快，以為再也沒有人會阻擾他們的生意了。出人意外之外，他竟然恢復了。他繼續活下去，作"英國的良心"，領導反奴役法案的行動。

1792年的一個深夜。他真是疲倦極了。對著一支微弱的燭光，四週是那麼黑暗，似乎壓得他難以呼吸。他太孤單了。雖然少數的人與他同志，但面對著巨大的反對勢力，仍是像哈漠雷特王子，仗劍面對煩惱的海洋。又一次的失敗，驅使他轉向聖經神的話，支取力量和靈感。

喪志灰心的衛博福，在書房裏翻開聖經，裏面夾著的一封信，飄入他的眼簾。那信是一位老人顫抖的筆跡；寫信的人，已經在一年多前去世了。這信是他在去世前不久寫的：

親愛的先生：

除非是那神聖的權能興起你來，作"亞坦那修與全世界反對" (Athanasius Contra Mundum)，我不知你怎能成就那光榮的事業，反對那羞辱基督教，羞辱英國，羞辱人性的可咒詛惡行。除非神為此特興起你來，你準會被人 and 魔鬼的反對所耗盡；但是，神若幫助你，誰能敵擋你呢？就算他們合在一起，能強過神嗎？噢，行善不可喪志！奉神的名勇往直前，靠祂的大能大力，直至連日光之下最邪惡的美國奴隸制度，也從太陽下面消失。那位從幼至今引導你的，在這事工和一切的事上加力量給你，是敬愛你的僕人的禱告。 約翰·衛斯理

這位衛理宗的創立人，最為注重改革社會罪惡。衛斯理在1774年，發表"奴役制度的思考" (Thoughts upon Slavery)喚醒國人的良知，譴責蓄奴；並且呼籲為了神的緣故，不要販賣奴隸。因此，他與衛博福志同道合。

現在，是衛博福最需要鼓勵的時候，這是最適當的信息。

"行善不可喪志！衛博福深深吸了一口氣，吹熄了燭，回到床上就寢，恢復力量，繼續面對漫長艱辛的



搏鬥。

一年又一年，法案仍然不得通過，但衛博福纏鬥不休。到 1797,1798,1799...廢奴法案隨著時間進入了十九世紀，仍然被阻壓在國會，不得通過。

1806 年，衛博福的同學好友，二十六歲就任歷史上最年輕首相的庇特(William Pitt, 1759-1806)去世了。他失去了奧援。但是，衛博福堅毅努力，鏗而不舍，似是另一項神蹟。議員蘭牧(William Lamb, Viscount Melbourne, 1779-1848)等人，相信"宗教幹預公眾事務已經過時了"，並以為不必堅持原則。相信道德原則的衛博福，挫敗連接著挫敗。黑夜像是沒有盡頭。漫長的二十年過去了。在一次關鍵性的演說中，他聲言：英國的前途所繫，"不在於其海軍和陸軍，不在於執政者的智慧，而在於其眾多的國人，愛而順從基督的福音，他們的祈禱必然成就。"是這樣的信念，支持他堅強不屈的奮鬥。約翰衛斯理就是以祈禱支援他的人之一。

1807 年，英國議會以 283 對 16 票通過了禁止販賣奴隸法案的二讀。全體起立鼓掌歡呼，向衛博福致敬。他坐在位上，彎著腰，用手捧著臉，眼淚流下來。流著，歡欣的眼淚，為了非洲的弟兄姊妹們，為了人類良知的勝利。

體弱多病的衛博福，為了神所交託的使命，為了良知和理想，繼續奮鬥了十八年，在議會中見證，直到 1825 年退休。

1833 年，七月二十六日，英國議會二讀通過禁止蓄奴法案，更進一步廢除奴役同類的制度。三天後，衛博福去世了。

紐屯(John Newton, 1725-1807)牧師，曾作過販賣黑奴的生意，後來蒙恩悔改信主，並在英國俄尼(Olney)牧會。他深悔販奴的罪惡，盡力見證勸告人，廢除那可咒詛的制度，以同樣的是神照著祂形像所造的人，作為工具。紐屯也是堅定支持衛博福信念的人。其所寫聖詩"奇異恩典" (Amazing Grace)，多年來被選為基督徒最愛唱的聖詩。衛博福曾向紐屯請教，因為是過來人，給他影響很大。

一封信，一首詩歌，在神使用的時候，可以發生很大的功效；在許多年後，仍然是這樣，甚至可以改變歷史。神的兒女們，不要銷滅聖靈感動，寫吧！也許，不是每個人都能夠寫出家唱戶誦的聖詩，像紐屯一樣；但每個人總該會寫信，這就是最基本，最有效的見證方法，勉勵幫助需要的人。誰知道，靠主的恩典，會發生多大的效果呢！

#### 14.Athanasius 安坦耐修

基督教的中心教義，是"三位一體"的信仰；在這方面增減改移妥協的，就不是純正的基督教。不過，聖經裏面並沒有"三位一體"的字句，這觀念卻是一貫的存在。這觀念極其奧秘，極其難解，極多爭議，也似乎極不合理；同時，也極為重要。在教會歷史中，建立這教義最堅，維護最力，為了持守這信仰犧牲最大，受苦最多的，是不畏權勢的亞坦耐修。因此，有句話說："亞坦耐修與全世界反對，世界與亞坦耐修反對" (Athanasius Contra Mundum, et Mundus Contra Athanasius)。

亞坦耐修(Athanasius, c.293-373)生於埃及亞力山大城，家道富有。有一天，主教亞力山大看到一群孩子，

表演教會聚會情形為戲；亞坦耐修扮演主教給他們施浸。主教認為他"羨慕聖工"，將可任監督的職分。他在那裏受神學及哲學教育，在 313 年，任主教秘書，成為教會的執事，神學顧問。

那時，亞力山大城為世界基督教的中心之一，領導全埃及的教會。有一個長老名叫亞流(Arius, c.250-336)，能言善辯，在安提阿受過教育，亦為諾斯替主義所影響。約在 318 年，亞流散播他的學說，只承認一位至高的神，聖子和聖靈都是受造的，所以是較低的。在 321 年，北非洲一百位主教召集大會，通過革除亞流教職，禁止聖餐；但仍有相當多的群眾跟從他。亞坦耐修則根據聖經，堅信神子是父神所生的，與父同質，同等，同榮。

因為當時的爭執，可能引起教會的分裂，第一個基督教羅馬皇帝康士坦丁(Constantine, 274-337)，於 325 年，親自召開尼西亞大會(The Council of Nicaea)，議題中心：基督是真神，或是最先的受造之物。全國各地的主教和長老 138 人出席，由皇帝主持。會中反復辯論的是基督和天父"同質" (Homo-Ousia)或"似質" (Homoi-Ousia)。大會接受了"同質" 的立場，定亞流派為異端；亞流派的教職人員放逐，亞流信仰的書焚燒。亞坦耐修認為這首次的普世性大會，是基督教會反對異端的巨大勝利。

亞流派餘黨並未就此消滅。328 年，亞力山大主教逝世，亞坦耐修繼任主教。兩名亞流派主教，採取當年猶太宗教人控告耶穌的故技，以政治問題，向康士坦丁皇帝誣告亞坦耐修，說他恐嚇要發動信徒，阻止帝國的糧食供應。皇帝並沒有經過調查，就把亞耐坦修放逐了。

337 年，康士坦丁崩逝。亞坦耐修回到亞力山大城，仍任主教。338 年，繼位東帝國寶座的皇子康士坦丟(Contantius)，再降旨意放逐他。亞坦耐修逃往羅馬，受西羅馬皇帝康士坦思(Constans)庇護。一名亞流派人被任為亞力山大城主教。但亞坦耐修仍藉書信與他的教區信徒聯繫。羅馬教皇為亞坦耐修緩頰無效；東西兩方的主教在撒狄集會，共同向康士坦丟申訴，也遭拒絕。到 346 年，經康士坦思的疏通，亞坦耐修得以回到亞力山大城，受到信徒英雄凱旋式的歡迎。

350 年，康士坦思逝世，繼有東西羅馬內戰；結果，親亞流派的康士坦丟統一了羅馬帝國。在 356 年，派五千名兵，把亞坦耐修逐出教堂。他第三次被放逐，避到隱修於埃及沙漠的安東尼等那裏。迫害持續著。亞坦耐修則得以安靜著述，並督導修道士們抄寫他反對亞流派的著作。在 361 年，康士坦丟逝世，那不受歡迎的亞流派主教被殺。亞坦耐修於次年重返亞力山大城。他勸勉信徒堅守純正的"三位一體" 信仰，彼此和睦相愛。

叛道的朱利安(Julian)皇帝讓亞坦耐修復位，只是存心給教會互相鬥爭，同歸消滅；但不久即以"諸神的仇敵"，"危害和平" 的罪名，再次放逐他。亞坦耐修離去時，許多朋友看年老的主教第四次被逐，流淚相送。亞坦耐修反以先知的語氣安慰他們說："不要傷心，這不過是一片雲，不久就過去了。" 他避往上尼羅河地區。迫害教會的朱利安，在 363 年就死了。約維安(Jovian)皇帝撥亂反正，亞坦耐修主教得再度召回。

365 年，維倫斯(Valens) 皇帝又是親亞流派的，再次放逐亞坦耐修。但這最後一次的放逐，亞坦耐修僅在城郊他父親的墓中，暫避了四個月；在這期間，地方人士向皇帝關說，讓他回來。他在世的最後幾年，總算在比較平靜中度過，直到 373 年逝世。

貴格利主教(Gregory of Nazianzus, c.330-389)極力稱揚說："當我讚揚亞坦耐修，我是讚揚美德本身，因為

他集所有的美德於一身。”他是教會正統信仰的房角石。或被稱為“正統信仰之父”。亞坦耐修一生，為了所堅信的道受苦，雖多遭迫害而不妥協，給主基督的教會立下了正統信仰的根基。最後的勝利要到 381 年，提奧道修(Theodosius)皇帝召開康士坦丁堡大會，才正式確立。在教會歷史上，奧古斯丁(St. Augustine, 354-430)是後繼衛護“三位一體”信仰最重要的人。

附記：

在教會聚會中，最多唱的“三一頌”，只有簡單的四句聖詩，在普及“三位一體”的教義上，卻比深奧的神學論著，有更大的功效。

作者啟恩主教(Thomas Ken, 1637-1711)，早年就是一名孤兒。牛津大學畢業後，進入英國聖公會事奉。1670 年，有“風流君王”之稱的英王查理二世(Charles II)任他為皇家牧師。啟恩勇敢直言，指責宮廷敗德罪行。英王雖然受責備，卻很欽佩他的剛直；每到禮拜的時間，王說：“我必須進去聽啟恩告訴我的錯失。”後來，查理任命他為主教。十二天之後，那賞識他的朋友英王崩逝。

繼位的雅各二世(James II)要回到羅馬天主教信仰，頒“宗教容忍詔”；啟恩和其他六位國教聖公會領袖拒絕宣佈，因此被監禁；後得開釋。1691 年，英王威廉三世(William III)免除啟恩主教職。他在隱沒無聞中度过其餘生二十年歲月。1711 年逝世。史學家 Macaulay 稱他是受軟弱限制的世人中，最近於完全的理想基督徒。

啟恩很注意靈修。1673 年，他為溫徹斯特學院(Winchester College)的學生寫了一個禱告手冊，其中有早，晚，午夜的禱告詩三首，都以頌讚三一真神作結束的副歌。晨禱歌部分還有人唱，其餘大部分被遺忘；但那副歌普遍流行，就是今天各教會採用的“三一頌”：

讚美真神萬福之源 世上眾民都當頌揚  
天上群眾讚祂聖名 頌讚聖父聖子聖靈 阿們

## 15.Ambrosius 安波羅修

安波羅修(St. Ambrosius, August Wilhelm, c.339-397) 出生不久，他任高盧總督的父親就去世了。他的寡母在羅馬撫養他長大，在那裏受教育。因為他的姐姐是修女，所以他常同來往的教會中人接近。他參與政治，仕途一帆風順，年約在三十歲，升任上義大利的巡撫，駐在米蘭(Milan)。那時的米蘭，是羅馬帝國的陪都，皇家常在那裏，不僅是政治中心，教會也相當發達。在離羅馬的時候，年長的義大利總督 Probus 特別勉勵他說：“去，不要像作審判官，要像主教一樣。”

安波羅修到任後，公義寬仁，極得人民愛戴。

374 年，亞流派的米蘭主教死了。教會內的亞流派與尼西正統信仰的信徒相爭，將形成分裂。安波羅修職責所在，走進教堂去平息風波。當他正向群眾講話的時候，忽然有一個孩子的聲音喊著說：“讓安波

羅修作主教！”會眾以為是出於神的聲音，兩派齊聲唱和：“阿們！”歡呼擁立他為主教。安波羅修只能接受。不過，那時他還未受洗禮；於是，從權在八天之內，先受洗而後任主教。

安波羅修奉獻全身心服事教會，成為最偉大的主教。滿有聖靈的恩膏在他身上，尊嚴，精力充沛，而有智慧。他立即變賣鉅大的家產和財寶，除了留給作修女的姐姐養生的以外，全部用為賙濟貧窮。他照當時的苦行規律，自奉簡約，夜間用長時間祈禱，有時同會眾徹夜禱告。他熟習聖經，有口才，有能力。他每主日講道，有時週日也講道。他接見所有的人，特別是貧窮需要的人。綜括說來，是一位最理想的牧人。

379年，羅馬皇帝提奧道修(Theodosius the Great, 347-395)即位。次年，他宣佈只有信奉三一真神的，才是基督徒。他的皇都在康士坦丁堡。維倫廷念(Valentinian)為西羅馬的同執政皇帝。皇太后朱絲汀娜(Justina)是個熱心的亞流派信徒，想要佔有米蘭教堂。在386年一月，她慫恿她的兒子下令，讓亞流派使用教堂，違者處死。但安波羅修堅決拒絕。在棕枝主日，他講道宣佈，不將任何教產交給異端分子。在長時期的爭持中，他聚集信徒固守教堂，不容人侵入。他們作守夜禱告；恐怕有人疲倦入睡，安波羅修特別寫了詩歌，在禱告會中唱，以保持儆醒。他堅持教會的獨立，不絕受地上政權的幹預。他主張：皇帝是“屬於”教會，不是“超越”教會之上。因此，皇帝是平信徒，不能審判主教，該是教會順命守分的兒子。在這期間，麥克新(maximus)率軍入侵，維倫廷安母子逃亡到希臘。提奧道修應請求出兵，戰敗並處決麥克新，使維倫廷安復位作同皇帝。住在米蘭期間，提奧道修引導維倫廷安放棄亞流派信仰，接受尼西亞信經。顯然的，提奧道修是統治全羅馬帝國的皇帝。

在米蘭，提奧道修對米蘭的主教甚為欽仰。在390年，帖撒羅尼迦的暴民殺死一名羅馬將軍。皇帝大為震怒，下令軍隊嚴厲報復；到他後悔的時候，已無法收回成命。結果，軍隊圍住圓劇場，不分男女老幼，屠殺了七千平民。殘殺的消息傳到米蘭。

安波羅修禁止提奧道修聖餐，並阻止他進入教堂。在教堂大門口，主教對皇帝說：“你的手滴著殺人的血，怎能夠舉手祈禱？你怎敢用這雙手，領受主最寶貴的身體？你怎能用口接受祂的寶血？走開！不要自己罪上加罪。”提奧道修說：“大衛王也曾犯過姦淫殺人的罪啊！”主教說：“如果像大衛一樣犯罪，也要像大衛一樣悔改！”

提奧道修皇帝謙卑接受教會的紀律，放下皇帝的尊嚴，作罪人公開的認罪懺悔；並且下詔凡是判定死刑的，必須在三十日後才處決。此後，主教准予恢復聖餐。後來，奧格斯丁說到提奧道修懺悔的情形，“見到皇帝那樣痛悔的人，為他受感流淚；忘記了他對他們犯過錯時的發怒，為他求情。”

主教與皇帝的關係，並未因此而受到損害。皇帝對人說：“最近發現唯一對我講真理的人，他是我所知唯一配有主教名位的人。”

395年，羅馬皇帝提奧道修在主教安波羅修的臂抱中安然逝世。安波羅修在他的葬禮中說，皇帝在病床上，關心教會的情況，過於他自己；又對他的將士說：“提奧道修的信仰，是你們的勝利；也願你們的真誠和信心，成為他兒子們的力量。不信使人盲目；但信心和忠誠，必有成群的天使。”

兩年後，安波羅修自己病重。他得到奇妙的啟示，聽到天上的聲音，並且說，他看到基督含笑向他顯現。他的書記和傳記作者保林諾(Paulinus)，常在病榻旁，見證說：“在他離世前不久，他口授詩篇第四十三篇講解，我看見他的頭上，有盾牌形的小火焰；他的臉色變成潔白如雪，許久才恢復自然。”

397年四月四日，安波羅修主教安息了。

## 16. Augustine 奧古斯丁

"書中自有黃金屋"，是中國人舊時庸俗的觀念，怎會跟聖奧古斯丁扯在一起？這裏所說的"黃金屋"，是指天上的居所；藉著讀神的話，奧古斯丁從墮落泥淖的少年，成為聖徒，得到屬天的福分。這位從讀書蒙福的聖徒，也很注重讀書，並且寫了教會史上重要的著作，使無數的人蒙福。

近二千年來，對西方世界影響最大的人是誰？

不是轉戰沙場的英雄，不是縱橫政壇的政治家，而是非洲人奧古斯丁(Aurelius Augustine, 354-430)。他的著作，是教會正統信仰的寶藏，而且一直影響西方的思想。

### 讀書的效力

奧古斯丁生於 354 年十一月十三日，在非洲北部 Tagaste 鎮，父親任職鎮上羅馬政府，母親慕尼加(Monica)，是個敬虔的基督徒。他母親從小就帶他去教堂學道。少年時代，對於文學就很有興趣，特別熟悉維吉爾(Virgil)的詩。

370 年，父親送他去迦太基(Garthage)去學修辭學，主要是學辯論演講，為作律師及從政的準備。到了那裏不久，只有十七歲的奧古斯丁，就與一名女子同居，他們的關係維持了十年，並且生了一個兒子，名叫亞督達塗(Adeodatus)。

十九歲那年，讀了一本西塞祿(Cocero)的著作 Hortensius

(今已失傳)，使他進入哲學思考的領域，探索語文與實意的關係。以後，奧古斯丁讀過聖經；不過，那未經重生高傲的心，以審判的態度讀神的話，不領會屬靈的事，反倒以為"文不雅馴"而失望。但他終不能把聖經的印痕從思想中完全抹去；聖言的光輝，在他失迷的黑暗中不時浮現。

奧古斯丁在這靈魂的幽暗時期，在思想上他沉溺於摩尼教(Manicheism)，後又想從新柏拉圖哲學尋求智慧；在生活上則耽於肉慾。他決定放棄法律，從事文學，在迦太基教修辭學。

377 年，他參加詩歌比賽，得了獎。383 年，奧古斯丁到了羅馬。據傳，他的修辭學頗有聲名，還曾給皇帝寫過講稿。那時，米蘭大城的代表，在羅馬徵選精於演講的"發言人"，職務是為他們說話；奧古斯丁被選中。

384 年，奧古斯丁到了米蘭。他的父親早已去世；那位恒常為他流淚祈禱的母親，不僅用禱告托住他，也已經來與他同住。他已經悟到摩尼的假智慧，脫離了他們；但仍徘徊在迷茫的道路，無法掙開肉慾的捆綁，十分煩惱痛苦。

就是在那段時間，他作了那有名的禱告："主啊，使我作貞潔的人；但請慢一步！" 這顯明他的情形，正是："我也知道，在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因為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故此，我所願意的善我反不作；我所不願意的惡我倒去作。" (羅七：18,19)

有一天，在花園裏，奧古斯丁心靈的深處，作了一番徹底的思省，覺察到自己的汗穢悲慘，"經過大風暴，眼淚如雨傾流。"忽然，聽到一個小孩子的聲音說："拿起來讀，拿起來讀！" (Tolle, lege; tolle, lege!) 他起初以為是小孩子在玩甚麼遊戲；但附近沒有小孩子，也不知有這種遊戲。隨即以為那是神的聲音，走到樹下，有一本他讀過放在那裏的使徒書信，打開，眼睛落在羅馬書第十三章上面："不可荒宴醉酒，不可好色邪蕩，不可爭競嫉妒；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不可為肉體安排去放縱私慾！"不必再讀下去，他知道那是對他說的話。就這樣，疑雲黑暗一掃而空，寧靜和光明充滿心中。

### 認識安伯羅修

在米蘭的時候，奧古斯丁去到大教堂，聽有名的主教安波羅修(St. Ambrosius, 339-397)講道，並領受屬靈的教導。於敬佩他的有能力的言辭之外，在那裏的經驗，使他領悟音樂在敬拜和教導中的重要。他說："即使你不在意領受講道，美妙的音樂，也把言詞帶進你的心裏。"

從前的讀書人，多是書聲琅琅的誦讀。根據試驗，眼睛看書，耳朵同時聽自己誦讀，進入腦子裏，會留下更為深刻的記憶。增進學習的效果。一般說來，華人多善記憶，可能是在這習慣下培養出來的。另一種讀書方式是默讀。奧古斯丁看到米蘭主教安波羅修讀書："眼睛注視書葉，心中研思，聲音和舌頭卻是靜止的。"這種方式，適於深入思索，可以領悟奧理。奧古斯丁也應用這樣的閱讀方式。

奧古斯丁也很喜歡小組集體研讀。他說："小人物一同討論偉大的事，通常可以使他們長大。"這種讀書法，可以有激發進入高深的好處；不僅能夠得知知識的長進，其方法本身，就是一種教育。不過，這還要有一定的紀律，免得陷入不著邊際的閒談。

387年的復活節主日，安波羅修主教為奧古斯丁施洗；同時受洗的，有他的朋友，和唯一的親生兒子亞督達塗。

### 故土的呼喚

最歡喜的，是奧古斯丁的母親慕尼加。這位偉大的賢德母親，一生所盼望的，就是這一天。

在她兒子有屬世的成功，看來前途光明的時候，她知道兒子是在迷途黑暗當中；作母親的她，不知流了多少眼淚，為兒子得救禱告。有一次，她去見一位主教，求她勸導浪子奧古斯丁。主教的回答說，在神的時候他會歸回。作母親的還是繼續求。主教似是不耐煩，預言般的說："婦人，去吧！流這許多眼淚的母親，她的兒子絕不會滅亡。"

過了不久，奧古斯丁決定歸回非洲。他和母親，兒子，快樂的三代，同著兩個朋友，一同歸去。慕尼加跟著兒子，從非洲，到羅馬，再到米蘭，在踏上非洲的土地前，慕尼加死在她兒子的臂抱中。這位良善的婦人，她的一生，好像只是為了別人活著；在丈夫死前不久，她的見證和禱告，使他從黑暗中歸向光明；是他的禱告，使她的這個兒子，成為神聖潔合用的器皿，是神給教會的賜福。

奧古斯丁的悔改，包括實際的行動。他完全離開了從前的情婦，也為她預備了生活的費用；他自己則終身奉獻給神，專心於事奉。

在故鄉，奧古斯丁過了三年的隱修生活，安靜的讀經，寫作。他的兒子亞督達塗死在 389 年。

## 移往希泊

391 年，他偶然訪問海港城市希泊(Hippo)。那裏的教會，主教年老，正在尋找適合的人為長老幫助；眾口一聲選他為長老(監督)，像安波羅修在米蘭的情形一樣。稍後，他把在故鄉創始的修院移到希泊。395 年，被選繼任主教。他在希泊事奉三十八年，直到離世。

他希泊，他居住的地方，成了一所修院。修士們一同過著簡樸的生活。奧古斯丁經常穿一襲黑衣，幾乎全是素食。很多人歡迎他的講道，有時在餐桌上也作為討論的教室。

奧古斯丁不反對知識。他反對的是為了求知而求知。他悲嘆有學問的人不是聖徒，而聖徒卻沒有學問。他以為聖徒有了真理，也應該具備有效表達的方法，這就是修辭學的價值。他說："不論在甚麼環境論述真理，在公眾或私下，對個人或對多人，對友人或敵人，系統的講論或偶遇的談話，寫單張，著書，或寫信，不論長短"，都可以為用。

在讀經方面，奧古斯丁的規律，是首重實踐，以愛心行真理。透過信心的眼睛，信徒對神的話敬畏順服，如同僕人，而不是作審判官審判經文；持定神的話，靈智就得潔淨而生發愛心。他規定，絕不許討論不在場者的品格。有十位主教和許多較低的教職人員，到他那裏受教。他的影響力超越非洲，遍及西方教會。

奧古斯丁在講道中說："在世界上，不能找到比修院中更好的人；在修院中，也有世上最壞的人。"因此，修院的規律極嚴，其中之一，是不容許婦女進入屋內；連他自己作女修院主持的姐姐，也不例外，來訪必須有別人在場。

奧古斯丁一生著述甚多，最重要的有：論基督教教育，懺悔錄，論三一真神，及上帝之城等。除了使徒以外，他是歷史上對教會貢獻最大的人。

430 年八月二十八日，七十六歲的奧古斯丁，在朋友和學生環繞下，安然離開世界，進入永恆，去見他所事奉，所愛慕的主。

一千多年之後，奧古斯丁修會的一位修道士，是宗教改革家馬丁路德；他和另一位偉大的宗教改革家加爾文，在思想上主要是受奧古斯丁的啟發和影響。以後的教會也是這樣。

## 17. Jerome 耶柔米

在讀聖經的時候，你有沒有發現，主耶穌和使徒們，在新約中所引用舊約聖經的話，跟我們舊約的文字有些不同？當然意思還是一樣；但差別的原因在哪裏？不要猜是新的啟示，或是另外的翻譯；說來很簡單：雖然主在世所用的是希伯來文聖經，但使徒寫新約記載的時候，用的是希臘文，他們沒有個別翻譯，而採用了當時通用的希臘文譯本舊約，就是一般所稱為"七十士譯本"，這樣，就與希伯來文舊約直接譯文有些微的差別。

據說，約在主前第三世紀，散居在埃及和希臘世界的猶太人，從以色列十二支派中，每支派選出六人，共七十二人，以七十天的時間，翻譯完成舊約成希臘文；Septuagint 於拉丁文是"七十"的意思，所以簡稱為 LXX。

這說明瞭翻譯在傳播上的重要；或更說，這樣作，是出於聖靈的啟示。

教會史上最偉大的聖經學者，譯經家耶柔米 (St. Jerome, Sophronius Eusebius Hieronymus, c.342-420)，是早期拉丁

教父中最博學的人，精通古典文學，聖經語文和基督教傳統，也是提倡修道院和守獨身最力的人。是耶柔米從希臘文七十士譯本舊約和新約，譯成通俗拉丁的 Vulgate 聖經，被羅馬教會接受為標準譯本，一直通行。

耶柔米的父親，很注重兒子的教育，從小栽培他的宗教信仰，和基本的文學，就送他去羅馬。在那裏，他學好了拉丁文和希臘文，也受了異教的薰染。他雖然沒有甚麼重大惡習，但失去了敬虔。約在十八歲時，他受了洗禮。他自己說："在星期日，我常與同齡同好的青年們，去瀏覽地下墓穴，看先前聖徒的遺蹟。" 約在三年之後，他經歷了靈裏的覺醒，完全悔改歸正。

在 374 年，耶柔米去到安提阿，在那裏住了一些時候。在病中發高燒，恍惚被帶到基督台前受審判。審判的主問起他是甚麼人，耶柔米回答是基督徒。基督嚴厲的說："你在說謊！你是西塞祿(Cicero, 羅馬文學家)的門徒；因你的財寶在哪裏，你的心也在那裏。" 下令加以鞭笞，醒來後身上仍有餘痛。他深信不是出於幻覺，認為是主的管教。因此立志他的手不再摸異教的書。他退到安提阿東南的曠野，在那裏，他離群獨居了四年，過著苦行隱居的生活。

遠離塵囂，努力克制肉體，仍然不能完全祛除試探，無法禁制思想的遊蕩，回憶在羅馬的宴飲生活，攪擾他的思想。他長期禁食，俯伏在基督面前，痛哭認罪。他悟到了語文同思想的關係，去找一個歸主的猶太信徒，學習希伯來字母和文法；艱難的新語文，佔據了他的思想。他說："苦學是撒種，收穫了甜美的果實。" 他精通了希伯來文，增加了見證的負擔。

382 年，耶柔米到了羅馬，受羅馬主教達瑪蘇(Damasus)邀約，擔任他的神學顧問和秘書。在日常事務之外，耶柔米把四福音書由希臘文翻譯成拉丁文，並修訂拉丁文詩篇。

耶柔米的博學誠實，聖潔行為，為人所敬仰；他的刻苦生活，與羅馬的環境難以協調；他的正直敢言，對教職人員的糜爛生活，敗德行動，口誅筆伐，則給他造成了不少仇敵。

384 年，達瑪蘇逝世。耶柔米感到"羅馬居，大不易"。在羅馬，他結識了敬虔而甚富裕的寡婦寶拉(Paula)和她守獨身的女兒尤索貞(Eustochium)。反對的人，造作謠言，誣指他和寶拉有苟且行為。本來知道耶柔米品德，和修道院生活的人，都不會相信；但他不是肯靜默不言的人，在一封信中，耶柔米憤慨的抗言，說明瞭當時叫人難以置信的修道苦行生活。他透露：沒見過寶拉吃飯，她整天穿粗毛衣，睡時就地而臥，常整夜流淚禱告眼睛幾乎失明，形銷骨立；她歌唱詩篇，差不多可以記誦全部聖經，而且



還學了希伯來文。修院又是集體生活，她的品德豈容有懷疑的餘地？

385年，耶柔米和他的弟弟保林念(Paulinian)，同著幾名修道士，離開羅馬去安提阿。九個月後，寶拉和尤索貞，並一批敬虔的婦女也隨著前往。他們一隊行旅"經巴比倫到耶路撒冷；不是尼布甲尼撒，而是耶穌應當統治"。

他們到了伯利恒，由寶拉出資，建了一座修道院，三所女修院。耶柔米則住在一個岩石鑿成的巨大洞穴中，近耶穌降生堂。他以餘生從事寫作，有多卷釋經著作；他認為與真理不合的時候，就用筆墨論辯，奧古斯丁也曾是他筆戰的對象。但他最大的成就，是用一人畢生之力，把全部聖經譯成通俗拉丁文(缺少數幾卷次經)，就是武加大譯本，成為羅馬天主教所接受的標準譯本，造福教會一千多年。

410年，羅馬為蠻族攻破。耶柔米親自看見那偉大古城的女兒，淪為奴隸，貴婦成為乞丐，難民群也湧到伯利恒。耶柔米說："我不得不同他們悲哀，為他們哭泣。我放下了以西結注釋的寫作，幾乎是全部的研讀，每天把聖經的話化為動作，把聖徒般的言論實行出來。"

耶柔米工作過勞，加以禁食祈禱，最後，他的視力衰退，聲音消失，仿佛只是一具影子。

420年九月三十日，耶柔米安然離開世界。

耶柔米的武加大譯本聖經，卻流傳下去。

耶柔米的聖潔虔誠，使他成為合格的譯經者；他譯作的認真，文體的優美，都受到極大的尊敬。只是他所根據的版本，或某些語詞，不是完全沒有瑕疵的。到十六世紀，著名伊拉斯謨(Desiderius Erasmus, c.1466-1536)於1516年，出版了他的希臘文新約，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 1483-1546)宗教改革的時候，是根據希伯來文舊約和希臘文新約，直接翻譯。

## 18. Anthonios 安篤尼

*對自己的知識，是升到對  
神的知識和愛必需的唯一階梯。 --安篤尼*

近代的文明，帶給我們官感享受和物慾，知識的增進。不過，這些都不能使人滿足；外面的，儀式的宗教，也是如此。於是，基督教近年的發展趨勢，是轉向"靈修神學"；不少的人回到早期教會的修道運動去找靈感；在物質的泉源不能夠止渴，人智慧枯竭的時候，有人到埃及沙漠中，去尋找古代隱修者的腳蹤。

修道運動的精神，大致是反對物慾，也不注重儀式宗教，不注重知識，而著重默想，靈修，追求內心的平安，過捨己效法基督的生活。安篤尼可算是修道運動的發起人。

安篤尼(St. antonios, 251-356)出生在上埃及一個名叫克馬(Koma)的村鎮。他的父母是基督徒，怕他沾染惡習，不肯給他出外受教育；所以他不懂當時通用的拉丁文和希臘文學，只懂埃及的科普替(Coptic)方言。不過，他聰穎過人；奧古斯丁曾說，安篤尼聽了人誦讀即能記憶，並且能領悟其意義。

在還不到二十歲的時候，安篤尼的父母相繼離世。留給他不薄的遺產，還有需要撫養的弱妹。大約過了半年，有一天，他到教堂，聽到宣讀基督對富有的少年所說的話："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安篤尼接受這經文是對他個人的命令；回家去，把良田給了他的鄰舍，把其餘的家產變賣了，以所得的價值分給窮人，只留下自己和妹妹養身必需。不久之後，在聚會中又聽到基督的話："不要為明天憂慮"。他就把所保留的也作為賙濟，把他妹妹送入修道院中。安篤尼自己，則在離家不遠的地方，避靜獨居，過著刻苦的生活。據說，安篤尼曾從底比斯的保羅(Paul of Thebes, 壽高 113 歲)受過教。

他謙卑，仁愛，祈禱默想的生活，和各樣的品德，成為一時的楷模。他的食物只是餅和水，加一點鹽，偶然也吃棕棗。每天只在日落時進食一次，有時三四天一餐。他睡在一條粗蓆上，或就地而臥。為了尋求更安靜的地方，他再遷移到一個更遠的山邊廢墟，是埋葬過死人的墓穴；只有一個朋友，每隔一段時間，給他送些食物。這樣過了約十五年。

285 年，他三十五歲。他更遠離人群，渡過了尼羅河的東支，在山邊隱居。有二十年的時間，安篤尼甚少見甚麼人，只有一個每半年給他來送食物的人，能見他的面。

305 年，他五十四歲的時候，他才出山，於法耘(Fayum)創立第一所修道院。以後，效法他隱修的人漸漸多起來，在他附近築舍居住，形成幾個小社區。到 313 年，安篤尼移至東沙漠的一座山上，位於紅海和沙漠之間。為了幫助別人，他訂立了隱修的規律。

早期的修道士，並不只是消極的隱居避世，過苦行生活；他們以為自己是基督精兵，靈戰的先鋒。他們禁食禱告，克制肉體的情慾，與魔鬼的軍兵爭戰。據說，魔鬼曾經用可怕的聲音，或幻化為各種形象，來恐嚇安篤尼；有一次，甚至攻擊他的身體，痛打他，使他受傷失去知覺；他的朋友發現他，躺臥在那裏幾乎要死。

亞力山大城的主教亞坦耐修(St. Athanasius)，是正統信仰的柱石，早年即與他相識，說到安篤尼如何長期與魔鬼的試誘爭戰：先是叫他想到家庭的快樂和責任，又叫他思想所過生活的艱難；見到這些伎倆無效，就試圖叫他發起成功的驕傲，化成一個黑男孩童的樣子，畏謹承認給他打敗了。又一次，魔鬼化作修道士的形象，特別在安篤尼禁食的時候，來送餅給他；有時幻化為野獸，或婦女，或兵士，安篤尼忍受了許多此類的攻擊，有人見證確有其事。

肉體的另一試探是閒懶貪惰。因此，安篤尼種植一小塊菜園。他也日常編織草蓆。據說，有一次他和亞坦耐修同用餐，食物只有一塊餅；二人爭論該誰謝恩：亞坦耐修尊安篤尼的年長；安篤尼說亞坦耐

修是主教位尊。

他獨居生活，但有時為人祈禱，或探訪病人。不過，他絕不誇耀禱告蒙神應允的事，因為那全是神作的；他也不願高舉神蹟，因為主耶穌說過，更應該為了名記在天上歡喜。

安篤尼曾有兩次間斷靜修，去過亞力山大城。311年，教會受迫害，他去亞力山大城，勉勵將要殉道的聖徒，堅守所承認的信仰。有一次，他在異象中，看見有一匹騾子，踢翻了祭壇；後來果然有亞流派迫害教會的事。約在351年，年逾百歲的老人安篤尼，應主教亞坦耐修之請，去到亞力山大城，闢斥亞流派異端。那時，亞流已經死了，但他的黨徒，在政治上仍有頗大的影響力，不承認三一真神；他們說，基督不過是被造的。安篤尼反駁說：如果那樣，信基督就變成敬拜受造之物的異教一樣。他在那裏住居了不過幾天，宣講基督是與神同等同榮。合城的人都聚集，爭去瞻仰那位高年聖徒的風采，歡喜聽他講道；連異教徒也為他莊嚴的風範震懾，圍著要見他。許多人受感動歸信主。在那幾天因安篤尼而信的人，比平常一年中皈信的人還多。當亞坦耐修伴送他出城門的時候，安篤尼行了一件神蹟，奉主的名使一個被鬼附的女子復原。

據拉丁教父耶柔米(St. Jerome)說，安篤尼在亞力山大見過最負盛名的盲學者岱迪瑪(Didymus the Blind, c.313-398)。當時，亞力山大城是基督教世界神學教育的中心，亞坦耐修主教委任岱迪瑪為學校的首長。岱迪瑪自幼雙目失明，一生為平信徒，卻是學問淵博無比。年老的安篤尼鼓勵那位青年學者，不要因目盲而灰心，卻要以使徒所喜愛的內心光明為寶貴；那能夠使我們看見神，並且燃起我們靈裏愛上帝的火焰。異教的哲學家，也多來同安篤尼談論，無不驚奇他的溫柔和智慧。

約在337年，康士坦丁大帝和他的兩位皇子，寫信給安篤尼，請記念他們，為他們禱告。與他在一起的修道士們表示驚奇。安篤尼說："不要為了皇帝寫信給我這樣的人而希奇；卻要為神竟會寫信給我們希奇；祂更差祂兒子來向我們說話。"他本來不想作覆，推說不會寫信。但門徒極力催促，他才勉強給了一封覆信，信中說："要為你敬拜基督而歡喜。不要因地上的權勢而驕傲。要想到將來的審判，並要知道基督是唯一的真實永遠君王。要行公義，愛人民，關心窮人。"正像使徒保羅所說的。

356年，安篤尼病了。他囑咐門徒們，把身上僅有的一件外衣和一塊羊皮，送給亞坦耐修，作為共同信仰和團契的公開見證；另一塊羊皮給另一位主教；剩下的一塊粗麻布留給修道院。然後，與他們擁抱道別說："再見，孩子們！安篤尼要去了，不能同你們在一起了！"他就停止呼吸，安然離世。他在世寄居的年月是一百零五歲。據為他寫傳記的亞坦耐修說，安篤尼一生過苦行生活，到老飲食簡單，卻全然健康無病。他至終神志清醒，眼睛未花，牙齒雖然年久磨損，卻全無脫落；手足四肢靈活如常。他的名聲傳遍羅馬帝國。他沒有受教育，沒有屬世的智慧，也沒有人的才能，卻對神虔誠，可以作聖徒的榜樣。

## 19. Francis of Assisi 方濟(法蘭西斯)

愛，是人人歡迎的，也是樂於接受的。可見人是多麼的需要愛。

如果在中世紀的教會歷史中，找一個人物，羅馬天主教和更正教都能接受，那就是芳濟，可稱為"心的聖徒"。

芳濟中譯或作法蘭西斯(St. Francis of Assisi, 1181-1226)生於義大利中部村鎮亞西溪。父親彼得(Pietro di Bernardone)業布商。當他生的時候，父親外出，母親在教堂給他受洗的時候，取名約翰(Giovanni)；到父親回家，給他改名為芳濟，所以他的全名是 Francesco di Pietro di Bernardone)。早年生活雖然沒有大惡，但貪愛世界，是當地浮華少年的領袖。

二十歲時，他參加過地區性戰爭，作俘虜約一年，才得釋放回家。在 1205 年，芳濟又參與亞普裡亞(南義大利)戰爭，但中途得病。他夢見一所巨大的宮殿，裏面有許多的軍器，上面都畫著十字架的徽記，他以為這都是他和兵士用的。後來，他又聽見天上的聲音說："要服事主，不要服事人。"他就順服回家。

他在一個洞裏，靜修了一些時候。他去到羅馬，聖彼得大教堂廣場上，遇見長大麻瘋的乞丐，向他伸手乞討。乍見的時候，他嫌惡退避；但隨即上前親吻那醜惡可憐的手。此後，他常同情麻瘋病患者和貧窮的人，穿著跟他們一樣，同他們在一起，幫助他們的需要。

回到亞西溪，有幾個人同他在一起，同過團契宗教生活。

約在 1208 年，他在 St. Damiano 教堂裏禱告，聽到十字架發出聲音說："芳濟，去修理我的殿！你看，已經快要倒塌了！"他以為是指教堂，立即照著去作。回到父親的店裏，拿了大批的布匹，馱在馬上，連貨物帶馬都賣掉了，把錢交給教堂。父親發現大怒，斷絕父子關係，但他說錢已奉獻，不能夠收回。父親去見主教。芳濟站在那裏，一言不發；忽然，他一件件脫下衣服來，脫得一絲不掛，就指著堆在地上的衣服說："到現在我稱彼得本納德為父親；從今以後，我只稱'我們在天上的父'！"主教拿了一件長袍給他遮體。從此以後，他完全奉獻為基督生活。

1209 年，法蘭西斯聽到："傳揚，神的國近了！醫治病人，叫長大麻瘋的潔淨，趕出汗鬼。不要帶金銀，囊中也不要帶銅錢。"他就丟掉杖，囊袋和鞋，把使徒不積存錢財的生活方式，當作規律。名聲傳揚開，跟從他的人，漸漸多了起來。

1210 年四月十六日，他同著十二個衣衫襤褸的人，去見教皇英諾森三世(Innocent III)。教皇高坐在寶座上，為了考驗他的真誠，對他說："去，兄弟，去到豬群裏，跟他們滾在一起；看來你與他們相同的地方更多，把你設立的規律講給他們聽。"法蘭西斯順從了，然後回來報告："主，我已照吩咐作了！"教皇本來不想理他，但他作了一個夢，有一棵棕樹從他腳下長起來；又夢見羅馬首座拉特蘭教堂將要

傾倒，芳濟將它支持起來。因此，口頭給了他設立修會的許可，准他傳揚悔改的福音。芳濟並不要求教諭甚麼的檔作護符。

他立心照著主耶穌的腳蹤行，在生活上效法主，遵行祂一切的教訓，捨己背十字架，叫人悔改。他們基本的法則是：馬太福音第十六章 24-16 節，第十九章 21 節；和路加福音第九章 1-6 節。

芳濟修會的人數急劇增加。他也設立了女修會。他發願與貧窮結婚，不積財產，也不擁有教產。他愛貧窮的人，也愛自然界，稱太陽為"日兄"，月亮為"月姊"，死亡是"死亡姊妹"，叫自己的身體是"驢身兄"；他更強調"如果不珍愛基督為他死的人，就不是基督的朋友。"

他講道給鳥聽："鳥兄弟和鳥姊妹，你應該多多感謝創造的主，祂給你羽毛為衣，翅膀能飛，為你預備一切所需用的。你不種，也不收；祂卻看顧你。"更希奇的是，他馴服一隻為害鄉裡的惡狼。那狼張牙舞爪的迎著他奔來，芳濟吩咐："狼兄弟，我奉耶穌基督的名吩咐你，不要傷害我或任何人！"芳濟應許赦免它過去的惡行，條件是今後不再傷害人。那狼同意了，俯首跪在他面前，成了芳濟的寵物"古比奧"(Gubbio)。

芳濟修會的人數超過了五千人。他自己時常要出去遊行佈道。1219 年，他遊行義大利，又到埃及和敘利亞。

當時的紅衣大主教烏果林(Cardinal Ugolino, 後來成為教皇貴格利九世 Gregory IX)，建議來幫助；芳濟接受了。照烏果林的觀點，為了教廷的長遠利益，修會必須改弦更張。

1212 年，烏果林修訂了修會的規律，守貧的規律也修改了，並依修道院的組織規律，任命凱他耐(Pietro di Catani)為法蘭西斯修會的總主持。1221 年，在他死後，其職位由考徒納(Elias of Cortona)繼任。修會也有了建築，給弟兄們居住。

芳濟遠行歸來，發現局面一新。他接受了。對他的弟兄們說："從今以後，你們就當我是死了。這裏是彼得凱他耐兄，你們和我都要順服他。"就跪伏在地，表明順服聽命。在他的遺囑中，他自稱"小弟兄"(frater parvulus)，並且承認"他是我的主"，無論往哪裏去，作甚麼事，都不能違背他的命令。

1223 年，芳濟漸漸退出修會。1224 年八月，他退到亞西溪附近的拉惟納(La Verna)山上，禁食四十天。在那裏，他禱告尋求神的旨意，如何討神的喜悅；三次翻開福音書，盼望得到回答，三次都落在基督的受難。在九月十四日，清晨禱告的時候，他看見從天降下一個形象：有一個撒拉弗被釘在十字架上，兩個翅膀高舉，兩個翅膀遮體；他的面貌極其美麗，向法蘭西斯溫柔的微笑著。芳濟深為憂傷。最後，這異象消失了。在他的身上，卻奇妙的留下了五處傷痕，正與基督被釘和槍紮的部位一樣。他著力隱藏這些印記不肯示人；在離世以後，才被發現。深知芳濟的同工理奧(Bro. Leo)見證確見過那些聖痕記(Stigmata)。

此後，芳濟繼續在世兩年。1226 年，十月三日，如理奧所說的："他移民到主耶穌基督那裏去了，就是那位他全心所愛並跟從得最完全的主。"他的遺體安葬在亞西溪。

他的朋友烏果林(Ugolino da Segni, 1170-1241)，在他故鄉風光明媚的亞西溪，為芳濟記念大教堂立了基石。烏果林於次年成了教皇(1227-1241)，在芳濟死後二年，晉封他為"聖芳濟"。

修會的繼任總主持考徒納，在安葬芳濟的大教堂那裏，作了一具大理石容器，收納捐獻；理奧以為是污辱，把它砸得粉碎。因此，他被逐出。

芳濟本人受教育不多，僅粗通拉丁文，寫來不甚好；他喜歡法文，說得也不完全。但他全心見證主的福音，不怕吃苦，不為自己積財。他認為愛鄰舍，作善工，比學問更要緊。1220 年以後，修會也講習神學；他表示同意，"只要不銷滅謙卑和禱告的靈。" 改組後的芳濟修會，也漸重學術；英國的威廉俄坎(William of Occam)和羅哲培根(Roger Bacon)，都是芳濟修會傑出的哲學家。

## 20.Dominic 多明尼加

如果說，芳濟是"心的聖徒"，則多明尼加該是"頭的聖徒"。他們二人是朋友，也都是烏果林(後為教皇貴格利二世)的朋友。

多明尼加(Dominic, 西班牙文為 Domingo de Guzman, c.1170-1221)是西班牙人。早年受神學及哲學教育，並靜修五六年。約 1195 年，受教職。約在 1205 年，曾隨主教出使到丹麥。經法國的時候，見到信徒沒有真理根基，受到了加他利派(Cathari)所迷惑，隨立志教導信眾，並畢生反對異端。

1214 年，他去到羅馬，見教皇英諾森三世(Innocent III)，教皇歡喜接見他，但想要拒絕他建立修會的請求。那夜，教皇作了一個夢：羅馬天主教的首座拉特蘭聖堂(Lateran Church)將要倒塌，多明尼加上前用肩擔當起來。想起幾年前，他作過相同的夢，那次是芳濟(法蘭西斯)支撐起將倒的大廈。於是，他口頭應允了多明尼加。

兩年後，1216 年八月，多明尼加與十六名同工商議，決定採取最老的奧古斯丁修會規律。十月，多明尼加再到羅馬。那時，坐在教皇位上的，已換了和挪留三世(Honorius III)，正式批准了他修會立案的請求。他繼續留在羅馬，到次年的復活節；在那段時間，結識了紅衣主教烏果林(Ugolino)，後來的教皇貴格利九世(Gregory IX)，和聖芳濟修會的創立人。

據說，多明尼加作了一個夢：世界罪惡滿盈，將遭受神的毀滅，有兩個人祈求，挽回神怒；其中一個是他本人，還有個不相識的陌生人。第二天，在教堂裏禱告，見有一名乞丐走進來；他注視那人的面貌，竟是夢中所見的人：就是芳濟。就這樣，兩個修會的創立人結交了。這個傳說難以證實；但兩個修會有個傳統，在他們各自的創立紀念日，約請另一修會的會士來主持彌撒，共領聖餐，一直流傳下來。多麼美好的傳統！

1217 年八月，加他利異端流行。加特利的意思本是"潔淨"；他們相信二元論，輕視物質，主張受苦，棄絕世界，只有加入他們"獨一的真教會"才可以得救；又名為亞勒比根斯派(Abbigenses)。多明尼加把

他的會士們分散開來：四名回到西班牙，七名去巴黎，兩名回法國古城陶樂斯(Toulouse)，兩名去法國南部的普若邑(Prouille)，他自己則再去羅馬。

抵達羅馬後，教皇給他去塞思圖教堂(San Sisto Vecchio)講道。多明尼加在那裏講神學；又在聖彼得堂講道。這系列的演講持續了幾個月；他的口才吸引了全城的人，也行了神蹟奇事，包括奉主耶穌基督的名，使一個已死去的少年人，名叫迺樸良(Napoleon)復活。

1218年，他遊行西班牙，法國，繼往義大利；在1219年夏天，他到了北部的古城保諾尼亞(拉丁 Bononia, 即 Bologna)就定居在那裏，後來也在那城離世。

他是個注重計畫和規律的人。多明尼加首先決定建立的兩個中心，是在巴黎和保諾尼亞，因為那裏是歐洲兩所最古老，最有名的大學。他在大學的附近，各建立一所神學院。多明尼加修會，著重傳道救人的靈魂，也是首先規定會士必須定時研讀，明白聖經。因此，產生了很多著名的傳道者。他注重城市的工作，依戰略性的地理位置，在城市和各學術中心，設立據點；因此，影響了中世紀的大學教育。所以他被稱為“歐洲第一個建立公眾教育的使者”。他離世不久，多明尼加修會遍及歐洲各國的重要城市。

多明尼加善於規畫，組織，注重紀律。他有遠象，有理想和信念，然後薰陶造就他的會士，清楚指示方略和步驟，交給他們去執行，並完全信任他們。他很有說服能力；在早年，路過蘭桂道(Languedoc)的時候，看出居停主人的深陷加他利異端信仰的迷誤，徹夜開導，直到晨光臨到，那人也進入光明。據說，他給人的印象是談吐溫和，連受到責備的人，在離去時也會歡喜。有人問他的講章是如何研讀來的。他說：“沒有別的，只有愛。”

多明尼加修會因為堅持信仰，豐於知識，積極參預異端裁判所事工。因此，但丁(Dante Alighieri)說：“他對於朋友和善可愛，對於仇敵嚴厲可畏。”

多明尼加旅行遍遠。訪問威尼斯歸來，他走完了在地上最後的路程，於1221年八月六日去世。他給修會的遺言：“作為我深愛的兒子們，我要求你們彼此相愛，謙自持卑，甘願守貧。”

多明尼加修會最有名的會士，多馬亞奎那(Thoma Aquino, c.1225-1274)，是建立羅馬天主教系統神學的人，並著名哲學家。他的著作 Summa Theologica 被教廷定為正統教義和倫理學權威。

## 21. Thomas Aquinas 亞奎那

多明尼加修院，來了一名新學生：多馬阿奎那。同學送他一個雅號“笨牛”，因為他體型肥胖，沉默。在課堂論辯的時候，那些預備作教職的少年們，都表現聰明伶俐；只有阿奎那常是靜聽，訥訥若不能言。教授和同學，都看他不起眼。

有一名好心的同學，以為他聽不懂，自抱奮勇願意給他補習，講解每天的課程；亞奎那感謝接受了。但在進行過程中，遇難解的問題，教的人弄不出頭緒；學生給他解說得清楚而極正確，以至使那同學驚異。不久，那同學看到了亞奎那的一份筆記，拿給教授看；教授希奇他學術上的高深程度。第二天，給他公開測驗，在結束的時候，著名的大亞伯特宣告說："我們以為多馬弟兄是笨牛；但我告訴你們，有一天他的牛鳴要聲徹地極！"

亞奎那一生勤勞治學，而為人謙卑敬虔，對教皇順從，似乎是牛；但並不笨；他成為中世紀經院哲學的主幹，以後幾百年來，被羅馬天主教奉為神學權威，至今治神學的人，必須熟習他的思想。

多馬亞奎那(Thomas Aquinas, c.1225-1274)，出身貴族世家，父親是伯爵(Count Aquino)，家道富有。他是四個男孩子中最年幼的。在五歲的時候，被送到家附近古老的凱西諾修道院(Abbey of Monte Cassino)受基本教育；十四歲那年，進了義大利的那浦裡斯大學(University of Naples)。在那裏，他的教師是多明尼加會士，給他很深的印象，以至也立志進入修會。

他的家庭堅決反對：他們希望他將來作修道院督，或作大主教；因為那會有好的收入和聲譽。1244年，他的父親去世了。多馬穿上多明尼加會士的黑衣，要往巴黎去讀神學。他母親派在皇家軍中的兩個哥哥，挾制他回家，軟禁了十五個月；用妓女引誘他，又應許給他買那浦裡斯大主教的職位。多明尼加修會同時上訴於教皇和皇帝；他的家庭見多馬意志堅定，不為所動，只好讓他走自己的路。

1245年，多馬到了巴黎多明尼加修院，在著名的大亞伯特(Albertus Magus)門下受教。1248年，隨著他的老師去科隆(Cologne)，作特別學生。研讀四年之後，得了神學士學位，亞伯特介紹他回巴黎任教，並準備得碩士學位。他在那裏執教四年，教導清新，析理論證詳明，深得學生喜愛。照當時的規定，必須超過三十四歲，才可以作碩士；而在1256年，亞奎那只過三十一歲，就破例授予碩士，成為巴黎大學二位主任教授之一。

十字軍東征中，發現了亞里斯多德(Aristotle)的著作，使學者可以有直接從希臘原文譯成拉丁文，而不必再從阿拉伯文轉譯，可以增進正確的瞭解；但也助長了所謂科學和理性思考方式。亞奎那對亞里斯多德研思精深，成為他自己思想的主幹，特別推重其倫理學；也對之極為尊敬，常稱之為"哲學家"而不名。但亞奎那把人的知識領域分為二階層：在自然科學和倫理問題上，可以運用理性；在屬神方面，則必須賴啟示和信心。他的思想立場為教廷接受，教皇對亞奎那尊重信賴，遇有重大問題，常請教他，以他為神學顧問和講師。

1259至1268年，約有十年，他精力最旺盛，思想成熟的時間，用在義大利，受任為總教習，在各地學術中心，講道授學；那也是他最有成果的時期。約在1266年，開始寫作他最著名的系統神學 Summa



Theologiae。

1269年初，亞奎那忽然被召返巴黎。因為有的學者，對於在神學研究上應用亞理斯多德有異議。亞奎那的講述和論著成為定論，解決了爭議。

1272年，他再應請到義大利，特任他負責重新制訂所有神學課程，並由他選定地點。阿奎那選了海港城市那浦裡斯大學，受任為監督。在那裏，他開了系列的神學講座，並寫作了許多論著。

他的寫作事奉忽然終止。在1273年十二月六日，正在主持彌撒的時候，他似乎是見到了異象，使他決定停筆，連他的系統神學也未完成。他說："我的工作要停止了。照我所得的啟示，我所寫的不過是乾草！"

1274年，他奉教皇命貴格利十世的命令，去參加里昂大會(General Council of Lyons)，因病退席。最後，亞奎那應修會士們的請求，扶病講解雅歌。三月七日離開了世界。

亞奎那有極大的才學，注重禱告生活。他常說，他在十字架下所得的，遠超過從書本上學習的。有人因為他有這樣大的成就，問他有沒有過驕傲與虛榮的試探；回答是"沒有"。他又說，如果偶而有這樣的意念，常識立即告訴他，那是多麼不合理的。他更常想到別人比自己強，不以為自己的意見有甚麼了不起。他為人極其謙和，在論辯中，從不動氣；不論別人如何的激動，也不會出語傷人。

## 22.MartinLuther 馬丁路德

在易北河(Elbe River)上，靜靜的臥著威登堡(Wittenberg)古城，是撒克森選侯腓德烈(Frederick the Wise of Saxony)的宮邸所在地。1502年，他在那裏建立了一所大學，他很愛那所新大學；雖然規模不大，但水準不差，有些奧古斯丁修會的修道士在校執教。有一位聖經神學教授，是修道士馬丁路德博士(Martin Luther, Th.D., 1483-1546)

1517年十月三十一日，諸聖節前夕。馬丁路德把一張拉丁文的告白釘在教堂的大門上：邀請參加"關於贖罪券功能的辯論，出於愛心和對真理的熱誠，願公之於亮光中"，有九十五條。那時，大學中常有這種辯論會；而教堂的大門，用來作公告板，發起的人，是一位忠心的修道士。

那份九十五條公告是印刷的；同時，他也送出一些給朋友們，和當地教職位人員。辯論會並沒有舉行；其中一份公告到了邁恩的大主教亞伯特(Albert, archbishop of Mainz)手裏；亞伯特主要是包銷贖罪券的人之一。他跟幾個神學家商量，結論是應該送去羅馬，並要求對馬丁路德採取壓制行動，同時責戒贖罪

券販子，不得過分誇張銜售。到 1518 年初，公告已經被翻印，傳送到好些城市，要求教會改革。主題成了宗教與錢財的關係。在不到一個月之內，歐洲各大學和宗教中心，都掀起一片熱潮。

在聖經正典中，並沒有"煉獄" (purgatory)的教義，而是出於次經馬克比書第十二章 45 節為死人禱告；再經過人加上些聖經中斷章取義的字句，甚或異教的傳說，匯成了如此一個想像的存在。至於贖罪券的觀念，可能起於對罪咎補贖的自然思想。即使是墮落的人，心中也有會公義的火星。而教會或行政機關，也有罰鍰的規定；而且那時已經流行善功觀念。在 1095 年，教皇烏爾班二世(Urban II)發動第一次十字軍，宣稱志願從征武裝朝聖的人，可以抵減死後在煉獄受苦的刑期，而早得超脫。到了 1300 年左右，教廷宣稱好多種的善功，都可以得到贖罪的效果，包括"禧年"去羅馬朝聖。而為死人買了贖罪券，竟可以有萬應的效果，甚至荒唐到可以未犯罪前，預付贖罪券，等於煉獄保險。為甚麼能有這種效力呢？因為教廷有個"善功庫"，歷代聖徒的善功都存在裏面，教皇可以隨意撥付給合意的人，就是出得起價錢的人，所得的財富，沒有誰能質問他的濫用；他有了彼得傳下來的"鑰匙權" (太一六：18)，不必擔心要向任何人交帳。一句話：有錢斯有理！在所有的教義中，再沒有更荒唐的，而且違背聖經中所有的重要教訓。由於宗教改革運動，和天主教內的改革，到了天特大會(1562 年)，決定停止那項敗壞教會的行動；但是僅在幾十年前，那提出抗議的人，是冒著被判為異端，和燒死在火刑柱的危險。

#### 渺小的修道士

馬丁路德的父親翰斯(Hans)，在銅礦工作，自己有冶爐，雖然說不上富有，但家道小康，能夠送兒子馬丁路德去厄福大學(University of Erfurt)，盼望他成為律師。1502 年，他完成了學士；1505 年，得了碩士；開始修讀法律。在同年七月二日的大雷雨中，閃電霹靂交作，近在他的身邊。馬丁路德在恐懼中許願說，願意作修道士，就進了奧古斯丁修院。兩年後，正式成為神甫。

1509 年，馬丁路德在威登堡大學完成了聖經學士。

1510 年，路德去了羅馬。在那裏，看到教職人員的奢侈和敗壞生活，使他震驚；他真誠苦行的心志，受到了搖動。

司陶辟滋(Johann von Staupitz, 1460-1524)對路德一生的影響甚大。他是當地奧古斯丁修院的主持，是路德的教師，良友，和支持者。在他的勸促之下，路德繼續神學博士，並且於 1512 年，完成學位，成為威登堡大學的聖經教授；後來接替司陶辟滋為主任教授，一生事奉，直到他離世前不久。

1515 和 1516 年，在教授保羅致羅馬人書信和加拉太書信的時候，研思"神的義"的話。路德對這個"義"字，以為是對付罪人公義的審判，使他困惱。他仍然對善功的觀念未存懷疑；心中對公義的神懼怕，有時甚至私下懷恨："我對那位公義刑罰罪人的神，說不上愛。我對祂隱存忿怒；我恨祂，因為可憐的罪人，在律法和悲慘恐懼下生活，不但被原罪毀壞，還要受福音折磨。..."

他禱告，默想，反復思考經文的涵義，最後得到了亮光：稱義不是神公義的審判，不是人的義行，而是神給人的恩賜。不是人去作，而是人去接受。"因為神的義正在這福音上顯明出來：這義是本於信，以至於心。如經上所記：義人必因信得生。" (羅一：17)

路德本來能默誦全部新約聖經，和舊約的大部分；但到現在，這經文對他竟變成了全然新的。他說："我覺得自己得到了重生，經過敞開的門，進入了樂園！"

他以為這是聖經的神經中樞；這也成為宗教改革神學結構的根基。神的恩典，藉著耶穌基督賜給信的人：神的憐憫，使人的罪得以赦免，良心得以潔淨；使人不再負罪疚的重擔，而能由喜樂感恩，而產生順服，從心裏遵行神的旨意。

在他把聖經翻譯成德文的時候，羅馬書第三章 28 節，路德譯為："人稱義是[惟獨]因著信，不在乎遵行律法。" 有人批評他擅加了字，與原文不符；他堅持在德文文法上有必要。

改革運動的明確口號是：惟獨信心(sola fides)，惟獨恩典(sola gratia)，惟獨基督(solus Christus)。這原則使人人可以瞭解，促成宗教改革的迅速發展。其本源則在於聖經：羅馬書主旨是因信成義；加拉太書是恩典勝於律法，基督徒的自由；希伯來書則論基督是唯一的永遠大祭司和中保，信徒皆為祭司。這形成了十字架神學的架構，宗教改革的信仰基礎。

這是我的立場

邁恩的大主教，把路德的九十五條抗辯呈到羅馬。教皇的反應，只是諭令奧古斯丁修會的總主持，處分那不守規矩的會士；那需要經過司陶辟滋。結果，路德寫了一份長篇大論的答辯書。然後，德國奧古斯丁修會在海德堡(Heidelberg)開會辯論，免除了路德區會監督的職務。

在這期間，路德熱心的朋友，為他說話，而與反對他的多明尼加修會展開論戰。多明尼加修會不甘示弱，指控路德是異端，要求羅馬懲戒。但教皇投鼠忌器，不願得罪威登堡的選侯腓德烈，交由紅衣主教處理。德國許多學術界和教會的人，都漸漸站在路德一邊。路德的態度，更明顯的表示，沒有服從教皇權威的意願，只有神的話可以折服他。紅衣大主教向選侯腓德烈控訴路德的桀驁不馴；威登堡的教員們，則要求他堅定支持路德，因為這關係大學的聲譽和權威。

1520 年，威登堡的學生，在城門廣場上，把教廷的書籍點火焚燒；路德自己把教皇諭令投在烈焰中，並且宣告："因為你汙損神的真理，願神把你毀滅在這火裏！"

到此地步，教皇不能再忍受。1521 年一月，教廷正式頒諭開除路德教籍。

四月間，德國議會在沃木斯(Diet of Worms)集會。腓德烈取得青年皇帝查理五世的許諾，不在聽證以前定路德的罪。路德拒絕朋友們善意的勸阻，不顧危險，決定自己去大會。路德說："即使鬼魔像屋頂上的瓦那樣多，充塞沃木斯，為了神的真理，我也必須去！" 有一群德國的武士，和許多民眾，都站在路側，表示支持他。路德成了舉世矚目的英雄。

四月十七日，路德站在大會之前。整個的大廳都滿了人。一大堆路德所寫的著作，放在那裏。皇帝對待路德態度冷酷而不友善。問他要不要收回所持的意見。在讀出那些書籍和文章的題目後，路德顯得軟弱，不願立即以是否回答，低聲要求回去再慎重思考。議會允准了。

那夜，路德在神面前懇切的禱告。

第二天，四月十八日，下午六點，馬丁路德莊肅而堅定的站在那裏，與厄克(Johann Maier Eck, 1486-1543)對辯。

皇帝的代表問他，是否認錯收回這些所發表的意見。路德清晰響亮著名的回答，震動了歐洲，決定了歷史：

"除非聖經或理由清楚的說服我（我不信任教皇，也不相信總議會，因為他們時常錯誤，也自相矛盾），我受所引用的聖經約束，我的良心受神的話捆綁。我不能，也不願收回任何的意見，因為違背良心既不安全，也不正當。我不能那樣作。這是我的立場，求神幫助我。"

路德昂然從仇敵中間走過，進到外面他的朋友中間。他揚起雙臂，作出勝利的表示。

皇帝稱路德是"惡名彰著的異端分子"，"惡魔化身"；他和他的黨徒都該除滅。沃木斯議會定路德為"罪犯"，他的著作是違法的，應予禁止並焚燒。

### 隱藏的豐收

路德失蹤了。他被許多名蒙面武士"綁架"，擁簇著進入了綠色的密林中。那是他朋友們的安排，經過腓德烈同意。

在幄特堡，卻出現了一名武士喬治(Knight George)。他脫下修道士的長袍，穿著平常衣服，蓄起了鬍鬚。在寂靜的環境中，路德有時情緒消沉，但他忙於著述：馬利亞尊主頌注釋，新約書信和福音書注釋等。但最重要的是路德把聖經從原文譯成德文(新約部分於 1522 年出版；舊約部分於 1534 年出版)。德文聖經的出版，使所有德國人可以讀到他們自己的語言，瞭解神的話；不僅有助於宗教改革的進行，也影響了德文的發展規範，並且成為譯經的典型。

沒有路德的威登堡，陷於混亂當中。失去了信仰中心，幾乎是各人任意而行。"先知"們忽然出現，自稱得了啟示，見了異象，作了異夢；而這些人各說各的話，他們的"啟示"並不相符。有的則反對十一奉獻，反對借放債取利。最危險的煽動者是牟則爾(Thomas Muntzer, c.1490-1525)，一個神秘主義者，激進分子；他本來是路德的跟從者；竟反對路德，寫文章詆毀路德是"酒徒和說謊者"，只有他自己才有真理；後來參與農民暴動，事敗被捕處決。

路德寫信給選侯腓德烈說，現在不是你保護我，是我保護你的時候了。於 1522 年三月，他"出山"回

到威登堡，住在那裏直到離世。

有了路德的堅定領導，在登臺傳講，又為文宣揚，秩序就恢復了。由於路德反對暴力，他支援鎮壓 1524 年農民暴動，也維繫了社會秩序。

路德居住在威登堡，講道教導；不過，他是非法罪犯的身分，他可以著述，寫信，但不便在外公開活動。他沒有跟腓德烈見面。

當時最著名學者經學權威伊拉斯謨(Desiderius Erasmus, c.1466-1536)同情路德的立場，但認為他不必要過於激烈；也不贊成"教皇無情的諭旨"。在 1520 年十二月二十日，選侯腓德烈與他相遇，問起他對路德的意見。那位智者回答說：

"馬丁路德犯了兩項罪：他碰撞了教皇的冠冕，和教士的肚腹。"

選侯聽了微笑，至死記得；這也成了千古名言。

他們相見五天之後，路德焚燒了教諭；沃木斯議會後，宗教改革的形勢已成。伊拉斯謨寫信給朋友說："現在我們所能作的，是向最高良善和權能的基督禱告，祂能夠使萬事成為有益的；因為只有祂能作。"

### 路德的影響

路德有堅定的信念，雄辯的口才，系統的教導；但更有效的是他的健筆：神的恩賜藉他流露出來。他寫得快而犀利，越是在受激動攻擊的時候，更顯出其銳不可當。在那時，德國的印刷廠，有三分之二因路德的寫作而生意昌旺。在宗教改革運動期間，他沒有遠出過；但路德的著作，風行全歐洲，從君王貴族，學術界和宗教界，以至販夫走卒，都受他的影響。

作為卓越的領袖，有許多遠近的景慕者和跟從者，但他的至友和繼承者，是墨蘭頓(Philip Melancthon, 1497-1560)。路德自承生來擅場與鬼魔爭戰，但墨蘭頓是和風細雨，能造就人。他說："我喜歡腓力墨蘭頓的書，過於我自己的作品。"路德時常向別人稱讚他的學術成就和品德。這是多麼難得的領袖風範！在翻譯聖經時，他認為工作重要，邀約墨蘭頓參與，但絕大部分是路德本人的貢獻。路德不能公開外出參加的重要會議，都由墨蘭頓代為出席，而能更和婉的表示路德的主張。在折衝樽俎，制訂規章上，他的表現都甚出色。他更被稱為德國的教師，當然也有路德的影響。至於墨蘭頓，早就與路德在威登堡大學共事，彼此相知甚深，志同道合。在 1520 年初，墨蘭頓宣稱，他"寧死也不與路德分離"。同年十一月，他又說："路德的利益重過我自己的生命。"

在威登堡大學，有路德的一班同工，他們持守相同的改革信仰，分頭往不同的城鎮，把信息傳播開。布瑟(Martin Bucer, 1491-1551)原屬多明尼加修會，後來接受了路德的信仰，是司陶斯堡(Strasbourg)改革運動領袖。

加爾文(John Calvin, 1509-1564)於 1538-1541 年，在他門下受教三年之久，型鑄了他的思想。布瑟則於 1548

年，到了英國，他一生的末後三年，在劍橋大學(Cambridge University)任教授；劍橋產生了很多英國清教徒。

路德深知音樂的重要。他認為應該用音樂來敬拜神，並教導信徒。因此他鼓勵同工寫作詩歌；他自己創作了幾十首，其中"上主是我堅固保障"，採取詩篇第四十六篇為主旨，是在情緒低落中寫的。1527年，他自己有相當長的時期患病，威登堡地區有瘟疫流行，周圍是死亡的陰影威脅著，有些朋友死了；他的家成為臨時醫院，需要照顧病患。他的筆下卻湧出了信心之歌，家傳戶誦，很快全歐洲都唱起來，激勵宗教改革的信念。

1525年，路德同凱瑟琳(Katherina von Bora, 1499-1552)結了婚。凱瑟琳原是修女。這表明他們堅決擯棄羅馬天主教守獨身的傳統。婚後生活快樂美滿，育子女六人，前一子二女相繼夭亡；只有二子馬丁和保羅，幼女瑪歌麗特活到成人。他們家中晚餐後，常一起唱歌敬拜，有時客人也參加，或奏樂，或唱歌，其樂融融。

路德晚年的健康不佳。但他仍然勉力寫作。1546年，兩位貴族不和，路德扶病冒雪去調停。分爭解決了。但偉大的宗教改革家卻病深不起。二月十八日，馬丁路德在他的故鄉愛瑟濱逝世。

### 23. John Calvin 加爾文

敵人的稱讚是最真實的。宗教改革家加爾文，在日內瓦逝世，當時的教皇是庇烏士四世 (Pius IV, 在位1559-1565)。他當然不會哀悼，卻真誠的說："那持異端者的能力，在於金錢對他全無吸引力。如果我有些這樣的僕人，我的疆域必然會擴展，從這海到那海。"

近代美國史學家杜蘭特(William Durant, 1885-1981)，對加爾文素無好感，但認為他的著作，是最具影響力的世界十大重要作品之一。

約翰加爾文(Jean Calvin, 1509-1564)，是宗教改革運動第二代最傑出的人物，也影響教會最深，於1509年七月十日，生在法國的諾陽(Noyon)，父親是主教的秘書。在十四歲時，父親送他去巴黎著名的芒太谷大學(College de Montaigu)，預備將來修讀神學；但看到律師的收入豐厚，改變了主意，要他學法。因此，完成文學碩士學位後，他照父親的意願，赴奧良(Orleans)大學，修讀法律。他父親於1531年逝世，加爾文再返巴黎，研讀古典文學和歷史，有高深的成就。

約在1533年，加爾文接受了宗教改革信仰，忽然悔改歸正。不久，他就開始傳播宗教改革，許多人來向他求教。在次年，大學教授間因信仰分爭，引起政府注意；他逃離巴黎，到瑞士的巴瑟(Basel)，在那裏自己研讀聖經和神學。1536年三月，加爾文的基督教要義(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初版隱名出

版，原是擴充的教義問答形式，闡明宗教改革的主要信仰。那書立即被認為是有系統的權威信仰解釋。以後，他繼續修訂，至 1560 年，成為定本。

1536 年八月，加爾文要往司陶斯堡去，因為發生戰爭，路途受阻，必須轉道日內瓦。原想只住一夜，繼續行程。他的表兄奧理維坦(Olivetan, 本名 Pierre Robert, 1503-1538)，在瑞士的法語區居住，完成了法文聖經翻譯。那時，日內瓦是一個獨立成邦，經過法銳勒(Guillaume Farel, 1489-1565)和富瑞(Pierre Viret, 1511-1571)的教化，和奧理維坦的幫助，日內瓦已從羅馬天主教轉變成為歸正信仰。法銳勒知道了加爾文在那裏，就直接進到他的住處，要他留下來，一同進行宗教改革。加爾文吃了一驚，像耶利米一樣，他聲明自己畏怯怕事，不能勝任領導改革工作，只想安靜的讀書寫作，對教會或許更有幫助。但法銳勒堅持不讓，勸說無效，他如雷一般的命令，並且加上咒詛說，如果他不參與這重要的事工，神必不賜福他。從那時候起，加爾文的生命和事奉，就與日內瓦連在一起了。不過，他第一次的居留時間，並沒有太長，只制訂了教義問答；因為紀律問題，市政領袖們意見不同，而致法銳勒和加爾文同被逐出日內瓦，去司陶斯堡。

到了司陶斯堡，加爾文接受了法語聚會的邀請任教牧。在那裏三年的時間，是加爾文生命中的轉捩點，有豐富的收穫。他在當地的宗教改革領袖布瑟(Martin Bucer, 1491-1551)足下受教，從布瑟領受了預定論，教會的組織，及宇宙性教會的觀點。

1539 年，天主教的紅衣大主教塞杜徒 (Cardinal Jacopo Sadoletto) 寫信給日內瓦，勸說他們回到羅馬旗下。由於其人博學善文，日內瓦無法辯答，想起了加爾文，只得轉向以前驅逐出境的人，請求他代表寫信回覆。他就寫了復塞杜徒書，有系統的說明宗教改革的神學立場，是極好的護教作品。

1540 年，他出版了羅馬書注釋，是神學上的重要著作。同年，加爾文與愛德麗(Idelette de Bure)結婚，特地邀他的好朋友法銳勒主持婚禮；新娘是有兩個孩子的寡婦，敬虔愛主，二人志同道合，相愛甚深。愛德麗也很能照顧丈夫的生活，在事奉上是很大的幫助。

日內瓦的教會領袖，感覺無以應付動盪的局勢，需要加爾文的領導，勸說他回日內瓦。加爾文記得從前在那裏的不愉快經驗說："我寧願面對死亡一百次；如果我可以自由選擇，我願在世界上任何地方，作任何的事。" 他實不願再踏上那塊土地。是甚麼改變了他的意見？他相信並順從神的主權。他說："我把我的心作為祭物獻給主。" 他的印記就是手捧著一顆焚燒的心，也是他一生的目標。

1541 年九月十三日，加爾文回到了日內瓦，並且在那裏事奉了二十三年，直到離開世界。

不久，議會專差的嚮導和馬車，迎接愛德麗和孩子並傢俱來。他們的家在離大座堂不遠一條僻靜的街上，後面是清澈碧藍的湖水，院中有個小菜園，是理想和平的家，也是寫作的美好環境。那城裏雖然有反對的人，但有更多是他的朋友。只是他們伉儷在一起生活僅僅九年，愛德麗於 1549 年就離世了。加爾文未再續娶，作了好的繼父，如諾把兩個孩子撫育長大。

加爾文著心建立改革的教會，日內瓦議會接納所擬訂的規程。教會有四種職位：1.教師，要明白聖經神的啟示，明察神學和哲學的思潮，供應教會需要；2.傳道牧師，講解神的話，主持聖禮；3.長老負責屬靈的栽培和紀律，關心會眾接受福音信仰，並用於社區生活；4.執事管理事務，經手財務和救濟。

加爾文注重傳講聖經真理。據說：他的講演不如路德，文章則超越路德。他把他系統性的講道，輯印成書出版流傳，影響更廣大的人群，特別是鄰近的城邦，如：本恩(Bern)和洛桑(Lausanne)，都接受了加爾文的改革信仰。

在日內瓦，他建立了教牧協會，負責甄聘新教牧，考查並維護信仰；起初有九位成員，加爾文任主席直到離世。

日那瓦在加爾文堅持之下，建立了一個紀律機構，類似法庭，叫 Consistory，由教牧和長老組成，並有議會成員參加，以決定紀律行動，裁定開除教籍，禁止聖餐等懲戒事宜。

為了堅持信仰，加爾文一直不缺乏反對的仇敵。有人給他的狗取名"加爾文"。有一個開斯梯路(Sebastian Castellio, 1515-1563)，原是朋友，後來被放逐，一生以反對詆毀加爾文為事，直到死時。不過，反對者歸罪於加爾文不能容忍，是為了塞維多(Michael Servetus)事件。塞維多否認三一真神，被羅馬天主教定為褻瀆罪，判受火刑，越獄逃亡。許多年前，加爾文曾冒生命危險，回到巴黎，只為想勸他悔改，但他執迷不悟。後來在全歐洲無法立足，逃到日內瓦，被人認出，逮捕入獄，依然不改。結果，被判受火刑；加爾文請求改為比較人道的刑罰，而被拒絕，竟如判決執行。

加爾文最著名的觀點，是他的"預定論"。但他的神學系統，博大精深，影響深廣而久遠。他另一項重大的建樹，是成立日內瓦學院(Geneva Academy)，委任比撒(Theodore Beza, 1519-1605)為院主兼希臘文教授。後來成為日內瓦大學。比撒則成為加爾文的繼承人，並為日內瓦教牧協會主席。是他論加爾文說："我是十六年的見證人，我想，我有資格說：這人一生到死，表現出基督徒的典型，不容易消逝，也極難效法。"

加爾文完全相信神的主權，想把聖經原則，應用在生活的每一部分。他謙卑而且捨己，敬虔注重禱告。他認為："靈命最重要的是信心；信心最重要的表現是禱告。"

他勤勞工作，遠超過他軟弱的健康所能負擔。在生病的時候，不能步行到幾百呎外的教堂；他要人用椅子抬去講道；醫生禁止他在寒冬外出，他把臥室當作教室。在世的最後時刻，他還要講完瑪拉基書。有人勸他休息，他說："甚麼！你願意主來的時候，發現我閒懶？"

1564年五月二十七日，不到五十五歲的加爾文，為主燒盡了。當他來的時候，日內瓦動盪混亂；在他離世的時候，日內瓦成為最接近完全的地方。

加爾文主義五要點：T.U.L.I.P



荷蘭以有很多美麗的花著名，但這特別的鬱金香(TULIP)更傳播遠近。

經過了不到半個世紀，加爾文宗教改革信仰，已在荷蘭盛行。但在荷蘭新成立的禮敦大學(University of Leiden, 1576)，一名最初入學的學生，後來成為神學教授，名阿民念(Jacobus Arminius, 原名 Jacob Narmenszoon, 1559-1609) 表示不相信神的揀選和保守，有些人跟隨他，與正統的加爾文信仰者爭論不休。

1618 年，荷蘭改革宗教會在多特(Dordrecht, 或 Dort)召開大會，邀請歐洲改革宗教會代表參加。那時，阿民念已經離世九年。大會拒絕阿民念教義，宣佈正統加爾文主義標準，即是五要點：

**Total Depravity 全然的敗壞**

**Unconditional Election 無條件的揀選**

**Limited Atonement 有限的救贖**

**Irresistible Grace 不可抗拒的恩典**

**Perseverance of the Saints 聖徒的保守**

因為墮落的人性全然敗壞，無法自救；神的救恩臨到，不在於人的情況；基督代死的救贖，足以拯救所有的人，但只蒙選的得著；信心的恩典由聖靈所賜，蒙選的人無以拒絕；重生得救成義的人，被神保守恆信到底。

這只是加爾文主義的基要，表示神絕對主權。但加爾文自己是學法律的，他也善於制訂規程，絕不是反律法和道德；他更是教育家，從不反對教導的功能。他既承認人的責任，自然不能否定人的意志；只是不承認人絕對的自由意志，可以變更神的主權。

## 24. John Knox 諾克司

在英國國旗上，有一個斜的十字架 X 記號，代表第一個把福音帶到蘇格蘭的使徒安得烈；傳統說，他被斜著釘死在十字架上殉道。卻是諾克司，使蘇格蘭成為歸正信仰，離開了羅馬的影響，把這個 X 加在大不列顛聯合王國的旗上。

約翰諾克司(John Knox, c.1514-1572)是長老宗教會的創立人，生在蘇格蘭的東洛阡(East Lothian)近海碇屯(Haddington)在 1536 年，畢業於聖安得烈大學(St. Andrews University)，受任天主教教職。約在 1543 年，讀加爾文的基督教要義而悔改，諾可司經歷重生歸正，接受改革宗信仰。

1545 年冬，有個改革宗領袖威沙特(George Wishart)來到洛阡講道，深得群眾歡迎，但激起羅馬天主教紅

衣大主教畢頓(David Beaton)的忿恨。諾克司為了真理，同情威沙特，並且手執雙刃長劍，擔任義務護衛，隨同他來往。那是很特別的景象：五十名武士，擁簇著一位傳道者，公然進入教堂，然後召集群眾，開始聚會講道。1546年一月，威沙特知道自己的時候到了，遣散跟從的人，自己面對當權的宗教人，從容就捕。大主教畢頓沒有興趣聽他辯訴，判威沙特為異端，三月一日，被絞死而後在火刑柱上焚燒。

畢頓惡名昭著，蓄有情婦，並有許多私生子，早為地方所恨惡。五月間，十六名武士乘夜進入聖安得烈城堡，殺死了畢頓，並暴屍堡門上。接著是群眾佔領城堡，法國雇傭軍隊在外面圍而不攻。諾克司趁機會帶著他的學生，進入城堡中。

這樣，開始了蘇格蘭的宗教改革。大體說來，蘇格蘭的改革，不是從大學裏發起的，而是由基層開始，真箇是“大刀闊斧”進行。當時的蘇格蘭，女王是羅馬天主教徒，有一半以上的土地屬於羅馬教會；因此，在政治上是親法國的，常備軍隊也多是法籍雇傭兵，宗教勢力甚大，國會形同虛設。貴族和地主，則不滿這樣的政教體制，不僅同情，而是嚮往英國和大陸的宗教改革。1532年，英國已經與羅馬分離，並完成了他們自己的宗教改革；蘇格蘭對英國的援助寄以期望。

在聖安得烈城堡中，諾克司教導他的學生。有一個主日，他在聚會中講道；一位政治領袖和一位傳道，忽然起立宣佈要舉諾克司為城堡的牧師。會眾全體贊成。諾克司受感動落淚。推辭不得，經過了短時間，他接受了呼召。

1547年，英國應許的援助沒有來到，法國軍隊卻來了。聖安得烈城堡在固守了一年之後，終於被攻破，短暫的改革也黯然收場。重要的領袖們被處刑；諾克司被押為奴隸，到法國船上，充當盪槳手。

經過了十九個月的苦役，1549年，諾克司獲得釋放，到了英國。在那裏，受到熱烈歡迎，被任為敬虔的幼王愛德華六世(Edward VI, 1537-1553)六位宮廷牧師之一，並要他任倫敦教區的牧師，和羅徹斯特(Rochester)的主教，他都謝絕了；而成為柏維克(Berwick-upon-Tweed)的牧師。在那裏，他建立了一個清教徒型的教會，建立了地方秩序；也在那段時間，認識了瑪茱麗(Marjorie Bowes)，後來於1555年成為他的妻子。由於他正直敢言，到哪裏都不缺仇敵，也不怕得罪政教的權貴。到愛德華六世早逝，1553年，天主教“血腥的瑪麗”女王繼位(Mary Tudor, 1516-1558)，宗教改革受挫。諾克司是最後離開英國的教會領袖，到法國作難民。

1554年，他由法國到了福蘭克府(Frankfur am Main)，作了英國難民教會的牧師。幾個月後，他到了日內瓦，也是負責牧養英國難民教會。在那裏，從加爾文受教。在日內瓦，他非常歡樂，寫信給朋友說：那是“從使徒時代以來，基督在地上最完全的學校。”諾克司一直留在那裏到1559年。諾克司勤奮好學，他本來就通曉拉丁文和希臘文；到五十歲，他才開始學希伯來文，達到能翻譯聖經的程度。不過，他有兩件一直牽縈的心事：柏維克的瑪茱麗，和他的故國蘇格蘭。在1556年，他有九個月的時

間，去到那兩個地方，與瑪茱麗結婚後，經蘇格蘭回到日內瓦。

1558年，諾克司發表了他最著名，也最富爭議性的一個小冊子，叫作第一次吹角反對妖邪的女人統治(The First Blast of the Trumpet Against the Monstrous Regiment of Women)，攻擊英國和蘇格蘭的女王(Mary Tudor, Mary of Guise & Mary of Scots)。其為文措辭凌厲，引據了舊約聖經，並早期教父的文字。文中說，這種女人早下地獄更好，免得荼毒世人。基督徒不應該為他們服務；可以反對拜偶像的當權者，也有責任這樣作；並且求神興起耶戶，除滅邪惡的耶洗別。諾克斯先把文稿請加爾文過目；加爾文不表贊同。他又徵詢其他改革信仰教牧的意見，無人敢贊一詞。他還是以“雖千萬人吾往矣”的無畏精神進行；而且故意一反慣例，直接寫給女王，而不經由秘書代達。那年英國天主教瑪麗女王去世，她的異母妹妹伊莉莎白一世(Elizabeth I, 1533-1603)繼位，復歸宗教改革，對諾克司也沒甚好感。

在日內瓦，諾克司寫信指導蘇格蘭的宗教改革。歸正教會迅速增長。他告訴貴族們團結在一起，不參加羅馬教的彌撒和禮儀，每週自己聚集讀經討論，互相勉勵；如果統治者迫害阻擋歸正者聚會，可以“合法的抗拒”。貴族就聚集立約，稱為“主的教會”(The Congregation of the Lord)。攝政女王羅馬教的瑪麗知機妥協。1559年春，他召集改革的領袖於五月十日見她。歸正教會的貴族，地主和平民，在登堤(Dundee)聚會，邀請諾克司回國領導。五月四日，諾克司返抵國門，同他們匯合，到了波茨(Perth)。諾克司講了一篇激烈的道，頹喪灰心的信徒得到激勵，群情奮發，聚集砸了教堂中的偶像，又毀壞了天主教修道院，形成了革命的情勢。

情勢發展到六月底，愛丁堡(Edinburgh)已在歸正教會的手中。諾克司在聖吉勒斯(St. Giles)大教堂講道。那時，如果改革運動被法國支持的政權撲滅，英國和伊莉莎白都將陷於危險。伊莉莎白雖對諾克斯個人不滿，但蘇格蘭貴族和領袖們的代表，陳明利害。1560年春，英國終止了猶豫，派出兵一萬人至蘇格蘭。四月間，攝政女王逝世。國會宣佈取消羅馬天主教的教權體系。英國與法國各自撤軍，由蘇格蘭自決。

1561年，繼位的瑪麗女王(Mary of Scots, 1542-1587)自法國來到，意圖使蘇格蘭重歸羅馬天主教。年輕的女王以諾克司為她的大敵。她曾五次召見諾克司，前三次還保持禮貌；第四次的會面，約在1564年，她表示要與羅馬教的西班牙王子凱洛斯(Don Carlos)締婚；如果成功，蘇格蘭和英國，以至歐洲大陸的宗教改革，都將遭受威脅。諾克司警告貴族，群起反對。他當面告訴信奉羅馬教的女王：“羅馬教會是那穿朱紅衣服的多淫婦。”(參啟一七：3-6)據說，在他們第五次會見時，女王流著氣憤的淚，向著那位“異端”的傳道者說：“到底你是王，或我是王？”諾克司莊嚴的宣佈：“神願意把我放在這地位：我是人民和教會的守望者！”她懼怕了，請求諾克司不要叫改革派信徒，對羅馬教神甫動刀。諾克司回答：“公義的劍是神的，如果君王不善運用，別的人也會用。”女王忿怒喊著，稱諾克司為“叛徒”。但侍衛沒有人動手拿他，內閣拒絕定他的罪。

諾克司的妻子瑪茱麗，在 1560 年去世；年約半百的諾克司，繼娶了十七歲的瑪格麗特(Margaret Stewart)是女王的遠親；當然未經女王同意。那年，女王免除所有的改革信仰者的官職，要親自統治，但在婚姻上和施政上，犯了許多錯誤，以致眾叛親離，政不能行。1567 年，蘇格蘭女王瑪麗退位，出走到英國。諾克司的舊友，親英的改革信仰者司徒華 (James Stewart, Earl of Moray,c.1531-1570)伯爵任攝政。蘇格蘭在內戰的邊緣，諾克司不能免的涉及爭議；又因中風，半身不遂。1571 年，為了安全，大家決定他還是移到聖安德列居住。

1572 年八月二十四日，在法國發生聖巴多羅買之夜大慘案，在巴黎，三千以上的胡格諾 (Huguenots) 改革信徒被集體屠殺；在其他地區被殺的，達七千人以上。十一月十九日，諾克司覺得不能靜默不言，扶病到聖吉勒斯大教堂，登上講台，作最後一次講道。十一月二十四日，諾克司離開世間。

在他將死的時候，仍然以微弱的聲音，為了蘇格蘭的教會禱告。有人說，他忠勤為主工作，應當去得獎賞。他說："這敗壞的肉體已經夠驕傲了，不要再誇耀他。"魔鬼也試探他，叫他失望，說他的罪不能得赦免。諾克司叫妻子為他讀那信心"第一次下錨的那章"聖經，意思是指約翰福音第十七章。然後安然去世。

這蘇格蘭的以利亞去後，未完成的宗教改革，由神預備的"以利亞"邁威勒(Andrew Melville, 1545-1622)繼續。他堅持抗拒羅馬教，也不肯接受英國的聖公會國教制度，而建立長老會，一直是蘇格蘭最主要的歸正教會。美國初期移民，也是以長老會為主；英國人稱獨立戰爭為"長老宗造反"。在英國的清教徒革命，長老宗是主力；後起衛斯理的循道宗，雖然是阿民念信仰，卻參考長老宗的體制。諾克司的影響可謂深遠。

諾克司以有能力著名，是十六世紀的以利亞。他要朋友給備妥一匹馬，以便隨時應用；也曾遭人暗殺過，在窗外用槍射擊而不中。他講道通常先以半小時講解聖經信息，和風細雨；然後，應用到當時當地的環境，轉而激昂猛烈，拍案頓足。作筆記的人說，"他使我激動又戰兢，拿不住筆。"他的講道不如馬丁路德，文章不如加爾文，學問也不能跟二人相比；但其剛勇無畏，正直敢言，比二人有過之而無不及。他的品德，也是無可指摘。

諾克司的講道，大有能力，因為他堅信所傳講的。諾克司的禱告，更使人懼怕，能震動蘇格蘭，因為他堅信他所事奉的神。那位蘇格蘭的以利亞，禱告真像是在同神摔跤，真誠而熱切；他那著名的禱告："主啊，求賜給我蘇格蘭，否則取我的靈魂！"

神聽了他的禱告，而且超過他所求的。蘇格蘭人民氣質，也因他的事奉而改變，成為誠樸正直，並注重道德。

諾克司遺囑，不要為他的墳墓立任何標識。在下葬禮拜的時候，對這蘇格蘭的疾雷，攝政王給他最適

切的稱讚是："這裏躺臥著一個從不會諂諛，也不怕人面孔的人。"

在瑞士日內瓦的宗教改革紀念碑上，銘刻著他的名言：

一個人與神同在總是多數。(Un homme avec Dieu est toujours dans la majorite.)

## 25.WesleyBros. 衛斯理兄弟

十八世紀的英國，是最沒有希望的國家；早期的"工業革命"帶來社會轉化的產痛，貧富不均，道德敗壞，教會腐敗，像法國那樣的暴亂，似已成熟。神及時興起了衛斯理兄弟領導的循道運動，把英國挽救過來。

有個旅人，經過一座許久熟識的酒館，發現已經停業了。他問是怎麼回事。主人脫下帽子，指著牆上的一幅畫像，恭敬的說："有一個人，是從神那裏差來的，名叫約翰。"他引用約翰福音第一章 6 節介紹施洗約翰的話，見證神藉著約翰衛斯理改變了他的生命。這樣的見證有許多。

約翰(John Wesley, 1703-1791)和查理 (Charles Wesley, 1707-1788)的父親撒母耳衛斯理(Samuel Wesley)，是英國聖公會的牧師，母親蘇散拿(Susanna Wesley)，有十個兒女。他們都自幼受母親的薰陶，敬虔愛主。

1720 年，約翰衛斯理進了牛津大學(Oxford University)，1727 年，獲碩士學位，受選為院士，任講師，並被按立為聖公會執事。

1726 年，查理衛斯理入學牛津。1729 年，他組織了幾名同學，經常在一起讀經禱告，並互相勉勵，照聖經規範生活。戲笑他們的人，稱之為"聖社" (The Holy Club)，或稱"循道派" (Methodists)，還有"經蛀蟲"等名，他們都歡喜接受。約翰年長，成為當然的領袖，被稱"聖社神父"或"牧者"。他們的會員，還注意探訪醫院，監獄傳福音，並孤兒的工作。

1735 年，撒母耳衛斯理牧師逝世。約翰邀同查理，要往美洲作宣教士，但因父親新喪，難以決定成行。他們的母親蘇散拿說："如果我有二十個孩子，我也願意他們作宣教士，即使不再見他們的面也無妨。"但她很快就再見到他們回來了。

在航行途中，船遇見大風浪，甚為危險。英國乘客們，懼怕死亡，不知所措；卻見同船有一組德國莫拉維(Moravians)弟兄們，甘心服侍別人，作低賤的工作，在風浪中安然唱詩，全然不懼怕死亡，給他們很深的印象。

1736 年的喬治亞州(Georgia)，是新闢的地方，一切沒有秩序；查理與當地官員不和，半年後即返回英國。

約翰繼續留在薩凡那(Savannah)的小教會事奉。那裏有一名婦女，與他有感情的糾纏，遭受牧師責備並禁止聖餐；她的家族不服，控告衛斯理牧師，有被監禁的可能。他不得已，在 1737 年底，潛離返英。

1738 年二月一日，約翰衛斯理離開祖國二年四個月後，再踏上英國的土地。他說："我到美洲去，是為了改變印地安人歸向神；噢，但誰來改變我呢？誰能拯救我脫離這不信的惡心？" 他想，如果自己沒有得救的把握，不能夠勝過死亡的恐懼，豈不是為了一個夢，而愚蠢的付上那重大的代價？

衛斯理兄弟有一段時間，同莫拉維弟兄會一起聚會。約翰一有機會，就出去講道；但不能解決得救確據的問題。他同莫拉維的弟兄保勒爾(Peter Bohler)討論過聖經與經驗的問題，一直縈迴在他心裏。五月十九日，五旬節前的星期五，查理經歷了內心完全的平安，疾病也痊癒了。

1738 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三晚上，約翰勉強去參加在倫敦愛德門街(Aldersgate Street)的一個聚會。他的日記寫著這著名的經歷：

會中有人宣讀馬丁路德所寫的"羅馬書信序文"。約在八時四十五分，當他描述神藉著人對基督的信，在人裏面所施行的改變，我覺得心中奇異的溫暖。我覺得自己確已信靠基督，惟靠基督得著了救恩；並且祂給我保證除去我的罪，救我脫離了罪和死的律。

同年六月底，約翰衛斯理去到德國，見到莫拉維弟兄會的領袖岑森道夫伯爵(Count Nicholas Ludwig von Zinzendorf, 1700-1760)。他在他們中間約一個月，然後回到倫敦。有一段時間，他仍然與莫拉維弟兄會交往，但發現他們過於高舉岑森道夫，並傾向敬虔派，而且有神秘的色彩。到了 1740 年，宣佈不能進一步合作。

1739 年，威特腓開始露天佈道。三月二十九日，威特腓同約翰衛斯理談起這新的佈道方式。約翰起初持保留的態度，因為習慣於禮儀和規範，認為救人的靈魂，必須在教堂舉行。但威特腓提醒他，主耶穌自己是在野外講道的，要從大路上和籬笆外請人來聽福音。約翰自己也接受了這種佈道方式：一則聖公會的教堂，常拒絕給他們使用；再則聚會的人數太多，由一千人增加到五千人，不久就有上萬的人聚集，沒有足夠的地方可以容納。此後衛斯理一生騎馬乘船旅行了約二十五萬哩，講道四萬多次，大部分是在戶外舉行。衛斯理從四堵牆中間解放出來，形成了"世界是我工場"的事奉觀念。

神的能力與約翰衛斯理同在，聖靈在聚會中彰顯，有人哭喊倒地，也有神蹟奇事隨著，鬼被趕出去，疾病得治癒。衛斯理勉勵會眾安靜，守秩序，嚴格禁止造成混亂，注重紀律，要人認罪，對付罪。

1739 年，威特腓到美國旅行講道。1741 年，威特腓與約翰衛斯理辯論加爾文派信仰和阿民念信仰問題，二人的意見不同，決定該分開。不過，以後彼此尊敬；威特腓常記念約翰在信仰上的引導。1770 年，

威特腓在第七次到美洲殖民地佈道時去世。有人問約翰衛斯理，將來在天堂的時候，會不會見到威特腓。衛斯理回答說："當然不能！因為他遠在我的前頭，比我更接近寶座。"十一月十日，約翰衛斯理在威特腓的葬禮上講道。

衛斯理兄弟都善音樂，注重聖詩在敬拜和教導上的功能。查理一生寫了約七千五百首聖詩，發表的有四千五百首；其中有部分是韓德爾(George Frideric Handel, 1685-1759)為他作曲。約翰寫的較少，但他決定編校出版。但兩兄弟的曲譜都是由別人作的。他們的聖詩，在推廣循道運動上有很大的貢獻。現在所有歸正教會使用的詩集，無不選載他們的聖詩。

由於早年的不愉快經驗，威特腓到美洲殖民地佈道時，約翰衛斯理認為沒有希望而阻止他。但到1776年，美國獨立的時候，循道派信徒約五千人；十八世紀初，已有五萬人，且曾成為會眾最多的歸正教宗派，現在更遠超過了在英國衛理宗信徒的數目。約翰衛斯理本不願從聖公會分離出來；他的目的是復興，潔淨，成為像使徒的教會。從1739年，在倫敦舊鑄造廠，建立第一座教堂，到1791年約翰逝世，在英國的會友超過了七萬人。

查理於1749年與賽莉(Sally Gwynne)結婚，新娘比他小了近二十歲，婚禮由約翰衛斯理主持；婚後生活美滿，育有子女三人，其中查理(Charles II)和(Samuel)是有成就的音樂家。他於1788年逝世。

約翰遲至1751年與一寡婦瑪麗(Mary Vazeille)結婚，多疑善妒，使約翰非常痛苦。1755年，即曾分離；至1771年一月二十三日，更離去不再返回；到她於1781年十月十二日去世時候，她丈夫竟不知道。

約翰衛斯理到八十五歲時候，仍能騎馬出去講道。1790年十月七日，他講了最後一次露天佈道。次年，二月二十三日最後一次傳福音，經文是以賽亞書第五十五章6節："當趁耶和華可尋找的時候尋找祂，相近的時候求告祂！"

約翰衛斯理於1791年三月二日離世。他一生不為自己積蓄錢財，都濟助了窮人人；自己只為了主而過簡樸生活。

## 26. George Whitefield 威特腓

喬治威特腓(George Whitefield, 1714-1770)是神在十九世紀興起佈道家中的佈道家。他不像愛德務滋是神學家；也不像約翰衛斯理特有的組織恩賜；神給他的是佈道恩賜。他也善用這恩賜，盡忠到死。

與他同時代的聖詩作家紐屯(John Newton, 1725-1807)曾說："他的演說獨具風格，是主賜他的。他不模仿任何人，我也未遇到任何人能夠成功的模仿他。"

當時的英國名演員蓋瑞克(David Garrick, 1717-1779)，擅場莎士比亞劇，猶以飾理查三世(Richard III)著名，對威特腓極為傾慕，曾一連聽他同一講章達四十次之多，從藝術觀點對他讚賞不置。蓋瑞克說："我如果只能把那個‘噢！’說得像威特腓一樣，我願出一百金鎊。"

著名的懷疑哲學家休謨(David Hume, 1711-1776)，也去聽威特腓講道。途中有人遇見他，問他既然不信威特腓講的，為何還要去聽。休謨回答："我雖然不相信，但他相信他所講的。"

喬治威特腓生在歌勞斯特(Gloucester)，在那裏完成了基本教育。在進入大學繼續深造之前，一個開書店的朋友，介紹給他一本再版的書：對敬虔聖潔生活的呼召(A Serious Call to a Devout and Holy Life)，著者是勞維廉(William Law, 1686-1761)。他只略一展閱，就把書交還給他的友人，但記得其中的一句話："虔誠的人不再照自己的意志生活，也不行世界的道路，只行神的旨意。"這句話抓住了他的心，成為在威特腓裏面燃起了新火焰的火花。

1732年，威特腓入牛津大學(Oxford University)，結識了比他年長的查理衛斯理；查理一見面就喜歡這新生，但威特腓以跟他走在一起為恥，因為是被目為狂熱分子，後來才漸漸投契。查理介紹他給哥哥約翰衛斯理。他參加了約翰領導的一組虔誠青年，被稱之為"聖社"的團體。

1735年，威特腓的心靈裏感覺到極大的乾渴。在大齋期間，他更連續禁食，每天單獨尋求神，長時間禱告；他的形體消瘦，但裏面的靈漸漸潔淨更新。在七個禮拜之後，他感覺有極沉重的擔子壓在身上，以至倒在床上喊著："我渴了！我渴了！"不久之後，得著在救主裏面的喜樂，隨禁不住的唱出詩篇。過了些時間，榮耀主同在的歡欣，漸漸長久而增加。那年底，衛斯理兄弟往美洲殖民地宣道，威特腓成為聖社領導人。

1736年六月，威特腓被按立為歌勞斯特教會的執事，不久就開始講道。但因他與循道派的關係，英國國教聖公會的門向他關上。1739年，威特腓開始露天佈道。他的講道大有能力，常有幾萬人聚集。他宏亮的聲音，響徹田野，喚醒英國教會沉睡的靈魂，許多人認罪悔改。衛斯理兄弟起初不贊成；隨即效法他的佈道方式，帶來教會的復興，社會文化因而改變。

那時，在美洲殖民地，聖靈的風吹動，"大覺醒"漸漸開始。愛德華滋(Jonathan Edwards, 1703-1758)在1737年，出版了新英格蘭地區復興的記述，引起了許多人的渴慕。二十五歲的青年威特腓，於1739年來，從喬治亞直到新英格蘭地區，燃起了遍地復興的火焰。大約在這時期，他的神學思想受到強烈加爾文主義的薰染，而致回到英國後，與衛斯理兄弟分開，但終生彼此推重。

但並不是所有的人都尊重威特腓。新英格蘭自由派領袖，波斯頓第一教會牧師的昌西(Charles Chauncey, 1705-1789)，有次在當街遇到威特腓，因他反對復興佈道運動，就說："很遺憾，又看到你。"威特腓回答："魔鬼也是這樣！"

實在的，威特腓所到地方，魔鬼的工作受到打擊，黑暗的領域縮小了，罪人悔改蒙恩，進入神的國度。



威特腓被認為美國復興的創始人，催發了靈命"大覺醒運動"。在他三十四年的傳道事奉中，講道約一萬五千次，聽眾計數百萬之多。在英國，愛爾蘭，威爾斯之外，他十四次去到蘇格蘭，七次橫越大西洋至美國。威特腓叫人徹底悔改重生，並注重敬虔，也提倡平信徒事奉。他強調教育的重要，在佈道之外，並且協助建立三所大學：普林斯敦大學(原 The College of New Jersey)，並由富蘭克林所建立賓夕維尼亞大學(原 The College of Philadelphia)，達茅茨大學(Dartmouth College)。喬治威特腓於 1770 年，逝世於麻薩諸塞州。

司布真(Charles Haddon Spurgeon, 1834-1892)說："威特腓吸引人，永不會使人失去興趣。每當我讀他的生平，總會心靈甦醒振奮。他活過。別的人似乎是半死半活；威特腓是全然生命，火焰，風，能力。”

英國詩人聖詩作家庫柏(William Cowper, 1731-1800)這樣寫道：

他愛那恨他的世界；  
落在聖經上的眼淚誠實不假。  
受到口舌的爭鬧毀謗咒罵，  
他只以無可指摘的生活回答；  
對那些鑄造槍箭和投射的人，  
他都報以弟兄般的愛心。  
保羅愛基督並且堅貞不渝，  
他完全效法也完美的表露。  
他跟從保羅；熱誠愛肉體的火焰，  
愛心範模也正是如同使徒。  
像保羅歡然橫渡波危濤急的海洋，  
放棄家園，親戚，朋友，和舒暢；  
像保羅，他勞苦，也像他，知足，  
忍受一切，背負羞辱，不論何往。

威特腓與富蘭克林

威特腓於 1739 年到美洲殖民地的時候，在非拉鐵非見到富蘭克林(Benjamin Franklin, 1703-1790)。那時，非拉鐵非是美洲的首城。富蘭克林已三十三歲，在當地辦的報紙和印刷事業，已相當成功，並且參與領導社區服務工作，曾屢次接待那位青年佈道家。富蘭克林聽他的講道，能夠分辨哪是純熟的講章，聽來特別覺得是享受，說是"其快感如聽完美的音樂。”

富蘭克林屬於十八世紀"天才" 典型。雖然沒有受過甚麼傳統的教育，但成為企業家，作家，科學家，思想家，外交家和政治家，算是當世最成功的人。他的宗教信仰，如果依現在福音派的標準來看，恐怕穀不上正統；也穀不上當時清教徒的尺度：未見到他有重生歸正的屬靈經歷，像愛德務滋等人一樣。不過，他似乎比當時盛行的"理神論" 思想，更近天國一些。他相信神的存在，相信末日復活及審判，只是對於主救主耶穌基督的認識模糊。這一向是知識分子的問題。在自傳中，富蘭克林說：  
我從來不是沒有宗教規律的人：我從未懷疑神的存在；  
我相信祂創造世界，並且護佑管理世界；祂所最喜悅的  
事奉是向人行善；我們的靈魂不滅；作惡的要受刑罰，  
道德得賞賜。...

不過，富蘭克林到底不是神學家，也不算屬靈人。他的貢獻是在人類社會方面。法國政治家塗果 (Anne-Robert Jacques Turgot, 1727-1881) 是認識他的人，頌揚說："他從天上奪取雷電，從暴君手中奪取權杖。" 實在很切合。但如果再加上一句："從基督手中領受救恩的杯"，將會更完全，更理想。

富蘭克林自傳中，講到他跟威特腓的交往：

在 1739 年，威特腓牧師從愛爾蘭來到我們這裏；在那邊他是有名的佈道家。起初，還有些教會准他去講道；但不久之後，教牧們不歡迎他，不給他講台，他只好露天講道。各宗各派的人，無法數計的人，去聽他講道。我也參加過他的聚會。據我看來，他所影響聽眾非常之大。他們仰慕他，尊敬他；儘管他罵他們是"半畜生，半魔鬼"。居民的生活型態，可以看出明顯的改變，真是奇妙！本來對宗教漠不關心的，似乎是全世界都變成敬虔了；晚上，如果走過城裏，不論那條街上，總會聽到有些家庭歌唱詩篇。

這是很客觀的記述，但可以看出福音的真效果，改變人的生命，改變了社會文化，真是神的大能。他又說：

離開我們之後，威特腓一路佈道，下到喬治亞。那裏剛有人開發定居。...看到他們可憐的境況，威特腓善良的心受了感動，立意要為他們興建孤兒院，可以照顧養育他們。...我不贊成那個計畫。因為喬治亞當地極端缺乏材料和工人，如果從非拉鐵非運去，耗費甚為浩大；不如在此地建造孤兒院，送他們到這裏來。我這樣建議；但他決定照他的初意而行，拒絕接納，因此我決定拒絕捐獻。不久之後，我去聽他講道。我預料他最後要收奉獻，我默默下定決心，莫想從我得到分文。在我衣袋裏，有一把銅錢，三四個銀圓，還有五個金幣。當他講下去，我軟

化了，決定捐出銅錢。他的言詞繼續打動了我，使我自覺羞愧，改變決定捐銀圓；到他那麼可敬佩的作結束，我倒空口袋，金幣和一切，全都放進了奉獻盤裏。...威特腓的仇敵們，以為他把所收的捐款作為私人薪酬；我對他甚為熟稔，替他印過講章和紀事，從未對他的廉正有過絲毫懷疑；直到今天，仍

然心意堅決，以為他在行為上是個完全正直的人。我想，我的見證應該更有分量，因為我和他沒有宗教上的聯繫。他實在曾為了我的悔改歸正禱告；但始終沒有滿意相信他的代禱得到了應允。我們之間僅是君子之交，兩方面都坦誠相與，持續到他去世。

下面的事，可以顯明我們之間的關係：他有一次，從英國到了波斯頓，寫信告訴我，不久要到非拉鐵非來，但不知該到哪裏住，因為聽說他的朋友本乃慈遷到德國城去了。我回信說："你知道舍間的情形；如果你不嫌狹隘，我將最竭誠歡迎。"他答覆是，如果我為了基督的緣故有此愛心接待，必不會不得報賞。我再回答："不要誤會我；不是為基督的緣故，是為你的緣故。"我們有個共同的朋友，取笑這種聖徒的習慣說，當他們受人之惠，常是把欠人情的擔子，從自己肩頭卸下，置之天上，我想把它放在地上。我最後同威特腓先生見面，是在倫敦。他跟我商討所關懷的孤兒院，計畫發展成立學院。他有個響亮的聲音，運用得那麼完善，在很遠的距離之外，一字一句，還可以聽得清楚，特別提他的聽眾保持完全肅靜。有天晚上，他站在法院的最高臺階上講道。位於市場街中段，與第二街西邊成直角。兩條街上都站滿了人，直到相當的距離。我在市場街的最後面，好奇心起，想要知道他的聲音可以聽到多遠，就沿街走下，往河邊去；他清越的聲音一路可以聽到，直到近前街，喧鬧的市聲，才使他的字句不大清晰。想想看，從我站的地方起，作一半圓，全滿了人，每人給二呎平方，我計算了一下，至少有三萬人能夠聽到。我有時候懷疑，歷史上將軍們能向全軍隊演講；報紙上報導威特腓向二萬五千人講道，實在與事實符合。

這段話，不是朋友情感的論辯，而是科學的查證，富蘭克林應該是合格的證人。

以下是富蘭克林的賓夕維尼亞公報上，發表有關威特腓在那裏的記錄，可見其受歡迎的情形：

1739年十一月十五日 威特腓牧師把他所寫的紀事和講章稿件，交給我印刷。如果反應良好，得到充分鼓勵，我將儘量出版。講章將分二冊，另紀事二冊，印刷完竣交書時，每冊二先令。願支持這工作的人，請儘快向我登記姓名，以便統計。

1739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威特腓和他的朋友們一行，從紐約來到；他在那邊講道八次；每天二次，有很多人參加。星期二在德國城，從陽臺上，向約五千人講道。昨天晚上，他的告別講道，聽眾過多，以至教堂連一半也無法容納；只好換到會社山。他從陽臺上講道，聽眾至少有一萬人。今天他離開本城。

1739年十二月五日 上星期四，威特腓牧師離去時，約有一百五十騎伴同他到采市特，向約有七千人講道。星期五，在衛令屯，約五千聽眾。同日晚間，基利汀那橋三千人。星期日，在白堊溪，他講道兩次，中間休息半小時，向八千人講道；據計算，其中約有三千人是騎馬來。大部分時間下雨；但他們站在露天。

1740年五月十五日 今晚，威特腓由紐凱塞勒登船航往喬治亞。星期日，他在非拉鐵非講道二次。後一次是他的告別講道，聽眾極多。星期一，他在達貝和采市特講道。星期二，在衛明屯和白聖溪。星期三，在諾汀罕。星期四，在霧邑。在每地，聽眾都比上次大為增加。據說，在這些地方，他收集了約四五百鎊，包括實物和金錢，作為喬治亞孤兒院之用。

1740年五月二十二日 下星期一，威特腓牧師的著作將出版，講章和紀事各一冊。另二冊也將近完成，不日出版。全部預約名單遠超過所印書數額。已付款或持現金購買者，將先得書。

聖靈中的喜樂 (George Whitefield)

*神的國不在乎吃喝，只在乎公義，和平，並聖靈中的喜樂。羅馬書第十四章 17 節*

有一種“聖靈中的喜樂”。

我常想：如果今天保羅來講道，我們會以為他是世間最大的狂熱者之一。他講論到聖靈，講論到感覺聖靈。因此，我們必須都感覺祂，經驗祂，接受祂；否則我們不能見聖潔的神而得安慰。我們得聖靈，不是為了好行神蹟；因為“當那日，必有許多人說：‘我們奉你的名趕鬼，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而無分於天國。但我們必須受聖靈，使我們的本性成聖，心靈潔淨，能進入神的國。

除非我們重生，心中有聖靈，就是在天堂也不會喜樂。使徒保羅不但以為我們必須有聖靈，而且以為是必需條件，好使天國在信者的心裏，也必須有“聖靈中的喜樂”。

我相信，好些人以為作基督徒是可憐和憂鬱的事，而怕作基督徒。但是，我親愛的朋友，在神和基督裏的喜樂之外，再沒有真實的喜樂。我知道，惡人和尋樂的人，會有一時歡笑；但那算甚麼？不過是在鍋下燒荊棘的爆聲。爆發一下，立即消失。我知道甚麼是罪中之樂；但我知道，在此之後，經常是痛苦隨之而來，萬倍於所得的短暫滿足。

但在神裏的喜樂，是與外人無幹的喜樂，是沒有人能奪去的喜樂；那是因有完全信心的確據，他的靈魂已經藉著基督與神和好，耶穌住在他心裏；當心靈默想的時候，就彰顯主，在神他的救主裏喜樂。這樣，聖經告訴我們：撒該歡歡喜喜的接待耶穌；那太監“就歡歡喜喜的走路”；那禁卒和他的全家在神裏面都很喜樂。噢！我的朋友們，他們知道自己的罪得到赦免，是何等的喜樂！他向前面看，見到永遠無盡的喜樂，知道萬事互相效力，叫他得益處。噢！願神使你們都有分這喜樂。

在這裏，我們要把神的國總結：那是公義，那是和平，那是聖靈中的喜樂。當神的國在心裏，是神掌權，是神居住並行走；那受造者成為全能神的兒女！但是，我的朋友們，多麼少的人是在這國度裏有分的人！在多數人心裏，會是魔鬼的國，而不是神的國。這本來該是神喜愛的所在。我希望有人與我

同說："讚美神，我們有了公義，和平，並聖靈中的喜樂！"

## 27. Wm Tyndale 廷岱勒：譯經殉道

法國文學家雨果(Victor-Marie Hugo, 1802-1885)說："英國有兩本書：聖經和莎士比亞；英國產生了莎士比亞，但聖經產生了英國。"

英國作家蕭伯納(George Bernard Shaw, 1856-1950)卻有另外的看法。他說，在所有的作家中，他最鄙視莎士比亞；因其人是個"文盲"：僅略懂些拉丁文，全不通希臘文。這絕不代表多數人意見，但所說的卻不違背事實。但有一個英國人，有不少反對他的；但沒有英國人會看不起廷岱勒。

以上兩個矛盾的斷語，怎可能統一在莎士比亞身上？就是因為廷岱勒(William Tyndale, c.1494-1536)。

在十六世紀的歐洲，只有拉丁文，用於學術和官方檔；不精於通行的拉丁文，是不光彩的事情，算是"文盲"。是廷岱勒，把聖經從原文譯成現代英文方言(vernacular)的聖經，就是"日內瓦聖經"，英國人民才得以普遍瞭解神的話。莎士比亞所用的，正是這聖經。他用大眾化的語文，成功的以戲劇和詩，寓教訓於娛樂，把真理傳播於人間。

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 1483-1546)在 1517 年，興起宗教改革運動，提倡把聖經翻譯成各族方言。宗教改革的文字，很快就傳到英國。1522 年，德文新約聖經出版。

1512 年，廷岱勒在牛津大學畢業(B.A.)；在 1515 年，完成碩士(M.A., Oxford University)。不過，他並沒有受任教職。而於 1519 年，進入劍橋大學(Cambridge University)修讀博士學位，但中途輟學。於 1521-1523 年，他成了華勒士爵士(Sir John Walsh)家的教師兼牧師，住在 Little Sodbury Manor。英國受尊敬的學者，宗教改革家威克利夫(John Wycliffe, 1330-1384)，曾在牛津任教，雖逝世已一百多年，但他的思想仍然影響著英國；他批判羅馬教會的改革意見，他從拉丁文譯的中古英文聖經，也還有人知道。而劍橋大學，正是宗教改革和早期清教徒運動的溫床。

在 1450 年，穀騰堡(Johannes Gutenberg, 1395?-1468)製造歐洲第一部商業用印刷機成功。從此，聖經和宣道文字，可以有效的複製流傳，而不必倚賴手抄。不久，在各地，都有這種新興事業。Publish 這個字的意義，由傳講延到印刷。

荷蘭學者伊拉斯謨(Desiderius Erasmus, 1466-1536)，修訂的希臘文本新約聖經，在 1516 年出版。華拉(Lorenzo Valla, 1407-1457)"君士坦丁讓國"論(Treatise on the Donation of Constatine)的論文，揭穿教廷偽造文書醜劇，雖早於 1440 年寫成，在 1517 年才得出版問世，動搖教皇俗世政權的根基。

廷岱勒所住的華勒士家，是一個好客的家庭，座上常有貴族和教職人員。在與他們的交談中，發現那些教職人員對聖經的無知和不重視，到了可恥與可驚的程度。有一次，他對這樣一位宗教人宣告說："如果神假我以年，不用多久，我將使扶犁而耕的孩子，比閣下更明白聖經！" 這豪語，是伊拉謨斯希臘文新約聖經"序言"的迴聲："我願神使扶犁的耕者唱誦經文，織布的人在梭聲交織中低吟詩篇。" 在這段時間，廷岱勒對譯經的呼召，越來越感到負擔，可能也作了些新約的初譯。

約在 1524 年初，廷岱勒去到倫敦，見當時的主教談思陶勒(Cuthbert Tunstall)；因為那主教是個學者，又是伊拉斯謨的朋友，希望從而得到支持翻譯聖經，是很合理的事。但失望了。因為自從威克裡夫以後，英國恐怕涉及異端的爭論，而在 1408 年禁止翻譯聖經。廷岱勒不久就知道："不僅在倫敦的主教府邸沒有譯經的地方，全英國也不能容許翻譯聖經。"

稍後，在同年，廷岱勒得倫敦一個布商蒙茂慈(Humphrey Monmouth)和華勒士夫婦經濟上的幫助，去到歐洲大陸。

當時，英國還是屬羅馬天主教的，對於廷岱勒譯經，自然反對。

起初，他在威登堡大學 (University of Wittenburg) 注冊，因為那裏是抗羅宗的基地，從馬丁路德領受教益；直接從希伯來和希臘原文翻譯聖經。1525 年，他在科隆(Cologne)開始準備排印英文新約聖經。不幸，有一名助手因酒口風不嚴，被反對者發覺了；廷岱勒雖得逃脫，但印好未裝訂的經文章頁全部被查抄。廷岱勒只好移到沃木斯(Worms)。在那裏，初版英文新約聖經六千本出版了。不久，就暗運過海峽，普及全英國。

廷岱勒是個曠世奇才。他在譯經外，還寫了些論辯的書及小冊。其中有基督徒的順服(Obedience of the Christian Man)一書，當時是禁書，落在英王亨利八世手中。亨利大為讚賞，認為可以收為己用，以達成離婚辯護的目的；於是差人往歐洲大陸找到廷岱勒，應許給他特赦並保護，加上豐厚的薪水，只要為他效力。廷岱勒自然敬謝。他說：只有在英王准許英文聖經譯本在英國流通的情形下，他才會返回祖國。

中國的專制皇帝秦始皇，以為"焚書坑儒"的手段，可以統制思想的愚民政策。一千七百多年後的英國，坎特伯裡大主教烏爾罕(William Warham)，也採取焚經殺譯者的方法，以禁止人民領受聖經真理。因為在聖經真理的光中，羅馬教職人員的無知和腐敗，就無所遁形。在 1527 年，他差人從市場上收購廷岱勒譯印的新約聖經，然後焚毀！自稱為主的教會，而焚毀神的話，真是奇聞。但他想不到，他所付出的書價，含有相當的利潤，可以使廷岱勒印刷更多的聖經。收購焚毀聖經後來停止了；但收購敗類，追殺譯者的行動，卻不曾停止。

廷岱勒在歐洲居於定所，為了躲避追捕，不停的遷移；不過，他譯經的心志不移，隨走隨寫。他一面

修訂新約，一面繼續翻譯舊約。同時，他還要應付那忠於羅馬教的英國首相茅爾(Thomas More)，二人持久筆戰。1531年，廷岱勒譯印的舊約摩西五經，在英國流行了。

到了1534年，英王亨利八世(Henry VIII, 1491-1547, 在位1509-1547)與羅馬決裂，宣佈自己是英國教會的元首。不過，他仍然自以為是忠實的天主教徒，羅馬也還未開除亨利的教籍；因此，並未停止追捕行動。同年，廷岱勒到了荷蘭安特衛普(Antwerp)，有一名英國僑商派恩滋(Thoms Poyntz)，是華勒士夫人(Lady Anne Walsh)親戚，收容保護廷岱勒的安全。

當派恩斯外出的候，一名英國青年腓利浦(Henry Phillips)來同廷岱勒結交。其人外貌良善，對人有禮，巧言令色，奉承他的工作，得到廷岱勒的信任。其實，腓利浦是英國的特務，誘騙廷岱勒外出，在1535年五月二十一日，綁架了他，囚禁在威武得堡(Vilvoorde)。雖然失去了自由，在困苦的環境中，廷岱勒依然在昏暗的燈光下，繼續翻譯未完成的舊約聖經。

十七個月之後，經過草草的形式審判，於1536年十月六日，英國譯經者廷岱勒，被絞死後再焚燒。他愛慕主的道，也為所愛的主殉道。在就刑以前，廷岱勒禱告說："主啊，開英王的眼睛！"

主果然開了亨利的眼睛，他准許英文譯本聖經出版；但他的眼睛未全開，不知道那仍是廷岱勒的作品。

廷岱勒的朋友和助手克華德(Miles Coverdale, 1488-1569)繼續完成了舊約翻譯，於1535年末，出版了英譯全本聖經。雖然隱去勒廷岱勒的名字，但幾乎全是他辛勞的成績。英國的政情改變，坎特伯裡大主教換了克蘭麥(Thomas Cranmer)，總理教務是克倫維勒(Thomas Cromwell)，都是支持宗教改革的人，勸說英王亨利，得到了他的首肯，英文聖經得以在英國自由印製並發行。到了1539年，稍經克華德修訂的聖經，稱為"大聖經"，更有英王的諭令，每所教堂，均應預備一冊，供會眾自由閱讀。這是何等大的轉變。

廷岱勒的譯經，不為當局所容的原因，顯然是時間問題；而他明顯的採取馬丁路德的信仰立場，語句，注釋中有時翻譯路德的部分作品，也不會有幫助。但在殉道以後，廷岱勒到底是勝利了。他不愧稱為"英文聖經之父"。

1553至1558年，英國"血腥瑪麗"(Mary Tudor, 1516-1558)統治期間，恢復天主教，迫害宗教改革，禁英文聖經。克華德逃往日內瓦，主持修譯；在參與其事的人中，包括約翰諾克司(John Knox)，亦受加爾文(John Calvin)的影響。修訂本新約於1557年出版，新舊約全書於1560年出版，稱為日內瓦聖經，運到英國後，深受歡迎，超越以前的譯本，莎士比亞和彌爾敦(John Milton)，都使用日內瓦聖經。

英王雅各一世(James I, 1566-1625)，不喜歡日內瓦聖經所附注釋中含有清教徒思想，在1604年，所召開翰浦屯宮邸(Hampton Court)會議中，決定另譯英文聖經，不附注釋。成果是1611年出版的欽定本聖

經；其中仍然約百分之九十是廷岱勒的譯作；標準修訂本裏，也至少保留了百分七十五他原來的譯文。如果查考英文成語，常會發現，不知不覺是廷岱勒在說話。這真是“他雖然死了，卻因信仍然說話”。

## 28.WmCarey 維廉克理

沒有學位，沒有顯赫的家世，沒有錢財和當權的朋友。出身貧苦的鞋匠學徒，竟把聖經翻譯成二十多種語文，並成為近代宣道的先鋒。他的名言：“望神行大事，為神作大事”，擴大了基督徒的遠象。

維廉克理 (William Carey, 1761-1834) 於 1761 年八月十七日生於英國保羅司浦 (Paulerspury, Northamptonshire)，十四歲時，去作鞋匠學徒。十八歲那年，有一天，他在外面商店使用一枚假幣，被人發現，回來後心甚不安。有個同事的青年，看出他心中的不安，把福音介紹給他。他在神面前禱告認罪，悔改重生了。

克理感到把福音真光照進黑暗的負擔。他在寢室的壁上，懸掛一幅世界地圖，天天為了失喪的靈魂禱告。這個小人物的心，擴展到廣大的世界。同時，照著神所給他的異象，積極準備自己。神給他語文恩賜，克理著心研究，精通拉丁文，希臘文，希伯來文，並義大利文和荷蘭文。他從 1783 年，就是浸禮會的會友；1787 年，被按立為家鄉附近一教會的牧師，仍然兼作製鞋業。但他早已預備好福音的鞋了。

1789 年，克理受聘任萊斯特(Leicester)浸信會牧師。三年後，發表基督徒應盡力傳福音使外邦人歸正。那年，教會的年會在 North Hamptonshire 舉行，他在會中分發，並向大會提議討論“大使命”。當時的大會主席 John C Ryland 當眾教訓他說：“年輕人，坐下！當神要叫外邦人悔改時，祂知道怎樣去作，用不著你我操心。”

不過，克理並沒有長久安坐不動。他進一步聯合十二位教牧，組成英國浸禮會宣道協會，會員繳納會費，支持國外宣教工作。在那年五月三十日，克理宣講了一篇劃時代的信息，經文取自以賽亞書第五十四章 2 至 3 節：

要擴張你帳幕之地，張大你居所的幔子，不要限止，要放長你的繩子，堅固你的橛子。因為你要向左向右開展；你的後裔必得多國為業，又使荒涼的城邑有人居住。

信息中的名言：“望神作大事，為神作大事”，為許多人輾轉傳誦。

近代宣教運動的火焰燃起了！

1793 年，新差會派遣克理和多馬(John Thomas)醫生，到印度加爾各答。

次年，克理請求退出宣教士名單，因他受任 Mudnabati 藍靛製作廠的監督，在經濟上自給。他講道，教



導，並開始翻譯聖經成孟加拉文。他的宣教異象，和英國的政策不能合轍，被迫離開英國殖民地地區；克理挈家遷移到近加爾各答的丹麥社區塞蘭坡(Serampur)。

1799年，馬士曼 (Joshua Marshman, 1768-1837)，和華德(William Ward, 1769-1823)等到印度與克理同工。馬士曼出身織布工人，也是語文學者，後來成為更正教第一本中文聖經的翻譯者(1822年出版)。因為英浸宣會支持的經費有限，馬士曼夫婦創立了三所學校，其中二所教導歐洲人子弟，一所為印度兒童。克理則在威廉堡大學 (Fort William College) 教授東方語文，繼續三十年；以所得薪資，加上馬士曼收的學費，後來發展了二十六個教會，一百二十六所學校，學生達一萬餘名。華德學過印刷及新聞，後奉獻勤修神學，參與宣道事工；是傑出的印刷者。三人同心合意，配搭洽當，是最理想的團隊，稱為"塞蘭坡三子" (Serampore Trio)，組成了獨立宣道會，並設有印刷廠，印發聖經及書籍。英國政治家，國會議員兼人權運動者衛博福(William Wilberforce)稱之為"英國的殊榮"。

克理把聖經譯為孟加拉文(Bengali)，北印度文(Hindi)，梵文(Sanskrit)，阿薩姆文(Assamese)，及 Oriya, Marthi 語文。並將部分聖經譯成其他二十九種語文及方言，又編訂六種不同語文的文法及字典。加上與馬士曼合譯的，使印度共有四十四種聖經譯本。他們也把印度文學中的史詩，和中國古典文學，譯英文介紹給西方。

1800年，第一個印度教徒，受浸成為基督徒。克理不僅自己傳福音，更鼓勵印度信徒作宣教士；這在當時是嶄新的宣教戰略觀念。為了促進文化和社會福利，他首創印度的醫藥宣教事工，儲蓄銀行，並神學院，女童學校，和孟加拉文報紙。他也建立了印度第一所現代印刷所，造紙廠，和蒸氣火車。他也翻譯西方的農業及園藝書籍介紹到印度，並推廣農業改良試驗；於1820年，成立了印度農藝學會。

他關心社會問題。印度有個傳統的惡俗，就是把寡婦用火燒死，給亡夫殉葬，稱為"蘇替" (Suttee, 梵文作 Sati)；克理深深恨惡，以為是極不人道。他得到了印度"大聖人" 泰戈爾(Maharidhi Debendranath Tagore，諾貝爾文學獎詩人泰戈爾的父親)的支持，1829年，正式禁除了這惡俗。

1834年六月九日，維廉克理服事了遠方的人四十二年後，在印度塞蘭坡逝世。

他的宣教行動，激勵後來宣教差會相繼建立。他也編寫了孟加拉文字典及文法書，被尊為"孟加拉文之父"，留下了深遠的影響。印度的大詩人泰戈爾(Rabindranath Tagore, 1861-1941)，於1913年，成為第一個得諾貝爾獎的亞洲人；他的得獎作品是詩祭(Gitanjali)，是用孟加拉文寫成，後來自己譯為英文。

這位印度的使徒維廉克理，為了遵行主的"大使命"，作近代宣教的先鋒，把一生奉獻給遙遠神秘的印度次大陸。環境是那麼困難，成就是那麼大，更喚醒了教會，注意從事宣教運動，所結累代的果子，無法數計。在他長臥之處的墓碑上，卻寫著：

貧窮，可憐，無助的小蟲，我落在主慈愛的臂抱中。

## 29. John N. Darby 達秘

他不是弟兄會的創始人，卻對弟兄會的發展有極大影響，並且影響了福音派教會；不僅在當時，直到今天仍然如此。他的神學思想，影響了著名聖經教師，包括慕迪(D.L. Moody)，麥欽韜(C.H. MaCkintosh)，和司可福(C.I. Scofield)等，形成十九世紀末對抗自由派神學的主力。

約翰達秘(John Nelson Darby, 1800-1882)生於 1800 年十一月十八日，父親亨利達秘(Sir Admiral Henry Darby)是海軍將領，為英國著名海軍英雄耐爾遜 (Viscount Horatio Nelson)的得力部將，所以他的幼子約翰受洗時，以耐爾遜為教父。

達秘幼年在倫敦西敏學校受教育。在十五歲時，隨家移住愛爾蘭，入都柏林的三一學院；1819 年畢業，獲得古典文學金獎章。繼續攻讀法律，於 1822 年成為愛爾蘭的律師。

達秘著心研讀聖經，約在 1821 年，悔改歸正重生，覺得應該放棄律師業務，全心事奉神。父親見他聰穎過人，對他抱有很大期望，對他如此的決定甚為不滿，竟然剝奪其繼承權。1825 年八月七日，接受英國國教會(聖公會)按立為執事；他並積極參與國內宣道及聖經公會的事工。次年，成為 Calary 山地教會的牧師。他盡力服事教區會眾，特別關心貧窮家庭，刻苦自己，幫助需要的人，勤於探訪，常工作至半夜才就寢。

1827 年十月的一天，他在乘馬時，猛然被摔下撞在門柱上，受傷甚重，送都柏林就醫。他姊丈 Edward Pennefather 是愛爾蘭的首席法官，夫婦和全家都是敬虔的基督徒。在那裏休養了三個多月，在這期間，達秘認識了新任家庭教師法蘭西斯紐曼(Francis W. Newman)，紐曼大主教(John H. Newman)的弟弟。

長時間的療養，不僅達秘的身體健康恢復，也使他的心靈健進。他經歷基督所說："你們在我裏面，我也在你們裏面" (約一四：20)，這寶貴的真理，在他成為真實的，使他得從律法的杖下得以自由釋放，並領悟五項有關的重要真理：聖徒在基督裏面的新位分，神權能的話語，教會是基督的身體，主的再來，和建立地上的國度。

那時，達秘的腳蹤還沒踏出英國和愛爾蘭之外，可能是基於一時一地的觀察，他用以解釋歷史的規律，歸納出"邪惡的進展"，仿佛是教會退化史觀。關鍵字是："敗壞" (Ruin)和"分別" (Separation)。他以為在每一時期，人敗壞了神的計畫，神就不再作恢復的工作，而是要開始新的時代；因此，忠心的信徒，應該照神的心意分別出來。這也稱為"非復原的原則" (The Principle of Non-restoration)。因此，達秘被稱

為時代主義之父。這看法顯然跟約翰衛斯理不同：衛斯理認為教會是可能恢復的。其餘多數人則是接受現狀，不想作任何事。

1934年，達秘的父親亨利去世了。雖然父子關係已經恢復了，雖然他的哥哥是英國國教會的牧師，達秘卻拒絕參加喪禮；理由是喪禮由國教會主持，他必須持守分別的原則。

健康復元以後，達秘有短時期回去任教區的牧師。不過，從聖經真理中，他瞭解教會的元首不應該是地上的王，而是復活在天的基督；教會是祂的身體，必須與天上榮耀的頭相配，表現主的聖潔合一，各肢體由聖靈安排，而不是像今天地上教會的分爭，成為社團的形象。他更以為傳統的“按立”和“聖職”的分別，於聖經真理不合，認為必須消除教階制度：全教會只包括有新生命的聖徒，“都是弟兄”（太二三：8）而凡是重生的信徒，都可以參與事奉，而沒有甚麼教階制度；“聖禮”也不必聖品人員來主持。這就是“弟兄會”觀念的由來。這樣的觀念，使他不能繼續在英國國教（聖公會）中任職，也不適於在獨立或非國教教會中事奉，只有回到使徒行傳第二和四章的初期教會。

在那時，有幾個同樣心志的青年人：柏樂特（J.G. Bellett）戈洛弗（A.N. Groves），克路寧（Edward Cronin），還有賀欽生（Francis Huchinson）。他們在一起談論屬靈的事，有相似的感動。他們在各人家中，開始奉主的名聚會，讀經，禱告，並且擘餅記念主。但他們並沒有立即脫離國教會，有時也會到獨立教會聚會。達秘則自由傳講，教導，有時也接受國教會講台的邀請，傳講信息。這樣，“弟兄會運動”，有了雛型。

約在1828年二月間，達秘離開了英國聖公會，與弟兄們一同奉主的名聚會，禱告，擘餅。起初，有二三年的時間，達秘受到邀請就去傳遞信息；後來，他覺得不能儘“吹無定的號聲”，應該有一定的見證，就開始建立弟兄的聚會。由於人數的增加，沒有一個家庭可以容納這樣的聚集，都柏林的聚會就租了一個拍賣場，作主日聚會之用；到禮拜六，弟兄們到那裏動手移開傢俱，主日則在那裏讀經，禱告，擘餅記念主。這是愛爾蘭聚會的開始。

另一個重要的里程碑，是當達秘到英格蘭去的時候，法蘭西斯紐曼介紹他與牛敦（Benjamin Wills Newton）會晤。時間是在1830年五月。牛敦住在浦裡茂茨（Plymouth），離牛津不甚遠；那時，牛敦二十三歲，是Exeter College的院士。他們一見投契。達秘也結識了魏格潤（George Vicesimus Wigram），正在預備進入教會事奉。還有賀爾（Percy Francis Hall），二十六歲，從海軍的艦長退役，在村鎮遊行佈道。這幾個青年人同心合意，開始了浦裡茂茨的聚會。不久，人數即急劇增加。在1831年十二月二日，家資富有的魏格潤以750英鎊，買下了洛裡街的聚會所，直到1840年需要另建更大的新堂。同年，開始發行基督徒見證（The Christian Witness）期刊，以文字傳播所信的，達秘是主要撰述人之一。

初起一代的弟兄會領袖，都是年輕人，多數二十幾歲，少數過三十歲；其中有國教會的教職人員，有不少律師。他們滿有理想，誠心愛主，尋求祂的旨意，完全投入的事奉。

浦裡茂茨的工作非常興旺，以至當地的住民，每家至少有一人參加聚會；據達秘估計，一時達七百人。信徒都渴求分別為聖的屬靈生活。當地的戲院沒有了生意，財務虧損，關門了三年。戲院老闆並沒有惱怒，反參加了聚會，熱心事奉主。他們的聚會，本來以沒有名字而著名；後來人問起，回答：“浦裡茂茨的弟兄們”，因此而得“弟兄會”之名。

在英國其他地區，弟兄會運動發展甚速。單在倫敦，就有五千信徒，分別在不同的地方聚會。布銳斯陶(Bristol)的弟兄會，人數也很多；柯瑞克(Henry Craik)和後來以信心辦孤兒院的喬治慕勒(George Muller)為領袖。他們聚會的地方稱為畢士大(Bethesda)會堂。

1830年，達秘到法國去，幫助莫諾德(E.P. Monod)的工作；那是他初次踏上歐洲大陸。以後，從1836至1879年，他多次到瑞士，德國，歐洲各地，並北美洲，澳大利亞，紐西蘭；腳蹤所到的地方，弟兄會運動就隨著展開。

當1845年，他再到浦裡茂茨，聽說那裏在牛敦領導下，有分裂的傾向，在預言的教訓和教會真理，與弟兄們共同的立場不同。經過數方面的疏導無效，達秘與他們分離，並指斥牛敦為異端。牛敦承認了在基督的人性方面教訓錯誤，並發表聲明，改正了幾項觀點；但達秘認為其缺乏實際的悔改行動，終於開除了他們。

有幾名從浦裡茂茨來的信徒，到了布銳斯陶，參加畢士大的聚會。他們沒有隨從牛敦的錯誤教導，畢士大就接納他們到主的桌子。達秘認為必須公開聲明反對牛敦，才可以接納。畢士大未採取任何行動；達秘指他們對真理沒有立場，以後他也不接納畢士大的弟兄。因此，弟兄會同情畢士大的，稱為“開明”(Open)派；反對的，稱為“嚴格”(Exclusive)派。

達秘認為信徒都該有屬靈的恩賜，因為聖靈裝備信徒，在教會事奉。現代教會最重要的恩賜是傳福音的，牧師和教師。他自認沒有特殊傳福音的恩賜，但切願傳福音。不過，他的恩賜在牧師和教師。他不僅登臺說教，也注重探訪：不是熱衷於往有財有勢的大門裏跑，而是去探訪貧窮需要的人家，常是在城市中極悲慘的貧民區，那些人都缺乏知識，或酗酒，品德敗壞。一次，有個老婦人向人說起，先前有兩位年輕人來探訪，很有知識，但她不能明白他們說些甚麼；以後，來了個“單純的長者”，他所說的她都能夠懂而領受：那是達秘。他能用簡單的話說明真理，而且衣著也簡單到破舊的地步。有一次，朋友看到他的衣服過分陳舊，乘他睡覺時，為他換了一件新的衣服，他醒來穿上，也渾然不覺。他的不修邊幅以至於此。

有一次，他應邀去教堂講道。他們要他穿上日內瓦長袍，因為那是學位袍，他照作了；因他並未正式退出國教會，他們要他也束上教品的帶子，他就說：“不，不！”

達秘性喜簡單，對於裝模作樣自然厭惡，特別不喜重看財富外表的勢利小人。在早年時，有一次，他

去訪問一位教職人員，交談屬靈的事，那人以為他不過是鄉下牧師，全不在意。到後來，看到了他父親派來的馬車，有車夫和穿著繡有勳銜的制服，才改容相向，恭敬有加。達秘對那人甚為鄙薄，認為其人升任了主教以後，仍沒有進步。

他極為厭惡稱讚。有一位婦女，在他講道後，向他說了許多恭維的話。達秘大聲說："這些話，魔鬼早就告訴我了！"

但他很能俯就卑微貧窮的人。有時在貧民區講道，去聽道的人，以為是搞錯了地址。下去，下，下到卑矮的地下室；但聽了激揚心靈的講道後，他以為"升到了天上！"

有一天，人發現他在理髮店裏幫忙。原來有位弟兄病了，達秘來義務相助。

在美國講道的時候，有次住在貧窮的農家。那家孩子們，養有幾隻兔子。在餐桌上，他看見有個孩子很不快樂，就問他為何不歡。雖然家人吩咐過，小孩子還是講了實話：他的寵物被宰了在桌上饗客。達秘那餐沒有吃盤中的肉。餐後，他帶那孩子到外面，溫言安慰他，從袋中摸出玩具來送他，二人在池塘邊盤桓了一個小時。

不過，有時達秘也會言語尖刻，甚至不必要的強烈。在美國的一次查經會中，有許多教牧在座，聚精會神的聽。中間潘特可(Rev. G.F. Pentecost) 提出一個問題，達秘簡要的回答。潘沒有抓住要點，請求再說一次，達秘照作了。潘仍不清楚，要他再稍詳細說明。達秘不曾趁機加以發揮，竟不耐煩的說："我是來幫助釋經，不是'補腦'！"

在芝加哥，慕迪邀請他主持一系列查經聚會，有很多愛慕神的話的人參加。達秘講人意志的敗壞："不是從人意生的...是從神生的"；"不在乎那定意的...只在乎發憐憫的神。"(約一：13 羅九：16)斷言人甚至不能決意得救。慕迪以為那是極端加爾文主義，指出主耶穌說那些不信祂的人："你們不肯到我這裏來得生命"(約五：40)；證明人必須為他意志的決定負責任。達秘遽然闔起聖經，不肯再講下去。不僅使聚會不歡而散，也失去很多工作機會。此後，達秘指慕迪的教導，會有使人世俗化的可能。

布仁敦(Rev. Sir Charles Brenton)說，兩個"亞當"在達秘的裏面都極強壯，似是不太過分。其實，有些別的領袖也是如此，更可惜的是他們恩賜遠不及達秘。

達秘的時代，啟明運動並沒有帶來人民的福樂；工業革命所給多數人的是痛苦；稍晚的馬克思，其所應許沒有神的"天國"，並不能滿足人的心靈。那時，人心嚮往衛斯理的神，再一次賜下教會的覺醒和復興。達秘的國度真理，具新的亮光和盼望，自然對人有極大的吸引力。

早期教會對國度真理的教導，認為在主耶穌降世後的一千年，就會再臨；結果失望了。又有人從君士坦丁宣佈基督教為國教開始算起，天國仍未實現。到宗教改革時期，歸正教會多對啟示錄和千年國度採寓意的解釋，以教皇為"敵基督者"，稱為"非千禧年主義"(Amillennialism)，認為基督不是在地上建

立有形的國度統治，而是以教會為祂的國度，而末後必將再臨。達秘的建構，則是聖經應許的雙軌制：猶太人有屬地的應許，教會有屬天的應許。他對預言的處理，有的作寓意解釋，有的按字面解釋，以避免某些困難。他以為主基督是：“從死人中”復活，信徒也同主一樣不是“從死裏復活”，而是“從死人中復活”（“其餘的死人還沒有復活” 啟二〇：5,6），因此，信徒與榮耀的元首相同；還存留的信徒將要被提，然後同主再臨，一同作王統治一千年；最後是審判並進入永世。

弟兄會運動的成功，在於其注重聖經。當時的英國教會，多屬於禮儀，缺乏屬靈的實質。真正神的兒女，渴慕合一，追求神的話。弟兄會在這方面能滿足他們的需要。

達秘有多方面的學問和恩賜，在奔走講道外，著述甚多，其文集達四十餘卷；但一般認為甚晦澀難懂。但他的講道則淺白而有感力。其詩歌則涵義深遠。弟兄會出版基督徒詩歌(The Christian Hymn Book) 和小群詩選 (Hymns & Spiritual Songs for the Little Flock)，中國的聚會所，初期名為“小群”，來源於此。達秘精通希伯來文和希臘文，並拉丁文，現代語文中，精通法文，德文，義大利文；在著作之外，還從原文翻譯了英文，法文，德文的聖經，影響深廣。

其實，弟兄會的觀念，由來遠久；即使不說是初期教會的原型，在歐洲大陸，也可追溯到宗教改革時期。不過，達秘所領導的，是時代派的弟兄會，或英國弟兄會。其信仰特點，是從宗派出來，加上時代主義(Dispensationalism)。在教會體制上，則主張教會的獨立。由於其注重重生得救的真理，強調信徒皆為祭司，鼓勵普遍的事奉，對於發揚福音頗有貢獻；惟由於地方性教會的分散，不能集合發展較大規模的事工；復因不注重教育，自然不能有系統的延續。

雖然其從宗派分別出來的立場，不曾被普遍採行，但關於預言和國度的教訓，為更多人所接受。在美國的福音派和基要派教會，不少贊成其大災難前教會被提和千禧年觀點，特別是司可福注釋聖經出版後，傳播更廣；內地會大多贊成弟兄會的國度觀。約在 1920 年前後，弟兄會的信仰由宣教士介紹到中國。有兩位福州海軍退役軍官王載，王連俊(約翰)，開始了類似弟兄會的聚會；倪柝聲稍後也參加了；後來二王轉移其他的事奉，由倪繼續領導，發展成全國性的聚會所地方教會體制。神學家賈玉銘，放棄原來的長老會改革宗信仰，而接受達秘的國度教訓，惟未接受其教會體制，影響華人教會甚大；加以成寄歸的司可福聖經函授課程推廣，蔚成為華人教會的主流神學思想。

在政治上，1948 年五月十四日，以色列宣佈復國，世人對預言熱達到最高峰。英美等國一向支持以色列，以為是遵行主的旨意，是聖經的應許。只是近年世界局勢的發展，使預言的解釋發生某些困難，而巴勒斯坦人中的基督徒，遠比猶太人多，非千禧年信仰者，以為教會才是心靈受割禮的“真以色列人”；對於教會和猶太人之間的選擇支持，人權的問題，使信仰在政治上的衡量，不容易平衡。保守信仰的猶太人，則不承認現政府，仍在等候彌賽亞國度。因此，不少人對弟兄會的預言觀點，也在調整中。

約在 1835 年，達秘與迪道霞夫人 (Lady Theodosia Anne Powerscourt) 相愛而訂婚。她是一位勳爵的遺孀，與達秘年齡相同，敬虔愛主。但弟兄們認為並不適合，加以勸阻，二人為了主的事工，各自同意解除婚約；迪道霞夫人未曾再言婚嫁，於 1836 年逝世。此後，達秘即終身未娶。他除了藏書甚豐之外，並未為自己積蓄財產。

從 1858 年起，達秘住在倫敦的 Lonsdale Square 寓所，他不出外旅行的時候，有二十四年，那裏是他地上的家，直到 1882 年，在那裏離世。

### 30.Watts & Modern Hymnology 華慈與現代聖詩

基督教是歌唱的宗教，在各種聚會中，總是有唱詩，這幾乎與基督教的存在同其久遠。其實，我們可以說，基督教是在歌唱中誕生的；且不談舊約的先緒，耶穌基督降生的夜裏，就有天使天軍歌頌；在祂被釘十字架受死之前，也是唱詩：那是聖經對耶穌唱詩唯一的記載。

早期的聖詩，多是敬拜，頌讚，有少數具有訓誨教義性。那些詩，多是吟誦(chant)的形式，聖詩中注入歌唱者的宗教情感，則是晚近的事。

#### 劃時代的詩聲

今天教會的聖詩，在所有不同文字的作品中，大概以英文聖詩最多。雖然英國很早就有聖詩，但普遍的發展，卻來得遲緩。在改教運動中，馬丁路德重用慷慨激昂的聖詩，發揚信仰的時候，英國教會卻拖著沉重的腳步，遠遠落在後面。

1706 年，倫敦馬可巷獨立教會 (Mark Lane Independent Chapel)的牧師華慈(Issac Watts, 1674-1678) ，出版了聖歌集(Horae Lyricae)。在次(1707)年，他又繼續刊行了聖詩靈歌集(Hymns and Spiritual Songs)所載作品如:"Jesus Shall Reign Where'er the Sun" (耶穌統治萬國),"Joy to the World" (普世歡騰),"Lord of the Worlds Above" (諸天之主),"O God Our Help in Ages Past" (上主是人亙古保障)等，在今天所有的聖詩集中，都可以找得到，可見其價值的久遠。文學評論家阿諾德(Matthew Arnold) 更認為華慈所作的 "When I Survey the Wondrous Cross" (我每仰望奇妙十架)，是最佳的英文詩歌。但當時的人罵他為"虛驕"，"自作聰明的褻瀆者"。但後代教會歷史稱他為"教會聖詩篇之父"，和"英國聖詩的偉大老人"。1727 年，愛丁堡大學贈予他榮譽神學博士(D.D.)。在威斯敏德大教堂，有華慈的紀念像，天使在他的耳旁低語。

#### 詩童以撒

以撒.華慈(Isaac Watts) 於 1674 年七月十七日生於英國南漢浦屯。他父親以諾.華慈不贊同英國國教(聖公會)，在獨立聚會處任執事，因而數度入獄。父親注重教育，在以撒四歲的時候，就開始教他拉丁文；

在那時代，還算是受教育者的正式語文。他還在童年，就已經嫻熟希臘文，法文和希伯來文。以撒生來瘦弱矮小。他從小就喜歡作詩。他母親辦了一所男童寄宿學校，以撒是學生之一。有一次，她徵求最佳短詩，獎金四分之一便士。比賽結果，一首隱名短詩獲獎；她驚奇的發現，竟是她七歲兒子以撒的作品。

以後，他有時會在意想不到的場合作詩綴句。有一晚，他跟八個弟兄姊妹同父母跪在一起禱告，以撒居然在家庭禱告中縱聲大笑。他父親嚴厲的責備他，詰問發笑的原因。以撒說："我偶然睜開眼睛，看見一隻老鼠，爬上壁爐旁的繩子。" 這觸發他的靈感，作了二句有趣的短詩：

一隻老鼠找不到更好的梯階，為要禱告爬上繩索來。

據說，父親把他拖到柴棚裏管教："要把詩魔從他裏面驅走"。孩子給打得含淚求饒-又是兩句短詩：

親愛的父親，手下施憐憫，今後再不敢賣弄詩文。

當然，這應許只保持到他離開家庭；也幸而如此，教會幸哉。

#### 立心改進聖詩

華慈自早年開始，就對教會中的音樂不滿意；特別是他自己的非國教教會。他認為那不僅不能幫助敬拜，且足以妨礙敬拜。在晚年，他回首當時的情形，感慨的說："教會唱詩頌讚上帝，是最近於天堂的敬拜，但其表現是舉世最糟的。"

糟到甚麼程度呢？Oscar T. Gillan 說到當時的情況："唱詩時，是選一首詩篇，譜曲粗陋，由領唱的人逐行讀出。領唱的人負責定基音及選曲調。有些教會中只會三個曲調；每個人用他自己會的或喜愛的曲調，也不罕見。教會裏沒有風琴定音調。" 莫怪當時的唱詩是鬧雜無章！

華慈準確的看出了毛病的根源：教會只限唱大衛的詩篇。年輕的華慈，逢人就抱怨聚會中音樂的枯燥單調。他父親聽厭了他的批評，就說："如果你會寫更好的詩歌，何不試看！" 十八歲的華慈說："我會的！"

以撒因為是非國教信徒，進入了一所收容非國教學生的學院。畢業後，於 1699 年三月八日，受任為馬可巷獨立會堂的助理牧師。1702 年，成為主任牧師。(當時非國教聖公會的，不能稱為教會和教堂，只能稱 chapel。) 在那裏，華慈寫下了第一首聖詩："看哪，榮耀的羔羊"，取意自啟示錄第五章。在下次聚會時，這首詩介紹給教會，會眾十分喜歡，央求他再寫幾首。這樣，華慈常在主日預備一首新詩，選輯為 1706 及 1707 年的詩集。



Oscar T. Gillan 評論說："華慈的第一首聖詩，不但是聚會音樂的新紀元，並且樹立了模式，他自己寫了七百首，別的聖詩作者繼進，寫了數以千計。" 這樣，教會的敬拜，得以增進了許多。

但是，這也引起了強烈的反對，因為當時的教會傳統，是唱誦詩篇。在聖公會 (英國國教)中，部分准許使用時人作的聖詩。例如：但恩 (John Donne, 1573-1631) 所作的詩，曾在他所主持的聖保羅大座堂聚會中唱誦。赫伯特 (George Herbert, 1593-1633) 也寫了不少聖詩 (約翰衛斯理曾改作喬治赫伯特的詩，請人譜以曲調)。但在非國教教會中，絕大多數持守著在 363 年老底嘉大公會議的決定："平常人所作的詩章，不得在教會中使用。"

華慈是個平常人。但他英勇先導，為了人作的聖詩辯護。他的批評者吵著說：任何人想"改進詩篇"，是個"虛驕，自作聰明的褻瀆者，以為他可以教導聖靈如何寫作"。他們誇大的說，如果寫一首基督徒詩歌，不載於聖經，是一種瀆聖罪，等於寫"另一章以賽亞書"。華慈辯說："詩篇根本是猶太人的書，不是基督徒的。" 他們不加理會。華慈堅持基督的福音是教會音樂中至高的信息，他解釋說："有些詩篇是跟福音的信息不協調的，許多對新約的原則無關，與基督徒現下的環境不同。如果我們以詩篇作基督徒聖詩，首先須予重寫，好像大衛是一個十八世紀的基督徒，而不是舊約的以色列人。" 雖然他的看法不無可非議，但他主張聖詩語文須適合現時現地的原則，是正確的。

華慈到底試行重寫詩篇。在 1719 年，出版了一本詩集：大衛詩篇仿意(The Psalms of David Imitated in the Language of the New Testament...)。如："上主是人堅固保障"，他最著名的詩，是取意詩篇第九十篇；但有些實在難以算是意譯和重寫，品質也並不一致。其中"普世歡騰救主誕降"，生動感人，柯腓力 (Phil Kerr) 說在此"初見曙光"。他又說："面對苛苦的反對和狂熱的迫害，華慈為了原則而搏鬥。二十世紀的教會，得享有歌唱聖詩創作的自由，英勇的華慈厥功至偉。"

### 重續遺珠

華慈自幼體質荏弱，雖然不是終生臥病，卻是其貌不揚，軀不過五尺左右。有一天，一個久慕其名的人，經引介來見。那人驚異的說："甚麼！這是偉大的華慈？" 大有見面不如聞名的意思。華慈立即作一短詩：

我豈有伸展到地極的臂膀，  
豈能用海綿吸盡古老的海洋？  
真我必須從靈魂測量，  
衡人的標準是在於思想。

不幸，華慈所鍾情的那女子，卻不能欣賞靈魂或甚麼的思想，嫌他的軀體不夠英俊；求婚遭受拒絕。

那女子說：“我仰慕那珍寶，卻不仰慕那篋匣。”為了伊人重“櫝”，華慈竟為“遺珠”。華慈抗議說：“血肉之軀承受不了你的拒絕。”女子反駁說：“血肉承受不了，皮和骨頭必須承當，因為我決不嫁你！”此後，華慈終生獨身未娶。

### 更大的蒙福

華慈在教會的事奉，卻很為蒙恩。那非國教的會堂，有倫敦的富商巨賈來聚會，信徒持守清教徒信仰。著名的歐文博士 (Dr. John Owen, 1616-1683)，一度曾任那裏的牧師。在華慈牧養之下，吸引了很多的會眾；六年之內，需要二次改移更大的會所。這樣，華慈成為倫敦非聖公會最顯要的傳道人。因他的貢獻，獨立的非國教會眾，不僅是被容忍的小群，而且得到尊敬。因為他性喜寬容，幫助溝通非國教的信徒與聖公會國教會之間的團契。

1712年，華慈受熱病侵襲，似乎難以再復健康。會眾中間有個艾伯尼爵士(Sir Thomas Abney)，曾任倫敦市長及國會議員，其 Hertfordshire 的別墅，林園之勝，為全英國之首；信徒關愛牧師，邀請華慈去他的鄉居小住，預期是一週的休養。在那裏，詩人有單獨的起居所，得到主人的照顧，可能延長了他的壽命多年，也使他多結果子。

在著幽美的環境中休憩，華慈的筆卻未休息。他常在戶外閱讀寫作。他本就喜愛孩童，為了盡力還報主人的盛意厚愛，為艾家三個女兒寫了一卷聖德歌集(Divine and Moral Songs)，成為受歡迎的兒童詩歌文學的重要作品。

他竟在那裏住了三十六年之久，直到 1748 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在那裏離世，年七十四歲。

華慈學問淵博，一生著作甚多，包括有神學，天文學，倫理學，心理學，邏輯學，及教育倫理學，共五十二卷，其中的邏輯正確推理於追求真理(Logic, or the Right Use of Reason in the Enquiry of Truth, 1725)，成為標準教科書，數代之久。他晚年見到查理衛斯理(Charles Wesley, 1707-1788)所寫的聖詩“摔跤的雅各”(Wrestling Jacob)，竟說，那首聖詩價值超越他一生的作品，如果此人早出，他可以不必寫詩。可見其如何謙卑和推重後秀。

在神學方面，他為了調和與亞利烏派 (Arianism)的歷史性爭議，而在三一神的真理上偏差；甚至有人說，他晚年傾向於神體一位(Unitarian)思想；但從未能證實。

### 聖詩和俗調邪樂妖歌

華慈的作品，都是堂堂正正的作品，是敬虔聖潔的器皿，謹慎禱告寫成，並沒有求名牟利得動機，但為榮耀神，和造就人，也蒙神悅納。

魔鬼知道利用音樂的重要，近世各種人，都以詩歌傳播邪惡，仇恨，淫邪的信息，迷惑敗壞人的心性。不幸，有些教會不加分辨，竟然採用，或仿其音調，以為可以吸引年輕人來參與教會聚會。其實，那只能敗壞人，不能造就人。約翰衛斯理精通音律，曾說："如果唱詩的時候，只欣賞其音樂，而不思想其意義，就是犯罪。" 看來今天的教會，聚會的音樂敬拜，真值得再思。

想到中文聖詩的境況，說來真是"乏善可陳"，更近於可憐。不必說，中文聖詩作品夠好的還少聽到，即以翻譯而言，也達不到水準。有的文字典雅而失之艱深，有的不通而俗，有的則羸雜異教語詞，如"合十頂禮"，"十字寶架"等語句，也出現在教會詩歌，更有的則生硬直譯，不知所云。在聚會中使用這種詩歌，只能收到使人口唱而心不和的效果，阻礙敬拜至深且鉅，很可痛心。深盼關心於聖詩的華人基督徒，亟起努力。教會能出幾個華慈是最好的，不糟蹋華慈作品的佳譯，也是莫大功德，免得愧對先賢。

### 31. Allyn Cooke Of Li Su Mountain 栗傑楊智敬

在中國雲南省幽僻的層山裏，依山散佈著幾間竹房。那裏離最近的市鎮和公路，徒步跋涉也要兩個禮拜才到，沒有車輛可通。不用說，那是個十分靜謐，遠離任何市聲的地方。那裏居住的人，是栗傑族，屬於彝人，是中國的少數民族之一。

但今天，那裏有許多喧鬧的聲音，那是喜慶歡樂的聲音，那是烏煙瘴氣的歡樂。在一間相當寬敞的竹屋裏，好幾十個人聚集，在飲土製的威士忌酒；酒氣，煙氣，人聲，亂成一片。那是栗傑族人陰歷新年的狂歡。但在一個角落裏，有位英俊的美國青年，坐在那裏哭泣；他哭出聲音來，哭得很沉痛。

喧鬧雜亂的聲音靜息了。那些善良同情的栗傑族人，過來圍繞這個異鄉人。他們認為在這喜慶的氣氛中，居然有個陌生人在哭：他那麼大了，比他們所有的人高；作主人的，應該瞭解他的沉哀，並且有責任使他一同快樂。有個栗傑人關切的問："老師！你為甚麼哭？" 這白人就透過翻譯告訴他們，自己從好遠的地方來，要告訴他們神的話，叫他們離開罪得救，他們竟不肯聽！

他們驚異的問，他竟是那麼深切的愛他們嗎？

那被稱為"老師"的白人，是新來的宣教士，對栗傑話還是乍學未通。於是，他用不純熟的漢語，經過一個土著信徒的翻譯，把福音告訴他們。他們都嚴肅的安靜聽著，都真實的接受了耶穌基督作他們的救主。他們把祭偶像，祭祖宗的東西，毀棄焚燒了，立即決志悔改相信，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權下歸向真神。他們清醒過來，把各家缸裏自釀的威士忌酒，連糟粕一起倒給豬吃。人清醒了，豬兒們卻醉了；正好給他們看見自己未信主前的情形，如同從鏡子返照，前後多麼不同！

歸主的浪潮就這樣展開了。也延展到別的栗傑地區，情形也是如此。這是 1920 年的事。

這宣教士是楊智敬牧師(Allyn Cooke)。那時，他年二十四歲。以後，他繼續在那個地區工作了共有三十年之久，把青年的時間，完全奉獻服事那些不認識的人；他的全家住在他們中間，直到 1949 年。他就這樣把自己交託給那些半開化的異族人，在主裏面，與他們成為一家。那些單純的人，也把心身靈魂全交託了給他。

他見證著栗僂人歷史性的改變。這不但是劃時代的，而且真是福音的光照在黑暗裏，有明顯的不同。

栗僂族人的信主，是從 1908 年開始。那時，只是極少數的人，如同零星的種子，落在石頭地上，工作十分艱難，他們的心，就如山上的石頭那麼硬。但到了 1920 年，聖靈的風吹過，昏睡的靈魂都醒轉了，以後是成百成千的歸信。

1983 年，中國基督教協會，印了一批四萬本栗僂文的聖經；信徒搶著購買，還是遠遠不夠供應。據說，雲南一區的栗僂人，在約四十萬的人口中，有百分之八十相信基督。真是：

*流淚撒種的，必歡呼收割。那帶種流淚出去的，必要歡歡樂樂的帶禾捆回來。(詩一二六：5,6)*

楊智敬牧師於 1896 年二月七日生在舊金山，長大在奧立根州。1918 年，在洛杉磯聖經學院畢業(現在的 BIOLA 大學，就是取 Bible Institute of Los Angeles 的 acronym 組成)後，參加中國內地會(China Inland Mission)為宣教士，立志要到中國西南部山地土人中傳福音。但到了中國後，內地會派他先去雲南省大理的城市教會中工作；在那裏，學習漢語；到 1920 年立為牧師。那裏是去山區的大門，所以大理城中漢夷雜處。而雲南省區域，有二十多個不同的少數民族。

在十多年前，有從英國來的“栗僂使徒”富能仁(James Outram Fraser, 1886-1938)在騰衝(騰越)開始向栗僂族傳福音的工作。楊牧師在那位資深宣教士提掖之下，對栗僂人民及文化有了些認識；而富能仁注重禱告，靈命高深，也裝備了楊牧師成為有效的宣教士。在 1922 年富牧師回國休假，由楊牧師接替，負責在滇及緬邊界山區栗僂人中工作。

栗僂族本來是崇拜邪靈，媚求鬼怪的；他們甚至把自己的兒女獻給鬼魔，以祈福求安。但神福音的大能，使他們有完全的改變。

首先，他們信主以後，經歷到從迷信奴役之下，得著真正的解放。所以不用多加勸說，都樂於認罪悔改，誠實的離暗就光。聖靈的大能，作成了這工作，使他們從裏面，到外面，徹底的潔淨，除去了一切罪惡汙穢，在日常生活上，也開始有了清潔的習慣。

彝族的山歌，是很有名的。栗僂人在信主以前，只是互唱山歌，追逐異性。但信主之後，聖靈把新歌放在他們心裏，他們“口唱新歌”，滿有喜樂的讚美神。楊牧師夫婦是音樂家；在他們教導下，這些信

主不久的土人，快樂分部合唱聖詩。於是，在層巒深谷之間，處處聽到歌頌的聲音，山谷響應，十分美好。在聚會時，他們熱愛歌唱，有時候整個小時的唱詩頌讚神。當然，他們不會用風琴或鋼琴伴奏，因為他們沒有；他們所有的，是內心滿溢的喜樂，使他們歡然歌唱。那時，他們剛開始有宣教士為他們所造的拼音文字，還沒有譯出來的聖經；這樣，歌唱把聖經所教導的真理，唱入他們心裏，把福音唱出去(參西三：16)。

栗僂人對文字的喜愛之深，是另一件奇妙的事。栗僂民族本來沒有通行的書寫文字，是宣教士們，照他們的語言，為他們創制了拼音文字。起初，只有部分的聖經和一些詩歌。直到1938年，在富能仁離世前不久，楊牧師夫婦完成了栗僂文新約聖經翻譯；他們也完成了第一本栗僂文聖詩集，包括三百首聖詩。

從1924年開始，他們舉辦短期門徒訓練課程。1939年，栗僂新約聖經出版後，基本的教科書有了，改稱為雨季短期聖經學校，有三十名學生。次年，達到了一百十名。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聖經學校仍然繼續；一直延續到1950年。

1943年，楊牧師的元配夫人去世。次年，主為他預備了另一位賢妻，也是內地會的宣教士，他工作上的理想助手，楊文德夫人(Esther Freeman Cooke)。他們共有三男三女，只有幼女是在美國出生的。

1945年，第一本栗僂福音期刊出版。同年，栗僂教會聯會也告成立。因為戰時及戰後運輸困難，到1947年，栗僂文新約聖經才大批運到，供應部族信徒，深為他們所喜愛。也就在那年，為了少數民族語文的印刷廠，在昆明啟用，印刷宣道文字大為便利。

他們對文字的珍視，超過我們所能想像的。土人的收入雖然微薄，但對於書刊卻是要買的。這近乎一種犧牲。在戰爭期間，宣教士們沒有收到外間的通信，有二年之久；也就是說，斷絕了外來的經濟供應。說來難以使人置信，他們竟能靠賣書的收入，維持簡單的生活。這可算是文宣聖工的榜樣。那時，他們艱苦的情形，就不用說了。不過，卻很少為人覺察得到。因為他們從來就沒有不艱苦過。土人們也是簡樸生活。大家都同樣住在竹屋裏；好在天高皇帝遠，用不著付租付稅的騷擾。

當漢人基督徒，還在宣傳自立自養自傳的時候，那些在文化上比較落後，在接受福音也遲了一個世紀的栗僂少數民族，卻得風氣之先的實行了。其實，他們開始就是這樣的。既沒有新鮮口號，也沒有誰覺得新鮮：這本來是原始教會的榜樣。

他們的教會是全然自養的。教牧和家屬的生活費用，完全由本地信徒供應，出於信徒的稼收奉獻；信徒視之為當然的責任，其餘的義務工作人員，全然沒有薪給；不過，當他們出外的時候，所到的村社，信徒供應宿住飯食。因此，在經濟上自始不仰望於差會；教牧也不是差會的雇傭。

他們的教會也是自立的。每到年終，有區域性的長執會，一切議事由栗儂牧師主席，制訂規律，記錄決議案，由各教會執行。宣教士們只充顧問，不是高高在上發號施令。

他們的教會更是自傳的。悔改接受基督之後，信徒即自動向鄰居親友見證，向別的村莊傳揚。實際上，他們早就超越了自傳，邁進了差傳的階段，差遣宣教士向別的部族傳福音，幫助苗族和別的少數民族。

在栗儂族的福音事工，看見聖靈的大能在工作；宣教士們不攔阻聖靈的工作，只照主所託付的真道牧養他們。楊牧師和別の後進宣教士們，不求急功，不轄制羊群，真是"上帝國主義"，而不是"帝國主義"。

1949年十月，楊夫人得了盲腸炎，人用擔架抬著，去保山轉往昆明的醫院就醫。他們年紀大的孩子們，已經在美國讀書；她的丈夫隨後步行；栗儂信徒們幫助背負行李，扶掖兩個年幼的孩子。他們依依不捨的離開了所愛的栗儂山區；栗儂信徒依依不捨的遠送。其實，他們都以為這次的分別，是一次度假的暫別，並不知道就不能再回去；如果知道，他們會更加難捨哩！

進到外面的世界，才知道世局已經有了急劇的變化：共軍到了雲南，先肅清邊境；到秋天，開始封禁教會活動。栗儂山區是不能再回去了；楊牧師一家，也成了無家可歸的難民。楊夫人的盲腸炎，已經由潰爛而奇蹟的自然結痂；那時，昆明醫院關閉，建議她到泰國曼谷去施手術清理。於是，在稍經休息之後，1950年二月，一家人越過了險峻的山隘，進入緬甸的一個山村，真是已筋疲力盡了，也難免情緒的低落。幸而主的愛感動情深義重的信徒們，伴送他們直到進入緬甸，看著他們安頓下來，又自己返回中國境內，繼續主託付的工作。楊家則在休息後，轉往曼谷。

1951至1952年間，有許多栗儂信徒，步行攀越一萬八千呎的山隘，進入緬甸境內，也有的到了泰國北部。原居在緬北及泰國邊境的栗儂族人，加上由雲南下來的族人，竟約有七萬名基督徒。

看到了那邊明顯的需要，楊牧師夫婦在美國休養了一段時間之後，於1951年又到了泰國。在那裏，他們幫助新進宣教士學習語文，找尋散居的栗儂基督徒，向栗儂，拉祜族，及在山地邊區的華人難民傳福音。在其他宣教士和栗儂信徒協助之下，他們也繼續進行舊約聖經翻譯。到1960年才再返美國。

在東方宣道四十年之後，楊牧師夫婦似乎到了一個新的國家。楊牧師覺得用栗儂語文表達自己的思想更為方便；初回來的時候，講英語不知不覺夾上栗儂語。從1961至1965年，他們在加拿大的草原聖經學院(Prairie Bible Institute)教了五年書，以後再回到美國，定居在奧立根州。

在這段時間，他們仍然致力於幫助翻譯校訂栗儂文新舊約全部聖經，到1966年完成。可以想像得到，誰能比直接參與制訂那語文的人，更能勝任翻譯的事工呢！也沒有人比他們更歡喜見到這事工的成就。他們感謝主，因為栗儂族人，終於有了自己的聖經，是把全部神的話，用他們自己的語言翻譯的。聖經公會於1967年接受印刷，到1968年出版。看到信徒們的歡喜，他們就如同種植的，看到人享受所種樹上的果子。這是預見許多人因神的道而得救的喜樂。

1975 年，近八十歲的楊牧師，又和夫人到了泰國，有三個月的時間，把屬靈的恩賜分給那裏的信徒。以後，在 1977 至 1978 年間，他們又去泰國北部，工作了一年，主要是指導一個委員會校訂栗儻文聖經的工作。這距他初去東方宣道，已是漫長的六十年了。

楊智敬牧師沒有能再踏上中國的土地。他喜愛奧立根州撒冷附近的銀瀑公園(Silver Falls Park)。八十五歲的時候，我們帶他去走在那裏的山徑上。他說，那邊的景色，很像是雲南的栗儻山區。他是那麼的愛栗儻人，為主，把一生給了他們。

他有一架栗儻文打字機，已經相伴他超過半個世紀了；那是 Underwood 公司特地為了宣教士們定製的，全世界不過十架。九十高齡的楊牧師，仍然坐在那架打字機前，為他所愛的栗儻族基督徒打聖經講義，每期印刷二百多份，分別寄去在緬泰北部的栗儻教會領袖們，有的也寄到中國，古老的打字機，古老的福音。生命活水由那裏流出去，滋潤許多的人。

他的中文名字是楊智敬。不少人覺得奇怪：為甚麼 Cooke 譯成"楊"？為甚麼不譯庫，葛，或郭等音似的字？原來栗儻族中幾個有限的姓氏，楊是其中的一個；那些單純可愛的人，聽到別的不常見的姓，會覺得奇怪好笑。為了福音的緣故，正是"在甚麼人中就作甚麼樣的人"。有這樣可敬的動機，與部族的人完全認同，他們還有甚麼留下不給栗儻人嗎？

就是這樣，這位"廚師" (Cooke)牧師，用靈食餵養著栗儻的信徒群。他的一生，就是一部活的栗儻宣道史，更是文字宣道史。宣教士不但傳播了救人救世的福音，也散播了文字和文化的種子。這效果，是何等的宏偉而恒久呢！

Isabel Kuhn 稱他為迦勒。

專心跟從耶和華的老迦勒，去見約書亞，對他說："求你將耶和華那日應許我的這山地給我！" (參書一四：6-15)。楊牧師仁者愛山，也愛山地的人。他憑信心為主得了那美好的山地為基業。誰是繼起的勇士呢？

栗儻人是中國人。楊智敬牧師於 1990 年安然離世，到主那裏領受獎賞。但他仍然活在栗儻人的心中。栗儻基督徒每有特別節日及聚會，從沒有不提到他的。

### 32. Yih-Ling Liu 劉翼凌

劉翼凌先生於 1903 年九月十四日誕生，1994 年十月二日離世，在世寄居的日子是九十一歲。

記得寇故監督世遠先生說過，劉先生是“華人教會第一枝筆”。這話不是不懂文藝的人盲目吹捧，也不是溢譽之詞。

這句話，是指他的文筆高越說的。那枝筆，為了主使用，流露出多種著述翻譯的書籍，許多篇文章，是教會內外所熟讀熟知的；但我特別欣賞他的詩。他的詩清雅絕俗，平易可誦，有時帶豪邁之氣。

這句話，也可以指他的筆法，特別提草書的造詣。故青年音樂家李英，也是在草書上很有成就的，在其所作草書千字文敘中說，劉先生的草書，是于右任以後的第一人。可見其手筆之高。

如此說來，劉先生可說是“詩書雙絕”。但他並不用以沽名，也不引以自傲，更不曾低鄙到想藉此以大賺其錢；他的文章，詩詞，書法，都是用來榮耀主。他是真實的基督徒文人，文宣士。

筆之所以稱為第一，還要看其作品的特質，也就是其永恆的價值所在。蘇轍(子由)曾說：“文者氣之所形。然文不可以學而能，氣可以養而致。”(見“上韓樞密太尉書”)他是說，文章在於氣質。接著，舉孟子為例：因為孟子“善養吾浩然之氣”，所以為文“寬厚宏博”；又舉司馬遷：因他周覽天下名山大川，與豪俠交遊，“故其文疏蕩，頗有奇氣”。這二人都不是學作文章如此，而是其氣流露，形之於文的結果。

為文如此，寫字又何獨不然？唐朝的柳公權，書法勁秀，唐穆宗甚為欣賞，問他怎能寫得那麼好。柳公權說：“用筆在心，心正則筆正。”這是說，要寫得好字，先得作好人。古希臘哲人的看法也與此相似。柏拉圖和亞理斯多德都相信，品格好的人，在歌舞行步上也自然會好。

劉先生因為特有的修養與品德，使他的詩文與一般的名利小人不同。自然的，這種才質流露出來，會得到人欣賞。

早年欣賞他的，是陳樹人先生。那時，劉先生在僑務委員會任職。論官位，陳樹人是僑務委員長，部長級的特任官；論文名，陳是嶺南派的名家，詩書畫都極佳妙，與當時的雙照樓主汪精衛主席齊名。論年齡，他跟陳的兒子相仿佛。劉翼凌不過是科秘級的小官，而在陳樹人 1938 年出版的詩集戰塵集，居然請劉作序。當時的國民政府顯要中，還有許多學人文人，為陳的著作寫過序的有：蔡元培，柳亞子，經亨頤，孫科，汪精衛等人，而陳竟然請一名年三十幾歲的後生小子作序！（見劉翼凌：“往事前塵憶戰塵”，文宣第 79 期）此後，陳的著作都是由劉作序。這是對他詩文欣賞推崇的證明。

陳樹人在一首“對月吟”五古百韻的長詩中說：

難忘素心人 吾黨二三子...最憶陳曙風 溫溫瑚璉器



狂俠亦溫文 功名早敝屣 交遊二十年 搗謙尊德齒  
比來道益進 不求復不悞 愛人救世界 服膺基督理...  
其次憶劉子 觥觥翼凌氏 此君氣概豪 風骨亦俊異  
天馬行空中 不受勒與羈 自笑受人哄 曾作獼猴戲  
共事亦十載 患難不相離 官閣每會文 驚座發奇議...

可見他們的交往，不在世俗的官位，而在“尊德齒”，以年高與有德為尚。是那位陳老曙風，首先在未信主的劉先生心中，播下福音的種子。在劉著美心集裏，有“報曙風書”：

時非凶歲靈無食 自照心魂已日枯  
多謝故人樂施捨 時時為我說耶穌

我們無從確知，陳老的生活與話語見證，對日後劉先生皈主有多大的影響，但這是歷史上的淵源。

1948年，劉先生在巴基斯坦信了主。在由探索到皈信的過程中，從宣道文字得很大的幫助：首是聖經，其次是一本戴德生的傳記 Hudson Taylor: The Man Who Believed God, by Marshall Broomhall.

信主以後不久，他即開始作文字宣道工作。神藉著兩個人賞識他，幫助他，以後與他同心在文宣上事奉：一位是內地會文字工作委員會的賴恩融牧師(Leslie Lyall)，一位是主持宣道出版社的包忠傑牧師(Paul Bartel)。先是翻譯工作，接著，是寫文章，出版書籍；以後，延請劉先生入證道出版社，並主編燈塔雜誌十一年(1956-1967)。

在同工中有知音，還需要讀者中的知音。作文字工作的困難很多，但更苦的是孤單的感覺，不被認知：看的人不多，看得懂的人更少。一枝出色的筆，自然是陽春白雪，知音少，可是卻不缺少批評的人。

在燈塔出版之後，有人看了說，印刷的太漂亮了：一精美就不夠“屬靈”了。因為那時的燈塔，是以美國新聞處出版的今日世界同樣水準設計的，有些宗教人看慣了白紙印上黑字交帳的出版物，以為太現代化。現代人物就說，封面上“燈塔”兩個大字，寫得不好。其實，那是唐代大書法家顏真卿所寫的“多寶塔”碑拓印出來的。(見劉翼凌：枯杖花，頁26)一般人對字的欣賞水準如此，對文學的欣賞能力還用得說嗎！不過，燈塔到底是通俗刊物，銷行還差強人意，而且多是宣教士推廣的成果；論道書籍就更不行了。

以後，劉翼凌先生來了美國，又創辦了宇宙光雜誌，繼續辦文宣雙月刊。“宇宙光”和“文宣”的封面字，是集王右軍書法。有人看了，也批評說是寫的差勁；跟他講是王右軍所寫的，竟然瞠目不知其人是誰，以為武夫軍人怎會寫字！說起王羲之的大名，還不錯，他倒聽說過，只是搞不通怎的右將軍羲之會是

同一個人。

劉翼凌創辦文宣的時候，已是七十三歲的高齡了；是孔子嘆“獲麟”而辭世的年紀。他竟然開始作更艱鉅的工作：提醒教會“以文載道”，還要作育以文載道的文宣士。這種精神，這種遠象，這種使命感，真是值得欽佩，值得效法。到現在，教會注重“文宣”的程度，還是嫌遠遠不夠；可是“文宣”用來作術語，已經大為流行；文宣社是 1976 年成立的，在此以前，沒有人如此使用，現在已甚普遍。不過，“文宣”原意是“文字宣道”；現在不僅不限於宣道，連宣傳反道的文字，也使用這名詞，只當作文字宣傳的簡稱。我們該怎樣想法？

劉先生的一生，跟英國詩人但恩(John Donne,1572-1631)相似：但恩前半生以詩文名世，後半生作了聖保羅大教堂的首牧。詩人凱路(Thomas Carew, 1594-1640)有兩句詩：

這裏躺臥著兩祭司，都是最好的：  
先獻給亞波羅，最後事奉真神上帝。

Here lie two flamens, and both those the best:  
Apollo's first, at last the true God's priest.

這話用來為劉先生的一生作結語，也正恰合。

劉先生寫過一首七律，其中有兩句自述：

聖事豈容爭意氣  
生平最鄙用權謀

這是說，他最不喜歡用手段。他作過官，卻不是貪官，賊官；後半生信了主，在教會裏，卻不是那種用心計，耍手段的教僧，教棍。這是多麼難得呢！人不僅在乎其有多少作為，卻在乎其有所不為。這才是真正的成功。這才是文宣士和傳道人應該有的精神，必備的氣質。

記得：在 1978 年，我們從俄立根州南下加州訪晤，劉先生甚為振奮，有詩志盛，並以相勉。那時候，他已經年高七十五歲，還仍健旺，期望共同振興文宣事工。

于中旻教授遠道來枉顧賦詩迓之

飛馳六百哩相存 此日雙流匯義津  
莫道古風今又見 如君高誼古無倫

曾拋殘睡讀君書 史筆誅心憶董狐  
引鏡直言嚴斧鉞 至人異夢早相符

哲士桓桓戰士姿 並肩赴敵豈容遲  
海山勝處安營好 秋以為期定可期

這裏不僅可見其詩清新可誦，更可見其為文宣熱誠，秉心正直，臨老不衰，十分難得。

現在，劉翼凌先生已經放下了他的筆。盼望教會的主在華人中，在讀過他書的人中，興起更多的筆來，奉獻在主的祭壇上，為主所用。願大家努力支持文宣聖工，造就文宣士，以文載道，弘揚福音。

四十年前四本書

那是一冊四十年前的照相簿。黑白的相片，有些已經褪色了，有的變黃了，有的脫落了。

那是時間的記錄。...

照片越黃，照片中的人越是青年。

"那是曾住過的舊房子。那是隆慶，只有十幾歲的少年。哎，這裏是怡芳和傳芳。..."

說話的維廉，看來並不老。一個巴基斯坦人，頭髮有些斑白了；額上有些皺紋。他穿著深青色西裝。六十三歲。他仍然是那個 William Gill。

1951年五月二十五日。二十四歲的維廉，一個空軍航空工程師，剛走出家門。地點是在達卡(Dacca)一條靜謐的街道上，離聾啞學校不遠。那時，東巴基斯坦還沒有脫離西巴基斯坦，孟加拉共和國還沒有誕生。

怡芳和傳芳，是兩個中國小女孩，一個八九歲，一個七八歲，迎著維廉走來：臉上帶著些頑皮的神氣，卻是純潔天真。他們問："你是基督徒嗎？"

在巴基斯坦，雖然有英國人留下來的宗教，留下來不少的教堂，基督徒卻是不多。

"我爸爸是基督徒。你要來我們家嗎？"原來小天使在地上有家的。維廉跟著，走進了小女孩的家門。原來他們就住在對面不遠的樓上。就這樣，在那家裏，他們同喝下午茶，女主人親手作了酥脆的花生甜點。四十年後，維廉還清楚記得。那家的主人，是剛信主不久的劉翼凌教授，在達卡大學裏教中文，以前是作外交官的。但他實在更是詩人，是文人，曾把中文詩詞譯成英文出版，所以在巴基斯坦的文學界，很多人知道他。

但那天他們所談的，不是詩文，而是耶穌基督的福音。雖然，他們所用的，都不是本國語文，而是用英文談話，但神的聖靈動工，超越了文化界限。分手的時候，維廉變成了新人，接受了耶穌基督為救主，成為基督徒。主人送了他一本聖經，和印度聖徒巴剋星的小傳。不久後，又送了他戴德生傳，還有喬治幕勒傳，都是英文本。

1954年，劉翼凌一家到了香港；以後，又到了美國。時間在流逝，人在流動。

當年播下福音的種子，卻是落在好土裏，發芽，長大，結實。維廉用心的讀聖經，追求真理；加上幾位宣教士的栽培，成為很有長進的基督徒青年。他原是旁蘇部(Punjab)地方的人，跟有名的印度聖徒孫大信(Sundar Singh)同鄉。他先在本鄉為主見證，以後去到首都達卡。

1959年，維廉憑著信心，走上了全時間事奉的道路。因為讀了中國內地會創立人戴德生的傳記，和信心偉人穆勒的生平，他一天一天的經歷，使他相信：戴德生和穆勒的神，是活的神，祂今天活著；祂也會供應我的需要，只要我忠心事奉。

他沒有在世上發達，卻有在主裏的喜樂和豐足。他有四個兒子，全都奉獻事奉主；三個女兒，其中有一個丈夫是醫生，一同在回教區裏作宣教士工作，把福音帶到平常艱難的土地。在牧養教會之外，他也是巴基斯坦福音協會的主席多年。他們也有電台廣播，製作福音錄音帶，並有神學訓練造就工作，預備下一代的傳道人。福音傳遞了好遠，傳了好多代。

維廉與劉翼凌有書信來往，卻並不多；但他在禱告裏，常記得引導他信主的人。這見證，他已經講給，寫給了許多百萬人，在亞洲和美洲之外，也包括去歐洲各地講道時的見證。

四十年後，現在1991年，維廉又坐在劉家的客廳裏，地點是柏客裡。維廉說，他從來沒有忘記，是神藉著中國人，領他進入了神的恩典中，所以他對中國人有特別的感情。問起他："你有個中文名字嗎？" "那很容易，我姓劉！" 他說："在我的辦公室裏，掛著劉教授伉儷的照片。" 又說："巴剋星已經很老很老了，不能說話，也不能行動，已經九十多歲了；他是劉先生的朋友。" 我們多麼希望，主興起更多年輕人，造就他們，成為合用的器皿。

在地上相逢又別離。

告辭的時候，他要八十八歲的劉教授為他祝福禱告。他雙膝歸在老人家的腳前：那麼恭順，屬靈的真兒子！雖然種族不同，膚色不同。出到外面。風吹在身上。風是從哪裏來的？

風，隨著意思吹，並不承認國界。聖靈的工作。福音的大能，沒有文化的分隔和限制。

1991年二月

後記：

從這個故事裏，我們可以看見幾點意義：

家庭是傳福音最好的基地。個人見證是每個人都能作的，是引人歸主最有效的途徑。我們該關懷別人。孩子們也可以成為福音的小天使。隨時忠心為主撒下真道的種子，主能叫它生長。文字是宣道的有效工具。一本聖經，三本書，可以改變一個人，而改變許多人，結出美好的果子。有人慨嘆"同工會變成同攻！"但"攻"字是"文工"合成的；何不同心用文工，向撒但黑暗的國度進攻？

有人統計，美國圖書館裏，每冊書的平均價格是二十二美元，就可以影響一個人，以至許多人的生命和思想。盼望你注意文字事工。

### 33. Talking Leaves 伊利亞宣道

時間是 1957 年。那是照外面人的日子，山中無曆日。

吉本斯(Don Gibbons)，在伊裡安(Irian Jaya)的深山叢林中，動手建造一間樹皮小屋。釘子用完了。

他隨手拿起一小張紙，在上面用鉛筆塗了幾個字，交給在旁邊幫忙的一個達茅(Damal)族土人，要他去送給一位宣教士同工拉爾生(Larson)："你去給我帶些東西來，好建完這間屋子。"

那個達茅人看著那片"葉子" (Ogolal)，卻皺著眉頭說："我不願無緣無故下過穀那邊，空跑一趟！"對於沒有文字，沒見過紙張，對寫信的觀念無法瞭解，既不能寫，也信不過的人，如何解釋法？這是個問題。

吉本斯笑著說："這是一片'說話的葉子'。只要你拿去給吉爾生，他就會把所要的東西給你。"那達茅人搖頭說："葉子不會說話。"

吉本斯拾起一根釘子說："我告訴你我要的是甚麼：我要一些像這個一樣的釘子。但你甚麼話都不要講。只把我'說話的葉子'交給他，看他會給你甚麼。"

不到一個小時，那人回來了。他滿懷興奮，驚奇不已。他向吉本斯報告："這是你要的釘子。我一句話都沒有跟拉爾生講！他只看了你'說話的葉子'，就把釘子拿給我！"

那天晚上，在土人的男宿舍裏，神奇"說話的葉子"，成了主要的討論話題。這故事傳來傳去，說吉本斯如何只在一片葉子上，畫了幾個記號，拉爾生看了，就知道他的意思。

伊裡安原稱新幾內亞，曾是荷蘭殖民地；現在屬印度尼西亞。1954年，吉本斯和拉爾生初到那裏。達茅族第一次見到白人，以為白人與他們不同，只有他們自己是"真的人"。他們見到白人能從天外的"大鳥"（飛機）飛來，從大鳥的肚子裏面出來，又吃罐裝的奇怪東西，認為是與"人"不同。他們慢慢發現，難解的怪事還有許多；紙和書寫是最大的怪事之一。

"達茅"這名字，就是"人"的意思。他們還生活在石器時代。那時，他們中間極少數人擁有一把斧頭；不但是罕有的利器，並且是極寶貴的財產。他們沒有書寫的文字，也從來沒有見過紙。因為他們的觀念裏沒有"紙"這個名詞，所以你可以理解，也不知道文字可以像語言一樣傳達意思。因此，吉本斯把紙稱為"奧高羅"（Ogolal），就是"葉子"的意思。但語言可以書寫成為文字，還遠超越他們理解的範圍。

吉本斯是宣道會的宣教士，一家住在達茅人中間。為了向他們傳揚基督的福音，必須學得足夠的達茅語言。

有一名聰慧的達茅人，名叫提他（Tita）。他留心觀察吉本斯可以吃他們一樣的食物，判斷這個白而高大的人物，可能也像達茅一樣的是人，吉本斯在學話的過程中，有時表達錯誤，提他就改正他。吉本斯在"說話的葉子"上作些記號，下次就不再犯同樣的錯誤。這使提他十分希奇。

有一天早晨，提他發現吉本斯獨自坐在石頭上讀聖經。提他問："你在幹甚麼？"

這可不是一個容易回答的問題。"書"，"聖經"，以及"讀"，"上帝"，都是土人觀念中所沒有的，也就沒有這些語詞；該如何表達？在這個機會，吉本斯從他有限的新達茅語詞彙中，鑄成一個新字"甘公安美"（Unkangam-Me），意思是"創造的那一位"："創造者"。

吉本斯說："提他，在這些葉子上面，寫著創造者的話。創造者說的話寫在這裏。我看這本書，這些葉子，就能夠聽見創造者對我說話。你懂得我的意思嗎？"

"我想我懂得。你的小黑書，一定對你很重要，因為我看見你時常在看它。"

向部族土人傳福音，還需要教他們讀聖經，這樣，他們的信心才会有根基。起初，是用集體背誦默記的方式。吉本斯和另一語言學的同工，就為他們創制書寫文字系統，是用十七個字母的拼音文字。於是，從記錄語言，進而翻譯聖經。當然，還要教他們識字並寫字。

達茅人和鄰近的各部落，本來在邪靈的迷信和恐懼捆綁之下。1958年，聖靈大大動工，他們紛紛焚燒傳統所崇拜的物件（Fetishes），悔改歸向真神，成千的歸正，幾次受洗，都數以百計，約有十萬人。吉

本斯夫婦，和其他同工們，同時舉辦聖經學校，推行識字運動和主日學教育。提他就是早期聖經學校畢業的學生之一。

土人信徒從撒但權下歸向真神，親身經歷了救恩之樂，滿心願意向人見證，真如活水湧流，並不是宣教士僱用來作工。有了文字的聖經，在真理上受了栽培，不但熱心，而且有真知識；聖靈同工，神蹟奇事隨著，信而歸主的就很多了。現在達茅族人約有百分之九十五是信主的。在易裡安的盼凱山脈地區(Puncak Jaya Range)中，幾個部落的信徒，超過二十萬人，建立了一千五百多個教會。他們的教會行政及經濟，全都是由本地領袖及信徒管理，用不著宣教士們插手；並且還差遣宣教士，去向別的部族傳福音。這情形，就如初期教會一樣。

文字宣道工作，是支持遠方宣道的後衛。二者互相輔助合作，使教會得以建立並增長。當然，信主以後，並不是一切問題都隨之解決；這些新信徒，所遇到生活上的問題，都是從文字的聖經中找答案。

聖靈藉著"說話的葉子"，使人明白神的旨意，改正了錯誤，使信徒結出了仁義的果子。

1986年，筆者遇到吉本斯。他所展示的幻燈片，傳達出達茅主內肢體的情形。他們的生活方式，並沒有多大改變。很多男仍然只穿著"瓠褲"（用一種特產的長頸葫蘆遮住下體），女的只穿草裙；也有的改穿印尼裝。但他們的生命改變了；由拜物教及精靈崇拜，而歸向真神；除去撒但奴役的懼怕，而得著基督裏的喜樂；放棄凶殺鬥毆，而有仁愛和平。這都是福音真光照進黑暗的結果。

節錄自 Alice Gibbons: The People Time Forgot. (於中旻譯：世外人。文宣)

### 34.Fox&Quakers 福克斯及公誼會

喬治福克斯 (George Fox, 1624-1691) 生於在英國磊斯特郡(Leicestershire)，是 Drayton 鄉村一名織布匠的兒子。幼年沒有受過甚麼正式教育，作過鞋匠的學徒。他勤於讀書，博覽群籍；也能寫作。

早年受清教徒影響，不滿於外表儀式，和繁文縟節的宗教生活。十八歲那年，福克斯離家去尋求真誠的宗教教導，和屬靈經驗。約在二十歲那年，他得到"永生基督的內在亮光"：

"主指示我，給我清楚看見，祂不住在人吩咐，人建立的殿中，只住在人的心裏...祂的子民是祂的殿，祂住在他們裏面。"

根據自己的經驗，福克斯認為宗教上的爭辯，都不過是細微末節；聖經的真義，幽深難明，教條禮儀，

更是人的作品；所以不注重去教堂，守聖禮，而主張以神對個人心靈說的話，為可靠的引導。他強調“內在亮光” (Inner Light)，不重視教職人員的教導，因為信徒皆為祭司。他說：

"我看見這些事，不是由於人的幫助，也不是從字句，雖然那是用字句寫的，但我看見是由於主耶穌基督的亮光，直接從祂的靈和能力，正如聖別的神人，寫成聖經那樣。"

在他的記述中又說：

"主顯明給我，牛津和劍橋的造就，並不能使人合格成為基督的僕人。"

這樣極端反傳統的教導，使學院派反對的人，譏稱他所謂的"亮光"，只是"遊燐鬼火" (Ignis Fatuus, Ignis Fatui)。

福克斯又主張所有的人是平等的，不應該有種族的歧視，性別的區分。他說：

"我曾遇到過一種人，他們以輕蔑的態度，認為女人沒有靈魂，並說，女人不勝於一隻鵝。我指責他們，告訴他們那是不對的，因為馬利亞說：‘我心 (soul) 尊主為大，我靈以我的救主為樂’。"

因此，福克斯以為女人和男人一樣，只要得到神的啟示，都可以傳道，稱為"真理傳佈者" (Publishers of Truth)。信徒則稱為"真理的朋友" (Friends of Truth)，這就是"朋友會"或"公誼會"名稱的來源。有一次，他被控褻瀆罪，福克斯昂然無懼面對法官，並且向審判的人宣稱，他應該"因神的話恐懼戰兢" (tremble at the Word of God)；因被稱 "Quakers" (戰兢者，中文音譯"貴格會")。

他們反對各樣的虛銜，如：主教，爵士等，只彼此稱各人的名字，主張和平，寬容，反對戰爭，也拒絕參與戰爭，包括納稅支持戰爭，以個人"良心的自由"為依據。也拒絕宣誓。信徒彼此之間，則實行誠實愛心相待，有交易行為，只需一言為定，不必立任何契約。

福克斯教導單純的敬拜聚會，在聚會中靜默，得到神的啟示才傳講信息，勸勉會眾。

可惜，他生逢沒有容忍的時代，英王以為宗教信仰是效忠的一部分，"真理衛護者" (Defender of the Faith) 統治人的身體，也不放過人的靈魂，因此頒諭人民："效忠國教，否則離國！" 偏有人民選擇第三條路：反抗，使他失去教會，也失去國家。公誼會是和平主義，不同意戰爭，也不接受王所定給人民的選擇，只有入獄。

這樣，有足夠的理由，使他們受宗教和政府的反對迫害。福克斯本人前後入獄八次，約有六年的時間在獄中度過。這使他的健康受損，但使他看到監獄內部的情形，力倡監獄改革。



在清教徒當政期間，他們得到較大的自由。福克斯還有兩次蒙執政克倫威爾(Oliver Cromwell, 1599-1658)召見談論。

福克斯在各地周遊傳道，跟從的人漸漸多起來。有一位公誼會的遊行傳播者洛伊(Thomas Loe)，1666年，在愛爾蘭引導賓威廉(William Penn, 1644-1718)接受了這新信仰。賓威廉學過法律，寫了許多宣揚教義的作品；是海軍上將賓恩爵士的長子，父親在1670年去世，使他繼承了爵位和家產，與英王雅各二世(James II)有深厚的友誼，也與許多政治顯要相識。1689年的“容忍法令”(Toleration Act)頒布後，公誼會才比較更被接納和瞭解，並有些受尊敬。

1671至1684年期間，福克斯旅行到英國殖民地加勒比，北美地區，馬利蘭及羅德島，並到過荷蘭和歐洲大陸。他在世的最後年日，則多在英國巡迴勸勉同道，也同許多人通信。他於1691年一月十三日，在倫敦離世。

1681年，賓威廉和十一名同道，在東紐澤西買得一些土地所有權。後來，他從英王查理二世(Charles II)取得德拉威河以西的廣大土地授與權，以抵銷查理欠他父親的鉅額債款為交換，取名賓塞維尼亞(Pennsylvania)。用意是要建立一理想的宗教殖民地，收容公誼會信徒，及一切為宗教信仰和良心自由受迫害的移民。賓威廉任為總督，本人躬親規畫，並制訂章程(Frame of Government)，著意不在求取自己的利益，而是要立意保護人民，以限制其本人和以後的繼承者“不得任意為惡，不能以一己之意志而妨害全民的利益。”其首城定名為非拉鐵非(Philadelphia)，是“弟兄相愛”的意思。他於1682至1684年，在賓塞維尼亞；離去後委任James Logan攝理。賓威廉高瞻遠矚，並擬訂美洲各殖民地聯邦計畫草案(1696)，不僅遠在美國立國之先，並且預佈憲法和近代民主制度精神，就是人罪惡本性，必須予以限制。

賓威廉不是加爾文主義者，但他知道人性的惡，唯一的希望，在於神的恩典，聖靈的感化。曾說：“人在迷徑中勞倦尋求神，講論神；但如果要真正認識神，必須領受祂給我們的印記：我們的心越柔軟，祂所給我們的印記，也越加深刻，越加明顯。”

1692至1694年，賓威廉挈家再來美洲，為要親自處理一些問題。這是他第二次也是最後一次，此後即未再踏上美洲的土地。1718年七月三十日，賓威廉在英國離世。

在美洲殖民地的土地上，公誼會和別的移民，得以自由發展。但在這土地上，有許多不自由的人，他們是多數的非志願移民，而且不被當作人，是人所擁有的“活工具”。那是來自非洲的黑奴。

解放黑奴的先知悟勒曼(John Woolman, 1720-1772)，是公誼會的真理傳播者。

他生在虔誠的公誼會家庭，自幼受信仰薰陶，生活行事如同古聖徒，同情人的疾苦，對於人權和尊嚴，極為敏感；他早就反對以奴隸為財產的不合理制度，認為“人擁有人”是不應該的。他以為自己生意發

展得太龐大，會使靈命瘦弱，寧可放棄經營，而個人從事裁縫維生，傳福音不收費用。

悟勒曼說："我認識一個卑微的人，靠神的賜福，生活得簡單；有人心高志大，經營成功並不能滿足他的貪欲；常是財富增加，貪愛財富的心也增加。"

他獨立特行，在那個時代，華盛頓，傑弗遜，立國先賢普遍蓄有奴隸，只有悟勒曼不蓄奴，也致力反對奴隸制度，到處宣揚，勉勵同道，喚醒人的良知。他也贊助莫拉維弟兄會的宣教士，向印地安人傳道，並尋求公義對待土人的政策。

他的生活簡單，穿著樸素，在可能範圍內儘量徒步行走，也避免買任何與奴隸有關的商品。他影響公誼會宣告反奴的公定信仰，並曾勸說許多個人解放黑奴。

公誼會的信仰是和平反戰，但不避免真理的爭議，是美國反奴先鋒。詩人惠禮爾 (John Greenleaf Whittier, 1807-1892) 的作品，據說，有助林肯 (Abraham Lincoln, 1809-1865) 為第十六位總統 (1861-65)。在 "道義之戰" (The Moral Warfare) 一詩中，他寫道：

我們總要倚靠神自己的能力  
預備面對那要來的戰爭，  
單為了神的旨意奮勇  
敢於敵擋邪惡的權能，  
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  
用天國的愛，真理，和光明。

那勇於真理的精神，躍現紙上。惠禮爾雖然缺乏高深的學問，其詩淺白近人，表現敬虔，仁愛，激勵良善。在內戰後的重建時代，被成為 "學房詩人"，為學童所普遍誦讀，有助於心靈和品德的建立。

### 35.C.H.M. 麥欽陶

大佈道家慕迪 (Dwight Lyman Moody, 1837-1899) 曾經說過，他只要有一本聖經和 C.H.M. 的五經筆記就夠了。

麥欽陶 (Charles Henry Mackintosh, 1820-1896) 有名的著作五經筆記 (Notes on Pentateuch) 等書，風行世界各地，署名常作 C.H.M. 父親是高原軍團的上尉，駐紮在愛爾蘭的衛克勞 (Wicklow) 郡，C.H.M. 就在那裏的軍營出生。他母親是維勒頓夫人 (Lady Weldon) 的女兒，是世居愛爾蘭的貴族。

在十八歲的時候，因他姐姐來信，述說她歸正的見證，心靈覺醒，嚮慕屬靈的事，讀達秘 (J.N. Darby) 所

著聖靈的運作(Operations of the Spirit)，讀到"是基督為我們的工作，而不是祂在我們裏面工作，給我們平安" (It is Christ's work for us, not His work in us, that gives Peace)，得到幫助，而得著心靈平安的效果。

這個新基督徒進入 Limerick 的一所公司工作，他勤於博覽群書。1844 年，他在西港 (Westport) 開辦一所學校，由於他勤奮認真，頗為成功。1853 年，他覺得教育事業，太多佔據他的心，影響他以基督為中心，隨停辦學校。

在這期間，他的筆忙於寫作摩西五經的注釋，前後達四十年，出版創世記，出埃及記，利未記，民數記各一卷，申命記二卷。這些書，深蘊著福音信仰，融會新約的宗旨，以基督為中心，扉頁寫著 "新舊兩樣的東西" (Things Old and New)。初版序言由他的朋友密勒 (Andrew Miller) 署名，出版費用是他幫助籌得來的；他正確的介紹那書說："人全然被罪敗壞，神藉著基督完全的救贖，都充分的，清晰的，常是精警的表現出來。"

作為注釋者，C.H.M. 有其銳利深入的觀察，有力的表達出他的看法，使人得激勵，而忠實於神的話，堅定的信靠基督。

放下教育工作後，C.H.M. 去到都伯林，作公開講道事奉。多年來他勇敢的衛護真道，宣揚福音，神大大使用他，賜福他的工作。當 1859 至 1860 年，大復興橫掃愛爾蘭，他盡力的參與。他是大有信心的人，常經歷試驗；但他專心從事福音的事工，神從未讓他缺乏生活上的需要。

C.H.M. 生活敬虔，非常注重禱告：不僅是個人靈修禱告，還鼓勵信徒參加禱告會；他並且主張，要跪下禱告，並不能藉詞推卻。

他在世最後四年，住在柴屯罕 (Cheltenham)。因為年事已高，不能多在講台事奉，就專注寫作。他一生有很多著作，明晰而簡樸，短章與單行本，難以數計。最後系列的短章，稱為 "幾把牧草" (Handfuls of Pasture)。他的著述流行甚廣，對世界各地的教會影響甚大而久遠，無從估計；有極多的來信，表達對他注釋摩西五經的滿意。

1843 年，他第一個短章 "神的平安" (The Peace of God) 出版；在 1896 年，他最後的作品是 "平安的神" (The God of peace) 寫完交付出版者，就此停筆。幾個月後，他平安進入永遠安息。他所寫的雜著集 (Miscellaneous Writings)，以幾種不同方式出版。他忠勤的事奉，長達四十多年，功效大而持久。

1896 年十一月二日，七十六歲的麥勤陶，安然睡去。虔誠的人，把他的遺體移至柴屯罕墓地，在各地來的人群送別中，安葬在他愛妻之旁。愛丁堡的悟斯屯博士 (Dr. Wolston)，以安葬亞伯拉罕為題講道 (創二五：8-10 來八：10)。會眾在散去以前，唱達秘美好的聖詩：

噢，光明和蒙福的家鄉，  
那是罪不能侵染的地方；  
我們的心靈渴慕那景象，  
雖然現今還在地上飄蕩。

在創世記筆記中，C.H.M. 講到亞伯拉罕向赫人以弗崙，買地安葬撒拉，他看見了那"美好的復活清晨"：信心不能長久注視死亡；感謝永生的神，祂賜給更高的標的！復活永遠充滿信心的遠象，它的能力使人從死亡面前站起來。...死亡是撒但的邊界；撒但的盡頭，神的起頭。(創二三：7)

### 36.ARealRichman 富而能足有百祥

在十九世紀的美國，人口向地廣人稀的西方發展，尋求致富的機會，隨之形成商業和文化的遷移。在中國，隨著民國的建立，滿洲人不僅失去了對中原的統治，連老家也失去了；大量的移民，湧向東北去求發展。

有個基督徒吳百祥，原籍河北，早年赤手空拳進入東北。那時，貨幣制度也隨著時代改換了，銀兩，銀圓變成了紙幣；官家隨手印刷方便，人民攜帶容易，只是有一個缺點：流通日久，就由陳舊而破爛。當時支票還沒有通行，破舊的鈔票，實在不受歡迎。這樣，有一種行業就應運而生。吳百祥作的就是這種生意：紙鈔換銀圓，舊鈔換新鈔，然後去銀行兌換，從中賺取小利。以後，就負販三塊瓦皮帽子，也賣線針織的襪子；因為傳統的中國襪子是用布縫製的，所以那種襪子稱為"洋襪子"。他見這種簡單手工業並不難作，就積存了些資本，買了幾部針車，家人在家自織，拿到街市上兜售。由於他作事誠實認真，又肯觀察研究，織成的襪子比別家出品好，穿來也更合腳，所以頗受歡迎，生意也就越作越發達。

吳是個虔誠的基督徒，篤信神的應許，對事奉神也極為熱心；每逢主日，必定全家休業聚會，不作買賣，凡所得的，必定獻上十分之一。他原來所受的教育很有限，但甚有聰明和才能，蒙主恩眷，生意擴展很快；不到二十年，自己在哈爾濱建立工廠，生產針織品，衣物，肥皂，化妝品，日用百貨等，規模闊敞；還建了大羅新百貨公司及同記商場，四層鋼骨水泥的大廈建築物，全是由他自己繪圖設計建造。在第四層樓上，是禮拜堂，可容一千多人；自己延聘牧師，成立教會。每至主日全體停止營業，集合員工敬拜主；他自己為全部的詩篇譜寫曲調歌唱。不用說，這是真正的自立，自養，自傳教會。他又辦了中學一所，小學一所，入學的學生免收學費。到了主日，他自己徒步率領成群的學生，到教堂赴主日學及聚會，真像是走在羊群前面的好牧人，是好的見證。

吳百祥事業大了，上下員工有四五千名，經理五十多人，常派人赴歐美考察，增廣見識，改進業務。因為樹大招風，到了“滿洲國”期間，政府想要他出來領導工商業；他拒絕了，由經理一員作代表來應付，竟被舉為商會會長。吳自己並不求名，自奉甚為儉約，一套中山裝，可以穿上十年不換；自己安步緩履，從不坐車；妻子操持家務之外，也要親自搖紡車來倒紗。但對於傳道人，則儘量接待，以為是神的使者；凡信仰純正的神僕，不視宗派差別，一律款接，臨別還有饋贈，幫助他們往前行，為主工作。凡屬主的事工，都盡力協助；他從來不只看見自己的教會小圈圈，而是有遠大的眼光，廣闊的襟懷，對主身體的真理深有認識。有一次，某宗派教會向政府申請到一塊墓地，有數百畝之大；他就往見負責的牧師，曉明基督徒活著也不該分宗派，死後的遺體哪還好有差別？他出資建造周圍的磚牆，用了當時的幣值八千元之鉅，好讓所有信徒死後有葬身之處，等候主再臨復活。這好像是對教會建“圍牆”者的諷刺和教導。至於眾教會協合的事工，在眾肢體奉獻之外，所差的他都全部負責，有時高達幾千幾萬元之多，也毫無吝色。

在當時，中國用汽車的人還不多見；外國宣教士僅少數有自備汽車。吳百祥衡量實際情形，就說：“洋人牧師有坐汽車者，吾國牧師何可出無車！”因此，為教會牧師建造新馬車一輛，出入代步。那時，中國教牧多從西差會領薪水，每月僅在十幾元，或二十元，有的少至八元，跟宣教士的廚子或傭人差不多；小學教員月薪二十五元，中學教員四十多元。這是一般的待遇標準。但吳百祥聘請丁立美牧師為會牧，每月奉獻銀圓三百，並且為會牧建新式住宅，有暖氣設備，並有傭人二名，以免牧師之勞。可惜，丁牧在那裏任期不久。這可能由於二人性格不合；吳或有東家與西賓的觀念；丁則被宣教士譽為“中國知識分子的使徒”，視之為當世保羅，而品性高潔，不為物質所役，固然顯得可敬，少說也不免有些傲氣。據說，當分手的時候，丁對吳說：“你不過就是有幾個錢嘛！”可見是不歡而散。

但吳百祥到底是個謙虛而真誠的人，待人寬厚，慷慨有愛心。有一位任職多年的老牧師，晚年雙目失明；吳奉獻三萬元以贍養其老。至於他每年的十分之一奉獻，積達數萬元，當地教會足用有餘，中國也沒有教會機構可以稱為“神的倉庫”，統一管理分發；他就詢察外地主的事工，有甚麼需要，不分南北，不問遠近，不管識或不識，更不待人來索取，隨從聖靈引導，逕行寄去奉獻，而且不求顯名，從不掛甚董事等名銜，更為可取。說到他助人施捨為善，則是不勝數計了。真可以稱良善忠心的好管家。只是不知甚麼原因，他沒有辦過教會傳播事業，也沒有辦大學；雖然他有那個力量，說不定是沒有相知可託的人，也許是其原因。

最特出的，還是吳百祥的基督徒化經營原則。

事業大，用人眾，賺錢多，利潤該怎麼辦？每到年底，結算全年營利總額，稅是要納的，但向神“當納的十分之一”，要先取出來，然後分為三份：一份歸勞工，一份為營管，一份給資方。每人所得的數額，並不全是現金，而是有部分為公司股票(20%至30%)。這樣，事業是大家的，全體員工都成了股東，也都是勞工，作事自然也更為認真。不過，就是這麼智慧合理的事，工人待遇也好過一般的人，

也不是每個人都能領會效法，還有極少數的一小撮人，不喜歡這種作法：唯一的原因是創新。吳百祥的理想超過他們前頭四五十年。

以後，政局改變了。吳百祥並不用滿載遠逃，資本家成為清算鬥爭的對象，有的下場極慘。吳百祥的遭遇如何，有不同的說法。有的說，在大風暴中，他也曾遭受相當嚴重的衝擊；有的說，他只受到輕度的為難。據說：在被當作“資本家”對付的時候，熱熱鬧鬧的盛大群眾集會上，並找不到他剝削勞工的罪證，指控不能成立。他的生活同大家一樣的簡樸，多少年來的見證，在眾人面前，是一本敞開的帳簿，並沒有為自己積財；他也沒有參與政治的事，更沒有勾通外國，作甚麼帝的特務。實在說，他秉性耿介，不會趨附，還似乎多少會有些“反帝”的傾向。

但有一件事，是可以肯定的：他把一切企業都交了出來，符合了政策。吳百祥其人的下落如何？他肩上背著一個褡褳，內中是聖經，聖詩，簡單的日用物品，和一些乾糧，飄然走向山僻的村莊，傳揚福音去了。以後，再沒有人看見他的身影。到現在，也沒有聽說這位真正的“社會主義資本家”的出現。

這些日子，哈爾濱這名字和形象，倒還聽說過，見到過，那是國際有名的冰雕展出：許多精美可觀的建築物，幾乎是整座城市的景物。但那都不能存在多久，不等夏天再來，就都消化了，過去了。但我們都知道，吳百祥的工作，總不會消化。

汽車大王亨利福德(Henry Ford, 1863-1947)說過：“偉大的人看出時代的需要，並能供應那時代的需要。”吳百祥可以說是那樣的人物。因此，他值得人長久懷念。

在許多年前，一位認識他的老牧師，提到他的名字和傳奇般的事蹟。我也遇到過在他公司工作過的人，連不曾直接認識他的人，也傳誦他的聲譽。又是好多年後，我在火車上遇到一位乘客，人看來莊正安詳，說是哈爾濱人，早年在吳百祥的學校讀過書，上過他的主日學。可見他的影響是深遠的。但現代繼起的吳百祥在哪裏呢？

### 37.DavidLivingstone 李文斯敦

在英國的一個小教會，長執們在開會。他們覺得應該辭退那牧師，因為在過去一年，竟沒有一個人信主，為教會增加會友。其中有的人說，牧者年紀已經大了，要叫他往哪裏去另有高就？不如再留他一年。事情就這樣決定了。在那年裏，他領了一個年輕人歸主，就是摩菲(Robert Moffet, 1795-1883)。

摩菲生在蘇格蘭中部近愛丁堡的東洛阡(East Lothian)，離諾克司(John Knox)誕生地不遠。他被稱為“非洲的使徒”。於1816年，受倫敦宣教會(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差往南非宣教，到1838年回英國度假的時候，受到熱烈的歡迎。他到處演講，鼓勵人獻身宣教。他描述那黑暗的大陸，在撒但奴役下

的悲慘：“村落成千，炊煙處處”，卻沒有宣教士的腳蹤踏到過！有誰肯去把福音帶給他們？

有一位青年醫生的心，被他話語的火焰燃燒起來。他是蘇格蘭人李文斯敦(David Livingstone, 1813-1873)。

1813年三月十九日，他生在蘇格蘭的布蘭台(Blantyre)，父母貧窮卻敬虔。在十歲的時候，就進入棉紡廠作童工，每天工作十四小時。他抽暇讀一點書，並每天兩小時的夜校。十二歲的時候，他重生悔改皈主。在二十歲時，立志去中國作醫療宣教士。

為了充實自己，他到附近的歌拉斯高(Glasgow)去修讀醫學，並讀希臘文和神學；假期就回到棉紡廠工作，以賺錢繳付學費。1840年，李文斯敦遇到了摩菲，這次的會晤，決定了他事奉的路程。那時，適因中英鴉片戰爭，中國去不成；摩菲勸邀他去非洲；倫敦宣教會按立他牧職，派遣他往南非。

1841年，到達開普敦(CapeTown)。在還沒到摩菲在庫汝曼(Kuruman)的福音站之前，李文斯敦所見到的情形，就使他不能靜默不言。在英國，早於1833年，禁止奴役法案通過實施，殖民地也應該遵行；英國海軍巡邏制止販奴活動，但非法的奴役仍然存在，每年出口往古巴，巴西，及美國的黑奴，仍然有六萬名之多。李文斯敦表現出他是不討人喜悅，也不避爭議的人物。以一名後進宣教士，他立即在講道中反對白人剝削壓榨黑人。他似乎忘記了，那是白人的奉獻，在支持宣教“聖工”啊！黑人有甚麼經濟貢獻？這樣，他不啻是他搗了許多人的肚皮。後來，他也批評宣教士只聚在南部沿海城市，不肯北上到內地鄉村。豈不是在踢不肯前進的人的屁股？這在習慣上應該容忍，知道也不能講的。更加上他主張在宣教工作上引用非洲人，更等於傷害了白人的優越感，撕下他們的高帽子。雖然那是英國宣教世紀的時代，這個不知避忌的青年人，與一般宣教士不同，他們之間的相處困難，是可以想見的。他遠遠走在同時代的人前面。想想看，在李文斯敦去了天堂一百多年之後，南非的教會還是一面傳福音，一面搞種族隔離；李文斯敦的先知作風，是多麼不可思議，也多麼不可原諒！以後，他回到英國的時候，帶給女兒的禮物，竟然是一個黑洋娃娃！

同年七月三十一日，李文斯敦到達庫汝曼福音站。一年後他已超越任何白人所到最北的地方，也學了非洲的語言文化。

1844年，在摩菲的福音站附近瑪保薩村(Mabotsa)有獅子為患，吃掉了許多牲畜。迷信的土人，相信那些獅子有邪靈附身。李文斯敦不僅要為居民除害，還要為他們破除迷信。於是他召集了村民去獵獅。他們發現有幾頭獅子，在大石上休息。李文斯敦用雙管獵槍，揀那群中最大的一頭雄獅，把雙管子彈都射中它。當重新裝填子彈的時候，那受傷狂怒的獅子猛撲過來，咬著李文斯敦的左臂。一名土人信徒麥保維(Mebalwe)，向那獅子發射了一槍，沒有發火。獅子轉而撲向麥保維，咬傷了的大腿；又咬傷另一土人的肩頭，然後忽然倒在地上死亡。

1845年六月二日，三十二歲的李文斯敦，同摩菲的長女瑪麗(Mary Moffat)結婚。在婚後三年之內，他們三遷其居：不是為了選擇更好的社區，而是每次都更北上，深入不可知的非洲內地。李文斯敦不僅是順口說愛，而是關心土人福利，作他們的朋友。李文斯敦的宣教心志，照他自己所寫的：我心目中的宣教事工，不同於那些憂鬱類型的人，臂挾著一本聖經。我勞碌作磚和泥，打鐵，作木工，同時講道並醫療。我覺得不是自己的人。當我為跟我的人射獵一頭野牛，或仰觀天文，都是事奉基督。靠神的恩助，我盼望所採集的資料，能夠造福非洲人，使他們有前所未有的豐盛。

李文斯敦為天國而忘家，他的眼睛一直注視更遠的地方。1852年，瑪麗的健康退步，為了安全和孩子們的教育，他只好讓瑪麗帶著孩子們回到蘇格蘭，因為他去的環境，實在不適用於家庭。一個女兒已在那裏夭折；現在所剩下的四個孩子，三子一女，最大的長子羅柏才只有六歲，要變成跟父親隔絕遙遠的“孤兒”。那離別實在不是容易的事。那離別竟長達四年半之久，直到1856年李文斯敦回國，才有短暫的相聚。

1853年，李文斯敦從事六千哩的窮荒之旅，歷時四年，從西岸的大西洋，到東岸的印度洋，橫越非洲大陸，到從沒有白人腳蹤踏過的地方。但那不是淘金，也不是獵名；在以後出版的日記中他寫著：“我最高的目標，是關係基督的國度，沒有甚麼比這更重要。”

在這長途疲勞的旅行中，他身罹疾病，冒有些土人部族的反對，野獸侵攻的危險；但他堅持嚴守自律：探險觀察，研究語文，採集資料，寫有系統有價值的科學報告，持續他著名的日記，出版後贏得廣大的名聲。1856年，李文斯敦第一次返國度假，受到英雄式的歡迎，並獲得英國皇家地理學會頒授金獎章，牛津大學贈授給他榮譽博士學位，並英國女王維多利亞的單獨接見。當他留在英國的時候，出版了其在南非的宣教旅行和研究(Missionary Travels and Research in South Africa)，成為暢銷書，售出七萬本之多，堅定了信徒的信心，激勵宣道熱誠，並對科學及疾病研究有重大貢獻。版稅的收入，紓解了他家庭的經濟困難，也增加了一個幼女。

他不是像今天那些“缺席的父親”。他知道也感受自己對家庭的虧欠，盡量用滿有柔情的書信補償。他的價值觀也影響了下一代：他的兒子羅柏(Robert)，不喜讀書，跑到美國，參加解放黑奴的內戰，入伍在合眾國的軍隊中，於1864年受傷被南軍俘虜死亡，是為了為信從父親持守的種族平等信念，而壯烈殉身，年紀不到十九歲。

李文斯敦不採取固有的宣教公式，而主張全人的宣教，關懷人的生活，不像個傳統“全時間”的宣教士，人看他是探險家，甚至是冒險家。雖然他受按立牧職，所到的地方，常舉行宗教聚會，自己有規律的屬靈生活，但他們寧接受有“專業”之名，而不全時間宣教，或實際上甚少宣教的人，卻視李文斯敦為非我族類。而他持守嚴格的原則，不隨便給人入教，也編織不出動人的報告和數字。結果，導致他的退出倫敦宣教會。



但英國到底還有同他異象的人。1857年，李文斯敦應邀於劍橋大學演講，在他號召下，成立了大學非洲內地宣教會。他也領導英國政府支助的探險隊。後來，因為他同土人友好，批評販奴業務，引起殖民地 and 外交圈內人的不滿，政府的支助終止。那在他發現世界最大的維多利亞瀑布之後。

1862年，瑪麗再度到非洲，在尚比梓(Zambezi)與丈夫重聚，但不久就逝世了。新鰥的李文斯敦，並沒有時間悲傷，於1864年，短暫的回到英國，把孩子們交託朋友照顧，1866年一月二十八日，自己回到非洲，更奮勇的投身深入非洲腹地。

從1866至1871年，外面的文明世界，沒有人見過他的身影。1867年初，一名僕人帶著他的醫藥箱逃走。但他不顧一切，繼續往前推進，發現新的地理疆域。後二年多，外間連他片紙隻字的消息也沒有。有些人造出謠言，說他已經埋骨蠻荒。李文斯敦的探險，成為神話故事般傳開。紐約前鋒報派出他們年輕的記者司坦利(Henry Stanley)遠去非洲，探察李文斯敦的消息。但李文斯敦的蹤跡杳然。

最後，他追查得李文斯敦曾在烏濟集(Ujiji)。但派去送信的使者卻是一去不返。當他到了那裏，他和隨行的人及嚮導，大吹號角，鳴槍慶祝，使鎮上居民震驚。在混亂中，司坦利聽到一個聲音，用英語喊著說："How do you do, Sir!" 原來是李文斯敦差來聯絡的僕人，去迎見那高舉美國國旗的旅隊。

1871年十月二十三日，當司坦利走近的時候，他看見那鬚髮斑白的探險宣教士，戴著海軍便帽，穿著紅色毛織上衣，已經病弱不堪，還活著，在那裏等他。

懷著敬畏和驚喜心情的司坦利，在面對著那位偉大的老人時，竟然不知該怎樣問候。他說：

"李文斯敦博士，我猜想你是？"

回答說："是的。你給我帶來了新生命。"

司坦利跟李文斯敦同處五個月。他見證李文斯敦："是一個真正的虔誠人，有深在的真實宗教... 真誠的，實踐的宗教，從不錯過靜默實在表現的機會，卻從不張揚誇耀。如果不是用行動，就是光明的榜樣。" 他自己說：在沒有見到李文斯敦以前，是"對宗教懷有成見，如同倫敦最惡劣的不信者。"

1872年三月十四日，司坦利同李文斯敦握別，動身回到英國，成為一個完全改變的人。他不僅接受了福音，也對非洲黑人變得友好；他所寫對李文斯敦的報導，感動了許多人繼起到非洲宣道。

李文斯敦拒絕了司坦利要他離開非洲的要求。有了司坦利給他的補給和醫藥，李文斯敦以衰弱之軀，繼續孤軍奮進：要尋得尼羅河的源頭，和廢止販賣奴隸。他同疾病掙紮，多時要靠人抬著走，在泥濘叢林中行進緩慢。

1873年新年，他在禱告中再一次奉獻自己。

那年五月，僕人於現在的尚比亞(Zambia)一間泥屋中，發現他跪在小床前禱告去世，年六十歲。他曾多

次冒險，面對死亡，最後終於為非洲燒盡自己的生命。

他幾名忠心的僕人，其中有朱瑪 (Chuma)和蘇塞 (Susi)，是他十年前解放的奴隸，一直跟從他。他們把李文斯敦的心，埋葬在他所愛的非洲；用九個月的時間，把他的遺體用白布裹了，在日下曬乾；經過一千五百哩的漫長路程，抬去海港，再運到英國，前後歷時近一年。由雲萊特 (Jacob Wainwright) 伴守著遺體到南漢浦屯。當船靠岸的時候，皇家騎砲兵隊鳴禮砲二十一響致敬，全國哀悼。在許多穿黑衣的顯要群中，一名小黑孩子，手持一面牌子，上面寫著："記念李文斯敦博士，非洲之友。" 他的遺體已經辨認不出是誰，只有從他臂上被獅子所咬的傷痕，認出確是那偉大宣教士"身上帶著耶穌的印記"(加六：17)。 他已升天領取榮耀的冠冕，留下殘破的帳棚，安葬在衛斯敏斯德大教堂，墓銘刻著：

"三十年來他致力於教化土著，探測未發現的秘密，廢除中非洲破壞性的販奴貿易。"

這樣犯難受苦的一生奉獻，李文斯敦自己說："我從沒有犧牲甚麼。當我們記念主離開祂父天上的寶座，降世為我們受死，我們不該談甚麼'犧牲'。" 又說："我不知道愛我們的天父，最後如何使光照入黑暗，但祂知道，祂必作成。"

但他只差二百哩，沒能發現尼羅河水的來源；英國政府全面禁止販奴，也是在他去世後一年實行。李文斯敦只領一名巴克萬(Bakwain)土王席凱勒 (Sechele)皈信；但後來因為不肯放棄多妻而退後。

但非洲記念這位"偉大的白人父親"。二十世紀非洲反殖民地風起雲湧，羅德西亞早已肅清了羅德 (Cecil Rhodes)的印痕，改了國名，不願留下任何可恥的舊記憶。但有兩個非洲國家，都以李文斯敦命名他們的城市，尚比亞(Zambia)和馬拉威(Malawi)；馬拉威的首都布蘭台，更是取李文斯敦出生地的名字。這當然不是偶然的。

在他離世的地方，現在世李文斯敦市，有個紀念館，陳列他的遺物；有一座巨大的銅像，面向著浩蕩的維多利亞瀑布。更重要的是，這"偉大的白人父親"的形像，深印在無數非洲人的心裏。那些開發黃金，鑽石，收採象牙的人，那些殖民地的軍隊，官員，不能長久征服的心，卻甘願的獻給了一名無兵無勇無錢無勢的蘇格蘭人。

李文斯敦的心，埋在尚比亞中心的一棵 mupundu 樹下。到 1899 年，當地人因為那棵樹染病，把它砍伐了，鋸下樹榦上刻有"李文斯敦"名字的一段，運往英國。

在 1940 年，李文斯敦最晚的女兒也已去世，坦桑尼亞還有一個老人說："他有三個妻子：一個是條河，名叫尼羅河；一個是反對奴隸制度；一個是宗教。" 連一個阿拉伯人也說："他是一位聖人。"

1964 年十月二十四日，尚比亞共和國成立，地球表面上唯一基督教國家。他們的憲法上寫著："我們人民宣告，本共和國為基督教國家。" 在全國九百萬人口中，百分之八十以上是基督徒，且在增長中。

耶穌說："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裏死了，仍舊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 (約一二：24)

### 38.PhilippMelanchthon 墨蘭頓

世界上許多問題，是一些爭要作頭的人搞出來的。因此，爭權奪利，篡奪相繼，都想爬在別人的頭上。幸而有甘為第二人的人。

有個這樣的人是約拿單。他是掃羅王的兒子，父親屬意他繼位為王，好永遠有家天下。所以掃羅與神揀選的大衛為敵，雖然他是國家的棟梁，掃羅卻一直迫害他。看約拿單：

掃羅的兒子約拿單起身，往那樹林裏去見大衛，使他倚靠神得以堅固。對他說："不要懼怕！我父掃羅的手，必不加害於你；你必作以色列的王，我也作你的宰相。這事我父掃羅知道了。"(撒上二三：17)

在教會歷史上，也有這樣的人。其中一個是宗教改革的領袖墨蘭頓(Philipp Schwartzerd Melanchthon, 1497-1560)。不過，在他上面的，不是妒賢嫉能的掃羅，而是忠心為主，愛同志，能容人而善用人的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 1483-1546)。

馬丁路德於 1517 年十月二十三日，發表了他的"九十五條"，雖然奢侈逸樂的教皇利歐十世，沒有立即採取行動，但局勢的發展，與教廷的對立，漸形緊張。那正是馬丁路德需要幫助的時候。

1518 年八月二十五日，威登堡大學來了第一位的希臘文教授，一個二十一歲謙和的年輕人，墨蘭頓。四天後，他在大學演講："改進少年的研讀"，成為德國教育的里程碑。後來他被稱為"德國的教師"，改進並建立多所學校，和數所大學。墨蘭頓注重教育，認為如果沒有教育，宗教必將衰落，人類社會將淪為無異禽獸。他成為神對宗教改革的賜福，是神應允了馬丁路德的禱告。墨蘭頓的性格不像是約書亞，卻像是和睦少爭的亞倫。

路德聽了墨蘭頓的第一篇演講，即對那二十一歲的少年才學和品格，無限傾佩；二人一見投緣。路德在與許多朋友的通信中，稱讚墨蘭頓的曠世奇才，學識和敬虔。墨蘭頓充分領會並接受路德的信仰立場。1519 年，他在萊比錫，跟路德的對手，羅馬教的學者厄克(Dr. Johann Eck)辯論，主張聖經的權威，並在路德之先否認聖餐的化質說。他成為路德的主要助手，他的寫作，並建立了主要的復原教義。

墨蘭頓受父母的薰陶，終生敬虔。在十歲時，父親去世。他自幼穎慧過人，受著名人文學者的舅公羅可林(Johannes Reuchlin)教導，酷愛拉丁文及古典文學，並精通希臘文，希伯來文。羅可林照當時的風尚，

把他的原名 Schwartzerd(黑土)，改為希臘文的同義字"墨蘭頓"(Melanchthon)。他十二歲入大學；十七歲，獲碩士(M.A.)學位。在二十歲以前，他已經有六本著作，包括受普遍採用的希臘文文法。那時，因他的名聲遠播，有數所大學爭相羅致；但他選擇到威登堡大學，薪資遠為菲薄。以後，路德和選侯要為他加薪，都為他拒絕而未成功。在 1519 年，他得到威登堡大學授予的神學學士(B.D.)學位；但謙遜不肯接受博士學位，可能是他尊敬路德，不願跟他同稱為博士。他終身沒有接受按立教職，從未登臺說教；僅為了不通德文的學生，於每主日在一個課室，以拉丁文作福音講章。

不久，墨蘭頓即成為威登堡大學最受歡迎的教授。他每天的工作開始於上午二時；凌晨六時的講課，常常有六百學生擁擠滿堂聽講。

在路德促請下，墨蘭頓講解羅馬書。1521 年，出版了有名的羅馬書概要(Loci Communes)，將路德宗信仰系統化，成為改革信仰的第一本系統神學。到 1525 年，就已經再版十七次之多。以後，多次重版，每次都有增改；並且翻譯成不同的文字。1535 年版，題獻給英王亨利八世；亨利前極衛護羅馬教，受教皇封為"信仰衛護者"，與路德相爭甚烈；那時，有傾向更正教的趨勢，墨蘭頓願意藉此緩和表示好感。後來英國脫離羅馬教系統，女王以利莎白(Elizabeth I, 1533-1603)以 Loci 為瞭解神學的基要，熟讀到可以背誦的程度。劍橋大學，列之為必讀書。到 1558 年再版時，更大為擴展增訂。路德認為其書價值同於聖經正典。

1521 年，墨蘭頓寫了哥林多書信講義，卻不願出版；路德偷取去出版，並在"序言"中說："是我出版了你的注釋，再送給你。"1523 年，路德以同樣的手法，出版墨蘭頓的約翰福音筆記。

1529 年，路德在為墨蘭頓的歌羅西書注釋寫的"序言"中說："我喜愛墨蘭頓寫的書，超過我自己的作品。"

早在 1520 年四月，墨蘭頓即宣告："寧可死也不與路德分離。"同年十一月，又說："路德的福利比我的生命更為重要。"後來他果然為了跟從路德的神學立場，不得不與留在羅馬教陣營的羅可林分道揚鑣。

路德說："我生性粗獷，剛烈，暴躁，好戰。天生我是為了同那無數的巨怪鬼魔鬥爭。我必須除去樹樁石頭，鏟掉荊棘蒺藜，清理野森林；墨蘭頓則溫柔謙和，來照神所給他的豐富恩賜，喜樂的撒種澆灌。"神奇妙的安排二人在一起，相知相補，對於宗教改革有極大的貢獻，成為教會史上不可多見的佳話。每遇到路德暴怒的時候，墨蘭頓就從旁委婉緩解。

1530 年六月二十五日，皇帝為了土耳其人西侵的形勢，召開奧斯堡會議，尋求合作的可能，以共禦外敵。其時路德仍處於非法分子的身分，且被教皇開除，自然不能公然赴會。墨蘭頓所擬訂的奧斯堡信條(Confessio Augustana)，說明其立場；此信條堅定宣告福音信仰，成為路德宗的信仰基要。為後來抗羅

宗信條的楷範。路德稱許其溫和。

溫和避免爭議，是墨蘭頓的性向；但不是所有路德宗的人所喜悅的。這形成路德以後，為了細微差異而紛爭的原因。

當世首屈一指的人文學者伊拉謨斯(Erasmus)，對這位後起之秀的學者，極為稱讚。後來伊拉謨斯派的羅馬教學者，甚至說：墨蘭頓在許多方面，都可以與宗師伊拉謨斯並駕齊驅；在某些方面，有過之而無不及。

因為墨蘭頓與路德的聲譽，各方的教授學者，紛紛來歸，那正是腓德烈王所深想羅致的；作生意的也來威登堡設立印刷廠，一時成為文化的中心。

1521年，皇帝和教皇的代表，在沃木斯會議定路德為非法者，他被隱藏在瓦特堡，潛心翻譯聖經為德文。那時，威登堡的改革事工，乏人領導，眾說紛紜，有的主張放棄教育，有的聲言他從聖靈領受直接啟示，成為紛亂狀態。墨蘭頓的性向中和，顯然不適合於處理危亂的局面。路德知道情勢的嚴重，不得不於1522年三月，親自回威登堡。他講了八篇有關愛心的有力講道，秩序得以恢復。

在威登堡安靜的厄爾波河岸邊，是腓德烈王為墨蘭頓購備的住處；後面的小花園，同路德寓所的花園相連。有時兩位改革家摯友，共坐在樹蔭下，談論神學問題。

墨蘭頓小於馬丁路德十四歲，長於第二代宗教改革領袖加爾文(John Calvin)十二歲，是聯繫兩代之間的重要人物。但他主要的恩賜是教師，不是組織的領袖。他們之間的真摯友誼，共同忠心事主，致力於宗教改革事工，赤誠相見，終生不渝。路德去世以後，墨蘭頓未能受一致擁戴，承繼路德的事工；但他建立的德國教育制度，產生了許多後代的人才，使教會繼續並發展。

1560年四月十九日，墨蘭頓逝世，葬在威登堡墓地馬丁路德旁邊。

### 39. Jonathan Edwards 愛德華滋

愛德華滋 (Jonathan Edwards, 1703-1758)，是美洲殖民地和美國最偉大的神學家和哲學家，1703年十月五日，生於康涅提克州的溫莎 (Windsor)。他的父母都是出身於清教徒的家庭：父親是牧師；母親是北翰堡屯(Northampton)第一教會牧師司陶達(Solomon Stoddard)的女兒。他自幼在家受虔誠的宗教教育薰陶，在十三歲，入耶魯 (Yale)大學。1720年畢業，繼續在校研讀神學。

1721年，十七歲時，愛德華滋得到重生的經驗。他讀到提摩太前書第一章 17 節："但願尊貴，榮耀，

歸於那不能朽壞不能看見，永世的君王，獨一的神，直到永遠，阿們。"他想到將永遠享受那樣一位神的同在，心中無限喜樂。1722年八月，那個不足十九歲的青年，還在耶魯修讀神學，受聘任紐約蘇格蘭長老會的牧師，到1723年五月。

1723年一月十二日，愛德華滋"莊嚴的向神奉獻自己"。而且記下：

"我將自己的生命和一切所有都奉獻給神；將來凡事都不自己作主；凡事都不自己行動。我莊嚴許願，要惟獨以神為我的整個生命和喜樂；在盼望和生活上，決不以別的作為生命的一部分；且以神的話作為我服從神的規範；應竭力抵擋世界，情欲，魔鬼，直到此生盡頭。"

那年，獲碩士學位 (M.A.)。次年，留在耶魯任教。不到二年，即於1726年，因病辭職。

1727年，愛德華滋受邀為他外祖父的助理。同年七月，與撒拉·彼伊本(Sarah Pierrepont)女士結婚。兩年後，司陶達牧師以八十六歲高齡去世。愛德華滋繼任為牧師。

司陶達信仰純正，講道有能力，忠心傳揚悔改赦罪的道。但許多年來，信徒反應淡漠，雖然有人得救，大多數仍然是不冷不熱。

年輕的愛德華滋，和當地其他的教牧，感覺到教會昏睡的情形，對人的靈魂極為關心。在1734年，他在教會講台，開始強調傳揚福音的重要。起初，沒有顯著的影響，但他努力不懈。在年底以前，看見聖靈奇妙的動工。幾年內，翰浦屯附近的村鎮，有相當多人皈依，呈現復興覺醒景象，他的會眾有三百多人承認基督的名。愛德華滋自少年時就長於邏輯分析，表現出深諳科學的治學方法；現在他用於對屬靈現象的觀察和報導，結果成為一本書，是神希奇的作為紀實(Faithful Narrative of the Surprising Work of God)，於1737年，同時在倫敦和波斯頓出版，到1738年末，已經再印了許多版。此書被普遍傳誦，為"大覺醒"作了準備。他觀察到，起初是人關心罪行的敗壞，以後就注意到罪心的問題，而有深刻的悔改。

愛德華滋事奉上的重大轉變，在1737年。有一次，他照著平常的習慣，乘馬到林中禱告默想。他說：

"我在異象中，看見神子耶穌基督，是那樣的榮耀，奇妙，偉大，完全，聖潔，祂滿有恩典和慈愛，溫柔而謙和。祂的恩典平靜而甜蜜，偉大充滿天上。基督是那樣的超奇完美，超過言語所能形容，足以涵蓋所有的思想和觀念。我想，如此繼續約有一小時之久；在那段時間中，大部分我流淚並放聲大哭。我不知如何形容，只能說感覺靈魂灼熱，倒空並消沒；躺臥在地上，又完全被基督充滿；用神聖清潔的愛愛祂；信靠祂，為祂而活；事奉並跟隨祂；全然的成聖並成為清潔，有神聖屬天的清潔。我有多次大致相同性質的看見，並且有同樣的效果。我也有許多次經歷真神第三位的榮耀，作成聖的工作；

這神聖的運作中，把神聖的光和生命輸送給靈魂。神的聖靈顯現出無限的神聖榮耀泉源和甜美；能夠完全的充滿靈魂，澆灌甜美的交通，像太陽的榮耀，甘甜而喜樂的注入光和生命。有時我感到神超奇的話是生命之道；是生命的光；甘美的，超越的，能賜予生命的道；伴隨著渴慕神的話，豐富的住在我的心裏。" (The Works of President Edwards, vol. I)

1740年，威特腓(George Whitefield, 1714-1770)由英國來到了美洲殖民地，聖靈的能力與他同在，仿佛猛烈的風掃過，神使用祂的僕人，賜下了靈性的"大覺醒"。神的時候到了。

威特腓在新英格蘭旅行佈道中，到愛德務滋牧養的北翰浦屯教會。在他的日記中記載：

十月十七日，星期五 ...愛德務滋先生是堅實的，最優越的基督徒，但現在身體軟弱。我想，我在全新英格蘭地區未見到可以跟他相比的。當我登上他的講台... 提到他們起初的經歷，那時他們如何的熱心和活潑，牧師和會眾都深深哭泣。

當時並不是旅遊發達的時代。那個週末，威特腓受到愛德務滋的接待，在牧師住宅中。愛德務滋的妻子撒拉，生育十一名兒女。那是一個溫暖的模範家庭，給威特腓深刻的印象。

十月十九日，星期日。在愛德務滋先生的家，感到大為滿足。他們是我所見過最可愛的夫婦。孩子們並沒有穿著綢緞，非常樸素，卻顯出基督徒簡約的榜樣。愛德華滋夫人是以溫柔安靜為裝飾；專談論神的事，顯然是她丈夫的賢慧助手。有好幾個月，我沒有為自己的婚事禱告了，看到她，使我重新在神前祈求，如果合乎祂的旨意，賜下亞伯拉罕的女兒給我為妻子。

那時，威特腓是二十五歲，愛德務滋比他大了十多歲，在思想上已經相當成熟。但他對這青年人的愛護推重，是非常難得的。威特腓的神學觀點，由阿米念信仰轉變為改革宗思想，極可能是受愛德務滋的影響。對於"大覺醒"，當時的人持有不同的反應。

自由派的態度，是譏笑和否定。他們保持冰冷的禮儀，枯燥的講章，對於復興不感覺興趣。這些人以波斯頓第一教會的昌西(Charles Chauncey, 1705-1787) 為代表，這些人稱為"老亮光"。

另一種則是極端派，激動情感，無秩序，無節制的吵鬧，雖然比"舊酵"好一些，但過分的"新酒"，有的人受不了，而給大覺醒帶來惡名，招致反對。還有穩重的中間派，佔信徒中的最多數，不反對聖靈的工作，但避免過度的動作，是愛德華滋所主張的，被稱為"新亮光"；他們為大覺醒感謝神，分辨靈的真假和悔改的是非，傳赦罪的恩惠福音，引導人重生得救，進入神的國。

愛德華滋不是僅守住自己地盤的人，他也遊行佈道，願意把福音帶到更遠的地方。

1741年七月八日，他受邀往恩斐(Enfield, Connecticut)教會傳講信息。在那裏，愛德務滋講了他著名的"罪人落在忿怒的神手中"(Sinners in the Hands of an Angry God)。

他關切罪人的靈魂，不願意人受審判，遭沉淪：

啊，罪人啊！想想你們在何等的危險當中！那是一個巨大的烈怒火湖，極廣闊的無底坑，滿了烈怒的火！神的忿怒向你們發作，...沒有誰能救你脫離這忿怒之火！...

他並不是狂呼大叫的那類人物，只是以平靜而侵徹的聲音，宣講神上面來的信息。聖靈動工，會眾不能自約的哭泣，有的抱住座椅或教堂的柱子，恐怕就墜入地獄，混亂的情緒，淹沒了講員的語聲。他只得停下，叫會眾安靜不要哭喊，讓他講完信息。

有的人以為愛德華滋專愛講這類信息，那實在是誤會；其實在他留下的一千多篇講章中，這類信息僅約百分之一。

愛德華滋的名字，時常同美國的"大覺醒"連在一起；但絕不是狂熱分子。他作過紐澤西大學（後為普林斯頓大學）的校長；但絕不是只重知識的學院派人物。他主張平衡的基督徒：

在今世裏，基督徒品德的均衡，難以期望達到完全。由於缺乏教導，判斷錯誤，天生的氣質，和許多別樣的條件，以致常是不能完全。雖然如此，真基督徒絕不能像假冒為善的宗教人，表現那種醜惡的不相稱。

且舉例說明我的意思。在真基督徒有喜樂和安慰，也有屬神敬虔的憂愁並為罪悲傷。我們絕不能有屬神的憂愁，直到成為基督裏的新造；真基督徒的記號之一，是他的憂傷，繼續為罪憂傷："哀慟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安慰。"（太五：4）在真宗教裏，救恩的喜樂，與照著神的意思為罪憂傷，二者並行。另一方面，許多假冒為善的人，歡樂而沒有戰兢。

假冒為善的人，另一種醜惡的不均衡，表現在對待不同的人 and 不同的事上。以他們對愛的應用來說。有人極力表現出對神何基督的愛，對人卻是分爭，嫉妒，好報復，並毀謗。這全然是假冒為善！"人若說：'我愛神'，卻恨他的弟兄，就是說謊話的；人若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怎能愛沒有看見的神呢？"（約壹四：20）在另一方面，有人似乎很熱情友善對人，卻不愛神！

也有人愛那些愛他敬他的人，卻不愛那些反對不喜歡他的人。基督徒的愛必須是全面的！"作你們天父的兒子：因為祂叫日頭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你們若單愛那愛你們的人，有甚麼賞賜呢？就是稅吏不也是這樣行嗎？"（太五：45,46）

有的愛人顧及他們身體需要，卻不愛他們的靈魂。有的裝作極愛人的靈魂，卻不顧恤人的身體。（大表演對人的靈魂憐憫慈悲，常是不費分文的事；憐憫人的身體，我們就得拿出錢來！）真基督徒的愛，是兼顧到我們鄰舍的靈魂和身體。在馬可福音第六章，我們可以看到基督的憐憫。祂憐憫人的靈魂，使祂教導他們；祂憐憫人的身體，就行神蹟，變化五餅二魚，給眾人吃飽。



這樣，你就明白我的意思，假宗教的不均衡而缺乏勻稱。我們也能從許多別的方面，看出其不均衡。就如有的人，為了其他基督徒的罪而激動，卻不為自己的罪煩惱。不過，真基督徒，感覺對自己的罪關心，過於別人的罪。當然他為了別人的罪難過，但他常更容易發現而責備自己的罪。也有人熱心作屬靈的領袖，卻沒有相等的熱心禱告。有的人在基督徒中間，會有宗教熱情，在個別獨處的時候，卻是冷淡。（見 Jonathan Edwards, The Experience that Counts）

1750年六月二十二日，北翰浦屯教會以二百十八票對三十票，通過辭退愛德華滋牧師。那並不是偶然的事件。原來他教會裏，一年多來就有所謂"半路信約"(Halfway Covenant)信徒的爭執：照他外祖父司陶達時代的向例，受過洗禮的人，雖然自己知道他沒有悔改重生，也可以領受聖餐，這種信徒稱之為"半路信約"，他們的兒女也是如此。後來，愛德華滋覺得那樣不對，決定只有真正清楚重生得救，而有良好品德的人，才可以有資格領受聖餐。為了區分誰合格，誰不合格，自然不得不指明不合格的理由。這樣，是大部分會眾所不能接受的。而反對他的人，就乘機煽動，造成教會辭退忠心服事二十四年的牧師。七月一日，四十六歲的愛德華滋，講了"告別講道"。

1751年，他遷移到當時的邊遠地區樹椿橋(Stockbridge)任公理會教會的牧師，並作為印地安人的宣教士。那是布倫納德(Rev. David Brainerd, 1718-1747，愛德華滋女兒 Jerusah 之夫)曾工作過的地方。從過去二年的爭持，變遷去到那樣的新環境，愛德華滋都無怨無悔，而且能夠抽出時間，潛心寫作，他有好些重要著作，是那時期的作品。

次年，他把二十歲的三女嫁給布爾牧師(Rev. Aaron Burr)。那時，哈佛大學和耶魯大學，已經淪為自由派掌握，福音派成立了紐澤西大學(1746年，後來成為普林斯頓大學)。布爾受任校長後，因工作過勞，竟以四十二歲英年，於1797年九月二十四日病逝。

愛德華滋經過友人的勸說，才勉強答應了繼任的邀約，於1758年一月到達普林斯頓，二月十六日正式視事，為紐澤西大學校長。為預防天花，他遵醫囑接種牛痘；卻因而受感染，於三月二十二日逝世，在任只一個多月。

愛德華滋是美國最偉大的思想家，神學家。他的著述，立論嚴謹，析理分明，本於聖經，很少引用其他作品。他著意高舉神的至高主權，人的原罪和敗壞，神的恩典和榮耀。他的後代繁衍，很多有極高的成就，傳為美談；但他有更多屬靈的後裔，影響力無可估計。其闡述加爾文主義的著作，尤為有力，不僅在美國，亦影響歐洲神學界。在他去世以後，仍然不衰。

#### 40. Robert Raikes & Sunday School 創始主日學的睿可司

有人說他愛虛榮，有人以為關心社會，就是忽略福音，或說關心平民教育是破壞主日的不敬虔行為。但主日學運動，到底傳開了。到今天，雖然再沒有誰來反對了；不過，仍然需要再加強推行。

十九世紀末至二十世紀初，教會遭受自由派的侵擾。正統的基要主義者，採取"敬虔的逃避"政策，倉皇尋求自保，以至避社會福音，也避免關懷社會：只傳個人得救的福音，不涉及社會疾苦。也就是說，只求人將來進入天堂，不管他現在陷於地獄。幸而教會保留了主日學，就是宗教教育，使後來的一代，得有復興的機會。

主日學的創始人睿可司(Bobert Raikes, b. Sep.4, 1736 - d. Apr. 5, 1811)，生於英國哥勞斯特(Gloucester)，父親擁有一間當地的日報 The Gloucester Journal。1757年，父親去世後，他以二十一歲的少年作了發行人，接手經營。

哥勞斯特是一個古老的工商業城市。因為受到工業革命的影響，造成嚴重的貧富不均現象，犯罪率很高。睿可司有興趣於監獄改良工作。他隨即發現，監獄並不生產罪犯，是社會生產罪犯。他看到許多幼年童工，每天勞苦在工廠工作，星期天休息，則遊蕩無所事事。他們既沒受過教育，品行一般都很惡劣，容易感染壞習慣，正是培養罪犯的溫床。因此，睿可司商請鄰近教區牧師司陶克 (The Reverend Thomas Stock, 1749-1803)的同意，發動了幾名婦女，自己出薪資延請他們，在各人家中召聚兒童，給他們基本的讀書課程，和聖經，並教義問答等宗教教育。

1780年，在當地的聖公會教牧支持之下，開始了這種稱為"主日學"的事工。睿可司在他的報紙上撰文倡導，漸漸引起了普遍的興趣；在全英國各地，都有人效法。於是，主日學漸成為教會的事工。後來，教員也從受薪而改為義務事奉。這項運動極為成功。在1783年十一月三日，Gloucester Journal 撰文宣稱過地獄般生活的兒童們，享受到"主日的天堂"。

像任何新興的事工一樣，主日學也受到人的反對。教會中有人反對，以為那會破壞虔誠的敬守主日；更有人反對普及平民教育，認為那會引起人民造反，發動革命！主日學運動，得到約翰衛斯理的贊成，並協助推廣；連王后也予以支持。在當時，以敢言知名的政治家福克斯(Charles James Fox, 1749-1806)也曾贊成。1785年，在倫敦設立了主日學協會。主日學運動也超越了大西洋；1791年，美國聯邦憲法通過後僅二年，在非拉鐵非成立了超宗派的主日學協會。到1811年，睿可司去世的時候，建立了三十一年的主日學，單在英國已有約五十萬學生。現在，更不分宗派，主日學已成為教會普遍接受的節目，是宗教教育不可或缺的一環。主日學的教室，保守許多孩子免於走進監獄，卻走出去不少的領袖。

美國的主日學，本來發展最快；以後，到了提倡公立學校的曼恩(Horace Mann, 1796-1859)起來，主日學就不再是貧民子弟獲得教育的唯一地方，影響力也低減了。

後來東正教也有主日學，其他宗教也有仿效的宗教教育。天主教則大致無主日學，而有其自己的宗教教導。

我們都應當記得：宗教教育是教會的骨幹。不止幼童應該參加主日學，成年人也應該參與；不是主日學的教員，就該是主日學的學生。注重宗教教育的教會，信仰都有良好的根基，也能迅速的增長。

#### 41. Wycliffe 宗教改革先鋒威克裡夫

倫敦全城都轟動起來。人潮只朝一個方向湧去：聖保羅大教堂。

1377年二月十九日，倫敦主教要在那裏訊問威克裡夫！雖沒說是宗教法庭。很少人不知道威克裡夫博士。他是牛津大學裏最有名的學者。更重要的是他替老百姓講話，反對羅馬天主教的專制，腐敗，那正是人民想說的話。

威克裡夫來了。他的器貌很平常，配不上他的名聲；穿著一襲黑色長衣，腰間束條帶子。望著面前那巍峨的大教堂，似乎更顯得渺小，並有些畏怯的樣子。人們見過那些主教的威嚴，這區區牛津教授算得甚麼，那會是他們的對手？只要用一根指頭，就可以輕易的把他壓碎。那些宗教權威也這樣想，只少他們但願如此。

威克裡夫不是一個人來。伴著他的，有牛津大學的四位博士。接著，還有一位穿著不同的人物，那是叫人聞名生畏全國的公安總長潑奚(Henry Percy)；同行的還有英王的次子蘭凱斯特公爵約翰幹特(John of Gaunt)。

預定聽訊的大堂裏，早已經擠滿了人。潑奚舉著他代表權威的銀頭手杖，撥開人群，走在前面。一列戴著高帽子的宗教要人，已經坐在位上，由倫敦主教寇特耐(William Courtenay)主持。他對著威克裡夫說："如果我早知道你有這些技巧，我將不會要你到這裏來。"

幹特剛進門，聽到寇特耐含忿的歡迎辭，冷肅的說："他要保留他的技巧，由不得你說不！"臉上帶著微笑。威克裡夫顯然很緊張，面色有些蒼白，用力的拄著手杖。潑奚看到了，說："威克裡夫，請坐！你有許多話必須回答，在這個舒服的位子坐下來休息。"

寇特耐受不了，吼說："他必須站著，受審訊的人按理不可以坐下。"幹特不肯失去這挫折寇特耐主教的機會，說："潑奚爵士的建議有理；至於你，養成如此傲慢驕狂，我不僅要教訓你，還要挫折全英國教職人員的驕傲！"全體群眾齊聲歡呼，遠處的人更擁擠向堂內，亂作一團。幹特仍不算完，繼續說："你不必指望你的父母救你，他們有夠多麻煩，自身難保！"寇特耐說，他不是靠地上的父蔭庇，信心在天上的父。幹特越加惱火說："我不耐煩聽這主教的胡言，我要揪著他的頭髮，把他從這裏拖出去！"

群眾狂呼聲音震耳，強行擠進堂內看熱鬧，審訊無法進行下去。久經戰陣的幹特，挽著威克裡夫的手臂，從另外的出口離開會場，潑奚和四位博士後隨。鬧劇收場。群眾還不曾發覺他們已經離去。

威克裡夫立刻成了全國的英雄。他至少暫時不必擔心迫害，遠離狂熱的群眾，回到牛津，在那裏安靜的繼續寫作。

那個出身農家子的學者，為何惹下這樣的麻煩？

威克裡夫(John Wycliffe, c.1330-1384)生在約克郡，天資聰穎，但家庭不富裕；父親見他體弱，不適於務農，送他從鄰近的教會牧師學習拉丁文。1345年，十五歲時，他因為家貧，要靠獎學金入學就讀；又因為沒有馬，要徒步二百哩，進入牛津大學的貝理奧學院(Balliol College)就讀。

牛津大學是英國最早的大學，開始於十三世紀初，創立之時沒有校舍，要租借房舍及教堂上課。十四世紀初，規模漸具，到威克裡夫的時候，有神學，法學，醫學等科目，仿照巴黎大學制度，但更嚴謹，更有名。

少年威克裡夫勤奮向學。布萊華定(Thomas Bradwardine)是他的數學教授，卻在神學方面給他很大啟發，特別是神的預定和恩典，給他立下好的基礎。

約在1350年，因為黑死病在英國流行，蔓延到牛津，導致很多人死亡，大學停課。威克裡夫未離開牛津，忙於救助病患，安慰死亡臨到的家庭。他看到羅馬天主教的教牧人員，只顧自己，人民對教會失去信仰，卻不認識真的基督教的悲慘情況。到1353年，瘟疫過去，學校才復課。1355年，他獲得學士學位。1360年，威克裡夫完成了碩士，並受按立為斐令罕教會(Fillingham, Lincolnshire)牧師。為了要繼續在牛津研讀，不能到遙遠的地方，他聘任助理執行牧師職務，自己留在牛津的女王學院院士，教導並任住校監督。

1372年，威克裡夫獲授神學博士學位。他有良好的品德，是愛國，愛教會的人；本來就同情貧苦的人民大眾，厭惡教職人員的腐敗奢侈。多年的研讀，使他對聖經認識更深，確定聖經是唯一的真理引導，羅馬教廷是真理的敵人。

1374年，威克裡夫獲得英王任命為盧特沃(Lutterworth)教會牧職。那是林肯郡一個富庶的教會，薪俸豐厚。

不久，英王愛德華三世(Edward III)派威克裡夫為七人使團之一，到布盧治(Bruges)，與教皇代表討論英國和教廷間的問題。使團由班格(Bangor)的主教領首；其次，牛津學者威克裡夫。隨後，蘭凱斯特公爵幹特也到達協助。

在一次休會期間，他和代表們同坐在一張橡木長桌旁，幹特也走來參加。他站起來說："威克裡夫博士，或許我們該找時間在英國會面。不必看來希奇，我認得你，尊名在英國已經是無人不知。"坐了不久，幹特站起來說："我倒不是急於同那些主教們晤面，但我們總得相助作出改革，你同意吧！"這涵意深長的話，是衝著威克裡夫說的。那時，大家都站起來了，他向其餘的人點點頭，然後走去。

這次使團的經驗，使他對羅馬教廷的腐敗，有更進一步深的認識。回到英國後，他對羅馬口誅筆伐，在公開演講和寫的小冊中，稱教皇為"敵基督者"，稱擁護羅馬的教職人員"該撒的教牧"。他勇敢直言，指出教會應有的改革，以聖經，道德和常理，斥責教廷的黑暗和錯誤。這在當時是沒有人說過，也沒有人敢說的。

他更說："教皇必須在使徒和王的職分選擇其一：如果他想要作王，他就不能宣稱自己是使徒；如果他作使徒，他就不能要金子。"他說，教廷已經擁有英國三分之一的產業，還要貪婪苛求，向英國的貧苦大眾勒索大量的金子和十一奉獻，如果他貧窮，我們可以濟助，但沒有義務奉獻。因此，他認為英國應該在教職人員的任用權和經濟上獨立。這正是教廷和英王政府爭議的所在。

他的觀點，同馬丁路德和宗教改革的領袖們相似，是以後的清教徒信仰的部分來源，但他比時代早了許多年。

他的主張得到許多人的同情，受政府和國會延請為宗教法律事務的顧問，卻也惹起主持教政者的痛恨，導致要對他進行審訊，封閉他的口和筆。

威克裡夫近年的著作，引起教廷的忿怒；偏有個本尼狄克會的修道士伊思屯(Adam Easton)，對威克裡夫積怨，在火上加油。這導致 1377 年二月聖保羅大教堂的審訊；只是沒有進行成功，威克裡夫仍然在牛津的女王學院，繼續他的寫作。可以想像得到，教皇的勢力，總不肯罷休。

1377 年五月二十二日，教皇貴格利十一世(Gregory XI)發出三道諭旨：一致總管英國教政的坎特伯裡大主教，要他會同倫敦主教查明威克裡夫的信仰，如果確與天主教的教訓抵觸，則必須繩之以法，並阻止其異端散播；一致牛津大學校長，叫他不可作懶惰的農夫，任由稗子在田間滋生；一致英王愛德華三世，要他監督認真執行。諭旨於十一月才到達英國。

1377 年六月一日，久病的英王愛德華三世崩逝。他的長子早亡，由長孫理察二世(Richard II)繼位，因為年幼，由王叔幹特及王太后昭恩(Joan of Kent)共同攝政。在那情況下，政府當然沒有興趣去處理信仰上的問題。而牛津大學的校長，艾倫·鄧務慈(Alan Tonworth)是威克裡夫的老朋友，處理辦法是要他多在女王學院，自我約制。只有主教們積極要對付威克裡夫。

1378 年一月，威克裡夫收到一封信，是英國教會的首長坎特伯裡大主教蘇保利(Simon Sudbury)寫的，用

慣用的富麗辭藻，寫在羊皮上，約他去聖保羅大教堂見面。威克利夫拿著信去見校長唐務慈。他的老朋友讀了信，面色沈鬱的說："他們要你再去聖保羅，必定沒有好事；恐怕是要鼓動群眾，捉住你不放。...如果你在牛津事情好辦得多，蘭凱斯特公爵在附近，那些主教們無能害你。"

威克裡夫說："真難以相信，教會的人竟要使用暴力。艾倫，我知道。但這次我可以推辭不去，但無法長久抵擋教皇的勢力。"

果然，三月裏，主教團的召請來了。這次是要他去南倫敦的爛巴茨(Lambeth)大主教公邸。威克裡夫只手中拿著杖，另外一隻手拿著一束紙，是他寫的答辯。群眾仿佛要看被圍獵的熱鬧，擁擠得庭前全無空處。他費好大的力，才擠進小教堂。

當主教們往外面望的時候，發現來了一個不速之客：蘭凱斯特公爵親信理察·克利浮(Richard Clifford)爵士，大踏步走到台前，宣告說："我有一封信，上面有王太后親自的封記。"

蘇保利請他立即宣讀。理察清理下喉嚨，著力的讀道：

"致在爛巴茨的眾主教，並一切有耳可聽的人：我奉英王理察所賦予的權力，諭示今天不得對威克裡夫博士牧師進行審判或作任何判決。"

然後，他高高舉起那文件，交給主教，轉身大步走去。

威克裡夫又一次安然自由離去。但上次在聖保羅，是乘亂從旁門出去，這次，他更像是凱旋。他昂然面對大主教說：

"蘇保利總主教，由於今天我沒有機會說話，我願意向你和眾主教表明自己所信的。這是我的書面辯訴，我以所寫的可豪，你同任何人可以隨意閱讀。"

說完，把手中的那束紙，交給蘇保利，轉身自去。望著那穿著簡素長袍的背影，蘇保利氣憤難平。幾天後，他同別的主教交換意見，都有同感：必須對付威克裡夫，止息那有毒的利筆。但一時不知如何著手。

1378年三月，教皇貴格利十一世逝世。威克裡夫所受迫害鬆緩，暫時再得安息。

那年，他連續發表了論聖經真理，論教會，論贖罪券等，加以他對於預定論的認識，使他知道人得救惟獨靠賴恩典，不在於教會，更不是由於善功或聖禮。這結論使他對聖餐中羅馬教的"化質說"提出質疑：這一百多年前興起的傳統，在聖經中找不到根據。他認為"主耶穌在設立聖餐時，說：這是我的身體和血(林前一一：23-27)，顯然是象徵的說法，並不是說有甚神奇的變化，成為身體，因為那時祂的身體就在那裏。"所以他拒絕接受，斥為教職人員的迷信把戲。約在1380年，他在牛津對這問題如此宣講教導，

並寫出來傳播。

牛津大學起了騷動，議論紛紛。這新的學說，不像過去威克裡夫的言論，提出所應改革的事實，是他們能夠看得見的，不肯接受的人，也只能暗地裏不滿；這關於聖禮的意見，只是教條，是對於聖經的解釋，不是實際上道德的問題。

那時，他的老朋友鄧務慈已經辭去大學校長。接任校長的薄頓(William Berton)雖然也是威克裡夫的舊識，卻已經許久沒有來往，不是他的支持者。薄頓秘密遴選了十二人，組成委員會，審查威克裡夫的信仰，其中七人反對，五人贊成；結果斷定他的理論錯誤，不得在校內傳播，並停止他的教授職務。

威克裡夫雖然不怕反對，而且預期會遭受反對，但想不到是來自大學當局，更想不到如此嚴厲。他寫信向政府和國會申訴。但他以為要幾個月的時間，才會有所反應。

牛津那小市鎮，從未曾看見過這樣的聲勢。

攝政蘭凱斯特公爵幹特，竟然會忽然臨到。許多穿著鮮麗的武士，騎著駿馬，十多面彩色的旗幟招展，最後飄揚著繡有爵徽的旌旗。先鋒開路，前扈後擁行來。有許多人去訪謁攝政公爵，但公爵親臨訪問的事，卻是難得一見。

是誰能承受公爵的臨訪？

公爵沒有去校長公邸。從牛津大街，轉女王街，公爵下了馬，邁步進入女王學院大門。威克裡夫對幹特公爵的突然來訪，而且來得如此快，像別人一樣的意外。

公爵進到室內，落坐後就說："威克裡夫博士，我讀到你向王的申訴，也讀了校長和委員會對你的處分。"威克裡夫插口說："他們作出決定的時候，我不在場，沒有得為自己的立場申辯。"幹特擺手說："現在，你可以，對我辯訴。"威克裡夫說，化質說是百年前開始的傳統，並不是聖經的原義，是基督對祂在十架上受死代贖的象徵說法。幹特聽下去，臉越來越脹得通紅，似是盡力約制；最後，用拳擊著桌面說："那是奧秘的事，只有神知道，你怎敢擅自以為能知道這神聖的事！"

威克裡夫試試圖再次說明，仍是徒然。最後，在分別前二人約定：威克裡夫可以仍然在屋子裏寫作，但要嚴守校方的規定，不能講課，不得把他的意見傳播；用英文寫作時，不能夠使用"餅和酒的本質"這句話，用拉丁文與學者討論時可以。二人就這樣分手。

幹特公爵是講實際的人。對於威克裡夫所反對羅馬天主教的腐敗，道德和行為上的問題，他都同意。從國家利益著想，天主教把持教產，剝奪英國財富，視英國如臣民，他更反對。不過，對於"化質說"這樣的神學問題，太玄奧了，還近於理性和異端，並不關乎愛國和政治上的利益，也不具體實際，他

既不能領會，也就缺乏興趣了。

威克裡夫知道，自己在牛津來日無多。

1381 年，他已經發現左手有時候會麻痺，不大靈活。在那年裏，他決定是離開他所愛的牛津，在那裏三十六年之後，到林肯郡盧特沃教會。

早在 1380 年左右，他就看出天主教的錯誤，在於其違背聖經；而且他們限制信徒不得自己讀經，以至很多教會沒有聖經。他認為根本的辦法，需要翻譯本國文字的聖經，使信徒能夠普遍誦讀，明白真理。真理可以使人自由，脫離羅馬教的迷信桎梏。

基督教的真理，越普遍的被人知道越好。因此，聖經不能僅限於拉丁文，應該譯成大眾化的方言。... 如果基督的恩典，使祂的聖言臨到外邦人，豈能從基督教的英國奪去祂的話？如果你說譯經就是異端，也就等於把基督貶為異端。

他在牛津開始這項工作。雖然沒有教會的支援，牛津的同事尼哥拉.赫爾浮(Nicholas Hereford)，與他志同道合。他們從耶柔米的武加大拉丁譯本，翻譯成英文。威克裡夫因為不擅希伯來文，翻譯新約，到 1381 年已經完成；赫爾浮翻譯舊約，再由威克裡夫審察修訂。當他離開以後，因為主教們對他銜之入骨，牛津所有涉嫌的舊友們，也為了"威克裡夫異端思想"被整肅。赫爾浮天真的遠去羅馬申訴，成了自投羅網，被監禁在那裏。

威克裡夫本人，反倒像是在暴風圈外，安然無事。病弱近於日薄西山，在教會講道，也繼續寫作翻譯。在他的牧師住宅中，有他兩位忠誠的助理，一位是樸瑋(John Purvey)，是傑出的學者，接續赫爾浮未竟之工，由朝至暮，焚膏繼晷的翻譯舊約，可能於 1382 年底完成。此外，他還把全部譯本修訂成為較易於瞭解的英文，也把威克裡夫的拉丁文寫作譯成英文。

威克裡夫的外體雖然衰殘，但他不失望，老人的鬥志依然堅強。真理的光在盧特沃仍然明亮。他不屈服的寫道：

你想，你是和誰鬥爭？是和一個已經在墳墓門口的老人過不去？不，是在和真理作對。真理比你更為堅強，必然要勝過你。

那時，因為活字印刷還未發明，聖經和他的著作，需在樸瑋督導下，請人手逐字抄寫在鞣製的牛皮上，牧師的住宅，仿佛是小書坊，不僅緩慢，費用也極為浩大。那裏來的這許多費用？有的人不能不猜想，還是由幹特及王太后昭恩，暗地裏庇護支持。後來，樸瑋自己翻譯的英文全部聖經，於 1395 年問世，流行了一百多年，直到有廷岱勒(William Tyndall)的譯本出版。



威克裡夫注重講道。他先選讀經文，加以詳細解釋；後半則是講到如何實用踐行。他以神的話為首要，最反對人站出來在前面。他寫道："這不是別的，只是人的驕傲；各人都求自己的榮耀，各人都講自己，不是基督。"

1382 年十一月，有一天，威克裡夫倒在盧特沃教會的聖馬利亞堂裏，給他另一位忠心的助理浩恩(John Horn)發現。那青年人見他僅存一息，好像是中風。此後，他失去行動的活力，但仍然繼續工作，只是漸漸衰弱。

1384 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在聖馬利亞堂的彌撒中，堂牧舉起聖餅祝謝的時候，他再次感覺四肢麻痺，倒在地上。這偉人從此臥床，不能言語，只能開闔眼睛，表示知道人來探視。三天以後，十二月三十一日，這偉大的宗教改革先鋒，終於離開有人愛他，也有人恨他的世界。

威克裡夫末後的幾年，在盧特沃安靜的度過：始終未被開除教籍，也沒有受到幹預；他從來不曾否認自己的信仰。

1411 年中，牛津大學再度整肅威克裡夫思想。審查結果，發現有二百六十項異端或錯誤，所有著作予以銷毀。但反羅馬的思想，在晚成立的劍橋大學存在，並且發展成為清教徒的大本營，並造成十六世紀英國宗教改革的成功，及以後的清教徒革命及執政。

1414 年的康思坦斯(Constance, Switzerland)大公會議，判定把威克裡夫發墓暴骨焚屍。1415 年，任林肯郡主教的是威克裡夫的舊友銳平頓(Philip Repingdon)，曾一度在受迫害的時候，否認威克裡夫的信仰；雖然盧特沃教會屬於他管轄，但問心有愧，不敢去視墓，更無意動老友的骸骨。他違背上級的命令，拖延了十二年，直到他去職。

1427 年，新主教到任，在十二月十六日，掘出威克裡夫的遺骸，焚燒成灰，撒在隨弗特河(River Swift)上，河水流經盧特沃聖馬利亞教堂附近，載著骨灰遠去。

但宗教改革的種子，在全地上更加散播開來。